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一、公司名稱：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一)發行種類：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二)發行金額：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張數壹萬張，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壹拾億元整，依票面金額 100.5%發行，募集資金總額為新台幣壹拾億零伍百萬元整。
 - (三)債券利率：票面利率 0%。
 - (四)發行條件：發行期間五年，自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 (五)公開承銷比例：全數委由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
 -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包銷，並採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銷售。
 - (七)發行與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劃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6 頁。
-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承銷費用：新台幣伍佰萬元。
 -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及印刷等費用，約新台幣貳拾伍萬元。
-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七、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 頁至第 6 頁。
- 八、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面額為每股新台幣壹拾元。
- 九、投資人應了解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標的證券停止過戶將使轉換公司債無法行使轉換，且當有多個停止轉換原因發生，將導致轉換公司債長期無法轉換，甚至債券到期前均不能行使轉換之情事。另公司法 228 條之 1 已放寬公司得每季辦理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將可能導致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大幅增長，而大幅縮減投資人可行使轉換期間。
- 十、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
 - (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 (二)本公司揭露公開說明書相關資料之網址：<http://www.allis.com.tw>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二年八月九日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本 來 源	金 額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 立 資 本	2,000	0.08
現 金 增 資	600,000	25.03
盈 餘 轉 增 資	1,355,962	56.56
資 本 公 積 轉 增 資	624,758	26.06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轉 換 股 本	—	—
員 工 認 股 權 憑 證 轉 換 股 本	—	—
庫 藏 股 註 銷 股 本	(185,290)	(7.73)
合 計	2,397,43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主管機關外，另陳列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定之方式辦理。
(三)索取方式：至上列處所索取或透過網路 (<http://newmops.tse.com.tw>) 查詢及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entrust.com.tw>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 54 號 5 樓 電話：(02) 2545-68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hncb.com.tw>
地址：台北市松仁路 123 號 15 樓 電話：02-2371-3111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採無實體發行，故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電話：(02) 2586-5859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卓敏枝、洪佑伶
事務所名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無
地址：台北市堤頂大道二段 501 號 4 樓 電話：(02)8751-9698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邱雅文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網址：<http://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8 樓 電話：(02)2345-0016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鄧春生	姓名：詹益源
職稱：副總經理	職稱：會計主管
電話：(02) 2655-3456 #2620	電話：(02) 2655-3456 #2640
電子郵件信箱： dennis@allis.com.tw	電子郵件信箱： jamesjan@allis.com.tw

十三、本公司網址：<http://www.allis.com.tw>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2,397,430,050 元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 19-11 號 12 樓		電話：(02) 2655-3456	
設立日期：57 年 09 月 25 日			網址： http://www.allis.com.tw		
上市日期： 83 年 03 月 26 日		上櫃日期： -		公開發行日期： 79 年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 宋和業 總經理 鄭朝彬		發言人：鄧春生 職 稱：副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詹益源 職 稱：會計主管	
股票過戶機構：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 2586-5859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10 號地下一樓		網址： http://www.yuanta.com.tw	
股票承銷機構：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545-6888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 54 號 5 樓		網址： http://www.entrust.com.tw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卓敏枝、洪佑伶 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8751-9698 地址：台北市堤頂大道二段 501 號 4 樓		網址：無	
複核律師：邱雅文 翰辰法律事務所		電話：(02)2345-0016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8 樓		網址： http://www.fsi-law.com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地址：—		網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董事選任日期：112 年 6 月 21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3.31% (112 年 6 月 21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不適用		
董事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3.31%(112 年 6 月 21 日)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慧德實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宋和業	3.98%	董 事	嘟嘟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宋文業	2.96%
副董事長	鄭朝彬	0.19%	董 事	卓淑姬	1.03%
董 事	陳明生	2.23%	董 事	羅水龍	0.81%
董 事	振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振通	1.79%	獨立董事	黃瑞祥	-
董 事	李文	0.26%	獨立董事	胡湘麒	-
董 事	陳文進	0.06%	獨立董事	吳英泰	-
工廠地址： 桃園市楊梅區中山南路 800 巷 202 號 新北市新莊區瓊林南路 317 號				電話： (03) 475-5191 (02) 2202-2233	
主要產品：配電盤、變壓器及電子產品等之製造銷售及承裝電機工程等業務				參閱本文之頁次	
市場結構：111 年度內銷 83.19%、外銷 16.81%				第 26、32 頁	
風 險 事 項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4 至 6 頁	
去 (111) 年 度		營業收入： 7,709,152 仟元 稅前純益： 592,196 仟元 每股盈餘：2.15 元		第 62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請參照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請參照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請參照本公開說明書第 46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2 年 8 月 9 日			刊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頁次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4
(一)風險因素	4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6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
(四)其他重要事項	6
三、公司組織	7
(一)組織系統	7
(二)關係企業圖	9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各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四)董事及監察人	11
(五)發起人	15
(六)最近年度給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四、資本及股份	20
(一)股份種類	20
(二)股本形成經過	20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0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4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4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運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4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4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5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5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5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25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5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5
十、併購辦理情形	25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5
貳、營運概況	26
一、公司之經營	26
(一)業務內容	2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2
(三)從業員工資料	37
(四)環保支出資訊	38

(五)勞資關係.....	39
(六)資通安全管理.....	40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應記載事項.....	41
(一)自有資產.....	41
(二)使用權資產.....	42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兩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42
三、轉投資事業.....	43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43
(二)綜合持股比例.....	44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44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44
四、重要契約.....	44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46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46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46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60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60
肆、財務概況.....	6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61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61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64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64
(四)財務分析.....	65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	68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69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69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69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69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69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9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之情事者.....	69

(三)期後事項	69
(四)其他	69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70
(一)財務狀況	70
(二)財務績效	70
(三)現金流量	7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2
(六)其他重要事項	72
伍、特別記載事項	73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73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73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	74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74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74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74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74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74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74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74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75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75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75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75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	75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承銷商出具「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	75
十四、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75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76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76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7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80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運作情形	83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85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89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91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 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91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91
陸、重要決議.....	92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92

附件一：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附件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附件三：內部控制聲明書

附件四：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附件五：律師法律意見書

附件六：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
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
書

附件七：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
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附件八：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

附件九：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附件十：盈餘分配表

附件十一：公司章程

附件十二：110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三：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四：112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附件十五：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六：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57 年 9 月 25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 19-11 號 12 樓

總公司電話：(02) 2655-3456

工廠地址：桃園市楊梅區中山南路 800 巷 202 號

工廠電話：(03) 475-5191

工廠地址：新北市新莊區瓊林南路 317 號

工廠電話：(02) 2202-2233

(三)公司沿革

年 度	項 目
57 年	■ 57 年 9 月 25 日成立。
58 年	■ 58 年 6 月 6 日建廠完成正式開工，生產配電盤及鋁電纜配件。
63 年	■ 因擴張業務需要遷至新莊廠現址，並增設配電變壓器之製造廠。
64 年	■ 12 月與日本株式會社愛知電機製作所技術合作真空斷路器（24KV 以下）。
65 年	■ 轉投資成立「力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專門製造輸配電線路用鐵件。
66 年	■ 變壓器與配電盤產品，榮獲經濟部商品檢驗局核定為「品管甲等」工廠。
67 年	■ 與日本株式會社四國船舶電機工業所技術與投資合作，成立台灣四國船舶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 4 月與日本株式會社愛知電機製作所簽訂配電盤技術合作。 ■ 9 月與美國 SIEMENS-ALLIS INC. 技術合作，生產 69KV 空斷開關（ABS）。 ■ 經濟部評定為配電盤及變壓器一級廠。
68 年	■ 6 月與日本新電元工業株式會社技術合作，製造通信用整流設備系統。
69 年	■ 4 月新購楊梅土地 11,000 坪，擬擴建為亞力楊梅廠。
70 年	■ 10 月國內第一家與德國 TU 公司技術合作生產 24KV 級 2500KVA 以下樹脂模塑型乾式變壓器。
71 年	■ 9 月展開品管圈（QCC）活動。 ■ 10 月榮獲經濟部商品檢驗局頒授「品管績優工廠」獎牌。
72 年	■ 5 月與 SIEMENS ENERGY & AUTOMATION INC. 合作生產 161KV ABS 並在 11 月份經台灣電力公司試驗通過。
73 年	■ 10 月楊梅廠動土開工，預備生產乾式變壓器及高級裝甲閉鎖型配電盤。
74 年	■ 4 月配合財團法人大電力研試中心短路試驗設備完成，第一家申請真空斷路器（VCB）及裝甲閉鎖型配電盤（METAL CLAD SWITCHGEAR）之定型試驗。
75 年	■ 4 月楊梅廠首期工程完工。

年 度	項 目
	11 月與日本株式會社高松電氣製作所合作，生產 15KV 以下桿上 SF6 氣體開關（GAS SWITCH）。
76 年	7 月楊梅廠第二期新建廠房〈鈹金廠〉於本月 17 日正式開工興建。
77 年	10 月楊梅廠第三期綜合大樓開工。 11 月本公司通過經濟部工業局中衛小組評鑑，正式成立亞力電機中心衛星工廠體系。
78 年	4 月與日本日新電機株式會社簽訂投資契約。 4 月董事會通過轉投資設立亞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營業項目為各種公害處理設備、集塵設備及污水處理業務。 5 月與工業技術研究院電腦與通訊工業研究所簽訂「遠地終端設備」（RTU）技術移轉契約。 12 月與美國 KEARNEY NATIONAL INC. 技術合作，生產熔絲鏈開關（CUT OUT）。
79 年	3 月楊梅廠第四期配電盤工廠開工興建。
80 年	10 月與美國 KEARNEY NATIONAL INC. 技術合作氣封式斷路器。 10 月與美國 INTERNATIONAL POWER MACHINES CORP. 技術合作生產 UPS。 11 月與日本日新電機株式會社合作投資成立日亞電機股份有限公司生產 SF6 電容器、氣封絕緣開關及其附件。
81 年	7 月與德國 ABB 公司技術合作生產 MNS TYPE MCC。
82 年	5 月與日本日新電機共同投資企業（日亞電機）動土建廠，初期將生產氣體絕緣高壓電力電容器及氣體絕緣開關設備。
83 年	3 月 26 日股票上市。 5 月榮獲 ISO-9001 國際標準品質保證制度認可登錄。 9 月榮獲中華民國品質管制學會品管團體獎。
84 年	4 月轉投資雅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產不斷電電源系統設備及相關產品。 11 月轉投資設立亞力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生產銷售全球定位系統天線、電視平面天線及飛機、船用、汽車及手提電話天線及相關產品。
85 年	3 月本公司配電盤及變壓器榮獲中華民國電機電子發展協會金品獎及優良功能獎。
86 年	6 月與日本日新電機株式會社技術合作生產 25.8KV GIS 中壓氣中絕緣開關設備。
87 年	6 月與義大利 POWERTRONIX S.P.A 公司合作開發中大型高頻三相 UPS。
88 年	12 月與澳洲 RECTIFIER TECHNOLOGY 技術合作，生產新型高頻交換式整流器。
89 年	12 月轉投資義大利 AEC SPA 公司，從事電力電子產品的銷售業務。

年 度	項 目
90 年	■ 5 月轉投資日亞聯合離子機器股份有限公司，從事半導體設備之維護與服務業務。
91 年	■ 3 月轉投資日亞信號股份有限公司，從事鐵路信號及交通號誌維修及買賣的業務。 ■ 7 月投資大陸青島益和亞力電氣有限公司，從事電源開關產品之製造。
92 年	■ 10 月楊梅廠成功導入 OHSAS18001 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93 年	■ 3 月投資大陸青島益和亞力變壓器有限公司，從事電力變壓器產品之製造。
94 年	■ 8 月投資 AEC POWER CONTROL LTD，擴展歐洲電力電子產品之外銷市場。
95 年	■ 6 月投資美國矽谷 Intelicis Corporation，從事無線網路相關產品之運用開發及銷售。
96 年	■ 11 月投資大陸青島力明通訊器材有限公司，從事通訊器材及電力開關器材之製造與銷售。
97 年	■ 3 月投資青島恆源亞力電氣有限公司，從事電氣開關器材之製造及銷售。 ■ 擴增新型樹脂模塑變壓器真空灌注製程設備，提昇產品品質及外銷能力。
98 年	■ 新增德國 HEDRICH 灌注設備，提昇產能及產品品質。
99 年	■ 新莊廠及楊梅廠分別通過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OHSAS18001 及 TOSHMS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 ■ 楊梅廠獲得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轉證。 ■ 新莊實驗室及楊梅實驗室分別通過中華民國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ISO/IEC17025 測試實驗室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100 年	■ 新莊廠實驗室獲得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認證證書。 ■ 楊梅廠實驗室獲得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認證證書。 ■ 12 月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101 年	■ 新莊廠通過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認可之審核，並於 101 年 1 月 4 日取得經濟部認可登記證。 ■ 楊梅廠通過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認可之審核，並於 101 年 7 月 17 日取得經濟部認可登記證。
102 年	■ 10 月投資關島 AYM International Inc.公司，從事電力系統統包工程及其設備之銷售、維護及其他相關之業務。
103 年	■ 12 月承攬之台中龍井二期太陽光電新建工程獲得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頒發“設計”及“施工”公共工程品質金質獎。
104 年	■ 與印尼 PT.Sintra Sinarindo Elektrik 電機公司完成 24kV SF6 架空負載起斷開關於印尼當地生產合作及銷售計畫。
105 年	■ 7 月投資南非 PHD Powerhouse Distributions (PTY) LTD，從事 UPS 不斷電系統設備之銷售。

年 度	項 目
106 年	■ 6 月設置審計委員會。 ■ 10 月投資利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從事電池模組，儲能產品及智能充電機產品之業務。 ■ 12 月投資優勢國際綠能有限公司，從事太陽能設備安裝及技術服務業務。
107 年	■ 公司創立滿五十周年，以”繼五十年風華，邁向百年大業”為迎向未來之標竿。 ■ 10 月投資唐榮車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從事電動大巴士及相關儲能設備產銷業務。
108 年	■ 亞力電機集團楊總裁振通榮膺工業技術研究院第八屆新科院士。
109 年	■ 2 月楊梅電材大樓新建工程開工。 ■ 楊梅廠及新莊廠獲得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ISO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 ■ 投資 AEC International SRL，授權其於歐洲地區代理 AEC 品牌。 ■ 增加投資南非 PHD Powerhouse Distributions (PTY) LTD，從事 UPS 不斷電系統設備之銷售。
110 年	■ 6 月楊梅電材大樓新建工程竣工，10 月正式上線生產。 ■ 12 月楊梅變壓器二廠新建工程開工。
111 年	■ 投資宅電股份有限公司，成為公司電動車直流充電設備暨電能管理之供應者。 ■ 設立亞力新加坡子公司(ALLIS ELECTRIC(S) PTE.LTD.)，從事產品銷售業務。 ■ 11 月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統籌 ESG 永續發展相關業務之推動。
112 年	■ 6 月楊梅變壓器二廠新建工程竣工。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0、111 年度及 112 年第一季利息支出分別為 13,693 仟元、28,779 仟元及 11,628 仟元，佔營收比重分別為 0.24%、0.37%及 0.63%。近期利率雖呈現上揚趨勢，本公司及子公司隨時監控市場利率變動、與往來銀行保持良好之授信往來關係，為因應利率之變動，未來本公司將密切注意利率走勢，適時調整借款結構，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影響不大。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0、111 年度及 112 年第一季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分別為 1,211 仟元、20,075 仟元及(5,987)仟元，佔營收比重分別為 0.02%、0.26%及(0.32%)，其佔營收比重甚微，故匯率波動影響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影響不大。

本公司除隨時向往來銀行了解國際金融、匯率資料以掌握匯率情勢外，並適時採行以下因應匯率變動之措施：

- ①持續加強財務人員匯兌避險觀念，及加強與金融機構互動，藉以研判匯率變動走勢，以因應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影響。
- ②向客戶報價前，先行對未來之匯率走勢及影響匯率之因素做綜合考量及評估，以決定適當且合理之報價，將匯率變動之影響降至最低。
- ③藉由經常性外幣應收付款項相互沖抵之控制，以達一定程度之自然避險效果。
- ④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評估購買各種可有效降低利率風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遠期外匯合約可規避外幣債務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且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部分，是在公司可控制之範圍內，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內部稽核機制辦理，以降低匯率風險所帶來之兌換損失。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目前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有限，本公司及子公司亦將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避免因通貨膨脹對公司造成重大之影響。

2.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及務實之經營理念，專注於經營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事業，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 (2)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相關作業悉依董事會核准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辦理，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對象為母子公司，由於關係企業財務健全、穩健經營，未因資金貸與他人或背書保證而發生重大損失。
- (3)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非交易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主要係規避外購之匯率變動風險，而承作預購遠期外匯合約來因應，交易過程皆遵循本公司訂定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處理程序」，並於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密切注意資通訊、智能電網、軌道及電動車輛、5G 及綠能/儲能/節能、雲端大數據、物聯網等產業趨勢及相關產品之整合運用，結合本公司及子公司研發基礎及國內外銷售通路，創造新技術、新產品、新商機。本公司 111 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為新台幣 125,220 仟元，研發過程中定期檢討修訂計畫，每年研發費用皆維持在佔營收比重 2%~2.5%。

4.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因應主管機關對公司治理、公司法及相關政策等的修訂，本公司及子公司會持續關注相關法令變動趨勢，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發生對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情事。

5.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之科技變化及技術發展演變，並掌握市場脈動及同業訊息，民間投資仍多處於觀望之狀態，但政府公共建設投資大幅提高，將為臺灣經濟帶起領頭羊的作用；另資通安全風險方面，訂定資通安全管理政策，並依公司內控及內稽相關規定進行資安稽核作業。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因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6.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7.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沒有正在進行的併購活動。在未來若有併購活動時，將根據內部控制體系評估其效率、風險、整合度和其他因素，以評估必要性、合理性及合法性等。

8.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楊梅廠擴建新廠房及增購設備，將可提高產能，雖有部分現金流出，然本公司銀行授信額度於建廠預算扣除後尚有餘裕，不致產生風險。

9.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維持產品品質及確保各原料來源不虞匱乏，主要原料均分散數家供應商採購，且與供應商間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向單一廠商採購金額佔各期總採購金額之比重均未逾 10%，故尚無進貨有過度集中之情事。

本公司及子公司其客戶相當廣泛，如台電、桃園國際機場等公營事業、電信業者如中華電信、國內知名統包工程大廠、大型產業如中油及台泥等及半導體大廠等，對單一客戶銷貨無佔比超過 30%之情事，故尚無銷貨有過度集中之情事。

整體而言，本公司並無進貨來源高度集中之情事與風險，而對下游客戶之銷售對象也無銷貨高度集中之情事與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11.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未有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12.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發生重大之影響情事。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發生重大之影響情事。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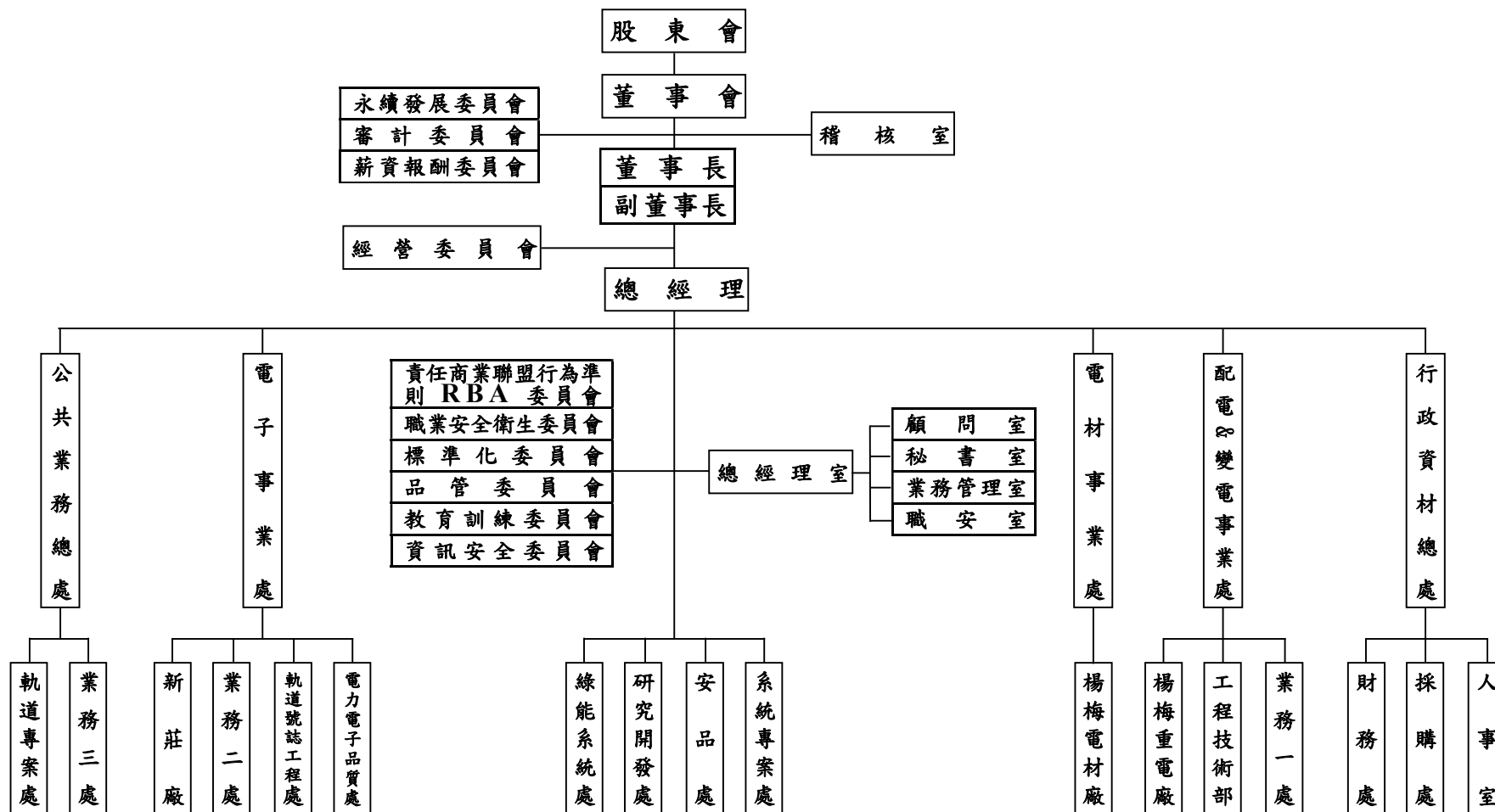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公司之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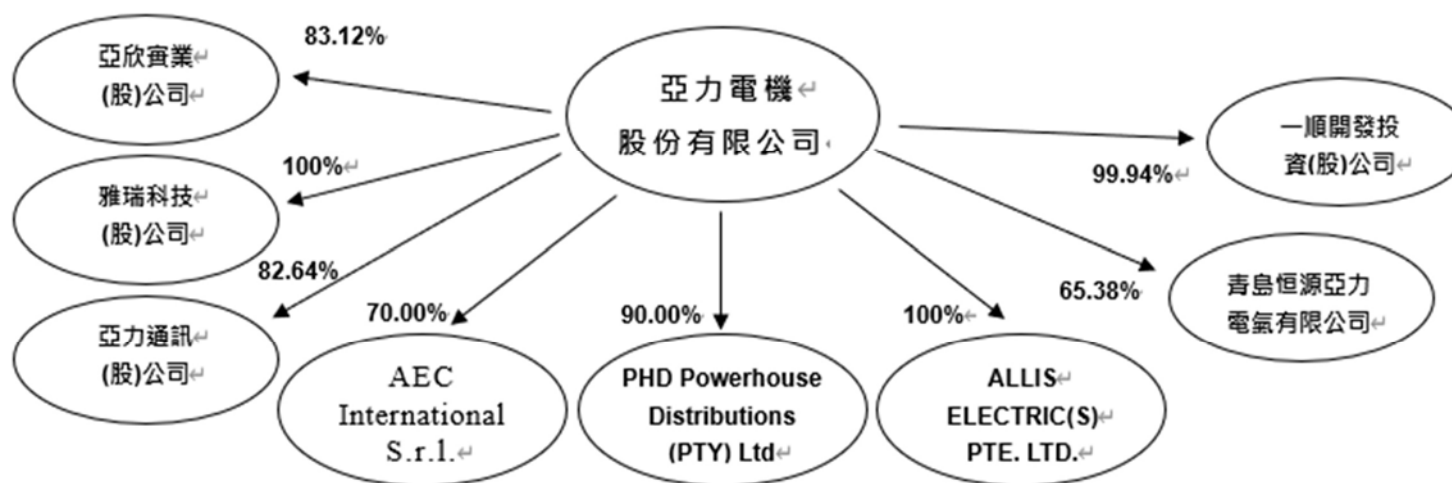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總 經 理 室	1、綜理國外技術合作合約之締結、合約管理及轉投資帳務管理。 2、綜理全公司人力資源管理、員工薪酬福利、教育訓練事宜。 3、綜理市場資訊蒐集與協助業務產品推展及管理。 4、綜理全公司品質環境安全衛生政策之執行。
財 務 處	綜理全公司資金調度、成本管理、會計帳務、財務投資管理、稅務處理、資訊安全及系統建置事宜、股務事宜。
採 購 處	綜理採購材物料及設備、承辦進出口業務、綜理全公司總務事宜。
研 究 開 發 處	綜理配電設備、電力開關、電力電子等相關應用之新產品研究、開發及舊產品之品質改良。
新 莊 廠	綜理輸配電器材開關、電力電子、綠能等產品之設計、製造、品管及售後服務。
楊 梅 重 電 廠	綜理配電盤及變壓器等產品之設計、製造、品管及售後服務。
楊 梅 電 材 廠	綜理輸配電器材開關產品之設計、製造、品管及售後服務。
業 務 一 處	綜理配電盤、變壓器等產品之銷售相關事宜。
業 務 二 處	綜理通信電源設備、軌道車輛及電動車輛充電設備、不斷電電源設備、太陽能變流器等產品之銷售相關事宜。
業 務 三 處	綜理配電盤、變壓器、電抗器、IED 設備及工程、開關器材設備、鋁品套件器材等產品之銷售相關事宜。
系 統 專 案 處	綜理自動化監控規劃/建置/整合、保護電驛代理/規劃、智慧電網設備應用/整合、系統及工程相關產品之技術導入及銷售相關事宜。
電力電子品質處	綜理不中斷電源設備(UPS)、高壓直流設備(HVDC) 等產品之銷售相關事宜。
綠 能 系 統 處	綜理再生能源太陽能轉換器與綠色機房電力轉換應用等產品之銷售、電力及再生能源建設統包工程之承攬、規劃、設計、施工、試驗及訓練等相關事宜。
軌道號誌工程處	綜理軌道號誌設備、號誌電源及號誌工程之承攬、規劃、設計、施工、試驗等相關事宜。
軌 道 專 案 處	綜理軌道電車線系統工程及相關設備之銷售事宜，以及台電綜合施工處之相關電力系統及電力相關設備等銷售事宜。
安 品 處	綜理全公司管理規章、教育訓練、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品質管理、環境管理等制度及系統之建立、推行及維護。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圖(112年3月31日)



2.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2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股份			持有本公司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亞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5,101,701	83.12	128,948	—	—	—
雅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6,800,000	100.00	68,618	—	—	—
一順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7,990,000	99.94	107,031	2,818,877	1.18%	13,523
亞力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4,958,380	82.64	63,100	—	—	—
青島恒源亞力電氣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65.38	74,357	—	—	—
AEC International S.r.l.	本公司之子公司	420,000	70.00	23,307	—	—	—
PHD Powerhouse Distributions (PTY)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90	90.00	10,496	—	—	—
ALLIS ELECTRIC(S) PTE.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3,000,000	100.00	63,528	—	—	—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各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 年 6 月 21 日；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國 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 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鄭朝彬	男	中華民國	100.07.01	452,942	0.19	6,558	—	—	—	台灣科技大學管理研究所 台北工業專科學校電機工程科系	註 1	—	—	—	—	—
資深副總經理	陳文進	男	中華民國	109.07.01	154,187	0.06	142	—	—	—	台北工業專科學校電機工程科系 亞力電機(股)公司處長及協理	註 2	—	—	—	—	—
副總經理	鄧春生	男	中華民國	109.07.01	80,526	0.03	—	—	—	—	台北市立商業專科學校	註 3	—	—	—	—	—
副總經理	劉啓仁	男	中華民國	109.07.01	35,356	0.01	4,384	—	—	—	國立台灣工業技術學院	註 4	—	—	—	—	—
協理	方志行	男	中華民國	106.07.01	27,422	0.01	—	—	—	—	國立交通大學電機資訊研究所	—	—	—	—	—	—
協理	吳仁龍	男	中華民國	110.01.01	1,458	—	—	—	—	—	勤益工專機械工程科	—	—	—	—	—	—
協理	許俊煌	男	中華民國	110.01.01	—	—	—	—	—	—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系	—	—	—	—	—	—
會計主管	詹益源	男	中華民國	109.07.01	2,474	—	265	—	—	—	國立台北商業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註 5	—	—	—	—	—

註：本公司總經理與董事長並非同一人，亦無互為配偶或一親等。

註 1：雅瑞科技(股)公司之董事長、青島恆源亞力電氣有限公司之董事、日亞電機(股)公司之監察人。

註 2：ALLIS ELECTRIC(S) PTE.LTD.之董事長。

註 3：亞欣實業(股)公司之董事、一順開發投資(股)公司之董事、亞力通訊(股)公司之監察人及雅瑞科技(股)公司之監察人。

註 4：雅瑞科技(股)公司之董事。

註 5：一順開發投資(股)公司之監察人。

(四)董事

1.董事資料

112 年 6 月 21 日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 任本公 司及其 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慧德實業 有限公司	男 51~ 60 歲	中華民國	103.06.25	112.06.21	3 年	6,070,653	2.93	9,536,828	3.98	—	—	—	—	南加州大學經濟學系	註 1	董事	陳明生	母子	—
	代表人 宋和業	3,611,158					1.74	1,679,895	0.70	—	—	—	—	法人代表人			宋文業	兄弟		
副董事長	鄭朝彬	男 71~ 80 歲	中華民國	97.06.19	112.06.21	3 年	376,974	0.18	452,942	0.19	6,558	—	—	—	台灣科技大學管理研究所 台北工業專科電機學校工程科系	註 2	—	—	—	—
董事	陳明生	女 81~ 90 歲	中華民國	65.05.29	112.06.21	3 年	8,306,735	4.01	5,348,308	2.23	—	—	4,410,000	1.84	東吳大學	註 3	法人代表人 法人 代表人	宋和業 宋文業	母子 母子	—
董事	振瑞投資 (股)公司	男 81~ 90 歲	中華民國	103.06.25	112.06.21	3 年	3,704,910	1.79	4,288,895	1.79	—	—	—	—	台北工業專科學校電機工程科系 電電公會副主任委員 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董事 龍華工專兼任副教授	註 4	—	—	—	—
	代表人 楊振通	5,363,013					2.59	6,208,357	2.59	2,284,310	0.95	—	—							
董事	嘟嘟投資 有限公司	男 51~ 60 歲	中華民國	103.06.25	112.06.21	3 年	6,136,352	2.96	7,103,593	2.96	—	—	—	—	Pepperdine University	亞力通訊 (股)公司 之董事長	董事	陳明生	母子	—
	代表人 宋文業	—					—	—	—	—	—	—	—	法人代表人			宋和業	兄弟		
董事	羅水龍	男 61~ 70 歲	中華民國	97.06.19	112.06.21	3 年	1,670,000	0.81	1,933,233	0.81	519,865	0.22	—	—	義民高級中學 百保企業有限公司	—	—	—	—	—
董事	卓淑姬	女 71~ 80 歲	中華民國	106.06.21	112.06.21	3 年	2,159,336	1.06	2,472,700	1.03	—	—	—	—	銘傳大學	註 5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 註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 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 任本公 司及其 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陳文進	男 61~ 70 歲	中 華 民 國	106.06.21	112.06.21	3 年	127,752	0.05	154,187	0.06	142	—	—	—	台北工業專科學校電機工程科系 亞力電機(股)公司處長及協理	註 6	—	—	—	—
董事	李 文	男 71~ 80 歲	中 華 民 國	74.09.30	112.06.21	3 年	629,132	0.30	619,410	0.26	344	—	—	—	輔仁大學英語學系	註 7	—	—	—	—
獨立 董事	黃瑞祥	男 61~ 70 歲	中 華 民 國	106.06.21	112.06.21	3 年	—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註 8	—	—	—	—
獨立 董事	胡湘麒	男 61~ 70 歲	中 華 民 國	106.06.21	112.06.21	3 年	—	—	—	—	—	—	—	—	國立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系學士 國立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研究所 碩士 中山科學研究院工程師 IBM 專業管理顧問 凱聚公司總經理 毅金工業公司董事長 宸遠科技公司董事長	註 9	—	—	—	—
獨立 董事	吳英泰	男 71~ 80 歲	中 華 民 國	106.06.21	112.06.21	3 年	—	—	—	—	—	—	—	—	中正理工學院機械工程學士 美國華盛頓大學航空與太空碩士 美國密西根大學造船暨輪機工程 博士、電腦、資訊及控制工程碩 士、造船及輪機工程碩士 健行科技大學電機系教授兼電資 學院院長	—	—	—	—	—

註 1：力明工業(股)公司之董事長、亞力通訊(股)公司之董事、AEC International S.r.l 之董事、日亞聯合離子機器(股)公司之董事、日亞電機(股)公司之董事及能率網通(股)公司之獨立董事。

註 2：亞力電機(股)公司之總經理、雅瑞科技(股)公司之董事長、青島恆源亞力電氣有限公司之董事及日亞電機(股)公司之監察人。

註 3：台灣四國船舶電機(股)公司之董事長、亞欣實業(股)公司董事及力明工業(股)公司之董事。

註 4：亞力電機(股)公司之總裁、亞欣實業(股)公司之董事、力明工業(股)公司之董事、日亞電機(股)公司之董事、亞力通訊(股)公司之監察人及台灣四國船舶電機(股)公司之監察人。

註 5：普富科技(股)公司之董事長及裕山電機(股)公司之董事長。

註 6：本公司資深副總經理及 ALLIS ELECTRIC(S) PTE.LTD.之董事長。

註7：一順開發投資(股)公司之董事長、雅瑞科技(股)公司之董事、亞力通訊(股)公司之董事、日亞聯合離子機器(股)公司之董事及亞欣實業(股)公司之監察人。

註8：飛達企管顧問有限公司之總經理、國票綜合證券(股)公司之獨立董事、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勝巨光電(股)公司之董事、菲思博科技(股)公司之監察人及億像科技(股)公司之監察人。

註9：第一化成控股(股)公司之董事長、捷邦國際科技(股)公司之董事長、能率網通(股)公司之董事長、系通科技(股)公司之董事長、能率壹創業投資(股)公司之董事長、能率亞洲資本(股)公司之董事、佳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晶宇生物科技實業(股)公司之董事、愛山林建設開發(股)公司之獨立董事。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年6月21日

法人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慧德實業有限公司	宋信業(100%)
振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維萍(60%)、楊介仁(20%)、江淑文(20%)
嘟嘟投資有限公司	張正義(100%)

3.上表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4.董事資料

①董事專業資格及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慧德實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宋和業		宋和業董事長畢業於南加州大學經濟學系，在機電業領域已有三十年以上資歷，並擔任力明工業公司董事長、亞力通訊公司董事、日亞聯合離子機器公司董事、日亞電機公司董事、能率網通公司獨立董事及集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具備產業科技背景。	不適用	2
鄭朝彬		鄭朝彬副董事長畢業於台灣科技大學管理研究所及台北工業專科學校電機工程科系，在機電業領域有將近五十年資歷，現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兼總經理，並擔任雅瑞科技公司董事長、青島恒源亞力電氣有限公司董事長、日亞電機公司監察人，具備產業科技及行銷背景。	不適用	0
陳明生		陳明生董事畢業於東吳大學，現任台灣四國船舶電機公司董事長、亞欣實業公司董事及力明工業公司董事，具備產業科技背景。	不適用	0
振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振通		楊振通董事為亞力集團創辦人之一，畢業於台北工業專科學校電機工程科系，在機電業領域已有五十年以上資歷，曾擔任電電公會副主任委員、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董事及龍華工專兼任副教授，2019年獲聘工業技術研究院院士，並曾獲台灣電力與能源工程協會產業傑出貢獻獎、中華民國電力工程研討會電力貢獻獎、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卓越百大校友等榮耀，具備產業科技及教育背景。	不適用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嘟嘟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宋文業		宋文業董事畢業於 Pepperdine University，現任亞力通訊公司董事長，在科技業領域有將近三十年資歷，具備產業科技背景。	不適用	0
羅水龍		羅水龍董事畢業於義民高級中學，曾任職百保企業有限公司，具備產業行銷背景。	不適用	0
卓淑姬		卓淑姬董事畢業於銘傳大學，曾任本公司監察人，現任裕山電機公司董事長及普富科技公司董事長等，在機電業領域有將近五十年資歷，具備產業科技及行銷背景。	不適用	0
陳文進		陳文進董事畢業於台北工業專科學校電機工程科系，在機電業領域有將近五十年資歷，並曾擔任本公司處長、協理，現任資深副總經理，並擔任 ALLIS ELECTRIC(S) PTE.LTD.董事長，具備產業科技及行銷背景。	不適用	0
李 文		李文董事畢業於輔仁大學英語學系，在機電業領域有將近五十年資歷，曾任本公司總經理及董事長，並擔任一順開發投資公司董事長、雅瑞科技公司董事、亞力通訊公司董事、日亞聯合離子機器公司董事及亞欣實業公司監察人，具備產業科技及行銷背景。	不適用	0
黃瑞祥		黃瑞祥獨立董事為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曾任安侯協和會計師事務所副理、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總經理等，現任飛達企管顧問公司總經理、國票綜合證券公司獨立董事、志信國際公司獨立董事、勝巨光電公司董事、菲思博科技公司監察人、億像科技公司監察人，在企管領域有三十年以上資歷，具備產業科技及財務會計背景。	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獨立性相關規定。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二年未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故未取得相關之報酬金額。	2
胡湘麒		胡湘麒獨立董事為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研究所碩士及電機工程系學士，曾任中山科學研究院工程師、IBM 專業管理顧問、凱聚公司總經理、毅金工業公司董事長、宸遠科技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國巨公司全球業務事業總經理，現任第一化成控股公司董事長、捷邦國際科技公司董事長、能率網通公司董事長、系通科技公司董事長、能率壹創業投資公司董事長、能率創新公司董事及總經理、佳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愛山林建設開發公司獨立董事，在科技業領域有三十年以上資歷，具備產業科技及行銷管理背景。		1
吳英秦		吳英秦獨立董事為美國密西根大學造船暨輪機工程博士、電腦/資訊及控制工程碩士、造船及輪機工程碩士及美國華盛頓大學航空與太空碩士，曾任中華映管事業部副總經理、賽因科技公司總經理、美國 Opti-UPS 公司總經理、精營管理顧問公司副董事長、工業技術研究院能環所主任、中正理工學院副教授、健行科技大學電機系教授兼電資學院院長，在科技業領域有五十年以上資歷，具備產業科技及教育背景。		0

②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A.董事會多元化：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董事會之組成考量公司營運架構、業務發展方向、未來發展趨勢等各種需求，並評估各種多元化面向，例如：基本組成(如：性別、國籍、年齡、任期等)、經營管理能力、跨文化領導力與產業知識與經驗等。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12 位董事組成，包含 9 位董事及 3 位獨立董事，成員具備產業、財金、商務及管理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

衡諸本公司 12 位董事成員名單，獨立董事占比為 25%，3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5~6 年，2 位董事年齡在 60 歲以下，4 位董事年齡在 60~69 歲，6 位董事年齡在 70 歲以上。本公司考量營運發展及多角化經營之需求，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專業經驗、知識與技能，並逐步增加具電機產業專業知識及經驗外之董事，目前已有具電機產業背景之董事 8 位，比率達 66.66%。本公司向來關注董事會成員性別平等，現階段 12 名董事中有 2 名女性董事，比率為 16.66%。

B.董事會獨立性：

董事共 12 名，其中獨立董事占 3 名(占比為 25%) 均符合所有獨立性情形條件。

獨立董事連續任期不逾三屆，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不超過二家。

董事均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給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慧德實業有限公司代表人宋和業	—	—	—	—	2,406	2,441	180 及汽車租金 486	300 及汽車租金 486	3,072 及 0.60%	3,227 及 0.63%	7,679	8,099	4	4	716	—	716	—	11,471 及 2.25%	12,046 及 2.37%	無
副董事長	鄭朝彬	—	—	—	—	1,203	1,203	180 及汽車租金 403	180 及汽車租金 403	1,786 及 0.35%	1,786 及 0.35%	7,175	7,655	114	114	686	—	686	—	9,761 及 1.92%	10,241 及 2.01%	無
董事	陳明生	—	—	—	—	1,203	1,613	180	240	1,383 及 0.27%	1,853 及 0.36%	420	960	—	—	—	—	—	—	1,803 及 0.35%	2,813 及 0.55%	無
董事	振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振通	—	—	—	—	1,203	1,648	180 及汽車租金 853	360 及汽車租金 853	2,236 及 0.44%	2,861 及 0.56%	—	2,149	—	—	—	—	218	—	2,236 及 0.44%	5,229 及 1.03%	無
董事	嘟嘟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宋文業	—	—	—	—	1,203	1,238	180	300	1,383 及 0.27%	1,538 及 0.30%	—	1,563	—	—	—	—	36	—	1,383 及 0.27%	3,137 及 0.62%	無
董事	羅水龍	—	—	—	—	1,203	1,203	180	180	1,383 及 0.27%	1,383 及 0.27%	—	—	—	—	—	—	—	—	1,383 及 0.27%	1,383 及 0.27%	無
董事	卓淑姬	—	—	—	—	1,203	1,203	180	180	1,383 及 0.27%	1,383 及 0.27%	—	—	—	—	—	—	—	—	1,383 及 0.27%	1,383 及 0.27%	無
董事	陳文進	—	—	—	—	1,203	1,203	180	180	1,383 及 0.27%	1,383 及 0.27%	4,804	4,804	113	113	374	—	374	—	6,674 及 1.31%	6,674 及 1.31%	無
董事	李文	—	—	—	—	1,203	1,648	180 及汽車租金 387	420 及汽車租金 387	1,770 及 0.35%	2,455 及 0.48%	2,334	2,334	108	108	120	—	120	—	4,332 及 0.85%	5,017 及 0.99%	無
獨立董事	黃瑞祥	—	—	—	—	—	—	420	420	420 及	420 及	—	—	—	—	—	—	—	—	420 及	420 及	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0.08%	0.08%											0.08%	0.08%		
獨立董事	胡湘麒	—	—	—	—	—	—	420	420	420及0.08%	420及0.08%	—	—	—	—	—	—	—	—	—	—	420及0.08%	420及0.08%	無
獨立董事	吳英泰	—	—	—	—	—	—	420	420	420及0.08%	420及0.08%	—	—	—	—	—	—	—	—	—	—	420及0.08%	420及0.08%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除參與董事會運作並兼任薪資報酬委員及審計委員，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均支領固定之車馬費外，公司未提供其他任何給付，亦未參與董事酬勞分配。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金額為0。																								

2.監察人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不適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鄭朝彬	2,547	2,907	114	114	4,628	4,748	686	—	686	—	7,975 及 1.57%	8,455 及 1.66%	無
資深副總經理	陳文進	1,932	1,932	113	113	2,872	2,872	374	—	374	—	5,291 及 1.04%	5,291 及 1.04%	無
副總經理	鄧春生	1,523	1,922	103	103	1,756	2,591	206	—	388	—	3,588 及 0.71%	5,004 及 0.98%	無
副總經理	劉啓仁	1,461	1,461	96	96	1,710	1,710	254	—	254	—	3,521 及 0.69%	3,521 及 0.69%	無

4.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鄭朝彬	2,547	2,907	114	114	4,628	4,748	686	—	686	—	7,975 及 1.57%	8,455 及 1.66%	無
資深副總經理	陳文進	1,932	1,932	113	113	2,872	2,872	374	—	374	—	5,291 及 1.04%	5,291 及 1.04%	無
協理	許俊煌	1,706	1,706	104	104	1,825	1,825	191	—	191	—	3,826 及 0.75%	3,826 及 0.75%	無
副總經理	鄧春生	1,523	1,922	103	103	1,756	2,591	206	—	388	—	3,588 及 0.71%	5,004 及 0.98%	無
副總經理	劉啓仁	1,461	1,461	96	96	1,710	1,710	254	—	254	—	3,521 及 0.69%	3,521 及 0.69%	無

5.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鄭朝彬	—	2,209	2,209	0.43%
	資深副總經理	陳文進				
	副總經理	鄧春生				
	副總經理	劉啓仁				
	協理	方志行				
	協理	許俊煌				
	協理	吳仁龍				
	會計主管	詹益源				

6.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10 年度				111 年度			
	酬金總額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34,830	40,516	9.63	11.20	41,686	49,183	8.19	9.6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6,798	17,860	4.65	4.94	20,374	22,270	4.00	4.38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中，董事長、副董事長、總經理、副總經理係於公司常駐敘職，負有既定之任務及職掌，依一般市場行情及公司敘薪標準並衡量年度經營績效及獲利情況，故按月領有固定薪給及年終獎金，並依據公司章程於有獲利之年度支付董事酬勞金。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39,743,005	110,256,995	350,000,000	(註)

註：本公司股票屬上市公司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公司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8.09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207,099,023	2,070,990,230	盈餘轉增資 60,320,100	無	註1
109.09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217,453,974	2,174,539,740	盈餘轉增資 103,549,510	無	註2
110.09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28,326,672	2,283,266,720	盈餘轉增資 108,726,980	無	註3
111.09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39,743,005	2,397,430,050	盈餘轉增資 114,163,330	無	註4

註1：民國108年9月25日經授商字第10801129820號函。

註2：民國109年9月17日經授商字第10901173250號函。

註3：民國110年9月22日經授商字第11001165220號函。

註4：民國111年9月21日經授商字第11101176250號函。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執行情形：無。

3.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發行新股者，應揭露預定發行總額、已發行總額及總括申報餘額等相關資訊：不適用。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12年6月21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計
人數	—	1	198	47,107	78	47,384
持有股數	—	67,000	40,880,159	161,140,580	37,655,266	239,743,005
持股比例	—	0.03	17.05	67.21	15.71	100.00 %

2.股權分散情形：

112 年 6 月 21 日 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7,738	1,914,306	0.80%
1,000 至 5,000	15,769	29,985,298	12.51%
5,001 至 10,000	1,948	14,699,478	6.13%
10,001 至 15,000	710	8,663,309	3.61%
15,001 至 20,000	374	6,911,552	2.88%
20,001 至 30,000	292	7,241,904	3.02%
30,001 至 40,000	131	4,661,067	1.94%
40,001 至 50,000	78	3,649,750	1.52%
50,001 至 100,000	155	10,577,251	4.41%
100,001 至 200,000	84	11,747,592	4.90%
200,001 至 400,000	34	9,617,290	4.01%
400,001 至 600,000	21	10,402,896	4.34%
600,001 至 800,000	16	11,303,408	4.71%
800,001 至 1,000,000	5	4,571,018	1.91%
1,000,001 以上	29	103,796,886	43.31%
合 計	47,384	239,743,005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持股比例達5%以上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2 年 6 月 21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慧德實業有限公司(負責人宋信業)		9,536,828	3.98%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日本信號株式會社投資專戶		7,154,122	2.98%
嘟嘟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張正義)		7,103,593	2.96%
日新電機株式會社(負責人松下芳弘)		6,793,716	2.83%
亞明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張正義)		6,280,251	2.62%
楊振通		6,208,357	2.59%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託管 J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5,735,979	2.39%
陳明生		5,348,308	2.23%
永明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陳明生)		4,410,000	1.84%
振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陳維萍)		4,288,895	1.79%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112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故無此情形。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慧德實業有限 公司	2,708,509	—	454,134	—	—	—
	代表人宋和業	(2,191,815)	—	79,995	—	—	—
副董事長兼 總經理	鄭朝彬	25,100	—	28,175	—	—	—
董 事	陳明生	(3,763,897)	—	390,134	—	—	—
董事	振瑞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194,507	—	204,233	—	—	—
	代表人楊振通	281,558	—	295,636	—	—	—
董事	嘟嘟投資有限 公司	322,158	—	338,266	—	—	—
	代表人宋文業	—	—	—	—	—	—
董事	羅水龍	87,675	—	92,058	—	—	—
董事	卓淑姬	113,365	—	119,033	—	(9,000)	—
董事兼資深 副總經理	陳文進	6,706	—	13,342	—	—	—
董事	李文	31,986	—	(27,314)	—	(14,000)	—
獨立董事	黃瑞祥	—	—	—	—	—	—
獨立董事	胡湘麒	—	—	—	—	—	—
獨立董事	吳英泰	—	—	—	—	—	—
副總經理	鄧春生	3,652	—	3,834	—	—	—
副總經理	劉啓仁	1,376	—	6,445	—	—	—
協 理	方志行	1,243	—	1,305	—	—	—
協 理	許俊煌	0	—	0	—	—	—
協 理	吳仁龍	66	—	69	—	—	—
會計主管	詹益源	112	—	117	—	—	—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爲關係人資訊：

姓 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慧德實業有限公司	取得	110.01.12	宋和業	宋和業為該公司代表人	800,000	26.50
		110.01.18			800,000	25.30
		110.01.29			676,000	23.55
宋和業	處分	110.01.12	慧德實業有限公司	宋和業為該公司代表人	800,000	26.50
		110.01.18			800,000	25.30
		110.01.29			668,000	23.55
陳明生	處分	110.07.14	永明投資顧問(股)公司	陳明生為該公司董事長	4,000,000	25.65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爲關係人資訊：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年6月21日 單位：股

姓名 (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慧德實業有限公司 負責人:宋信業	9,536,828	3.98	—	—	—	—	—	—	—
	92	—	—	—	—	—	—	—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 保管日本信託株式會社 投資專戶	7,154,122	2.98	—	—	—	—	—	—	—
嘟嘟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正義	7,103,593	2.96	—	—	—	—	—	—	—
	—	—	1,069	—	—	—	—	—	—
日新電機株式會社 負責人松下芳弘	6,793,716	2.83	—	—	—	—	—	—	—
	—	—	—	—	—	—	—	—	—
亞明投資有限公 負責人張正義	6,280,251	2.62	—	—	—	—	—	—	—
	—	—	1,069	—	—	—	—	—	—
楊振通	6,208,357	2.59	2,284,310	0.95	—	—	—	—	—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託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 投資專戶	5,735,979	2.39	—	—	—	—	—	—	—
陳明生	5,348,308	2.23	—	—	4,410,000	1.84	永明投資顧問(股)公司	關係人	—
永明投資顧問(股)公司 負責人陳明生	4,410,000	1.84	—	—	—	—	陳明生	關係人	—
	5,348,308	2.23	—	—	—	—		—	—
振瑞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陳維萍	4,288,895	1.79	—	—	—	—	—	—	—
	1,528,597	0.64	—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年 度 項 目		110 年	111 年	112 年截至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28.55	38.20	44.00
	最 低	20.50	23.20	29.35
	平 均	24.79	28.42	36.49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5.67	16.17	16.70
	分 配 後	14.20	14.72	15.23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25,644	236,926
	每股盈餘	調整前	1.60	2.15
		調整後	1.53	2.09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0.75	1.0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50	0.30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1)		15.49	13.22
	本利比(註 2)		33.05	28.42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3)		3.03%	3.52%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每股淨值、每股盈餘為 112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財務資料。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原則性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基於長期財務規劃及未來資金需要，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股利政策係在考量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未來獲利狀況後，股利發放方式採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因本公司屬本土化成熟之產業，以穩定中求發展為資本考量，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

2.未來三年股利政策

由於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但未來三年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並轉型之階段，故基於長期財務規劃及未來資金需要，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未來三年股利政策係在考量特別公積、保留盈餘、及未來營運獲利狀況後，考慮股利發放方式仍以現金股利為主。

3.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及 112 年 6 月 21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1 元，股票股利 0.3 元，共計配發 1.3 元，為新台幣 311,665,905 元。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運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七)員工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4% 為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以不高於 2% 為限。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估列基礎係以民國 111 年度之獲利，依本公司章程所定之成數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並認列為民國 111 年度之費用，本公司預估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比例分別為 4% 及 2%。惟若嗣後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 111 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股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依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通過分配員工酬勞(當年度獲利之 4%)24,062,788 元、董事酬勞(當年度獲利之 2%)12,031,394 元，上述金額以現金方式發放，與 111 年度帳上估列金額無差異。

(2) 本年度無辦理配發員工股票酬勞。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實際配發與股東會決議相同。

5.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0 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4%)17,324,715 元、董事酬勞(2%)8,662,357 元，前述金額與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八)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買回股份皆已執行完畢。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主要業務內容

本公司主要為從事不斷電電源系統、通訊電源應用產品、太陽能產品、充電機／整流器、輸配電器材相關產品、配電盤、變壓器、電力監控系統等產品的製造以及工程服務（如：太陽能系統工程、軌道工程及電力工程等）。

(2)主要商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配 電 盤	1,943,636	25.21	1,457,654	25.66
變 壓 器	1,014,482	13.16	619,711	10.91
電 機 器 材	813,768	10.56	830,414	14.61
電 子 產 品	1,803,255	23.39	1,302,958	22.93
其 他	2,134,011	27.68	1,470,892	25.89
合 計	7,709,152	100.00	5,681,629	100.00

(3)公司目前之產品（服務）項目

①產品：主要為配電盤類、變壓器類、電機器材及電子產品等相關產品。

②服務項目：上述各種產品之銷售與相關之工程、安裝及售後服務。

(4)計畫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未來研發規劃方針	相關商品方向
能源管理系統研發	儲能系統應用及充電樁整合能源管控系統應用
高效率大容量 EV 車充電模塊研發	針對更大容量充電樁開發需求
物聯網資料收集器	太陽能或工商場域資料收集與分析用
雲端資料平台	充電樁、太陽能等連網產品資料收集與分析
高功率直流快速 EV 充電樁	因應 EV 更快速充電需求
AC PDU 之量測與 HMI 單元研製	因應 IT 機房需求
太陽能或儲能相關產品開發	規劃開發 100kW 以上中/大型太陽能變流器
改良套管型桿上變壓器	台電每年購買改良套管型桿上變壓器及亭置式變壓器數拾億元，預估開發成功可增加變壓器部營業額 5 億元/年以上。
亭置式變壓器	
2000kVA 非晶質高效率油浸式配電變壓器	亞力開發高效率、低污染綠色環保

未來研發規劃方針	相關商品方向
環保標章認證	產品，為社會盡一份責任。
三相 60Hz 1000kVA，22.8kV - 380/220V 模塑變壓器，申請 C2 (Climatic test) E2 (Environment test) F1 (Fire behaviour test)試驗	亞力三相 60Hz 1000kVA 模塑變壓器依據 IEC 60076-11 (2018-08) 標準測試，如通過 C2、E2、F1 試驗為國內第一家，可爭取較多模塑變壓器訂單。
7.8/15kV 100A IC10kA @7.8kV 高分子聚合凝子熔絲鏈開關組_Y503(108-12)	因應台電需求
15/27kV 100A IC12kA @ 15kV 高分子聚合凝子熔絲鏈開關組_Y503(108-12)	因應台電需求
四導體導線間隔器 340mm ² 、複導體導線間隔器	因應台電需求
印尼 PLN 24kV 630A 16kA LBS 2020 新規範	因應印尼電力公司需求
地下配電線路故障指示器_Y231(102-09)	因應台電需求
9kV_配電級聚合套管避雷器_C045(102-09)	因應台電需求
壓縮型終端夾板	因應台電需求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根據經濟部工業生產統計資料顯示(詳下表)，本產業主要產品以電動機、電力變壓器、高低壓配電盤占銷售比重較高。整體而言，各項產品所占比重則隨著當年台電發包工程種類不同、公共工程及民間投資多寡而互有消長。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主要產品銷售值比重變化

單位：％

項目／年度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發電機	3.26	3.11	3.41	3.84	4.47
電動機	37.01	32.58	28.79	30.70	29.49
微型電動機	7.93	7.16	7.44	6.14	4.44
電力變壓器	23.21	27.25	27.83	27.20	33.34
斷路器	9.12	9.23	10.69	10.93	6.84
高低壓配電盤	19.47	20.67	21.84	21.19	21.42

資料來源：經濟部工業生產統計磁帶資料，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3 年 3 月。

就近五年產品銷售比重變化來看，由於各產業皆需使用電動機做為動力來源，我國廠商在此領域亦有深厚的基礎，因此 2018~2021 年電動機的銷售占本產業比重最高。不過 2019 年與 2020 年受到出口表現不佳的影響，電動機銷售值比重分別縮減為 32.58%、28.79%，2021 年該產品比重有所回升，2022 年由於成長幅度相對較低，因此銷售值比重反而回落為 29.49%。微型電動機則廣泛應用在車輛、光碟機等各式產品中，但受價格競爭激烈與銷量不振的影響，故 2022 年該產品銷售值比重已縮減為 4.44%。

在電力變壓器方面，受惠於台電與民間能源設施標案陸續釋出，促使大容量的高價產品占出貨比重提升，因此 2022 年其銷售值比重已增加至 33.34%。而 2018 年以

來高低壓配電盤受惠於太陽能發電等再生能源逐步普及與建築工程陸續動工，拉抬相關產品之銷售表現，故 2020 年之銷售值比重已上揚至 21.84%。不過 2021、2022 年高低壓配電盤銷售成長幅度不如電動機、變壓器，導致其比重震盪回落，2022 年為 21.42%。而 2019 年斷路器銷售量雖然持穩，但受到產品單價下滑的影響，其銷售值比重僅微幅增加至 9.23%，2020~2021 年在價量齊揚的環境中，斷路器銷售值比重進一步上揚，不過 2022 年受到出貨高峰已過的影響，其比重縮減為 6.84%。在發電機部分，2018、2019 年發電機單價有所回穩，然因銷售量衰退，導致其銷售值比重持續減少，所幸 2020~2021 年銷售量明顯增加，推升其比重反彈，2022 年發電機銷售量下滑，但在平均單價大幅提高的環境中，銷售值比重進一步提升為 4.47%。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① 上游變化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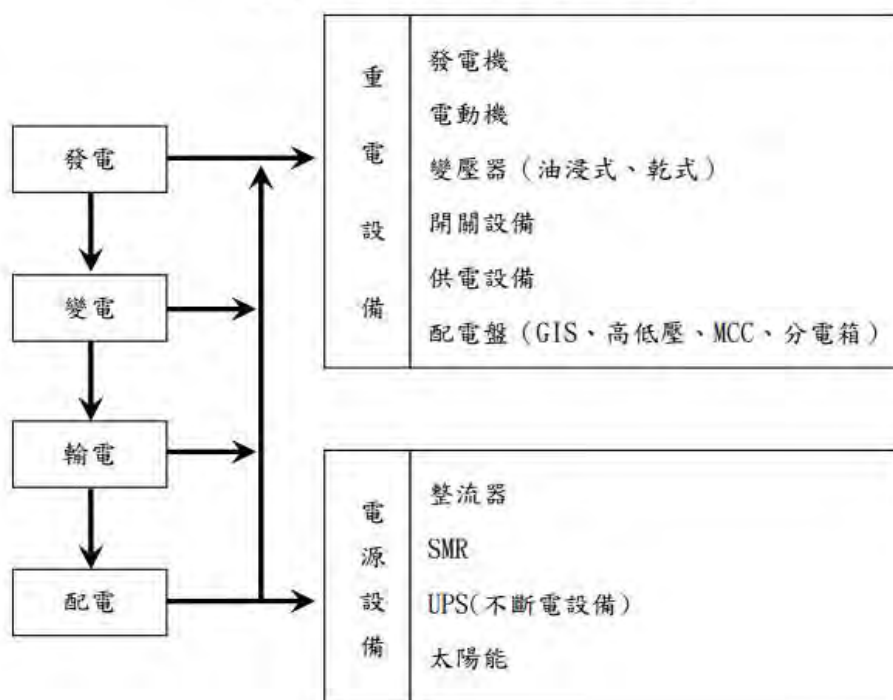
電機機械業上游零件廠商的目標客戶為下游的工具機及相關設備產業為主，上游零件商的客戶基礎較下游廠商更大，尤以當景氣向上循環周期時，零件商的營運成長動能較下游為高。

② 下游變化情形

電機機械下游產品涵蓋各類機器設備及零件，臺灣的電機機械產業因廠商技術佳、價格便宜、品牌多等特性，以及全球智慧自動化需求持續升溫，具有相當的國際競爭力；而該產業受惠在地完整的產業供應鏈，可有效減緩影響程度，加上台灣廠商擅長的少量多樣客製化，從使用者角度檢視流程觀點，提供客戶系統性的整合解決方案，是該產業的價值與優勢。

其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列示如下：

機電業產業關聯圖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① 智能及綠能化

重電機電力輸配電及相關產業產品主要以變壓器、配電盤、監控系統、高壓 GIS、比成器及高低壓電容器為主，相關產品皆屬工業發展用電之重要設備。歐美先進國家及台灣市場已相當成熟，新興國家需求仍有成長，未來國內之需求將以智能化電網、綠能、儲能及電力穩定供應之更新建置為主要設備及開關器材之需求。

②基礎設施建置

軌道交通工業包括台鐵、高鐵、捷運、輕軌等相關建設及設備需求，為國內未來前瞻基礎建設之大宗，在此專業領域，除要有硬體建置之綜合實力外，系統規劃搭配相關設備之整合運用更是不可或缺，此領域必須要有實績及專業團隊互為搭配，方能克竟其功，進入障礙較高。

(4)競爭情形

亞力與其他重電設備大廠的最大分別，可說是在軌道工程領域的斬獲相當豐富，尤其亞力是最早與日本信號合作台鐵電氣化的更新建置計畫工程廠商，近年完成南迴鐵路的電氣化工程就是最佳營運實績；在此同時，亞力也切入電氣化軌道架空懸臂供電系統支持裝置與安裝工程領域，實績包括高鐵、台鐵、輕軌等架空電車線系統的施工案，使得公司更具有競爭性，而該產業業者除本公司之外，尚有士電、華城及中興電等公司。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基於用電安全、通訊及監控網路建立、以及土地、人力資源單位效益等考慮，重電機及電力電子等相關產品之需求脈動朝向綠色能源、節能減碳、電源穩定、雲端科技、智慧化電網及儲能整合運用以及安全性高、輕薄精密、維護簡易、具通訊功能之方向而發展，本公司為因應此特性需求，故多年來即致力於引進技術生根、培訓人才、繼續朝向開發未來而努力。

本公司曾與多家國際知名、技術先進之廠家建立技術合作關係，如變壓器與德國 SIEMENS 公司模塑型變壓器技術合作，電子產品也與澳洲 Rectifier Technologies Pacific Pty. Ltd.合作開發 SMR 供應電訊業需求，電機器材產品也與美國 KEARNEY 公司簽訂台電地下配電系統開關技術合作，並與韓國 EN Technologies Inc.技術移轉地下四路開關(2B2S)，配電盤產品也與世界最大廠 ABB 簽訂最先進技術馬達控制中心 MNS 技術合作，又與日本日新電機株式會社完成高科技之 25.8kV 中壓氣體絕緣開關設備(G.I.S.)之技術移轉合作，與義大利 POWERTRONIXS.P.A.公司合作開發中大型高頻三相 UPS。低成本、高效能、模組化、智慧性及節能環保之功能是未來產品能否勝出之關鍵，針對特定客戶之需要，客製差異化也具備了相當利基，公司研發團隊將朝此訂定方針努力。同時，也持續致力於電力通訊及遙控監視系統整合技術，近年無線網路運用技術日益崛起，4G、5G 及雲端科技運用已成全球趨勢，本公司結合國外技術及與子公司共同合作，積極發展無線網路產品運用，並推入市場。同時綠色能源、智慧節能減碳、儲能設備等產業已蔚為時代趨勢，技術發展及運用一日千里，本公司有多年相關產品及系統工程整合之經驗正好運用在太陽光電、風力發電、智慧電網、削峰填谷儲能設備、智慧城市及雲端科技備用電源、軌道電車聯結車廂自動充電設備及電動大巴士充電機等之領域，又軌道工業暨相關服務(包括鐵路、捷運、輕軌…等)為政府持續推動之公共建設，本公司也站在業界極佳有利地位，這些經驗的累積及自主創新技術之提昇，均使本公司未來發展，邁向更開闊之領域。

(2)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

人數/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5 月底止
學 歷	碩士以上(含)	15	19	21	27
	大學(專)	39	31	31	30
	高中以下(含)	3	7	6	1
	合計	57	57	58	58
平均服務年資		11.7	11.3	11.0	11.4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截至 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	99,941	107,788	110,594	100,143	125,220	29,878
營業收入淨額	4,276,436	4,819,154	5,113,892	5,681,629	7,709,152	1,857,584
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2.33	2.24	2.16	1.76	1.62	1.61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107	1. 三相併網型 12.5KW~15KW PV INVERTER	配合太陽能案場
	2. 三相併網型 20KW~30KW PV INVERTER	配合太陽能案場
	3. 電磁式電壓路燈開關	台電需求
	4. 三相 60Hz 22800V~492V 4000KVA B1L 150KV	台電需求
	5. 智慧化 MCC	台電需求
	6. ED2400、ED1500 UPS 開發	產品進化
	7. 15KW 雙向轉換器技術開發	產品進化
	8. 2B2S 控制箱用電路板	台電需求
108	1. 二代高頻大巴充電機認證完成	電動大巴充電
	2. 楊梅廠 100kW/200kWH 除能調度示範系統完成	儲能系統研發
	3. PLN RTU IEC101 DNP3.0 通訊協定完成	台電需求
	4. 2B2S 控制箱自製化	台電需求
	5. 軌道車用靜式變流器 200kVA	台鐵需求
	6. 三相太陽能逆變器—新增台灣 CNS 認證	配合太陽能案場
	7. TOUGH Pro3.3KW/5KW 單相太陽能逆變器新產品開發	配合太陽能案場
	8. 手動線路負啟斷開關-高分子被覆套	台電需求
	9. 二路亭置式開關(手動 2WAY)	台電需求
	10. 地下四路自動線路開關(2B2S 簡易型)	台電需求
	11. 地下二路自動線路開關(電動 2WAY)-簡易型	台電需求
	12. 中置櫃主形式(VCB:施耐德)3 相 24KV 1250A 25kA 等	台電需求

年度	研發成果	研發成果說明
109	1. 二代高頻大巴充電機核心控制板	對應電動樁控制需求
	2. 24kW 一體式雙槍電動機車充電 TES 認證申請	對應電動機車快充需求
	3. 北捷 SIV(GTO driver / power board) 零部件開發	北捷重置案需求
	4. 變壓器終端監控單元 TTU	台電需求
	5. 220/380V 6kW SMR(效率 95%)	中華電信需求
	6. 台電二路/四路開關遙控器	台電需求
	7. PLN RTU IEC104 通訊協定完成	印尼 PLN 需求
	8. 台鐵智慧型八路開關控制箱	台鐵需求
	9. FI 本體 DNP 3.0 通訊協定完成	台電需求
110	1. SMR 通訊電源等	中華電信/台哥大需求
	2. 台鐵八路開關智慧型控制盤	台鐵需求
	3. 台鐵電力機車頭充電機 DC 110V 20kW	台鐵需求
	4. EMU500 充電機 DC 29V 5kW	台鐵需求
	5. 台電綜研所單相短路試驗用變壓器等	台電需求
	6. 台電變壓器資訊末端設備 TTU	台電需求
	7. 台北捷運 SIV GTO driver 重置案	北捷重置案需求
	8. 印尼 PLN RTU(DNP3.0 IEC101/104 全通訊協定完成)	印尼 PLN 需求
	9. GB 版電動大巴充電樁 120kW	對應電巴充電需求
	10. 三相太陽能逆變器	對應太陽能案場需求
	11. 地下四路自動線路開關(標準型)等	台電需求
	12. 亭置式開關	台電需求
	13. 2000kVA 一次有氣道銅繞模塑變壓器	公司自行研發
	14. 中置櫃系列形式 3 相 24kV 1250A 25kA 等	公司自行研發
	15. UPS MBP 盤	公司自行研發
111	1. 配電變壓器監測終端結案	台電需求
	2. 亞力智慧 DC 箱結案	對應太陽能案場需求
	3. 饋線終端單元(印尼 PLN 用)定型測試完成	印尼 PLN 新規範需求
	4. SMR 12kW 安規完成	中華電信/台哥大需求
	5. 架空簡易型 FI 電路樣品測試完成	台電需求
	6. 交換式充電機測試完成	台電需求
	7. EMU500 充電機 DC 110V 20kW	台鐵需求
	8. 三相太陽能變流器	已取得 CNS 認證並銷售
	9. 三相 480Vac 太陽能變流器新產品開發	對應太陽能案場需求
	10. 亭置式四路開關	台電需求
	11. 25.8kV 級架空自動線路開關標準型	台電需求
	12. 乾式變壓器 UL-1561 認證	公司自行研發
	13. 中置櫃系列形式 3 相 24kV 1250A 25kA 等	進行中
112 年 第一季	1. 電巴充電機 CCS 充電介面	對應電巴充電需求
	2. 工業物聯網資料閘道器	物聯網資料收集需求
	3. 地下型簡易型 FI 電路	台電需求
	4. 70kW 太陽能變流器	已取得 CNS 認證並銷售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長期計畫：

- ①努力縮短研發→投產→產品上市的時間，使創新產品銷售均能持續達到不低於年度營收額20%以上之目標。
- ②新產品生產場地及製程事先須妥善安排，製程及自動化技術之持續改善提高生產力並善用協力資源，使以最精簡的人力達到最適產能，得以提高邊際生產力及附加價值最大化。
- ③加強外銷新興市場客戶開發，使外銷營收佔整體營業額逐年遞增，最終以達年度營收佔比20%以上為目標。
- ④密切注意資通訊、智慧電網、軌道及電動車輛、5G及綠能/儲能/節能、雲端大數據、物聯網等產業趨勢及相關產品之整合運用，結合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研發基礎及國內外銷售通路，創造新技術、新產品、新商機。

(2)短期計畫：

- ①國內市場日趨成熟，成長有限，必須積極掌握輸配電強韌計畫、大型電廠、台鐵、捷運、新能源、智慧電網、雲端及IDC機房等建設及民間投資機會，孕育系統整合及統包的實力以鞏固市場佔有率。
- ②在國外市場方面，應積極培養外銷人才，適時參展推廣創新產品，務使外銷量值持續成長並確保產品附加價值。
- ③在既有產品方面要善用公司口碑並強化既有利基，製造本業暨工程業務基礎再加強，代理及新產品必須開發出新客戶。
- ④配合政府法令及客戶要求積極取得產業及相關產品資格認證，先發掌握契機，爭取大型建設投資所帶動之商機。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台 灣		4,987,912	87.79	6,413,036	83.19
外 銷	亞洲	161,381	2.84	240,493	3.12
	歐美地區	456,950	8.04	950,953	12.34
	澳洲	56	0.00	1,756	0.02
	其他	75,330	1.33	102,914	1.33
合 計		5,681,629	100.00	7,709,152	100.00

(2)公司之市場佔有率

國內部分，本公司藉既有的知名度、口碑及持續創新之能力，積極參與民間投資及政府公共建設計畫，以保持相當市場佔有率；國外部分，則以全球布局作為考量，除積極開拓大陸及東南亞市場外，並在歐盟國家及北美建立生產及銷售基地，積極開發拓展海外市場。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①供給面

重電機業屬資本和技術密集之基本工業，生產、研發及市場開拓皆須長期耕耘並累計相關經驗始能有成。或限於資本、設備、技術、經驗和人力資源無法負荷，新廠商已不易進入一級廠商領域，故未來之主要供給多由市場上具知名度之廠商供應，供給面較固定。另由於重電機產品屬內需型產業，隨電力需求之成長和公共工程之推動，及目前電力產品趨向環保、省力、自動、智慧化、地下化之高度技術導向之需求，可確定其產品之供給者應具備全面技術層級、品質穩定、維護服務優良之特性，如亞力、東元、士林、大同、華城等較大廠家。

②需求面

由於重電機產業屬內需型產業，用電量之需求成長從長期趨勢發現幾乎與經濟發展成同比例之脈動。故重電機產業景氣與國內經濟的成長息息相關，隨著未來經濟穩定成長，用電量需求預測仍將穩定增加，加以台灣經濟發展數十年，電力系統及相關設備需要汰舊更新，如變電站更新建設工程及配電自動化計劃，核電陸續除役，風電及太陽光電興起，但不足完全替代，電廠必須擴建，必定帶動重電機產業相關需求增加。另未來電力與通訊監控智能化及新能源運用開發等技術將會互相結合，以及交通建設軌道工業，如捷運、台鐵、高鐵及輕軌，政府已有長遠完整的建置規劃，更是未來可深耕的領域。而本公司在此領域已耕耘多年，一直站在創新領導的地位。在電力電子產品方面，主要用於通訊及資訊軟硬體周邊之運用，屬於全球化的產品，近來雲端概念興起，市場需求亦不虞匱乏。另鑒於無線通訊技術與相關產品結合智慧化及綠色節能產品之運用已蔚然成為全球趨勢，本公司已站好起跑點，開發電力監控、充電機及太陽能變流器、儲能設備、雲端設備保護電源等設備，也成立新的產品事業部門，此部分的需求更是無遠弗屆、不可限量。

(4)競爭利基

①完整的產線規劃

楊梅新建生產場所生產線及製程妥善規劃，製程及自動化技術之持續改善，提高生產力並強化協力資源，使以最精簡的人力達到最適產能，提高邊際生產力創造附加價值最大化。

②產品認證

配合政府法令及客戶要求積極取得產業及相關產品資格認證，先發掌握契機，爭取前瞻建設計畫所帶動之商機。同時須考慮節能減碳相對措施之長期佈署及建置規劃。

③技術整合及創新

透過資通訊、智能電網／綠能／儲能／節能運用、軌道工業建設、電動車輛及相關充電設備、5G／6G、雲端大數據及物聯網等產業趨勢及相關產品之整合運用，結合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研發基礎及國內外銷售通路，創造新技術、新產品及新商機。

(5)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A.強化供電穩定度建設計畫將帶動電力設備銷售

為因應電子大廠擴廠所增加的電力需求，除台電積極推動台中、通霄、協和、大潭、興達、大林電廠的更新改建計畫外，台電公布「強化電網韌性建設計畫」，未來十年將投入新台幣 5,645 億元，把集中式電網改為分散式，以提高供電穩定性，故相關機電設備、營造工程可望對電力設備製造業廠商的營收表現產生挹注。

B.運輸工具電氣化帶動基礎建設與零組件廠商投資

受惠於電動車選擇增加，我國電動車輛銷售量逐步提高，為因應相關充、換電需求增加，公部門與業者並已陸續擴大投資相關基礎設施。例如交通部研擬廣設公共充電樁，2025年前要在全台建置6,500座，主要設在公共停車場、國道服務區、轉運站或百貨公司停車場等。另一方面，著眼於電動車零組件市場的龐大商機，業者亦積極投入電池、電機、電控等產品的生產。

C.台商回流與廠辦建案陸續開工將推升電力設備製造業相關產品需求

2022年經濟部投資台灣事務所已通過1,269家廠商回台投資案，累計投資金額約新台幣1兆8,150億元。此外，產業轉型蓬勃發展，帶動商辦交易熱度持續升溫，據信義全球資產統計，2022年上市櫃公司商辦交易金額達318億元，年增163%，亦促使我國北中南市場都出現建商計畫興建頂級商辦的規劃。另根據內政部統計，2022年全台住宅開工宅數達73,533宅，開工面積則有316.7萬坪，和2021年同期相比，宅數增加25.3%，面積增加24.1%。因此各類不動產興建工程對電力設備製造業產品的需求將持續發酵。

②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電力設備製造業廠商調整全球供應鏈導致經營難度提升

為因應美中衝突態勢持續，國際品牌企業需根據銷售目的地分散採購來源，因此供應鏈內的我國多家廠商已分散產線佈局。

因應對策：

強化海外子公司之管理，適時參展推展新產品，並以借力使力策略合作模式帶動產品出口，使外銷量值持續成長。

B.生產價格攀升

原物料價格及匯率波動激烈，且產品製程過程及創新開發均需投入較多技術性人力，而上述要素將推升生產價格。

因應對策：

各案件事先掌控成本及持續節流嚴控費用實為重要，各事業處及各個案件均需產生合理附加價值並擠壓出預期之利潤。應收款項及存貨金額相對偏高，在升息的趨勢下，更應敦促貨款回收及存貨周轉期間縮短、提高銀行信用額度、注重現金流量及轉投資等控管，使財務結構穩健，集團企業得以成長及永續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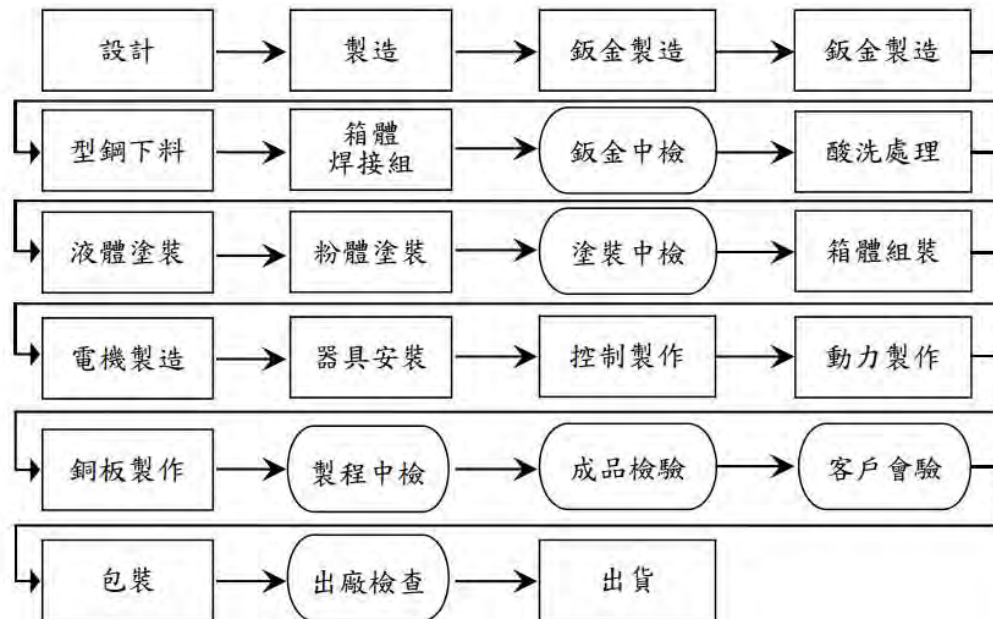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本公司所產製之各型配電盤、變壓器、開關器材及電力電子產品等，除可供電力公司做變電所及配電系統操控及變壓之用，更可適用於所有公民營產業內部電力系統之運作，為生產工廠不可或缺的主要設備。若無此設備工廠能源無法傳輸、生產無法進行、高樓大廈無電力可用、鐵路電車停駛、醫院救患工作停擺、通訊品質不穩等近年來由於國內都市人口密集，生活水準提高，通訊設備需求大增，本公司所銷售給中華電信及民營電信業者的通訊用直流電源裝置需要量也隨之增加。其他各種電子產品也因網路資訊及通訊的發達，市場需求仍有相當成長之空間。本公司主要商品之重要用途及功能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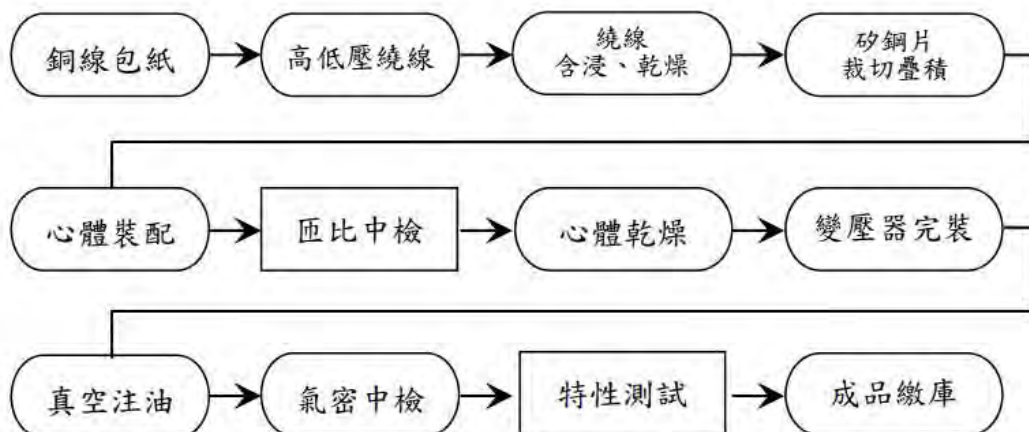
產品名稱	主要用途及功能
配電盤	用於監視電力系統與設備之狀態，且兼具遙控及操作的功能，使電力系統與周邊之設備能順暢運作。
變壓器	利用電磁感應原理將輸入電壓轉換，使用在電力及通訊系統上，是發電機、輸配電系統及最後各式各樣的負載均能以最適當的電壓來運轉。
電機器材	用於輸配電線路之傳輸，當電路過載及故障時可提供適時的啟斷及保護。
電子產品	作為電話交換機及網路機房電源供應，也作為各種儀器及電腦、醫療設施、軌道電聯車廂及電動車輛充電、太陽能轉換設備等不中斷電源及穩定電源之用。

(2)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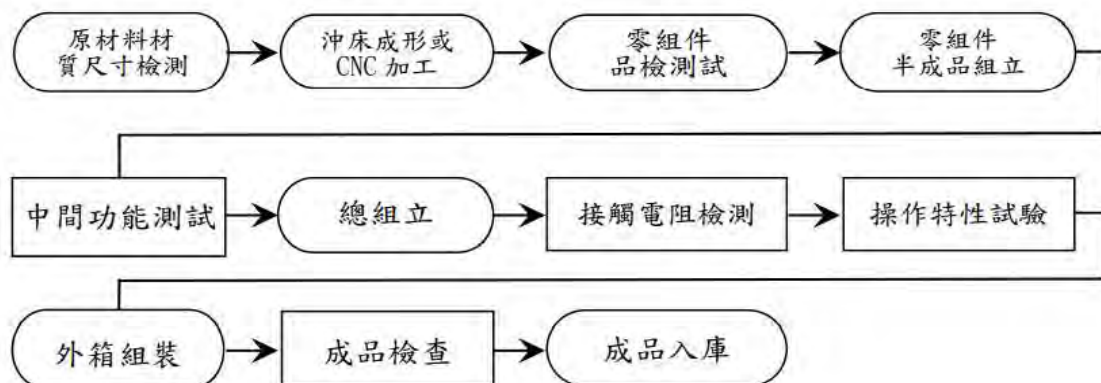
①配電盤製造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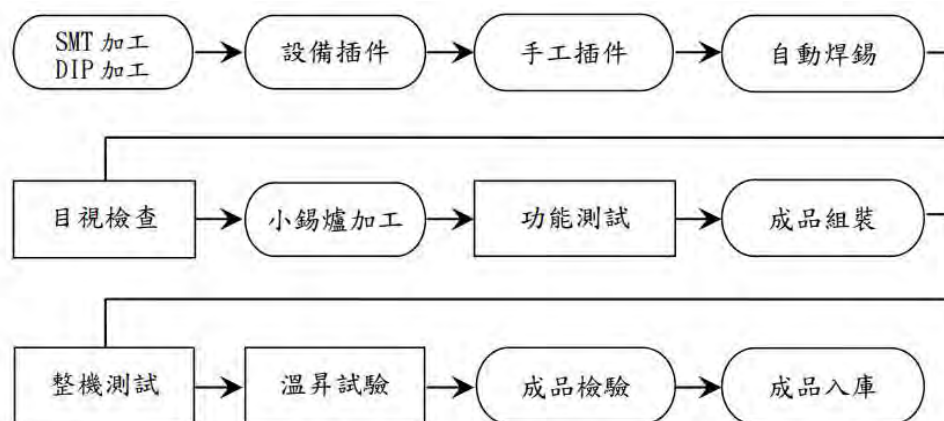
②變壓器製造流程



③電機器材產品製造流程



④電子產品製造流程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產業部門	主要產品名稱	主要原料		
		名稱	主要來源	供應情形
配電盤部	高低壓配電盤	電器開關、鐵板	代理商及自行進口、協力廠	良好
變壓器部	高低壓變壓器	銅鋁片、矽鋼片	代理商及自行進口、協力廠	良好
電機器材部	線路開關器材	鋁錠、開關組件	代理商及自行進口、協力廠	良好
電子部	工業電子產品	電子零組件	代理商及自行進口、協力廠	良好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毛利率變動率 (%)
110 年度	5,681,629	976,201	17.18	—
111 年度	7,709,152	1,290,164	16.74	(2.56)

(2)最近二年度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本公司毛利率變動未達百分之二十，故無需進行價量分析。

5.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主要供應商資料：

本公司 110 年及 111 年度年及 112 年第一季未有向單一進貨廠商進貨達年度進貨淨額 10%以上，故不適用。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				111 年				112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台電公司	1,342,232	23.62	無	台電公司	1,448,267	18.79	無	台電公司	291,139	15.67	無
2	—	—	—	—	—	—	—	—	台積電	210,356	11.32	無
其他	其他	4,339,397	76.38	—	其他	6,260,885	81.21	—	其他	1,356,089	73.01	—
	銷貨淨額	5,681,629	100.00	—	銷貨淨額	7,709,152	100.00	—	銷貨淨額	1,857,584	100.00	—

增減變動說明：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對單一銷售客戶銷貨比重達年度銷售淨額 10%以上之客戶為台電公司及台積電公司，對其銷售金額增加主要是訂單出貨增加所致。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生產量值	110年度			111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配電盤		13,000	12,903	1,385,436	22,000	17,925	1,881,059
變壓器		6,000	5,423	623,940	11,000	9,304	809,311
電機器材		110,000	18,832	480,711	110,000	19,480	654,658
電子產品		13,000	10,789	889,282	18,000	16,003	1,425,414
其他		(註)	(註)	1,199,225	(註)	(註)	1,741,527
合計				4,578,594			6,511,969

註：主要係為工程、代理材料等業務，故一般製造業之產能尚不適用。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銷售量值	110年度				111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配電盤		11,625	1,407,151	420	50,503	16,057	1,874,288	573	69,348
變壓器		4,602	576,675	340	43,036	8,062	832,942	1,448	181,540
電機器材		19,476	830,031	10	383	19,096	800,654	300	13,114
電子產品		4,589	833,327	2,459	454,235	9,024	1,005,392	3,022	797,863
其他		(註)	1,340,728	(註)	145,560	(註)	1,899,760	(註)	234,251
合計			4,987,912		693,717		6,413,036		1,296,116

註：主要係為工程、代理材料等業務，故一般製造業之產能尚不適用。

(三)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年

年 度		110年度	111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年5月31日
員工人數	直接人員	325	331	315
	間接人員	503	517	519
	合 計	828	848	834
平 均 年 歲		43.5	42.5	44.70
平均服務年資		14.4	14.0	14.40
學歷分佈比率 (%)	博 士	0.8	0.8	0.4
	碩 士	5.3	5.2	5.9
	大 專	64.5	65.3	64.9
	高 中	20.5	20.0	20.9
	高中以下	8.9	8.7	7.9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應申領汙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汙染排法許可證之申領情形

許可證種類	許可證號
固定汙染源、操作許可證	新北市環操證字第F0142-06 號
水汙染防治許可證	新北市環水許字第 04046-05 號
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核可	1110907390 號
乙級空汙專責人員	(106) 環署訓證字第FB040379 號
乙級廢棄物專責人員	(105) 環署訓證字第HB350790 號
乙級廢水處理專責人員	(87) 環署訓證字GB291217 號
桃園縣政府固定汙染源操作許可證	府環空字第 1000079489 號 操證字第 H3022-02
水汙染防治許可證	桃市環排許字第 H2417-04 號 府環水字第 1090227437 號
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核可	H09207180009 號
乙級廢棄物專責人員	(93) 環署訓證字第 HB200304 號
乙級空汙專責人員	(106) 環署訓證字第 FB010234 號
乙級廢水處理專責人員	(98) 環署訓證字第 GB170438 號

(2)應繳納污染防制費用之繳納情形

公司／廠區名稱	類別	110 年度	111 年度
亞力電機(新莊廠)	事業廢棄物處理費	477,456 元	304,416 元
亞力電機(新莊廠)	空汙處理費	386 元	1,816 元
亞力電機(楊梅廠)	事業廢棄物處理費	700,950 元	1,433,250 元

-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廢水處理系統 (新莊廠)	1	1993	510,000 元	處理製程所產生廢水均符合環保所規定標準。
空汙處理系統 (新莊廠)	1	1992	63,777 元	處理製程所產生廢氣均符合環保所規定標準。
廢水處理設備 (楊梅廠)	1	1994	1,356,000 元	處理製程所產生廢水均符合環保所規定標準。
空汙處理設備 (楊梅廠)	1	1992	1,485,000 元	處理製程所產生廢氣均符合環保所規定標準。

-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說明其處理經過：本公司並無發生經環保機關要求須立即改善環境污染之情事，亦無污染糾紛情事。
-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並無發生因污染環境而受環保機關處分或須賠償損失之情事。
- 5.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此情事。

(五)勞資關係

-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公司經營以人為本，員工是企業最珍貴的資產，健康快樂的員工能為公司帶來高創意、高效率、高產能及高利潤。本公司早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章程負責辦理一切關於經常性之員工福利措施。另其他攸關員工權益及福利之措施悉依相關法規優惠辦理，故公司設立五十餘年來，勞資之間從未有過任何糾紛，十分和諧。

(2)員工福利措施

- ①公司基於企業社會責任除了依法為每一位同仁投保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之外，更為全體員工投保團體保險，項目包括壽險、意外險、醫療險、職災險、癌症險等，同仁因此可獲得充分的保障，並能專心無後顧之憂的工作。
- ②員工宿舍提供員工良好之居住環境及相關休閒娛樂設施。
- ③福利餐廳提供員工營養衛生的飲食。
- ④閱覽室提供各類書報雜誌及參考書籍，充實員工精神生活及知識。
- ⑤各廠區康樂室各種球類及體育用品供員工使用，使員工下班後有正當康樂休閒活動空間。
- ⑥員工及其子女獎學金補助，各種在職訓練課程鼓勵員工進修。
- ⑦福委會及廠區各社團不定期舉辦活動，提供員工下班後之休閒活動，並凝聚員工向心力。

(3)退休制度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之前聘用之員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聘用之員工只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本公司每月按適用該辦法員工薪資之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個人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退休金之支付係按其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每月以員工薪資總額之既定百分比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其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4)其他重要協議

本公司各廠區均定期舉辦勞資協調會議，會中就勞工工作環境、福利、制度及安全等問題提出討論，互相協調溝通，並研究可行方案徹底執行之，以促使勞資雙方充分合作，並促進勞資和諧。

(5)員工之進修與訓練

員工之教育訓練依據本公司「員工教育訓練體系運作管理辦法」辦理，以培育及開發員工職能與潛能，且透過「教育訓練委員會」之組織功能，確實執行員工教育訓練之工作推動與檢討教育訓練之成效。下表為111年度教育訓練執行成效：

總受訓人次約為	1,086人次
總受訓人時約為	4,351人時
平均每人受訓時數約為	6.4人時
平均每人每年受訓次數約	1.65次／年
總教育訓練費用為	486仟元
平均每人教育訓練費用為	741元

(6)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之有無

員工之行為與倫理操行之遵守，依據本公司「管理標準」辦理，並依「員工獎懲辦法」，給予適當之獎勵或對違反工作規則之員工給予適當之懲罰。

(7)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依本公司「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辦理，以保障員工之工作安全與健康，防止職業災害之發生。

設置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及各廠分會，倡導安全衛生正確觀念，提供可行性之資源，採用最適當之人因工程技術，達到人力及物力資源之預防保護，並聽取安全衛生管理代表有關維持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現狀及改進對策之報告。

- 2.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發生上述之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風險管理架構

A.主任委員(由總經理擔任)

A.1 主持委員會會議，綜理會務，核定各項決議事項，並做必要之指示。

A.2 資訊安全政策及目標之核定。

A.3 全公司各項資訊安全計畫及預算之核閱。

A.4 督導全公司員工資安教育訓練及業務之執行。

B.委員

B.1 推動資訊安全政策及配定目標之執行。

B.2 督導所屬部門內員工資安計畫之執行。

B.3 負責管理部門內之機密資訊，若被誤用或洩漏時，應立即通報資安總幹事，由資安總幹事通報客戶並呈報總經理。

B.4 對上述部門內違反資安規定之成員提報懲處。

B.5 督導內部員工依規定使用資訊產品。

B.6 參與全公司各項資安教育訓練計畫及預算之審查與檢討。

B.7 出席委員會會議，提供有關本公司資訊安全之興革事項。

C.幹事處(總幹事由企劃資訊管理部人員擔任)

C.1 推動資訊安全政策及督導全公司資訊安全目標之執行。

C.2 協助主任委員召開會議(至少每年一次)，並做成會議記錄與追蹤應執行事項。

C.3 全公司資訊安全計畫及預算之擬定。

C.4 全公司資訊安全成果之統計及評估。

C.5 統計全年資訊安全費用及執行狀況。

C.6 執行資訊安全相關作業。

D.稽核室

D.1 依公司內控及內稽相關規定對本委員會進行資安稽核作業。

D.2 各項資安稽核每年至少一次。

(2)資通安全政策

確保本公司所有資訊系統及其資料、設備與網路能順利安全運作，同時達到資訊系統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於此政策下，所有員工均有義務積極參與及推動本資訊安全政策，並期許全體員工都能了解、實施與維持，免於因外在之威脅或內部人員不當的管理而使資訊系統遭受攻擊、洩密、破壞或遺失等風險，選擇適切地保護措施，將風險降至可接受程度，以達公司持續營運之目標。

(3)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A.本會不定期召開會議(至少每年一次)。

A.1 審查資訊安全政策及其目標之制、修訂及檢討。

A.2 有關於資訊安全管理標準及行政規範之審議。

A.3 有關於資訊安全計畫及預算之審議。

A.4 有關於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計畫之制、修訂及檢討。

A.5 資訊安全措施執行狀況報告與實施績效之評議及有效性的檢討。

A.6 其他資訊安全之興革事項。

B.指定專責人員負責軟、硬體管理。

C.評估網路資訊系統安全性與維護管理。

D.訂定緊急應變措施。

另本公司每年編定資通安全預算進行網路設備維護、資安防護軟體更新、提升防火牆等級及定期進行系統稽核，並由資訊單位持續加強資通安全宣導。

3.列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底止，本公司各項資訊資產並無遭不當使用、洩漏、竄改、竊取、破壞等情事，亦無遭受惡意攻擊、破壞或不當使用等緊急事故發生，因此並無因發生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或影響營運、商譽等之情事。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應記載事項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數量、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及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使用及保險情形、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無。

2.列明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名稱、面積、座落

地點、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未折減餘額、公告現值或房屋評定價值、公允價值及預計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

112年3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不動產名稱	單位	面積	座落地點	取得年月	取得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公告現值、評定價值或公允價值	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
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辦公室及停車位（土地+建物）	坪	土地：52.43 建物：234.5	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3之1號7樓之1	96年10月	56,014	—	44,495	143,355	出租
忠孝東路四段219號5樓房屋	坪	183.63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219號5樓	65年12月	6,723	135,592	132,951	163,987	出租
忠孝東路四段221號5樓房屋	坪	221.93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221號5樓	65年12月	8,126	163,872	167,220	201,689	出租
忠孝東路四段（停車位），地下22號停車位	坪	2.24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219號&221號	82年4月	5,679	4,590	7,029	10,500	出租
高雄鹽埕區必忠街	坪	19.32	高雄市鹽埕區必忠街154巷21號	76年12月	1,750	—	1,320	2,525	暫無計畫

(二)使用權資產

列明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之使用權資產租賃標的名稱、數量、租賃期間、出租人名稱、原始帳面金額、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保險情形及租約之約定事項：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兩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現況

112年5月31日 單位：人

項目 工廠	建物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楊梅重電廠	8,500坪	169	配電盤、變壓器	正常生產使用
楊梅電材廠	2,500坪	55	電機器材	正常生產使用
新莊廠	3,600坪	81	電子產品	正常生產使用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台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生產量值品 主要產品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值
配電盤	13,000	12,903	82.8%	1,385,436	22,000	17,925	99.5%	1,881,059
變壓器	6,000	5,423	80.5%	623,940	11,000	9,304	98.2%	809,311
電機器材	110,000	18,832	85.5%	480,711	110,000	19,480	93.2%	654,658
電子產品	13,000	10,789	80.2%	889,282	18,000	16,003	92.3%	1,425,414
其他	(註)	(註)	(註)	1,199,225	(註)	(註)	(註)	1,741,527
合計				4,578,594				6,511,969

註：主要係為工程、代理材料等業務，故一般製造業之產能尚不適用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2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 資 成 本	帳 面 價 值	投 資 股 份		股 權 淨 值	市 價	會 計 處 理 方 法	最近年度(111)		持 有 公 司 股 份 數 額
				股 數 (仟 股)	股 權 比 例				投 資	分 配 股	
									損 益	利	
亞欣實業(股) 公司	電機工程之設 計與安裝	28,458	128,948	5,102	83.12	164,437	-	權益法	56,619	14,400	無
日亞電機(股) 公司	SF6 電容器及 GIS 之製造	90,000	231,441	9,000	30.00	777,555	-	權益法	55,310	19,500	無
雅瑞科技(股) 公司	不斷電電源系 統設備之製造	75,560	68,618	6,800	100.00	68,618	-	權益法	3,493	-	無
亞力通訊(股) 公司	全球定位系統 天線之製造	86,909	63,100	4,958	82.64	76,355	-	權益法	10,566	-	無
一順開發投資 (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179,900	107,031	17,990	99.94	214,353	-	權益法	1,771	-	無
日亞聯合離子 機器(股)公司	機械設備及電 子零組件製造	30,000	96,443	4,000	40.00	241,107	-	權益法	15,339	30,000	無
AYM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電力系統統包 工程及其設備 之銷售	5,942	-	2	40.00	-	-	權益法	-	-	無
PHD Powerhouse Distributions (PTY) Ltd.	不斷電設備之 銷售	40,974	10,496	-	90.00	12,390	-	權益法	2,275	-	無
AEC International S.r.l..	電力電子產品 銷售業務	66,444	23,307	420	70.00	42,331	-	權益法	10,881	-	無
Intelicis Corporation	無線射頻產品 開發	49,301	-	1,876	29.16	-	-	權益法	-	-	無
Allis Electric (S)Pte. Ltd.	電機設備之銷 售	65,353	63,528	3,000	100.00	63,528	-	權益法	(4,449)	-	無
青島恒源亞力 電氣有限公司	電機設備之銷 售	50,547	74,357	-	65.38	113,730	-	權益法	4,323	-	無

(二)綜合持股比例

112年3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亞欣實業(股)公司	5,102	83.12	410	6.68	5,512	89.80
日亞電機(股)公司	9,000	30.00	-	-	9,000	30.00
雅瑞科技(股)公司	6,800	100.00	-	-	6,800	100.00
亞力通訊(股)公司	4,958	82.64	319	5.32	5,277	87.96
一順開發投資(股)公司	17,990	99.94	1	0.01	17,991	99.95
日亞聯合離子機器(股)公司	4,000	40.00	-	-	4,000	40.00
AYM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2	40.00	-	-	2	40.00
PHD Powerhouse Distributions (PTY) Ltd.	-	90.00	-	-	-	90.00
AEC International S.r.l..	420	70.00	-	-	420	70.00
Intelicis Corporation	1,876	29.16	-	-	1,876	29.16
Allis Electric (S)Pte. Ltd.	3,000	100.00	-	-	3,000	100.00
青島恒源亞力電氣有限公司	-	65.38	-	-	-	65.38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重要契約，列示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合約	韓商凱希環保(股)公司	110.12~114.1	設備採購及安裝工程	無特別限制條款
工程合約	南茂科技(股)公司	110.12~112.12	設備維護等工程	無特別限制條款
採購及工程合約	台灣電力公司	111.01~111.12	設備採購及安裝工程	無特別限制條款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合約	旺宏電子(股)公司	111.01~111.08	設備設置工程	無特別 限制條款
工程合約	雲豹能源科技(股)公司	111.02~111.12	土建及機電工程	無特別 限制條款
工程合約	中華電信(股)公司	111.02~112.5	設備維護及汰換等工程	無特別 限制條款
工程合約	聯華電子(股)公司	111.03~111.10	設備維護及更新等工程	無特別 限制條款
工程合約	中小水電工程有限公司	111.03~111.12	設備採購及安裝工程	無特別 限制條款
工程合約	台泥嘉謙綠能(股)公司	111.08~112.08	統包工程	無特別 限制條款
工程合約	宏林工程有限公司	111.12~112.12	設備安裝工程	無特別 限制條款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本公司並無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計畫尚未完成及計畫實際完成日距本次申報時未逾三年之情事。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資金來源

1.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1,005,000仟元。

2.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000張，每張公司債依面額新台幣100仟元發行，發行期間為5年，票面利率0%，依票面金額100.5%發行，預計總募集金額上限新台幣1,005,000仟元整。如因市場變動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將以自有資金支應或減少擬償還之銀行借款金額或減少充實營運資金因應。

3.計畫項目及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12 年度
			第三季
償還金融機構借款	112 年第三季	1,005,000	1,005,000
合計		1,005,000	1,005,000

4.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總額為 1,005,000 仟元，將全數用於償還金融機構借款，預計可減少向金融機構借款之利息支出，依據該等借款目前之利率水準約在 1.95%~2.08%計算，112 年度約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6,487 仟元，以後每年則可節省約 19,458 仟元，除可減輕財務負擔外，並可改善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亦可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增加資金靈活運用之調度空間。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如有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並應揭露該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1.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應揭露事項

項目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公司名稱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發行總額：新台幣 1,005,000 仟元 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
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利率為 0%
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	1.期限：五年 2.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一次

項目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償還。
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1.籌資計畫：償還資金將由本公司每年營業活動及融資活動之資金項下支應。 2.保管方法：本公司債因未設立償債基金，故無保管方法。
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一)」之說明。
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之數額	不適用。
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每張面額新臺幣100仟元，依票面金額之100.5%發行。
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1.股份總數：額定資本350,000,000股，每股金額10元。 2.已發行股份總數：239,743,005股 3.已發行股份金額：2,397,430,050元
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	資產總額：10,565,556仟元 負債總額：6,515,671仟元 無形資產：10,268仟元 資產減負債及無形資產餘額：4,039,617仟元 (112年3月31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肆、二」之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1.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華南商業銀行信託部 2.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債還款義務及違約之清償責任與程序。
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地址	華南商業銀行民生分行 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54號
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係約定申報生效後主辦詢價圈購相關承銷事務。
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不適用。
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董事會之議事錄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陸、重要決議」
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2.如有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應揭露事項：不適用。

3.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4.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者，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二、(八)、4.」之說明)。

-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如附有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含轉換前原特別股未分配之股息等權利義務於強制轉換後之歸屬）：不適用。
-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可行性

(1)於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議案，業經 112 年 5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另本次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籌資計畫相關之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及其他相關事宜，如因主管機關修正或基於客觀環境改變而需修正時，已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全權辦理。另查閱本公司本次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中華民國證券商同業公會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且本公司亦已洽請律師對本次募資案相關內容出具法律意見書，顯示該次募資案相關內容合乎相關法令之規定，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可行。

(2)資金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每張公司債依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發行，票面利率 0%，依票面金額 100.5%發行，預計總募集金額上限新台幣 1,005,000 仟元整，其發行條件係參酌本公司未來營運發展潛力以及資本市場之接受度而訂定。由於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之相關內容適法，且本次轉換公司債係採詢價圈購方式全數對外公開發售亦由承銷團負責餘額包銷，應可確保本次資金募集順利完成，故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畫之完成應屬可行。

(3)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預計募集資金預計為新台幣 1,005,000 仟元將全數用於償還金融機構借款，以減輕利息負擔及改善財務結構，經核閱本公司本次預計償還銀行借款之借款合同及融資動撥情形，該等借款確實存在且其合約內容並無不得提前償還或其他特殊限制條款之約定，待本次募資款項募集完成後，即依預定資金運用計畫進行償還金融機構借款作業，故其償還金融機構借款計畫應具可行性。

2. 本次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1) 減少利息支出以降低財務負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第一季
營業收入	5,012,368	5,390,995	7,185,438	1,812,236
銀行借款	782,000	1,868,353	2,177,000	2,940,893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A)	8,931	9,796	24,019	10,044
營業淨利(B)	352,321	321,977	375,954	135,154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占營業淨利益比率(A)/(B)	2.53%	3.04%	6.39%	7.4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或本公司自結數。

本公司 110~111 年度及 112 年第一季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5,012,368 仟元、5,390,995 仟元、7,185,438 仟元及 1,812,236 仟元，營業收入逐年呈現穩定成長，而為因應營業規模擴大，在無法全數以自有資金支應下，致 109~111 年度及 112 年第一季銀行借款餘額分別為 782,000 仟元、1,868,353 仟元、2,177,000 仟元及 2,940,893 仟元，銀行借款持續增加，並分別產生利息費用 8,931 仟元、9,796 仟元、24,019 仟元及 10,044 仟元，占各期營業淨利之比率分別為 2.53%、3.04%、6.39% 及 7.43%，可知利息費用對本公司獲利之侵蝕狀況顯著，進而加重本公司之財務負擔。

近年來，全球發生美中貿易衝突、新冠肺炎疫情與俄烏戰爭等事件，造成全球通膨高漲，美、歐等主要央行採取快速且大幅升息策略，亦帶動本國中央銀調升銀行存款及放款利率，並預期利率水準將逐漸升高，本公司屆時勢將面臨逐漸上漲之資金成本，進而加重其財務負擔，降低公司獲利能力，以本公司 112 年 3 月底之金融機構借款金額 2,940,893 仟元設算，利率每上升一碼(0.25%)，年度利息負擔將增加約 7,352 仟元。有鑑於此，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籌募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 1,005,000 仟元，預計 112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6,487 仟元，往後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 19,458 仟元，將可降低銀行借款所產生之利息支出，減少資金流出負擔及對獲利之侵蝕，亦可增加未來靈活調度空間，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實有其必要性。

(2) 改善財務結構、強化償債能力及維持長期競爭力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係用於償還銀行借款，茲列示本公司最近三年度之償債能力變化情形如下：

單位：%

項目		公司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第一季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亞力	44.86	55.25	59.81	60.71
		中興電	60.13	53.64	56.09	註
		士電	35.04	36.49	38.48	註
		華城	54.22	59.18	61.72	註

項目	公司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第一季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亞力	152.43	131.39	121.93
		中興電	178.78	159.08	133.09
		士電	121.67	123.15	115.01
		華城	176.95	164.80	129.35
	速動比率	亞力	110.73	93.93	80.27
		中興電	93.18	86.10	66.30
		士電	89.17	79.43	67.99
		華城	109.78	104.70	60.99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或自結數。

註：同業公司未揭露 112 年第一季個體財務報告。

由上表分析可知，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12 年第一季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44.86%、55.25%、59.81%及 60.71%；流動比率分別為 152.43%、131.39%、121.93%及 121.90%；速動比率則分別為 110.73%、93.93%、80.27%及 76.26%，本公司負債比率逐年提升，且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呈逐期下滑之趨勢，主係為因應營業規模擴大，營運資金需求逐年提高，其自有資金無法完全支應日常營運所需，而有增加向銀行融資之情事。此外，與採樣同業相較，本公司之負債比率及流動比率逐期惡化，於 111 年度僅優於華城，惟速動比率較同業高，然亦未超過 100%，顯示其償債能力較薄弱，若未來面臨景氣波動易使公司處於不利之地位。

綜上，顯示本公司具改善償債能力之必要性，且雖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仍屬負債性質，惟因其附有轉換權利，待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後，將提高公司自有資本率，增強因應景氣變化之能力，於本次籌資取得長期穩定資金並償還銀行借款後，將有利於本公司強化償債能力、增加承受經營環境變動風險能力及提高競爭力，故應具其必要性。

(3)降低借款依存度，提高資金調度彈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第一季
短期銀行借款	735,000	1,718,353	2,027,000	2,790,893
長期銀行借款	47,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銀行借款總額	782,000	1,868,353	2,177,000	2,940,893
銀行借款佔負債總額比率(%)	29.48	42.80	38.19	48.09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或自結數。

本公司 109 年~111 年度及 112 年第一季銀行借款佔負債總額比率分別為 29.48%、42.80%、38.19%及 48.09%，截至 112 年第一季銀行借款佔負債比重已近五成，惟大幅動用借款額度以因應營運所需資金，勢將提高本公司財務負擔及營運風險，且資金來源穩定性欠佳，實不宜作為企業中長期資金來源之唯一管道。自 112 年起銀行存放款利率呈上漲趨勢，使銀行借款之資金成本較高，且受限於金融機構融資額度限制及金融政策之變化，對於營運資金之取得時有影響，不僅財務風險高且長期發展亦易遭受限制，再者，通過金融機構借款舉債經營須考量財務結構

之安全性及資金調度能力，若過度擴張信用對公司勢將造成財務結構惡化，倘若遇產業景氣反轉或經營環境轉劣，則資金調度易受融資額度限制及金融緊縮之影響，故本公司藉由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用以償還銀行借款，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並保留較多銀行融資額度，增加資金調度彈性，實有其必要性。

3. 本次計畫之合理性評估

(1) 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籌資所募集資金 1,005,000 仟元將全數用於償還金融機構借款，主要係為因應未來資金需求，減少利息支出、改善財務結構、強化償債能力，及因應升息趨勢，降低借款依存度。其金融機構借款合同並無對提前還款有特殊之限制，經考量向主管機關申報、審查時間、公開承銷期間、詢圈及繳款作業等因素，本次募集與發行計畫預計可於 112 年第三季完成本次籌資之募集程序。俟資金募足完成後，即可依計畫將所募得之資金用以償還金融機構借款，故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① 節省利息支出，減輕財務負擔

本公司本次籌資計畫，預計將於 112 年度第三季募足全部款項，並將依其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償還金融機構借款，若依預計償還金額及各融資利率估算，預計 112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6,487 仟元，之後每年度則可節省約 19,458 仟元，其預計可能產生利息支出減少之效益，經評估應屬合理。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契約期間(註 1)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利率(%)	擬償還金額	預計未來每年減少利息	
						112 年度 (註 2)	113 年度
彰化銀行	111/11/01~112/10/31	營運週轉	80,000	2.05%	80,000	547	1,640
			650,000	1.85%	375,000	2,313	6,938
永豐銀行	111/09/30~112/09/30	營運週轉	250,000	1.98%	150,000	990	2,970
華南銀行	111/11/11~112/11/11	營運週轉	110,000	2.08%	110,000	762	2,285
第一銀行	111/12/23~112/12/23	營運週轉	90,000	1.95%	90,000	585	1,755
兆豐銀行	111/10/31~112/10/30	營運週轉	100,000	1.88%	100,000	627	1,880
台新銀行	111/10/31~112/10/31	營運週轉	200,000	1.99%	100,000	663	1,990
合計			1,480,000		1,005,000	6,487	19,458

註 1：各筆借款於到期還款後，並約定在額度內循環動用，所列契約期間為最近期有效之合約期間。

註 2：本次募資預計於 112 年 8 月中募集完成，並於 112 年 8 月底償還銀行借款。

② 強化財務結構，提升償債能力

單位：%

項目		本次籌資前 112 年第一季	本次籌資後 (預估數)(註)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0.71	50.7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06.53	378.3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1.90	147.54
	速動比率(%)	76.26	92.30

註：係以本公司個體為基礎，按募集資金後償還金融機構短期借款 1,005,000 仟元設算之，且假設本次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

本公司本次辦理募資案，預計募集全數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在財務結構方面，在完成募集資金前，負債占資產比率為60.71%，惟爾後隨公司債陸續轉換後本公司負債占資產比率將可逐步下降至50.73%；此外，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預計將由306.53%提高至378.35%，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則預計將由121.90%及76.26%，分別提高至147.54%及92.30%。本次募資計畫預計用於償還金融機構借款，除可增加中長期資金穩定度，提升公司中長期競爭力之外，對本公司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改善，亦具有正面助益。本次預計發行之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屬中長期資金，當轉換公司債持有人陸續行使轉換權，將可逐漸降低負債比率而使得自有資本比率逐步提升，且可減緩轉換公司債到期之償債壓力，對降低整體經營風險具有正面影響，故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用於償還金融機構借款，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應屬合理。

4.分析比較各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一般上市(櫃)公司資金調度之方式頗具多樣化，其中經常運用之方式包括以普通公司債、銀行借款與轉換公司債等債權融資方式及發行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GDR)等權益證券籌資，茲分析比較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 權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可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為目前市場上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較高，資金募集計畫較能順利進行。 3.增加自有資金可加強對同業之競爭力，避免營運風險。 4.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員工成為公司股東一份子，可提升員工對公司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5.無需面臨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公司經營階層承受壓力高。 2.因對外公開發售使股權分散，對原股東經營權穩定性造成影響。 3.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二六七號解釋函，於現金增資時保留 10%至 15%供員工認列部份，均必須計算勞務成本，並認列為費用。
	海外存託憑證(GDR 或 ADR)	1.藉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動作，可拓展公司海外知名度。 2.發行價格可能高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籌募資金較多。 3.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可避免增資新股或老股釋出之籌碼過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可提高自有資本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海外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頗鉅。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募集資金額度不宜過低。 3.因股本膨脹，將使每股盈餘稀釋及每股淨值降低。
債 權	普通公司債	1.每股盈餘沒有被稀釋之顧慮。 2.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沒有管理權，因此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有重大影響。 3.債息為費用有節稅效果。 4.可取得中、長期穩定之資金。	1.利息負擔大，利息費用易侵蝕公司獲利。 2.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龐大之本金贖回壓力。 3.相關法令對發行額度之限制。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可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未轉換前，對經營控制權影響較小。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無經營權，對經營權之影響較小。	1.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無法訂定一套資金調度計畫。 2.可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仍屬債務性質，對財務結構改善有限。 3.若於得行使賣回權前，投資人未轉換為股票，而以賣回價格要求公司買回，公司需負擔保證收益率之資金成本。 4.相關法令對發行額度之限制。
	銀行借款或發行銀行承兌匯票	1.資金挹注能暫時解決公司現金需求。 2.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公司可以較少之成本，創造較高之利潤。 3.資金籌措因不須主管機關審核，手續較為簡單。 4.利息有節稅效果。	1.利息負擔沉重，利息費用將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不利公司經營。 3.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4.金額較大時，常須提供大量擔保品設定予金融機構。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ECB）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未轉換前，對經營控制權影響較小。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藉由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可提升國際化形象及知名度。	1.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無法訂定一套資金調度計畫。 2.仍為債權工具，財務結構無法改善。 3.若於得行使賣回權前，投資人未轉換為股票，而以賣回價格要求公司買回，公司需負擔保證收益率之資金成本。 4.需幫海外投資人繳納中華民國利息所得稅(20%)，將增加資金成本。 5.海外募集資金之固定發行成本高，故發行額度不宜過低。

(2)各種籌資工具對每股盈餘可能稀釋之影響

目前一般公司所使用的籌資工具，大致可分為現金增資、金融機構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發行轉換公司債、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國外轉換公司債等。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國外轉換公司債因涉及國外發行市場作業，故相關作業程序繁複，且其固定發行成本較高，以本公司目前現況暫不予考慮。另金融機構借款與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效果相同，因此，以下僅就金融機構借款、現金增資及國內轉換公司債等籌資工具進行分析：

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假設性財務資料	金融機構 借款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未轉換	全數轉換
籌資金額	1,005,000	1,005,000	1,005,000	1,005,000
籌資工具利率(註 1)	1.97%	—	1.8618%	—
預計增加之資金成本(註 2) (A)	19,799	—	18,711	—
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註 3)	239,743	239,743	239,743	239,743
籌資後增加股數(註 3)	—	20,100	—	15,000
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註 4) (B)	239,743	259,843	239,743	254,743
每股稅前盈餘減少數(元) (A)/AB)	0.08	—	0.08	—
每股盈餘稀釋程度(註 4)	—	7.74%	—	5.89%

註 1：在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項籌資工具資金成本分別為：金融機構借款利率 1.97%(參考本公司預計償還之金融機構借款利率之簡單算術平均借款利率)、現金增資為 0%，及其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實質利率為 1.8618%(實質上發行公司並無任何現金利息支出)。

註 2：本次籌資預定於 112 年 8 月完成募集資金計畫，惟為有效推算各項財務工具稀釋情形，故假設以完整會計年度進行估算：

(1)以銀行借款一年之資金成本：1,005,000 仟元 $\times$ 1.97%=19,799 仟元。

(2)以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且未轉換，其資金成本：1,005,000 仟元 $\times$ 1.8618%=18,711 仟元。

註 3：目前流通在外股數採 112 年 3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上已發行股數 239,743 仟股計算之：

(1)若以本次定價日(112 年 8 月 9 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擇一 61.00 元為參考價格，假設現金增資之發行價格以參考價格之 81.97%，即每股 50 元設算，則 1,005,000 仟元現金增資預計須發行之股數為 20,100 仟股。

(2)若採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以本次定價日(112 年 8 月 9 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擇一為 61.00 元，本公司發行辦法轉換溢價率為 109.83%，則以發行總金額上限 1,005,000 仟元，若依溢價率 109.83%轉換價 67.00 元計算(61.00 元 $\times$ 109.83%=67.00 元)，轉換公司債最大可能轉換普通股股數為 15,000 仟股(1,005,000 仟元/67.00 元)。

註 4：不考慮無償配股等非現金增資股數增加之稀釋效果，僅分析因現金增資或轉換公司債轉換後股本增加所造成之稀釋效果：

股權最大稀釋程度=1-(籌資前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籌資後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1)現金增資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 1-(239,743/259,843)=7.74%；

(2)轉換公司債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 1-(239,743/254,743)=5.89%。

①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於假設全數轉換之情況下，由於轉換價格相對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高，以發行轉換公司債籌資對每股盈餘稀釋比率為 5.89%，低於以現增方式籌資對每股盈餘稀釋比率為 7.74%，且就轉換公司債之特性觀之，因債權人於日後行使轉換權之時點不一，故降低並遞延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亦有助於維持平穩之獲利能力，以保障股東長期穩定之報酬率，故考量不同籌資方式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應尚屬合理。

②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 0%，本公司各年度雖需計算應攤銷認列之利息費用，惟實際上並未支付利息，故有利於減少現金流出及降低資金成本。另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為資本，除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亦可優化財務結構並降低財務風險，較有利於中長期發展，故為本公司較佳之募集資金方式。

③對股權稀釋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就股權可能稀釋之影響而言，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會立即對股權產生稀釋之影響；轉換公司債在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利前，對股權並無稀釋作用，債權人在可轉換期間內可選擇對其較有利之時間點進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分散之效果。而就本公司採不同籌資工具融通資金對股權稀釋之影響而言(係假設原股東並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或轉換公司債)，現金增資對股權稀釋的影響較轉換公司債為大。本公司選擇以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將可有效減少並延緩對股權稀釋之程度，因而對股東之權益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再就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觀之，雖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會增加公司負債，但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除了將會降低負債外，亦會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因此就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較得以保障。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未低於面額，故不適用。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次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請詳本公開說明書之附件「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詳次頁。

112 年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月份												
項目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423,536	589,766	562,943	364,459	318,301	352,876	368,059	326,307	494,740	416,855	551,905	474,391	423,536
加 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帳款及票據收現	781,226	403,376	437,247	448,900	756,308	761,668	512,676	526,970	696,439	629,352	658,742	800,692	7,413,596
轉投資現金股利收入	—	—	—	—	—	16,000	0	0	67,034	—	—	—	83,034
其他收入	5,070	4,429	3,529	3,986	41,646	4,250	4,250	4,250	4,250	4,250	4,250	4,250	88,410
資金貸與還款	10,541	8,932	30,976	—	10,114	—	—	—	—	20,472	—	—	81,035
合計(2)	796,837	416,737	471,752	452,886	808,068	781,918	516,926	531,220	767,723	654,074	662,992	804,942	7,666,075
減 非融資性支出													
應付帳款及票據付現	710,371	347,937	977,330	584,877	378,168	599,671	646,446	562,281	628,511	727,640	677,034	683,511	7,523,777
薪資及獎金	127,116	33,822	56,024	11,806	35,108	34,500	34,500	34,500	34,500	34,500	34,500	57,300	528,176
營業費用	49,236	61,299	58,749	46,521	49,690	37,930	54,733	59,715	47,554	52,827	64,686	59,231	642,17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887	27,530	23,918	15,129	10,154	9,707	18,438	20,762	1,527	335	326	4,246	156,959
支付利息	3,241	3,817	3,020	4,960	5,256	4,948	4,561	4,435	4,751	3,722	3,960	4,435	51,106
營所稅及暫繳	—	—	—	—	50,963	—	—	—	39,022	—	—	—	89,985
合計(3)	914,851	474,405	1,119,041	663,293	529,339	686,756	758,678	681,693	755,865	819,024	780,506	808,723	8,992,174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1,414,851	974,405	1,619,041	1,163,293	1,029,339	1,186,756	1,258,678	1,181,693	1,255,865	1,319,024	1,280,506	1,308,723	9,492,174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194,478)	32,098	(584,346)	(345,948)	97,030	(51,962)	(373,693)	(324,166)	6,598	(248,095)	(65,609)	(29,390)	(2,081,961)
融資淨額													
支付現金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	—	—	—	—	—	(36,094)	(239,743)	—	—	—	(275,837)
發行公司債	—	—	—	—	—	—	—	1,005,000	—	—	—	—	1,005,000
借款	321,428	552,284	1,101,021	1,714,269	250,020	620,021	1,200,000	850,000	750,000	1,350,000	640,000	640,000	9,989,043
償債	(37,184)	(521,439)	(652,216)	(1,550,020)	(494,174)	(700,000)	(1,000,000)	(1,500,000)	(600,000)	(1,050,000)	(600,000)	(600,000)	(9,305,033)
合計(7)	284,244	30,845	448,805	164,249	(244,154)	(79,979)	200,000	318,906	(89,743)	300,000	40,000	40,000	1,413,173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589,766	562,943	364,459	318,301	352,876	368,059	326,307	494,740	416,855	551,905	474,391	510,610	510,610

113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月份												
項目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510,610	423,483	335,459	324,621	350,136	307,533	275,006	246,172	224,183	220,945	331,621	261,119	510,610
加 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帳款及票據收現	827,006	427,014	462,870	475,206	800,628	806,302	542,719	557,850	737,250	666,232	704,920	856,821	7,864,818
轉投資現金股利收入	—	—	—	—	—	16,500	—	—	69,000	—	—	—	85,500
其他收入	4,250	4,250	4,250	8,335	4,250	4,250	4,250	4,250	4,250	4,250	4,250	4,250	55,085
合計(2)	831,256	431,264	467,120	483,541	804,878	827,052	546,969	562,100	810,500	670,482	709,170	861,071	8,005,403
減 非融資性支出													
應付帳款及票據付現	745,108	364,951	1,025,121	613,477	396,660	628,995	678,057	589,777	659,245	763,222	710,141	716,935	7,891,689
薪資及獎金	134,971	34,500	34,500	34,500	34,500	34,500	34,500	34,500	34,500	34,500	34,500	57,300	537,271
營業費用	51,816	64,511	61,827	48,959	52,294	39,918	57,601	62,844	50,046	55,595	68,076	62,335	675,822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27	733	1,996	5,547	194	702	419	2,883	1,606	352	343	1,205	17,907
支付利息	4,561	4,593	4,514	5,543	5,939	5,464	5,226	5,543	5,781	6,137	6,612	6,675	66,588
營所稅及暫繳	—	—	—	—	57,894	—	—	—	53,811	—	—	—	111,705
合計(3)	938,383	469,288	1,127,958	708,026	547,481	709,579	775,803	695,547	804,989	859,806	819,672	844,450	9,300,982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1,438,383	969,288	1,627,958	1,208,026	1,047,481	1,209,579	1,275,803	1,195,547	1,304,989	1,359,806	1,319,672	1,344,450	15,300,982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96,517)	(114,541)	(825,379)	(399,864)	107,533	(74,994)	(453,828)	(387,275)	(270,306)	(468,379)	(278,881)	(222,260)	(3,484,689)
融資淨額													
支付現金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	—	—	—	—	—	(38,542)	(233,749)	—	—	—	(272,291)
發行公司債	—	—	—	—	—	—	—	—	—	—	—	—	—
借款	320,000	550,000	1,100,000	1,500,000	250,000	1,250,000	1,400,000	850,000	750,000	1,350,000	640,000	740,000	10,700,000
償債	(300,000)	(600,000)	(450,000)	(1,250,000)	(550,000)	(1,400,000)	(1,200,000)	(700,000)	(525,000)	(1,050,000)	(600,000)	(720,000)	(9,345,000)
合計(7)	20,000	(50,000)	650,000	250,000	(300,000)	(150,000)	200,000	111,458	(8,749)	300,000	40,000	20,000	1,082,709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423,483	335,459	324,621	350,136	307,533	275,006	246,172	224,183	220,945	331,621	261,119	297,740	297,740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①應收帳款收款及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應收款項收款政策主係考量個別銷售客戶之以往歷史交易情形、營運規模及營運狀況等因素，而給予不同之授信額度及收款條件，其對於銷售客戶的授信期間多為月結 60~365 天。本公司 110、111 年度及 112 年第一季之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分別為 175 天、171 天及 181 天，實際收款天數尚介於授信期間內，而本公司所編製之 112 及 113 年度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其每月應收款項之收現天數係考量主要銷售客戶條件及過去實際收款情形等因素為編制基礎，故其編製之假設基礎尚屬合理。

本公司對於進貨供應商之應付款項付款條件係依據供應商給予之授信條件、公司資金調度狀況及參酌市場行情等因素進行調整，目前本公司對供應商之付款條件多為月結 30~365 天。本公司 110、111 年度及 112 年第一季之應付款項付款天數分別為 116 天、132 天及 182 天，其實際付款天數尚介於付款條件內；而本公司所編製之 112 及 113 年度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其應付款項付現天數係以主要進貨對象之付款條件及過去實際付款情形為估計假設，故其編製基礎應尚具合理性。

②資本支出計畫

就本公司編製之 112 及 113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觀之，本公司 112 及 113 年度並無長期股權投資之規劃；另就資本支出計畫部分，本公司 112 年 6 月~12 月及 113 年度資本支出分別為 55,341 仟元及 17,907 仟元，合計金額為 73,248 仟元，主要係配合經營策略、接單情形及未來產業前景規劃用於購置土地、日常維修與汰換設備，其支出用途及金額尚符合本公司目前經營發展之需要，故其編製之假設基礎應尚屬合理。

③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A.財務槓桿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	110 年	111 年度	112 年 第一季
利息費用(A)	8,931	9,796	24,019	10,044
營業利益(B)	352,321	321,977	375,954	135,154
財務槓桿度(倍)=B/(B-A)	1.03	1.03	1.07	1.08

資料來源：109~111 年度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或公司自結數。

財務槓桿指數係為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評估利息費用之變動對於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若公司未舉債經營，則其財務槓桿度為 1，而該指數為正，顯示舉債經營仍屬有利，惟若財務結構不良，則易發生資金週轉困難而陷入財務危機，該項指標數值愈高則表示公司所承擔之財務風險愈大。本公司 109~111 年度及 112 年第一季之財務槓桿指數分別為 1.03、1.03、1.07 及 1.08，各年度皆大於 1，雖目前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操作風險尚屬控制得宜，然有逐步升高之趨勢，如持續以金融機構借款來支應營運資金需求，將面臨利息費用增加侵蝕營運獲利之情形。依目前本公司短期借款利率設算，本次募集資金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 19,458 仟元，有助於降低財務風險。本公司本次申報發行之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為負債性質，其對本公司財務槓桿之操作雖助益不大，但可實際節省利息資金流出，另本公司近年來之負債比相較於同業公司偏高，為提升公司競爭力及考量舉債經營將相對提高公司之營運風險，本次以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所募資金用以償還金融機構借款，就減輕財務負擔及降低營運風險效益評估，應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B. 負債比率

項目	109 年底	110 年底	111 年底	112 年 第一季	112 年底 (註)
負債比率(%)	44.86	55.26	59.81	60.71	50.73

資料來源：依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計算

註：假設本次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於 111 年度全數轉換。

在負債比率方面，本公司 109~111 年度及 112 年第一季之負債佔資產比率分別為 44.86%、55.26%、59.81%及 60.71%，由於可轉換公司債亦屬負債性質，且具有投資人可選擇將債權轉換成股權之特性，因此若投資人陸續執行轉換權利後，則對本公司而言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強化短期償債能力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對於獲利穩定之公司而言將可提升資金調度彈性及財務結構之穩定性。未來隨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陸續行使轉換權後，如以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完畢，預計負債比率將降至 50.73%。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對本公司長期整體之營運發展、健全財務結構及強化短期償債能力均具有正面助益，因此為降低其營運及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此次籌資實具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

①原借款用途：

預定償還之銀行借款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契約期間(註 1)	原動撥 日期	原貸款 用途	原貸款金額	利率 (%)	擬償還 金額	預計未來每年減少利息	
							112 年度	113 年度
彰化銀行	111/11/01~112/10/31	109/01/22	營運週轉	80,000	2.05%	80,000	547	1,640
		109/01/22	營運週轉	650,000	1.85%	375,000	2,313	6,938
永豐銀行	111/09/30~112/09/30	109/01/30	營運週轉	250,000	1.98%	150,000	990	2,970
華南銀行	111/11/11~112/11/11	109/02/25	營運週轉	110,000	2.08%	110,000	762	2,285
第一銀行	111/12/23~112/12/23	109/03/25	營運週轉	90,000	1.95%	90,000	585	1,755
兆豐銀行	111/10/31~112/10/30	109/08/25	營運週轉	100,000	1.88%	100,000	627	1,880
台新銀行	111/10/31~112/10/31	110/02/25	營運週轉	200,000	1.99%	100,000	663	1,990
合計				1,480,000		1,005,000	6,487	19,458

註 1：各筆借款於到期還款後，並約定在額度內循環動用，所列契約期間為最近期有效之合約期間。

註 2：本次募資預計於 112 年 8 月中募集完成，並於 112 年 8 月底償還銀行借款。

②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預計募集總金額為 1,005,000 仟元擬將全數償還金融機構借款，原借款之用途係為購料所需之資金需求，隨著本公司拓展營運規模，購料資金需求增加，在其申貸期間本公司為維持正常營運並持續拓展營運規模，若無該等借款之支應，其自有資金將可能不足以支應購料，將影響本公司之正常運作，故由金融機構取得營運資金，以因應營運成長所需之各項營運資金實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③原借款用途之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成長率(%)	111 年度	成長率(%)	111 年 第一季	112 年 第一季	成長率 (%)
營業收入	5,012,368	5,390,995	7.55	7,185,438	33.29	1,452,083	1,812,236	24.80
本期淨利	323,925	361,521	11.61	508,831	40.75	127,513	142,612	11.84

資料來源：各年度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或公司自結數。

註：成長率係與去年同期相較。

本公司本次籌資計劃擬償還金融機構借款，其原借款用途係提供本公司營運週轉所需，為短期循環流動性借款，本公司每月管控資金水位，視營運需要每月新增借款或提前還款，其短期借款流動頻繁，主係用於支付購料款項。近年來國內電力系統負載過高，使得台電裝機容量增加及為穩定供電而汰舊換新設備，並於111年度公布「強化電網韌性建設計畫」，帶動重電機電力相關產品及承包之工程隨之增加，此外半導體等科技大廠及相關供應鏈紛紛投入擴廠，以及受惠於政府推動綠能相關產業之發展，太陽能大型案場需求持續上升，使得本公司營運規模持續擴張而有資金之需求；再者，本公司面臨應付款項付現時點早於應收款項收回時點所造成之資金缺口，皆需以金融機構借款融資方式支應營運所需資金，故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借款以支應營運所需資金，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就本公司原借款之原動撥時點之營業收入及本期淨利觀之，其110年度、111年度及112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成長率分別為7.55%、33.29%及24.80%；本期淨利成長率分別為11.61%、40.75%及11.84%，營業收入及本期淨利主係受惠於台電設備汰舊換新、半導體擴廠及太陽能統包工程，致本公司之營業收入持續呈現正成長，綜上所述，原借款對本公司營運已具有正面效益，並已發揮其效益。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就本公司編製之 112 及 113 年度之現金收支預測表顯示，本公司於 112~113 年度並未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投資之規劃，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對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並無用於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之情事，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5.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並無用於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之情事，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3,737,583	3,736,015	4,009,698	5,720,305	7,396,283	7,863,00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1,005,520	1,008,812	1,088,148	1,354,528	1,536,559	1,576,395
無形資產	16,072	12,302	30,920	14,581	10,577	10,268
其他資產(註2)	943,811	1,040,411	990,698	1,102,629	1,139,692	1,115,887
資產總額	5,702,986	5,797,540	6,119,464	8,192,043	10,083,111	10,565,556
流動負債	2,520,053	2,417,240	2,451,727	4,123,893	5,752,902	6,118,942
非流動負債	2,660,800	2,562,209	2,603,945	4,295,138	5,992,645	尚未分配
負債總額	290,702	280,100	340,391	459,582	410,405	396,72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810,755	2,697,340	2,792,118	4,583,475	6,163,307	6,515,671
股本	2,951,502	2,842,309	2,944,336	4,754,720	6,403,050	尚未分配
資本公積	2,833,611	3,032,609	3,261,157	3,535,570	3,831,361	3,957,067
保留盈餘	2,010,670	2,070,990	2,174,540	2,283,267	2,397,430	2,397,430
其他權益	65,429	67,172	68,870	71,031	73,039	73,039
庫藏股票	784,111	883,972	978,185	1,091,922	1,348,596	1,491,204
非控制權益	643,364	635,453	717,240	806,514	1,036,930	尚未分配
權益總額	15,017	52,091	81,178	130,966	53,912	37,010
總額	(41,616)	(41,616)	(41,616)	(41,616)	(41,616)	(41,616)
分配前	58,620	67,591	66,189	72,998	88,443	92,818
分配後	2,892,231	3,100,200	3,327,346	3,608,568	3,919,804	4,049,885
總額	2,751,484	2,955,231	3,175,128	3,437,323	3,680,061	尚未分配

註1：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資料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係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資料。

2.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 2)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	4,276,436	4,819,154	5,113,892	5,681,629	7,709,152	1,857,584
營業毛利	666,071	840,010	903,842	976,006	1,288,902	317,379
營業損益	169,627	277,025	348,750	375,966	496,953	164,99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4,787	50,919	40,670	52,269	95,243	8,659
稅前淨利	244,414	327,944	389,420	428,235	592,196	173,65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10,462	297,423	320,145	368,408	525,880	146,60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210,462	297,423	320,145	368,408	525,880	146,6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0,721)	49,544	49,281	64,630	(40,375)	(16,5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9,741	346,967	369,426	433,038	485,505	130,08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215,908	295,581	323,925	361,521	508,831	142,61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5,446)	1,842	(3,780)	6,887	17,049	3,99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 公 司 業 主	199,866	338,002	371,819	424,469	468,264	125,70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10,125)	8,965	(2,393)	8,569	17,241	4,375
每股盈餘	1.05	1.44	1.51	1.60	2.15	0.60

註 1：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資料。

註 2：係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資料。

3.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動資產	3,485,561	3,470,858	3,569,633	5,227,357	6,531,6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 2)	896,068	902,016	974,161	1,175,322	1,358,834
無形資產	12,348	9,965	8,061	7,776	5,791
其他資產(註 2)	1,140,208	1,264,423	1,362,334	1,490,844	1,635,793
資產總額	5,534,185	5,647,262	5,914,189	7,901,299	9,532,066
流動分配前	2,419,688	2,344,406	2,341,773	3,978,652	5,356,694
負債分配後(註 3)	2,560,435	2,489,375	2,493,991	4,149,897	5,596,437
非流動負債	280,886	270,247	311,259	387,077	344,011
負債分配前	2,700,574	2,614,653	2,653,032	4,365,729	5,700,705
總額分配後(註 3)	2,841,321	2,759,622	2,805,250	4,536,974	5,940,44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833,611	3,032,609	3,261,157	3,535,570	3,831,361
股本	2,010,670	2,070,990	2,174,540	2,283,267	2,397,430
資本公積	65,429	67,172	68,870	71,031	73,039
保留分配前	784,111	883,972	978,185	1,091,922	1,348,596
盈餘分配後(註 3)	643,364	635,453	717,240	806,514	1,036,930
其他權益	15,017	52,091	81,178	130,966	53,912
庫藏股票	(41,616)	(41,616)	(41,616)	(41,616)	(41,616)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分配前	2,833,611	3,032,609	3,261,157	3,535,570	3,831,361
總額分配後(註 3)	2,692,864	2,887,640	3,108,939	3,364,325	3,591,618

註 1：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資料

註 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 3：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4.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	4,179,791	4,719,025	5,012,368	5,390,995	7,185,438
營業毛利	633,216	773,556	824,914	805,236	1,012,767
營業損益	201,968	275,649	352,321	321,977	375,95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8,313	49,210	26,695	85,154	189,521
稅前淨利	250,281	324,859	379,016	407,131	565,47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15,908	295,581	323,925	361,521	508,83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215,908	295,581	323,925	361,521	508,8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6,042)	42,421	47,894	62,948	(40,56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9,866	338,002	371,819	424,469	468,264
每股盈餘	1.05	1.44	1.51	1.60	2.15

註1：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資料。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列示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除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外，並應詳述其意見內容。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7 年度	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佑伶、卓敏枝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
108 年度	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佑伶、卓敏枝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
109 年度	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卓敏枝、項文婷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
110 年度	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卓敏枝、項文婷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
111 年度	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佑伶、卓敏枝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更換原因之說明：本公司 109 及 111 年度因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更換會計師。

(四)財務分析

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3)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112年3月31日(註1)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9.29	46.53	45.63	55.95	61.13	61.6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16.55	328.38	337.06	300.34	281.81	282.0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8.31	154.56	163.55	138.71	128.57	128.50
	速動比率		90.97	92.01	110.46	91.09	76.66	72.69
	利息保障倍數		22.53	31.62	35.87	31.81	21.48	15.9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28	2.79	2.93	2.25	2.29	2.06
	平均收現日數		160	131	125	162	159	177
	存貨週轉率(次)		2.98	2.84	2.83	2.84	2.60	1.8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48	2.73	2.83	2.72	2.64	2.24
	平均銷貨日數		122	129	129	129	140	1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30	4.78	4.88	4.65	5.33	4.7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9	0.84	0.86	0.79	0.84	0.7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04	5.32	5.52	5.30	6.01	6.04
	權益報酬率(%)		7.47	9.93	9.96	10.62	13.97	14.7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2.16	15.84	17.91	18.76	24.70	28.96
	純益率(%)		4.92	6.17	6.26	6.48	6.82	7.89
	每股盈餘(元)		1.09	1.44	1.51	1.60	2.15	0.6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2	14.62	14.04	註2	3.91	註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8.75	80.29	96.32	59.78	10.89	7.79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2	5.08	4.90	註2	0.92	註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26	3.22	2.74	2.75	2.84	2.03
	財務槓桿度		1.07	1.04	1.03	1.04	1.06	1.08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利息保障倍數下降：主因借款增加且利率調升，故利息保障倍數下降。								
2.權益報酬率上升、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上升、每股盈餘上升：主因本期淨利大幅增加40%所致。								
3.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主因近年持續建廠，且在手訂單大幅增加，備料出貨之需求提高，故存貨增加。								

註1：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資料

註2：係為負數不予列式。

註3：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8.80	46.30	44.86	55.25	59.8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47.57	366.16	366.72	333.75	307.2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4.05	148.05	152.43	131.39	121.93
	速動比率	99.84	87.86	106.17	87.96	74.62
	利息保障倍數	28.80	38.02	42.32	41.82	24.4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28	2.79	2.92	2.16	2.18
	平均收現日數	160	131	125	169	167
	存貨週轉率(次)	3.24	3.04	3.15	3.15	2.7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29	2.61	2.81	2.59	2.55
	平均銷貨日數	113	120	116	116	1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69	5.25	5.34	5.02	5.6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0	0.84	0.87	0.78	0.8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25	5.41	5.73	5.35	6.06
	權益報酬率(%)	7.82	10.08	10.29	10.64	13.8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2.45	15.69	17.43	17.83	23.59
	純益率(%)	5.17	6.26	6.46	6.71	7.08
	每股盈餘(元)	1.09	1.44	1.51	1.60	2.1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2	10.43	17.23	註2	5.3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4.32	64.34	92.54	56.91	31.97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2	2.88	6.04	註2	2.5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39	3.01	2.52	2.72	2.83
	財務槓桿度	1.05	1.03	1.03	1.03	1.07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利息保障倍數下降：主因借款增加且利率調升，故利息保障倍數下降。 2.權益報酬率上升：主因本期淨利大幅增加40%所致。 3.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上升：主因本期淨利大幅增加40%所致。 4.每股盈餘上升：主因本期淨利大幅增加40%所致。 5.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主因近年持續建廠，且在手訂單大幅增加，備料出貨之需求提高，故存貨增加。						

註1：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資料。

註2：係為負數不予列式。

註3：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說明：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

1.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499,304	6.10	670,064	6.65	170,760	34.20	主係隨稅前淨利增加，致現金及約當現金較前期增加。
應收帳款淨額	2,975,697	36.32	3,464,345	34.36	488,648	16.42	主係隨營收增加，加上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使部分客戶延後驗收影響收款進度所致。
合約資產	318,776	3.89	532,698	5.28	213,922	67.11	主係因建造工程隨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使合約資產增加。
存貨	1,572,188	19.19	2,376,067	23.56	803,879	51.13	主係因市場需求增加，公司增加備貨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54,528	16.53	1,536,559	15.24	182,031	13.44	主係公司增加資本支出，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
短期借款	1,899,344	23.19	2,272,655	22.54	373,311	19.65	配合業績成長，營運資金需求提高而增加銀行借款。
應付帳款	1,451,174	17.71	2,055,793	20.39	604,619	41.66	主係隨營收成長，需增加備貨所致。
合約負債	251,134	3.06	728,099	7.22	476,965	189.92	主係隨公司承攬機電工程請款金額增加所致。
其他應付款	257,123	3.14	415,565	4.12	158,442	61.62	主係營收獲利成長，應付薪資、獎金及酬勞增加所致。
營業收入	5,681,629	100.00	7,709,152	100.00	2,027,523	35.69	主係市場需求旺盛，訂單增加，故營收較前期增加。
營業成本	4,705,428	82.82	6,418,988	83.26	1,713,560	36.42	主係營收成長，營業成本較前期增加。
營業毛利	976,006	17.18	1,288,902	16.72	312,896	32.06	主係隨營收成長，而營業成本增加幅度較營業收入為低，故整體毛利提升。
營業費用	600,040	10.56	791,949	10.27	191,909	31.98	主係公司本期調薪且估列之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增加所致。
營業利益	375,966	6.62	496,953	6.45	120,987	32.18	主係營收及毛利成長，營業利益較前期增加。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15,793)	-	225,040	-	1,040,833	127.59	111 年度營收獲利增加所致。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2,750)	-	(222,829)	-	159,921	41.78	主係 110 年度子公司亞欣購置土地及辦公室金額較大所致。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82,887	-	165,326	-	(917,561)	(84.73)	主係因 111 年度償還短期借款，致現金流入減少。

註 1：% 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 指以前一年為 100% 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278,868	3.53	423,536	4.44	144,668	51.88	主係隨稅前淨利增加，致現金及約當現金較前期增加。
應收帳款淨額	2,878,867	36.44	3,177,045	33.33	298,178	10.36	主係隨營收增加，加上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使部分客戶延後驗收影響收款進度所致。
存貨	1,423,257	18.02	2,173,600	22.80	750,343	52.72	主係因市場需求增加，公司增加備貨所致。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說 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46,150	9.44	856,412	8.98	110,262	14.78	主係子公司多數營運皆為獲利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75,322	14.88	1,358,834	14.25	183,512	15.61	主係公司增加資本支出，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
短期借款	1,718,353	21.75	2,027,000	21.27	308,647	17.96	配合業績成長，營運資金需求提高而增加銀行借款。
應付帳款	1,402,644	17.75	1,824,949	19.15	422,305	30.11	主係隨營收成長，需增加備貨所致。
其他應付款	233,614	2.96	382,897	4.02	149,283	63.90	主係營收獲利成長，應付薪資、獎金及酬勞增加所致。
合約負債	242,229	3.07	720,992	7.56	478,763	197.65	主係隨公司承攬機電工程請款金額增加所致。
營業收入	5,390,995	100.00	7,185,438	100.00	1,794,443	33.29	主係市場需求旺盛，訂單增加，故營收較前期增加。
營業成本	4,581,055	84.98	6,171,307	85.89	1,590,252	34.71	主係營收成長，營業成本較前期增加。
營業毛利	805,236	14.93	1,012,767	14.09	207,531	25.77	主係隨營收成長，而營業成本增加幅度較營業收入為低，故整體毛利提升。
營業費用	483,259	8.96	636,813	8.86	153,554	31.77	主係公司本期調薪且估列之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增加所致。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5,154	1.57	189,521	2.64	104,367	122.56	主係因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11 年多為獲利，按持有比例認列利益增加所致。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97,549)	-	285,356	-	1,082,905	135.78	111 年度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21,497	-	111,390	-	(810,107)	(87.91)	主係因 111 年度償還短期借款，致現金流入減少。

註 1：% 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 指以前一年為 100% 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10 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查核報告：附件十二。

2、111 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查核報告：附件十三。

3、112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附件十四。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110 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附件十五。

2、111 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附件十六。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之情事者：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0 年	111 年	差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5,720,305	7,396,283	1,675,978	29.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54,528	1,536,559	182,031	13.44%
投資性不動產	355,701	353,552	(2,149)	(0.60%)
其他資產	761,509	796,717	35,208	4.62%
資產總額	8,192,043	10,083,111	1,891,068	23.08%
流動負債	4,123,893	5,752,902	1,629,009	39.50%
負債總額	4,583,475	6,163,307	1,579,832	34.47%
股本	2,283,267	2,397,430	114,163	5.00%
資本公積	71,031	73,039	2,008	2.83%
保留盈餘	1,091,922	1,348,596	256,674	23.51%
其他權益	130,966	53,912	(77,054)	(58.84%)
庫藏股票	(41,616)	(41,616)	-	-
非控制權益	72,998	88,443	15,445	21.16%
權益總額	3,608,568	3,919,804	311,236	8.62%

- (1)流動資產增加：在手訂單大幅增加，為備料出貨之需求提高，故應收帳款與存貨大幅增加。
- (2)資產總額增加：因近年持續建廠，在手訂單大幅增加，備料出貨之需求提高，故大幅增加。
- (3)流動負債增加：備料出貨之需求提高，故短期借款及應付帳款大幅增加。
- (4)負債總額增加：備料出貨之需求提高，故短期借款及應付帳款大幅增加。
- (5)保留盈餘增加：主因營業額成長，淨利大幅增加 40%所致。
- (6)其他權益減少：主因透過 OCI 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工具投資(損)益減少之故。
- (7)非控制權益增加：主因子公司營業額成長，獲利增加及部分子公司增資，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非控制權益增加。

(二)財務績效

1.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5,681,629	7,709,152	2,027,523	35.69%
營業成本	4,705,428	6,418,988	1,713,560	36.42%
營業毛利	976,006	1,288,902	312,896	32.06%
營業費用	600,040	791,949	191,909	31.98%
營業利益	375,966	496,953	120,987	32.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2,269	95,243	42,974	82.22%
稅前淨利	428,235	592,196	163,961	38.29%
所得稅費用	59,827	66,316	6,489	10.85%
稅後淨利	368,408	525,880	157,472	42.74%

2.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說明：

- (1)營業收入增加：高科技半導體廠建廠交貨驗收高峰，且因台電強韌計畫與電廠興建之設備交貨增加。
 - (2)營業成本增加：因營收增加，故成本同步增加。
 - (3)營業毛利增加：高科技半導體廠建廠交貨驗收高峰，且因台電強韌計畫與電廠興建之設備交貨增加。
 - (4)營業費用增加：因應訂單之成長，積極配合政府政策掌握電廠設備更新，擴建新廠並招聘人員，且成立各駐點辦事處等，致費用增加。
 - (5)營業利益增加：主因營業額成長，淨利大幅增加 40%所致。
 - (6)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兌換盈益增加及減損損失減少之故。
 - (7)稅前淨利、稅後淨利增加：因營業額成長，淨利大幅增加 40%所致。
- 3.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未公開 112 年度之財務預測，故不擬揭露預期銷售數量。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 入(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99,304	225,040	(54,280)	670,064	—	—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現金流入：係因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及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主要是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相關資訊請參閱財務報表之現金流量表。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 額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 現金流入(出) 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670,064	(500,000)	850,000	1,020,064	150,000	1,000,000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112 年獲利增加及貨款收回，雖可產生現金流入，但因在手訂單增加致備料需求提高，且部分工程款帳款回收期較長，將使現金流出增加。					
(2)投資計畫用於楊梅擴建新廠房並增購設備。					
2.預計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預計於 112 年第三季發行新台幣 10 億元公司債作為改善措施。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最近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之情事。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1.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之主要目的為策略性取得產品行銷管道推廣為主，對於轉投資績效不彰之公司已陸續改善，近年除 Allis Electric(S) Pte. Ltd.剛成立尚無銷貨產生小額虧損，其他轉投資企業均有獲利，整體而言對本公司獲利之貢獻不小。
- 2.本公司的轉投資標的以本業為主，本公司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除依據內部控制制度之投資循環規定外，並依據本公司已訂定之「關係人交易之管理作業」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規範，考量轉投資公司在地法令規定及實際營運狀況，協助轉投資公司建立適當內部控制制度。
- 3.本公司依循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本公司進行長期性投資之依據。本公司專注於本業，轉投資政策以相關業務為投資標的，由相關執行部門遵循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辦法執行，針對其資訊揭露、財務、業務、存貨及財務之管理制定相關規範並定期或不定期執行稽核作業。上述辦法或程序並經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通過。

被投資公司	111年度 認列之投資(損)益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亞欣實業(股)公司	56,619	拓展機電工程市場	營運良好，穩定獲利所致	不適用	無
日亞電機(股)公司	55,310	參與日本機電產品之營銷	營運良好，穩定獲利所致	不適用	無
雅瑞科技(股)公司	3,493	拓展不斷電系統市場	營運良好，穩定獲利所致	不適用	無
亞力通訊(股)公司	10,566	拓展天線及 IOT 產品之市場	營運良好，穩定獲利所致	不適用	無
一順開發投資(股)公司	1,771	投資公司	營運良好，穩定獲利所致	不適用	無
日亞聯合離子機器(股)公司	15,339	拓展離子植入機之市場	營運良好，穩定獲利所致	不適用	無
AYM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	拓展重電產品之市場	目前無實質營業活動	不適用	無
PHD Powerhouse Distributions (PTY) Ltd.	2,275	拓展南非不斷電系統之市場	營運良好，穩定獲利所致	不適用	無
AEC International S.r.l.	10,881	拓展歐洲不斷電系統之市場	營運良好，穩定獲利所致	不適用	無
Intelicis Corporation	—	拓展不斷電系統市場	目前無實質營業活動	不適用	無
Allis Electric(S) Pte. Ltd.	(4,449)	拓展重電產品之新加坡市場	2022 年成立，與客戶洽談合作計畫中，112 年下半年始有銷貨收入故略有虧損。	112 年下半年度亞力重電產品將陸續交貨予高科技半導體廠之建廠設備，屆時應可認列收入亦可轉虧為盈。	無
青島恒源亞力電氣有限公司	4,323	拓展重電產品之大陸市場	營運良好，穩定獲利所致	不適用	無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09 年度		
發現事實	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 改進建議	本公司改善措施及回應
公司應加強對轉投資公司的管理，以達成轉投資計畫之目標及效益，並確保公司權益。	公司應定期取得轉投資公司之營運及財務資訊，並予以分析及管理。	1.已修訂本公司轉投資事業管理辦法，並依該辦法之規定加強各轉投資公司之營運及財務資訊務必按時提報，以利本公司對轉投資事業之分析及管理。 2.因疫情影響海外子公司除依上述辦法進行管理，擬定期與海外子公司負責之管理人員進行視訊會議，加強營運管理。

110 年度		
發現事實	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 改進建議	本公司改善措施及回應
公司應加強對轉投資公司的管理，以達成轉投資計畫之目標及效益，並確保公司權益。	公司應定期取得轉投資公司之營運及財務資訊，並予以分析及管理。	1.本公司訂有轉投資事業管理辦法，並依該辦法之規定要求各轉投資公司之營運及財務資訊務必按時提報，以利本公司對轉投資事業之分析及管理，海外轉投資公司部分月分未按時提交，財務部將加強要求各轉投資公司「依轉投資事業管理辦法」之規定辦理。 2.因疫情影響海外子公司除依上述辦法進行管理，擬定期與海外子公司負責之管理人員進行視訊會議，加強營運管理。
修訂後之標準成本較修訂前標準成本增加297%，惟於次月又大幅調減標準成本。	修訂標準成本若變動達某一百分比，應予以分析合理性以增進標準成本修訂之控管程序。	本公司要求未來標準成本變動率達20%以上須提出合理性說明，並須經部門主管複核，由廠(處)長級之主管核准後，才能轉交成本主辦人員予以調整。

111 年度		
發現事實	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 改進建議	本公司改善措施及回應
民國 111 年 8 月 11 日第十九屆第十四次之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忠謀營造有限公司及 AEC International S.R.L.，未訂定資金貸與期限。	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規定，資金貸與他人須訂定資金貸與期限。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8月11日第十九屆第十四次之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忠謀營造有限公司及 AEC International S.R.L. 未訂定資金貸與期限。茲說明如下： 1. 本公司與忠謀營造之承攬「新設桃機(東)161kV 變電站暨桃機(一)161kV 變電站設備汰換工程」，總金額為新台幣 880,990,000元，比例分別為69.13%(609,028,387元)與30.87%(271,961,613元)，由於本案屬共同承攬方式，本公司須負連帶完工責任，茲忠謀營造負責之土木工程部分已依進度進行，但因工資大漲，原材料價格上揚，忠謀營造負責之土建工程已近完工程度，茲因其短期資金週轉需要，故仍請求本公司協助此期間之資金調度，使其所負責之土建工程與亞力機電主體能同時順利完工。本公司自110年4月起陸續資金貸與忠謀營造有限公司，110年底及111年底期末金額分別為59,714仟元及59,214仟元，112年截至5月底餘額為新台幣 20,472仟元，預計於112年下半年度收回所餘款項，因其未領工程款大於目前資金貸與之餘額，且收款帳戶均經本公司管理，無回收風險故未訂定還款日期。 2. AEC International S.R.L.於111年8月11日之董事會中已提出對於該資金貸與之還款計畫，且該筆資金貸與已於 112年2月2日還清，故亦無收款風險。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詳附件三。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詳附件四。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詳附件五。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無。
-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詳附件六。
-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詳附件七。
-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承銷商出具「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請參閱附件八。
- 十四、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無。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8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慧德實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宋和業	8	—	100 %	112.6.21 改選連任
副董事長	鄭朝彬	8	—	100 %	112.6.21 改選連任
董 事	振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振通	8	—	100 %	112.6.21 改選連任
董 事	李 文	8	—	100 %	112.6.21 改選連任
董 事	陳文進	8	—	100 %	112.6.21 改選連任
董 事	陳明生	8	—	100 %	112.6.21 改選連任
董 事	嘟嘟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宋文業	7	—	87.5%	112.6.21 改選連任
董 事	卓淑姬	8	—	100 %	112.6.21 改選連任
董 事	羅水龍	4	—	50 %	112.6.21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吳英泰	8	—	100 %	112.6.21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黃瑞祥	8	—	100 %	112.6.21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胡湘麒	8	—	100 %	112.6.21 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姓名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鄭朝彬、楊振通 李文、陳文進 陳明生	111.11.10	對外背書保證	兼任背書保證對象之董監事	依法進行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宋和業、鄭朝彬 吳英泰	111.11.10	委任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	受委任擔任委員之人員	依法進行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宋和業、鄭朝彬 楊振通、陳文進	112.01.12	討論111年度薪資報酬(年終獎金)	為本次受分派之人員	依法進行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楊振通、李文 陳明生	112.01.12	對外背書保證	兼任背書保證對象之董監事	依法進行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鄭朝彬、李文	112.03.14	對外背書保證	兼任背書保證對象之董監事	依法進行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宋和業、鄭朝彬 楊振通、李文 陳明生	112.05.11	對外背書保證	兼任背書保證對象之董監事	依法進行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本公司配合主管機關要求，自 109 年度起辦理董事會自我評鑑。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1.01.01 至 111.12.31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本公司為落實及持續增進公司治理效率，已於 110 年 1 月 14 日增設公司治理主管。
- (二)本公司為推動企業永續發展業務事宜，已於 111 年 11 月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統籌 ESG 永續發展相關業務事宜。
- (三)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運作效率，已於 109 年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年初執行上年度績效評估，並將結果提報近期董事會，最近期董事會績效評估已於 112 年第 1 季完成。
- (四)為提昇資訊透明度，於董事會議後即將董事會重要決議揭露於公司網站(www.allis.com.tw)，以維護股東權益。

註 1：董事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111年度及112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分別開會8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吳英泰	8	0	100 %	112.6.21 改選連任
委員	黃瑞祥	8	0	100 %	112.6.21 改選連任
委員	胡湘麒	8	0	100 %	112.6.21 改選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會議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處理
111.01.13	第 2 屆 第10次	1.內部稽核計劃案。	無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送董事會決議	無此情事
		2.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案。			
		3.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案。			
111.3.29	第 2 屆 第11次	1.通過財務報表案。	無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送董事會決議	無此情事
		2.內部稽核計劃案。			
		3.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案。			
		5.對外背書保證案。			
		6.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7.盈餘分配案。			
111.5.12	第 2 屆 第12次	8.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無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送董事會決議	無此情事
		1.報告財務報表案。			
		2.內部稽核計劃案。			
111.8.11	第 2 屆 第13次	3.對外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案。	無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送董事會決議	無此情事
		4.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案。			
		1.報告財務報表案。			
111.11.10	第 2 屆 第14次	2.內部稽核計劃案。	無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送董事會決議	無此情事
		1.報告財務報表案。			

		3.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案。		決議	
		4.對外背書保證案。			
112.01.12	第2屆 第15次	1.內部稽核計劃案。	無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送董事會決議	無此情事
		2.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案。			
		3.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案。			
		4.對外背書保證案。			
		5.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及「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112.3.14	第2屆 第16次	1.通過財務報表案。	無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送董事會決議	無此情事
		2.內部稽核計劃案。			
		3.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對外資金貸與案。			
		5.對外背書保證案。			
		6.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7.盈餘分配案。			
		8.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9.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			
112.5.10	第2屆 第17次	1.報告財務報表案。	無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送董事會決議	無此情事
		2.內部稽核計劃案。			
		3.對外背書保證案。			
		4.購買楊梅廠毗鄰地案。			
		5.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年度內部稽核計劃及執行情形以及稽核缺失追蹤結果報告均惠知獨立董事核閱並提供答詢。

(二)獨立董事不定期電詢公司業務、財務狀況，並於審計會議中與列席主管答詢。

(三)會計師以書面方式就公司財務狀況及內控執行情形與獨立董事溝通，並於討論年度財務報告時列席說明。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經董事會通過。	◆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 股東建議除在股東常會建立一體共識外，平時本公司由發言人為窗口處理股東所建議或疑義事宜。並於公司網站設立股東/投資人專區，將投資人所需要之資訊充分即時揭露。 ◆ 本公司由股務專人負責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權責均明確劃分、獨立運作，本公司並由財務處統籌管控，稽核室定期按內控規定稽查。 ◆ 本公司利用董事會議時，針對董事、經理人等多次宣導主管機關法令規定，相關人等均一致遵行之。	◆ 無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 ✓		◆ 董事會組成均依公司章程及相關法令規定，秉持內部和諧、對外誠信之公司治理精神落實執行，本具有多元化之治理方針。 ◆ 本公司於111年11月正式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統籌ESG永續發展相關業務事宜。 ◆ 本公司於109年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112年第1季完成111年度績效評估。 ◆ 112年3月董事會通過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適任性評估案。	◆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 本公司依主管機關及法令規定，於110年1月1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增設公司治理主管，並指定其綜理各委員會依職權審理之事務。 一、公司治理主管之主要職掌如下： 1.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4.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二、111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註1）。	◆ 無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及客戶服務部門提供溝通管道，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營運相關事宜，本公司網站設有企業社會責任專區及利害關係人暨申訴專區。	◆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 本公司委任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協助辦理股東會事宜。	◆ 無
七、資訊公開				◆ 無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 本公司除依主管機關及法令規定，設立公司網站，並定期更新網頁內容，充分揭露財務業務資訊，且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事宜及重大訊息，並建立發言人制度。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本公司於111年11月24日辦理法人說明會，並將說明會內容放置於公司網站。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本公司依主管機關及法令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75日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當季終了後45日內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各月份營運情形亦於規定期限內申報。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 本公司除依主管機關及法令規定，設立公司網站，並定期更新網頁內容，除充分揭露財務業務資訊外，並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區含利害關係人暨申訴專區且揭露經營理念、勞工政策與道德方針、人權守則、薪資報酬政策，另設有股東/投資人服務等專區，公司也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本公司亦於109年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112年第1季完成111年度績效評估。同時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事宜及重大訊息，並建立發言人制度。	◆ 無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於106年5月10日董事會通過「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106年6月21日股東常會選任獨立董事後設置審計委員會，且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薪資報酬委員會」，加強公司治理之運作；並於109年11月10日由董事會通過「公司治理守則」、「誠信經營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從業道德行為準則」、「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等五大重要守則，以落實推動公司治理，此外，對於111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已進行相關改善措施。				

註 1：111 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序號	進修機構	課程名稱	進修期間		進修時數
			起	迄	
1	TAISE 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台新三十永續淨零高峰會論壇-	111/04/22	111/04/22	3.0
2	TCCS 台灣企業永續研訓中心	認真淨零成就永續 2030	111/07/27	111/07/27	2.0
3	臺灣證券交易所與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永續發展路徑圖產業主題宣導	111/08/30	111/08/31	12.0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 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2)	獨立性情形 (註 3)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獨立 董事 (召集人)	吳英泰	吳英泰獨立董事為美國密西根大學造船暨輪機工程博士、電腦/資訊及控制工程碩士、造船及輪機工程碩士及美國華盛頓大學航空與太空碩士，曾任中華映管事業部副總經理、賽因科技公司總經理、美國 Opti-UPS 公司總經理、精營管理顧問公司副董事長、工業技術研究院能環所主任、中正理工學院副教授、健行科技大學電機系教授兼電資學院院長，在科技業領域有五十年以上資歷，具備產業科技及教育背景。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為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有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獨立 董事	黃瑞祥	黃瑞祥獨立董事為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曾任安侯協和會計師事務所副理、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鼎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總經理等，現任飛達企管顧問公司總經理、國票綜合證券公司獨立董事、志信國際公司獨立董事、勝巨光電公司董事、菲思博科技公司監察人、億像科技公司監察人，在企管領域有三十年以上資歷，具備產業科技及財務會計背景。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為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有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獨立 董事	胡湘麒	胡湘麒獨立董事為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研究所碩士及電機工程系學士，曾任中山科學研究院工程師、IBM 專業管理顧問、凱聚公司總經理、毅金工業公司董事長、宸遠科技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國巨公司全球業務事業總經理，現任第一化成控股公司董事長、捷邦國際科技公司董事長、能率網通公司董事長、系通科技公司董事長、能率壹創業投資公司董事長、能率創新公司董事及總經理、佳能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愛山林建設開發公司獨立董事，在科技業領域有三十年以上資歷，具備產業科技及行銷管理背景。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為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有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第四屆委員任期：109 年 8 月 11 日至 112 年 6 月 22 日，薪資報酬委員會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開會 5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吳英泰	5	0	100 %	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待董事會委任後公告。
委員	黃瑞祥	5	0	100 %	
委員	胡湘麒	5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 (%) 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 (%)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

薪資報酬委員會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重要決議摘要如下：

會議日期/屆次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111.1.13 第 4 屆第 5 次	審議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 110 年度年終獎金案	經全體出席薪資報酬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核議。
111.3.29 第 4 屆第 6 次	討論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比例案	經全體出席薪資報酬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核議。
111.8.11 第 4 屆第 7 次	討論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經全體出席薪資報酬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核議。
112.1.12 第 4 屆第 8 次	審議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 111 年度年終獎金案	經全體出席薪資報酬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核議。
112.3.14 第 4 屆第 9 次	討論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比例案	經全體出席薪資報酬委員同意照案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核議。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 本公司已設置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委員會，並於111年度正式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及總經理擔任正副主任委員綜理有關ESG永續發展與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事宜。主任委員得任命重要幹部擔任幹事處幹部或指派相關部門人員擔任委員，委由公司治理主管向董事會報告企業永續發展之辦理情形。	◆ 無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 本公司經營理念即為和諧、創新、責任，並落實於管理文化之中。並於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手冊訂定「系統關注議題風險與機會管理辦法」，且相關管理規章完備，並定期舉行經營會議針對各項經營風險，適時擬定應對策略。	◆ 無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 本公司早已取得ISO9001品質管理認證資格，近幾年更分別完成ISO14001環境管理、ISO45001、OHSAS18001及TOSHMS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之認證，與發展永續環境之精神相符。	◆ 無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 本公司主要業務內容為技術性設計、組裝及系統性整合之相關設備及服務，在採用物料上亦重視並降低環境衝擊，整體對環境造成之影響及溫室氣體排放量甚微。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 公司定期召開經營會議，並針對氣候變遷之議題提出討論，適時針對其所可能產生之營運風險及發展機會提出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應變決策。 公司於本年度正積極接受專業輔導並制訂政策，針對組織溫室氣體、用水及廢棄物之盤查作業已在進行中。每年亦編定經費針對節能減碳逐步改善，廢棄物處理皆符合環保規定。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 ✓		- 本公司恪遵法令規定並善盡社會責任，並遵守如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國際勞工組織三方原則宣言(ILO)、多國企業指導綱領(OECD)、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等公約。 - 在員工權益方面，公司管理標準已訂定十分完整之制度。公司以人為本，除定期考慮物價及公司獲利，調整員工待遇，並重視員工意見，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訂定退休制度及人事管理規章，並依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辦理。 - 針對員工安全與健康，本公司新莊廠及楊梅廠均獲得經濟部標準檢驗局ISO45001、OHSAS18001及TOSHMS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使員工均能在安全無虞的環境下工作。每年與知名醫院所，舉行全公司員工健康檢查，並設有職業衛生護理師持續追縱管理，維護生理及心理的健康；參與社區聯誼活動，如消防演練，敦親睦	◆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鄰。不定期辦理職業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健康講座及研習活動。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 新進人員，本公司針對其專長，基本上有三個月之教育訓練，對於基層主管每年訂有儲備幹部多元化之教育訓練課程，另針對各項有利於員工職涯發展及公司需要之專業技能、證照與研習，外訓費用均由公司全額補助。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 公司於各廠分設品保部門維護產品品質及健康安全，持續提升客戶滿意度；恪遵國內外法規及準則，並採用「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針對保障客戶權益及隱私有嚴謹之規範，並於公司網站設立「利害關係人暨申訴專區」提供意見反應及申訴之管道。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 要求供應商共同參與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遵循其勞工、健康安全、環境、道德規範、管理系統等議題相關規範，並簽署「合作廠商社會責任配合宣示書」。	◆ 無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於109年11月10日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以四大原則（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為準則，朝此精神落實，推動「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並於110年持續執行導入計畫。另於111年持續推動ESG永續發展業務，同年11月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擴大影響範疇、接軌國家發展及因應國際趨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 本公司遵循政府各項法令，包含依法聘僱員工並提供合理薪資與福利、定期將各項汙染防治成效向主管機關申報等，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 響應政府陽光屋頂百萬座計畫，於新莊及楊梅生產廠區屋頂，分別建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裝置容量合計約800kWh。 ◆ 本公司為企業永續發展業務，派員參與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辦理之「企業永續管理師」證照培訓課程，並於111年11月取得「企業永續管理師」之專業認證資格，正式編制永續管理師一職於永續發展委員會幹事處，協助會務之推動及內外部溝通之窗口。 ◆ 委託專業輔導廠商進行永續報告書編製及ISO14064-1組織溫室氣體盤查輔導訓練，並規劃未來接續推動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 ◆ 本公司為宣示對於全球暖化氣候變遷及淨零排放之重視，與國內電信大廠中華電信簽署「響應中華電信2050年淨零排放承諾簽署書」，與中鼎工程公司簽署「供應商淨零聯盟宣言」，並參與聯華電子公司「低碳供應鏈專案」及導入組織溫室氣體盤查雲端管理系統，強化與關鍵客戶之合作及資訊交流，並以數據驅動經營決策，共同為地球及國際社會盡一份心力。 ◆ 本公司為協助紫蓮慈善事業基金會籌設紫蓮兒童之家（育幼院）購買土地相關經費，參與國立臺灣藝術大學音樂系管弦樂團舉辦之《琴擊雙嬌vs天方夜譚交響音樂會》公益活動，並成為該基金會協辦之獨家贊助企業；未來將持續推動社會關懷活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 為提高員工素質，鼓勵員工及其子女進修並減輕教育負擔，每年提供獎助學金約新台幣五十萬元。				

註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運作情形如勾選「否」，請解釋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 本公司建廠迄今已逾五十餘年，「和諧、創新、責任」為公司經營理念，「所有產品與服務均使顧客滿意」為品質政策，並訂有完善的管理標準及配套的行政規範，同時ERP系統已導入多年，內控及內稽制度得以完全落實執行，故實已將誠信、商譽及內部和諧視同公司得以永續經營的基石，並已融合為公司之根本文化。 ◆ 本公司已進行推動「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已訂定相關規定及守則及員工社會責任與反賄賂承諾書。 ◆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定期由稽核人員進行查核，並完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以示負責。有關利害關係人之申訴制度已建立，並於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暨申訴專區，以防範不誠信行為並落實執行。	◆ 無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 本公司為知名重電廠家，參與國內各項建設，交易對象多為具一定商譽並顧及誠信者，且本公司亦於109年11月10日已訂定「從業道德行為準則」規範交易往來之對象。並且要求供應商簽訂「合作廠商社會責任配合宣示	◆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承諾書」，以落實公司誠信經營。 ◆ 本公司依據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設置誠信經營專責單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並於111年8月及11月、112年1月及3月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對於有利害關係的事務均予迴避，並有內控及內稽制度以為管制。 ◆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定期由稽核人員進行查核，並完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以示負責。 ◆ 本公司已進行推動「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已訂定相關規定及守則及員工社會責任與反賄賂承諾書，並定期安排教育訓練。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依公司訂定之「檢舉與申訴管理程序」辦理。接獲申訴案件後應於三個工作天內成立小組展開調查，小組成員應包括被申訴人之主管及人力資源處主管至少各一人，小組召集人由申訴受理人擔任之。 ◆ 上述小組應於十四個工作天內以書面通知申訴人到場陳明事實，得視事實內容進行調查並嚴予保密。 ◆ 依上述程序規定，對於檢舉事件之受理過程，須予保密	◆ 無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以達檢舉人保護之目的。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 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並不定期更新相關資訊。同時，透過內部協作平台持續推動，深入至公司文化。	◆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為遵循公司誠信經營，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且公司內部管理標準及行政規範十分完整，故其運作與守則無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同上述。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www.allis.com.tw)，於股東/投資人服務中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事。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本公司持續加強公司治理運作，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建置公司治理相關規章、重大訊息及董事會重要決議等資訊供投資人參考。

陸、重要決議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一)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附件九。

(二)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十。

(三)公司章程(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十一。

附件一、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以下簡稱「本辦法」)

一、債券名稱：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以下同) 112 年 8 月 17 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總額：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發行張數上限為壹萬張，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壹拾億元整，依票面金額 100.5%發行。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為五年，自 112 年 8 月 17 日開始發行，至 117 年 8 月 17 日到期。

五、債券票面利率：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年利率 0%。

六、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依本辦法第五條規定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年利率為 0%，故毋須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者，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後十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 112 年 11 月 18 日起(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 117 年 8 月 17 日(到期日止)，除本公司(一)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二)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三)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認購)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四)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及十五條規定辦理。前項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係指向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之前一個營業日。本公司將於該起始日前四個營業日公告停止轉換期間。

本公司並應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規定之期限，於前述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將停止轉換之期間予以公告並函報櫃買中心。

十、請求轉換程序：

-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原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 (二)華僑及外國人將持有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 (一)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為 112 年 8 月 9 日，以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及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 109.83%之轉換溢價率，即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轉換價格為每股 67.00 元。
-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 1)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有實際繳款作業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1) 非股票面額變更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left(\frac{\text{已發行股數 (註 2)}}{\text{每股繳款額 (註 3)}} + \frac{\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 \right)}{\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股數}} \div \text{每股時價 (註 4)}$$

(2) 股票面額變更時：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text{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 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 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 4：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股票合併或股票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三)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應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降後轉換價格＝調降前轉換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 5)之比率)

註 5：每股時價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準。

(四)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 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left(\frac{\text{已發行股數 (註 7)}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購價格}}{\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right)}{\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 6：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如訂價基準日前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 7：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

(1)減資彌補虧損時：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8)}}{\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2) 現金減資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1-每股退還現金金額占換發新股票前最後交易日收盤價之比)×(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8)/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3) 股票面額變更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 = 調整前轉換價格 × $\frac{\text{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8)}}{\text{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8：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後換發之普通股者，所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櫃買中心上櫃買賣，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本公司轉換公司債採無實體發行，轉換後之普通股以無實體方式自交付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五、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成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於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七、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八、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一)本轉換公司債自 112 年 11 月 18 日起(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 117 年 7 月 8 日止(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債券持有人如有轉換意願，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終止櫃檯買賣日後第二個營業日。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二)本轉換公司債自 112 年 11 月 18 日起(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 117 年 7 月 8 日止(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依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
- (四)若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日後第二個營業日。

十九、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民國 115 年 8 月 17 日)之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民國 115 年 7 月 8 日)，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給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100.7519%(賣回實質年收益率为 0.2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二十、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得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稅法之規定辦理。
-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由華南商業銀行信託部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 二十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附件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或亞力公司)業經 112 年 5 月 11 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拾億元整，依票面金額 100.5%發行，募集總金額上限為新台幣 1,005,000 仟元整。

二、亞力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
			盈餘	資本公積	
109 年度	1.51	0.70	0.50	—	1.20
110 年度	1.60	0.75	0.50	—	1.25
111 年度	2.15	1.00	0.30	—	1.30
112 年第一季	0.60	—	—	—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二)最近期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股東權益、流通在外股數及每股淨值

說 明	金額/股數
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仟元)	3,957,067
112 年 3 月 31 日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239,743
每股帳面淨值	16.51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三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當 年 度 截 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 動 資 產		4,009,698	5,720,305	7,396,283	7,863,006
不 動 產 、 廠 房 及 設 備		1,088,148	1,354,528	1,536,559	1,576,395
無 形 資 產		30,920	14,581	10,577	10,268
其 他 資 產		990,698	1,102,629	1,139,692	1,115,887
資 產 總 額		6,119,464	8,192,043	10,083,111	10,565,556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2,451,727	4,123,893	5,752,902	6,118,942
	分 配 後	2,603,945	4,295,138	5,992,645	尚未分配
非 流 動 負 債		340,391	459,582	410,405	396,729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2,792,118	4,583,475	6,163,307	6,515,671
	分 配 後	2,944,336	4,754,720	6,403,050	尚未分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3,261,157	3,535,570	3,831,361	3,957,067
股 本		2,174,540	2,283,267	2,397,430	2,397,430
資 本 公 積		68,870	71,031	73,039	73,039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978,185	1,091,922	1,348,596	1,491,204
	分 配 後	717,240	806,514	1,036,930	尚未分配
其 他 權 益		81,178	130,966	53,912	37,010
庫 藏 股 票		(41,616)	(41,616)	(41,616)	(41,616)
非 控 制 權 益		66,189	72,998	88,443	92,818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3,327,346	3,608,568	3,919,804	4,049,885
	分 配 後	3,175,128	3,437,323	3,680,061	尚未分配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2.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三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當 年 度 截 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 業 收 入	5,113,892	5,681,629	7,709,152	1,857,584
營 業 毛 利	903,842	976,006	1,288,902	317,379
營 業 損 益	348,750	375,966	496,953	164,99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0,670	52,269	95,243	8,659
稅 前 淨 利	389,420	428,235	592,196	173,657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320,145	368,408	525,880	146,603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320,145	368,408	525,880	146,6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9,281	64,630	(40,375)	(16,5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69,426	433,038	485,505	130,081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323,925	361,521	508,831	142,61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3,780)	6,887	17,049	3,99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371,819	424,469	468,264	125,70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2,393)	8,569	17,241	4,375
每 股 盈 餘	1.51	1.60	2.15	0.6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評估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期間為五年，票面利率 0%，合計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拾億元整，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參考國內轉換公司債之計算方式，並視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交易及發行概況，暨該公司未來營運發展等因素訂定之，其計算方式及訂定原則如下：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方式及合理性

1.轉換價格訂定之法規根據(訂定原則)

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以下簡稱「券商自律規則」)第 17 條規定，發行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其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定價基準日前 1 個營業日、3 個營業日與 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作為本次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

亦即轉換價格=【MA1, MA3, MA5】擇一為基準價格 × 轉換溢價率，
MA1 為基準日前 1 個營業日三商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MA3 為基準日前 3 個營業日三商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MA5 為基準日前 5 個營業日三商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

以上述基準價格乘以轉換溢價比率為本次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之轉換價格。

2.轉換價格訂定方式

- (1)採用基準日前1個營業日、3個營業日與5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為計算標準，主要為適切反映目前交易市場狀況，貼近時價發行，並與國際接軌，有助於訂定一比較公平之基準價格。
- (2)取上述三者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並可避免投資人權益受股票市場價格波動之影響，且能充分反映市場狀況。
- (3)依據券商自律規則第17條規定，轉換價格應高於基準價格，並參考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之發行與交易概況，以及發行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與未來營運展望，本次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溢價比率為109.83%。

3.轉換價格訂定合理性說明

(1)從總體經濟及所屬產業趨勢分析

①產業概況

根據經濟部工業生產統計資料顯示(詳下表)，本產業主要產品以電動機、電力變壓器、高低壓配電盤占銷售比重較高。整體而言，各項產品所占比重則隨著當年台電發包工程種類不同、公共工程及民間投資多寡而互有消長。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主要產品銷售值比重變化

單位：％

項目／年度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發電機	3.26	3.11	3.41	3.84	4.47
電動機	37.01	32.58	28.79	30.70	29.49
微型電動機	7.93	7.16	7.44	6.14	4.44
電力變壓器	23.21	27.25	27.83	27.20	33.34
斷路器	9.12	9.23	10.69	10.93	6.84
高低壓配電盤	19.47	20.67	21.84	21.19	21.42

資料來源：經濟部工業生產統計磁帶資料，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3年3月。

就近五年產品銷售比重變化來看，由於各產業皆需使用電動機做為動力來源，我國廠商在此領域亦有深厚的基礎，因此2018~2021年電動機的銷售占本產業比重最高。不過2019年與2020年受到出口表現不佳的影響，電動機銷售值比重分別縮減為32.58%、28.79%，2021年該產品比重有所回升，2022年由於成長幅度相對較低，因此銷售值比重反而回落為29.49%。微型電動機則廣泛應用在車輛、光碟機等各式產品中，但受到微型電動機價格競爭激烈與銷量不振的影響，至2022年該產品銷售值比重已縮減為4.44%。

在電力變壓器方面，受惠於台電與民間能源設施標案陸續釋出，促使大容量的高價產品占出貨比重提升，因此2022年其銷售值比重已增加至33.34%。而2018年以來高低壓配電盤受惠於太陽能發電等再生能源逐步普及與建築工程陸續動工，拉抬相關產品之銷售表現，故2020年之銷售值比重已上揚至21.84%。不過2021、2022年高低壓配電盤銷售成長幅度不如電動機、變壓器，導致其比重震盪回落，2022年為21.42%。而2019年斷路器銷售量雖然持穩，但受到產品單價下滑的影響，其銷售值比重僅微幅增加至9.23%，2020~2021年在價量齊揚的環境中，斷路器銷售值比重進一步上揚，不過2022年受到出貨高峰已過的影響，其比重縮減為6.84%。在發電機部分，2018、2019年發電機單價有所回穩，然因銷售量衰退，導致其銷售值比重持續減少，所幸2020~2021年銷售量明顯增加，推升其比重反彈，2022年發電機銷售量下滑，但在平均單價大幅提高的環境中，銷售值比重進一步提升為4.47%。

②產業未來發展趨勢

A.智能及綠能化

重電機電力輸配電及相關產業產品主要以變壓器、配電盤、監控系統、高壓GIS、比成器及高低壓電容器為主，相關產品皆屬工業發展用電之重要設備。歐美先進國家及台灣市場已相當成熟，新興國家需求仍有成長，未來國內之需求將以智能化電網、綠能、儲能及電力穩定供應之更新建置為主要設備及開關器材之需求。

B.基礎設施建置

軌道交通工業包括台鐵、高鐵、捷運、輕軌等相關建設及設備需求，為國內未來前瞻基礎建設之大宗，在此專業領域，除要有硬體建置之綜合實力外，系統規劃搭配相關設備之整合運用更是不可或缺，此領域必須要有實績及專業團隊互為搭配，方能克竟其功，進入障礙較高。

(2)從公司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

①財務結構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09年度～111年度及112年第一季之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為45.63%、55.95%、61.13%及61.67%，負債比率呈逐年上升趨勢，主係該公司因應業績持續成長而增加購料，應付帳款及短期借款增加所致。在長期資金占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09年度～111年度及112年第一季之比率分別為337.06%、300.34%、281.81%及282.07%，大致呈現下降之趨勢，主要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11年度起增加資本支出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增建楊梅新廠所致。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09年度～111年度及112年第一季之財務結構，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②經營績效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9 年度～111 年度及 112 年第一季營業收入分別為 5,113,892 仟元、5,681,629 仟元、7,709,152 仟元及 1,857,584 仟元，營收成長比率分別為 11.10%、35.69%及 24.38%。該公司 110 年度營業收入較 109 年度增加 567,737 仟元，主係因近年來國內電力系統負載過高，使得台電裝機容量增加及為穩定供電而汰舊換新設備；同時亦因半導體等科技大廠及相關供應鏈紛紛投入擴廠；再者，該公司受惠於政府推動綠能相關產業之發展，而有接獲漁電共生太陽能大型案場統包工程，使該公司 109 年度～111 年度及 112 年度第一季營業收入持續增加。

在營業利益方面，該公司及各子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12 年第一季之營業利益金額分別為 348,750 仟元、375,966 仟元、496,953 仟元及 164,998 仟元，該公司 109 年度～111 年度及 112 年度第一季，營業利益呈現逐年上升之趨勢，主係如前段所述隨其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3)從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分析

①擔保情形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債券」)，委由華南商業銀行信託部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該公司履行本債券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債券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對於該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該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該公司或受

託人營業處所查閱。故本債券持有人之債權應可確保。

②其他發行條件

A.票面利率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票面利率訂為 0%，主要參考目前市場之發行條件及國內股票市場之變化。此外，就轉換公司債之特性而言，本次條款設計上是以股權證券為主，因此投資人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最終目的乃在於轉換利益，發行公司亦希望投資人在未來公司盈餘成長、股價上升時，將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如此可降低公司為因應投資人贖回而產生的資金壓力。假若投資人無轉換之機會，發行公司亦已提供到期贖回權利。因此，票面利率實非投資人關切的重點，故本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之設計應屬合理。

B.發行年限

經參酌近年國內上市及上櫃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其發行年限多為三~五年，經參考前述市場發行條件，並考量該公司本身之財務規劃及投資人之資金成本後，發行年限訂為五年，應屬合理。

C.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 1.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2.該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3.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4.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該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股票。

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凍結期間為三個月，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四條之三之規定。另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所訂不得請求轉換期間，亦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四條之二之規定。其轉換期間已涵蓋發行年限之絕大部份，投資人執行轉換權利甚具便利性，故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期間之設計應屬合理。

D.轉換價格重設

轉換價格之調整方式除了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有關轉換價格調整(反稀釋條款)外，並無其他轉換價格重設或特別重設規定，對原股東亦無不利影響。

E.公司贖回權

依該公司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有關公司贖回權之規定如下：

- a.本債券自 112 年 11 月 18 日起(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 117 年 7 月 8 日止(到期前四十日止)，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者，該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

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債券持有人如有轉換意願，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終止櫃檯買賣日後第二個營業日。該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b.本債券自 112 年 11 月 18 日起(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 117 年 7 月 8 日止(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時，該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債券持有人如有轉換意願，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終止櫃檯買賣日後第二個營業日。該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c.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該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依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

上述贖回條款第一項之規定，係指發行公司在投資人將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獲利至少 30%以上時，將收回全部債券，其一方面鼓勵投資人行使轉換權利，另一方面減少發行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而第二項之規定，主要目的係使公司收回少量在外流通之公司債，以減少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之作業成本。整體而言，此項收回條款之規定均已考量投資人與發行公司權益，對原股東亦無不利之影響，且能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六條之規定，因此本條款設計應屬合理。

F.其他決定發行價格之因素

該公司以各參數帶入理論模型所計算出之價格作為此次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再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575%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為 104,858 元，惟此價格僅屬參考值。

本案係採競價拍賣方式承銷，故有關發行價格之訂定，除參考本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外，將再視未來競價拍賣結果，在反應投資人意願並維護該公司現有股東之權益前提下，由發行公司與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綜上，經評估該公司銷售市場之總體經濟、其所屬產業趨勢、過去經營績效及未來營運展望，並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暨公司營運狀況、所屬產業趨勢及未來營運發展，將該公司本次辦理發

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溢價比率為 109.83%，應屬合理。

(二)發行價格之訂定模型

1.發行條件主要條款

(1)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五年，自 112 年 8 月 17 日開始發行，至 117 年 8 月 17 日到期。

(2)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 0%。

(3)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本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或該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該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者，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外，該公司於本債券到期後十個營業日內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一次償還。

(4)擔保情形

本債券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債券發行後，該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時，本債券亦將比照該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5)轉換標的

該公司普通股，該公司將以發行新股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6)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 112 年 11 月 18 日起(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 117 年 8 月 17 日(到期日止)，除自該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其他該公司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該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及十五條規定辦理。

前項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係指向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之前一個營業日。該公司並應於該起始日前四個營業日公告停止轉換期間。

2.理論模型概述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利率兩項商品特性，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條件設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所採用之數值方法，其評價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所提出之二元樹模型，以股價之二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轉換、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重設條款等條件，與標的股價之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信

用風險。上述模型係為兼顧公司資金募集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而演繹。

3.理論價值之分解

依發行條款設計，可將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分解成下列五項：

- (1)純債券價值
- (2)轉換權價值
- (3)賣回權價值
- (4)買回權價值
- (5)重設權價值

在二元樹模型評價過程中，於展開之各期各節點上可得對應的基本變數值(Underlying Variable Values)，再依據上述各發行條款的有效期間及觸發條件，可計算得到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與上述五種價值之數值。

4.建立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1)評價模型之假設基礎

在推演二元樹評價模型時，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 A.資本市場是競爭性的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 B.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的價格(Price Takers)。
- C.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 D.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 b、c 及 d 的資本市場，稱之為完全市場(Perfect Market)。
- E.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的分發。
- F.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的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2)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以二元樹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在推論二元樹評價模型時，須要下列符號：

Δ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的履約股股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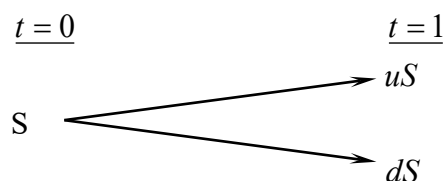
B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的資金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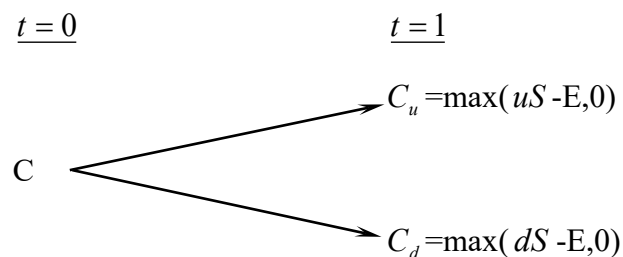
$(u-1)$ 代表履約股價上升的百分比($u>1$)， q 代表股價上升的機率；

$(d-1)$ 代表履約股價下降的百分比($d<1$)， $(1-q)$ 代表股價下降的機率。

A.單一期的評價

由 $t=0$ 至 $t=1$ ，履約股價可能上升 $(u-1)$ 百分比或下降 $(d-1)$ 百分比。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此處，

E 代表買權的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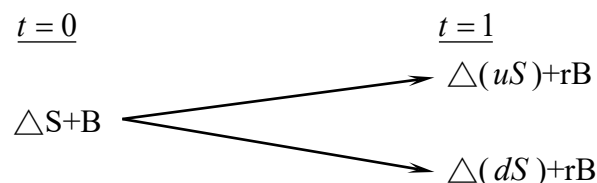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d-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時的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d-1$)時的價格。

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的合理價格。評價的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Payoff Structure)與該買權在 $t=1$ 時的資金完全相同。該避險組合的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Δ)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B)。所以進行第二步，以求出 Δ 及 B 。

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u-1$)或下降($d-1$)，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此處， $r = (1+i)$, i = 無風險利率

因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與買權的資金結構相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的圖表，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Delta uS + rB \quad (a)$$

$$C_d = \Delta dS + rB \quad (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得到：

$$\Delta = \frac{C_u - C_d}{S(u - d)} \quad (c)$$

$$B = \frac{uC_d - dC_u}{(u - d)r} \quad (d)$$

公式(c)及(d)代表在 $t=0$ 時複製(避險)組合所應包含的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的金額。

因在 $t=1$ 時複製組合與買權的資金結構完全相同(由公式(a)及(b)所表示)，兩者的現值($t=0$)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Delta S + B \quad (e)$$

將公式(c)及(d)的 Δ 及 B 代入公式(e)，獲得買權契約在 $t=0$ 時的價格如下：

$$C = \frac{1}{r} \left[\frac{(r-d)}{u-d} \cdot C_u + \frac{(u-r)}{u-d} \cdot C_d \right] \quad (f)$$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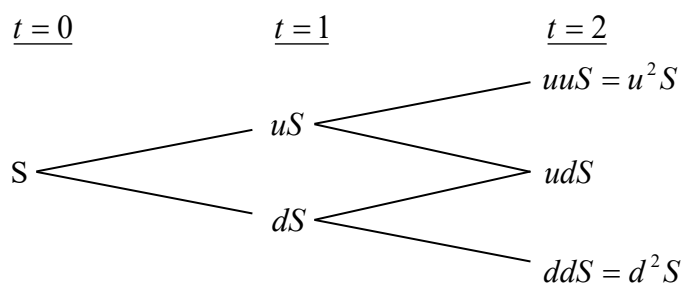
此處， $p=(r-d)/(u-d)$, $1-p=(u-r)/(u-d)$

公式(f)或(f')可說是歐式買權的單一期評價模型(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的價格(C_u 及 C_d)、股價的未來變動百分比(u 及 d)、履約價格(X)與利率(r)所決定。也可說，在 $t=0$ 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 $[pC_u + (1-p)C_d]$ 的現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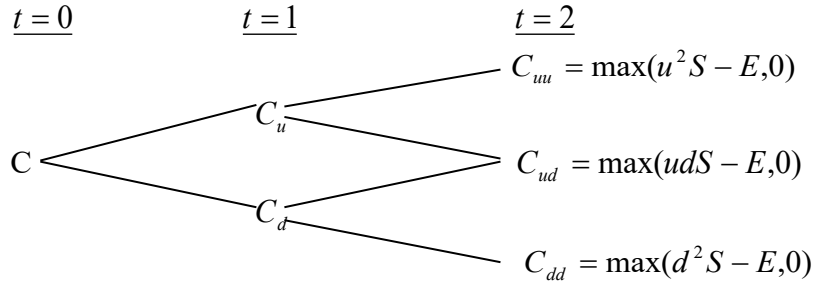
因此買權的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的期望值，這並不是說，買權的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的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的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的套利活動。

B. 兩個時期的評價

上面單一期的評價程式可重複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的買權評價模型(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為推演兩個時期的評價模型，假設股價由 $t=1$ 至 $t=2$ 的變動百分比仍由($u-1$)及($d-1$)所代表。也就是，股價變動的隨機過程不變或穩定(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的架構下，履約股價的變動可由下圖表示之：



因股價的變動，買權價格也隨之變動。買權在 $t=2$ 的價格可由下圖表示：



下一步驟，我們將 $t=1$ 至 $t=2$ 看做一個時期。而後，運用公式(f')，我們可求得在 $t=1$ 時買權契約的兩種可能價格 C_u 及 C_d ，如下：

由 $t=1$ 至 $t=2$ ，股價由 uS 上升至 u^2S 或下降至 ud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應為：

$$C_u = \frac{1}{r} [pC_{uu} + (1-p)C_{ud}] \quad (g)$$

類似的，有 $t=1$ 至 $t=2$ ，股價由 dS 上升至 udS 或下降至 d^2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為：

$$C_d = \frac{1}{r} [pC_{du} + (1-p)C_{dd}] \quad (h)$$

應注意的是，在第二期初時，套利組合(或稱避險組合)的成份必須重新調整才能使套利組合維持無風險，以及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等於買權的期望報酬。利用公式(a)、(b)、(c)及(d)，在第二期初應調整的股數與借款金額如下：

在 $t=1$ 時，當股價是 uS 時，

$$C_{uu} = \Delta(uuS) + rB$$

$$C_{ud} = \Delta(udS) + rB$$

解出上面兩公式的 Δ 及 B 而得，

$$\Delta = \frac{C_{uu} - C_{ud}}{(u-d)S}, B = \frac{uC_{ud} - dC_{uu}}{(u-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的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的套利組合與買權在 $t=2$ 的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可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正如公式(g)與(h)所示。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C_u 與 C_d)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 $t=0$ 的價格，如下。

因在 $t=0$ 時買權的現值是其在 $t=1$ 時期望值的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 $t=0$ 的現值應為：

$$c = \frac{1}{r} [pC_u + (1-p)C_d] \quad (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即得買權的現值如下：

$$\begin{aligned}
 c &= \frac{1}{r^2} [p^2 C_u u + 2p(1-p)C_{du} + (1-p)^2 C_{dd}] \quad (j) \\
 &= \frac{1}{r^2} [p^2 \max(u^2 S - X, 0) + 2p(1-p) \max(udS - X, 0) \\
 &\quad + (1-p)^2 \max(d^2 S - X, 0)] \quad (j^1)
 \end{aligned}$$

而後可運用統計上的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¹)如下：

$$\begin{aligned}
 c &= \frac{1}{r^2} \left[\binom{2}{2} p^2 \max(u^2 d^0 S - X, 0) \right. \\
 &\quad + \binom{2}{1} p(1-p) \max(u^1 d^{2-1} S - X, 0) \\
 &\quad \left. + \binom{2}{0} (1-p)^2 \max(d^2 u^0 S - X, 0) \right] \quad (k)
 \end{aligned}$$

此處， $\binom{n}{j} = \frac{n!}{j!(n-j)!}$, $\binom{2}{0} = 1$, $\binom{2}{1} = 2$, $\binom{2}{2} = 1$ 。

再以簡化(k)，買權的現值可表示為

$$c = \frac{1}{r^2} \left[\sum_{j=0}^2 \binom{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

或者，

$$c = \frac{1}{r^2} \left[\sum_{j=0}^2 \frac{2!}{j!(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 \right] \quad (l^1)$$

5. 理論模型之推導模型

公式(l)或(l¹)代表若買權的到期限為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決定(或評價)。若將之延伸到 n 個時期(n≥2)，則買權的現值可由公式(m)所決定(即將公式(l¹)內的 2 改為 n)

$$c = \frac{1}{r^n} \left[\sum_{j=0}^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max(u^j d^{n-j} S - X, 0) \right] \quad (m)$$

但在公式(m)中，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0$ 。若 $u^j d^{n-j} S > X$ ，則

$\max(u^j d^{n-j} S - X, 0) = u^j d^{n-j} S - X > 0$ 。

故可將所有的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m)中，假設 k 是一個最小的整數能使。也就是，

$$k > \frac{\ln(X / Sd^n)}{\ln(u / d)} \quad (n)$$

所以由公式(n)我們就可找出公式(m)中的所有的正項，去除零項後的公式(m)成為：

$$\begin{aligned} c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X) \right] \\ &= \frac{1}{r^n}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right] - \left[\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X \right] \\ &= S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bullet u^j d^{n-j} S - \frac{X}{r^n}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end{aligned} \quad (o)$$

$$\text{此處， } p' = \frac{pu}{r}, 1-p' = \frac{(1-p)d}{r} \quad (p)$$

公式(o)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 = S \bullet B(n, k, p') - \frac{X}{r^n} B(n, k, p) \quad (q)$$

此處，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n > k \quad (r)$$

$$B(n, k, p) = \sum_{j=k}^n \frac{n!}{j!(n-j)!} p^j (1-p)^{n-j} \quad (s)$$

註： $n < k, c = 0$ 。

(三)理論價值之計價

1、計算參數說明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評價日期	112/8/8	
基準價格	61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民國 112/8/9 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三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平均值為基準價格 61 元
轉換價格	67.00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基準價格乘以訂定轉換溢價率 109.83%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毫以下四捨五入)，訂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67.00 元。

發行期間	5 年	取可轉債發行期間為 5 年。
股價波動度	44.62%	樣本期間-(111/8/9-112/8/8)，樣本數-241 1. 採 112/8/8 起前一年為樣本期間。 2. 以日還原股價，計算樣本期間之日自然對數報酬率。 3. 以日報酬率標準差，乘上根號 241，可得股價波動度。
無風險利率	1.0935%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 112/8/7，5 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為 112 央債甲 8(剩餘年限約為 5 年)之 1.0935%，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1.8618%	評估風險折現率時，可嘗試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同業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等方式。本次擬採用同業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評估數值為 1.8618%，做為風險折現率之參數值。
信用風險貼水	76.83BP	以風險折現率減無風險利率可得信用風險貼水。
切割期數	1825 期	將可轉債剩餘年限分割為 1825 期。
賣回收益率	0.25%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債券面額加計 0.25%之年收益率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賣回。
到期收益率	0%	按發行轉換辦法，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 0%之年收益率將本債券全數償還。

2、理論價值計算結果

(1)純債券價值

純債券價值為各期應付本息之折現後之現值(Present Value)，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其純債券價值等於 5 年後本金之折現值，計算本債券純債券價值所使用之風險折現利率，係以參考公司之借款利率為依據估算而得。本模型所採用之折現利率為 1.8618% (具體估算方式參考上表)，以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純債券價值如下： $100,000/(1+1.8618\%)^5=91,190$ 。

(2)轉換權

轉換權之計算方式為將買回、賣回與重設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賣回與重設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 105,730 元，將其扣除純債券價值 91,190 元，得轉換權價值 14,540 元。

(3)賣回權

賣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賣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賣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 1,010 元即為賣回權的價值

(4)買回權

買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買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買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230)元即為買回權的價值。

(5)重設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6)茲將各權利價值占理論價值的百分比表列如下：

權利	價值(元)	百分比
純債券價值	91,190	85.62%
轉換權價值	14,540	13.65%
賣回權價值	1,010	0.95%
買回權價值	(230)	-0.22%
重設權價值	0	0.00%
總理論價值	106,510	100%

(四)發行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評估

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為 106,510 元，以 112 年 8 月 8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1.575%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為 104,858 元。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經營績效、獲利能力、產業狀況及未來發展潛力，且為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於考量國內轉換公司債市場市況，及不損害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下，該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本債券每張發行價格為 100,500 元，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即 $104,858 \times 0.9 = 94,372$ 元)，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發行公司：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宋和業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八 月 九 日
(本用印僅限於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主辦承銷商：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進明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八 月 九 日
(本用印僅限於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件三、內部控制聲明書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 年 3 月 14 日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3月1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十二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宋和業

總經理：鄭朝彬

簽章

簽章



附件四、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承銷商總結意見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亞力公司」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公開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張數為壹萬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拾億元整，依票面金額100.5%發行，募集總金額上限為新台幣1,005,000仟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亞力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亞力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進明



承銷部門主管：陳玫好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七 月 七 日

附件五、律師法律意見書

律師法律意見書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張數上限為壹萬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壹拾億元整，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7 月 7 日

附件六、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
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
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
之聲明書

聲明書

本公司受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亞力公司）委託，擔任亞力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亞力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進明

日期：112年 7 月 7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二條、第二十二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發行人：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宋和業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7 月 7 日

聲明書

本公司為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法人董事：慧德實業有限公司



負責人：宋信業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 1 月 1 日

聲明書

本人為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副董事長暨總經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副董事長暨總經理 鄭朝彬

鄭朝彬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7 月 7 日

聲明書

本人為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聲明書人：董事 陳明生 陳明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 月 1 日

聲明書

本公司為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法人董事：振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維萍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7 月 7 日

聲明書

本人為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法人董事：振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楊振通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7 月 7 日

聲明書

本公司為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法人董事：嘟嘟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正義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7 月 7 日

聲明書

本人為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法人董事：嘟嘟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宋文業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7 月 7 日

聲明書

本人為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聲明書人：董事 羅水龍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7

月

7

日

聲明書

本人為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聲明書人：董事 卓淑姬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7 月 7 日

聲明書

本人為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暨資深副總經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聲明書人：董事暨資深副總經理 陳文進

陳文進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7 月 7 日

聲明書

本人為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聲明書人：董事 李文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7 月 7 日

聲明書

本人為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聲明書人：獨立董事 黃瑞祥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7 月 9 日

聲明書

本人為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聲明書人：獨立董事 胡湘麒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7

月

7

日

聲明書

本人為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聲明書人：獨立董事 吳英泰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7 月 7 日

聲明書

本人為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會計兼財務主管，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聲明書人：會計兼財務主管 詹益源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7 月 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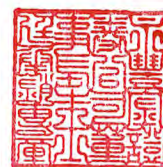
聲明書

本公司受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亞力公司）委託，擔任亞力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亞力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朱士廷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八 月 九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亞力公司）委託，擔任亞力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亞力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陳致全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八 月 九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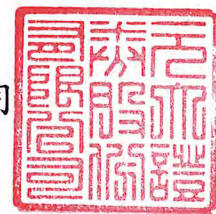
聲明書

本公司受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亞力公司）委託，擔任亞力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亞力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陳修偉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八 月 九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亞力公司）委託，擔任亞力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亞力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程明乾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八 月 九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亞力公司）委託，擔任亞力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亞力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邱榮澄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八 月 九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亞力公司）委託，擔任亞力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亞力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方維昌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八 月 九 日

附件七、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聲 明 書

茲為本公司因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簡稱本案件)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特立本聲明書如下：

茲聲明本公司本案件之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之人：

- 一、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本案件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本案件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本案件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本公司、本案件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本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宋和業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七 月 七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簡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本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進明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七 月 七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團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團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團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朱士廷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八 月 九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致全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八 月 九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團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團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團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修偉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八 月 九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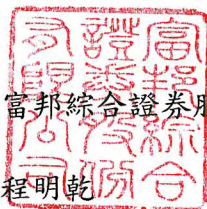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程明乾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八 月 九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
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邱榮澄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八 月 九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方維昌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八 月 九 日

附件八、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
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

承諾書

本公司因辦理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將收取違約金。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進明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七 月 七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亞力公司)委託，擔任亞力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朱士廷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八 月 九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亞力公司)委託，擔任亞力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致全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八 月 九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亞力公司)委託，擔任亞力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修偉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八 月 九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亞力公司)委託，擔任亞力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程明乾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八 月 九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亞力公司)委託，擔任亞力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邱榮澄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八 月 九 日

④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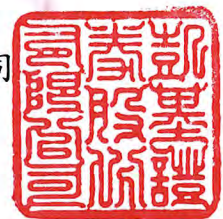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受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亞力公司)委託，擔任亞力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方維昌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八 月 九 日

附件九、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董事會議事錄（節錄）



（第十九屆第十八次）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11 日（星期四）上午 10：36。

地點：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 19-11 號 12 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董事：十一人親自出席：慧德實業有限公司代表人宋和業、鄭朝彬、振瑞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楊振通、李文、陳文進、陳明生、嘟嘟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宋文業、卓淑姬、吳英泰(獨立董事)、黃瑞祥(獨立董事)、胡湘麒(獨立董事)。

一人請假：羅水龍。

列席：副總經理鄧春生、會計主管詹益源、稽核主管朱美慧。

主席：宋董事長和業

記錄：詹益源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略）

四、討論事項

第一案（財務處提案）

案由：本公司辦理國內外銀行貸款額度案，提請核議。（略）

第二案（財務處提案）

案由：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案，提請核議。（略）

第三案（財務處提案）

案由：本公司擬購買楊梅廠毗鄰地做為未來擴廠需要，提請核議。（略）

第四案（財務處提案）

案由：本公司擬辦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提請核議。

說明：（1）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之相關規定辦理。

（2）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擬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1. 本次發行總額上限為 10,000 張，每張債券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期間為 5 年，票面利率 0%，預計募集資金上限為新台幣 1,005,000 千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5% 發行。
2. 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相關事宜，請詳閱第 20~25 頁附件七，實際發行及轉換辦法擬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之，並於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長訂定發行日期。
3. 本次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將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公開銷售，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採帳簿劃撥交付，本次可轉換公司債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發行後，擬授權董事長另訂發行日，並將向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櫃檯買賣。

4. 因資本市場籌資環境變化快速，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及實際發行作業之時效，本次國內無擔保公司債籌資計畫有關之發行金額、發行條件、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訂定，以及計畫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畫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指示，相關法令規則修正，或因應客戶環境需修訂或修正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5. 為配合前揭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籌資計畫之發行作業，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核可並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發行國內轉換公司債之契約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6. 本次辦理國內轉換公司債如有未盡事宜，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 (3) 本計畫所需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定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請詳閱第 26 頁附件八。
- (4) 依據「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43-1 條規定（詳第 27 頁附件九），本公司董事等相關人員不得參與圈購。
- (5)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同意，依法提請董事會核議。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主席徵詢無其他臨時動議後宣布散會，時間上午 11：18。

主 席：宋 和 業

記 錄：詹 益 源

附件十、盈餘分配表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50,471,255
加(減)：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803,244
111年度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29,164,26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7,321,893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調整保留盈餘	(3,235,652)
本期稅後淨利	508,831,470
小計	693,356,475
提列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54,288,522
本年度可分配盈餘小計	639,067,953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	
現金股利(每股 1.00 元)	239,743,005
股票股利(每股 0.30 元)	71,922,900
合計	311,665,905
期末未分配盈餘	327,402,048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十一、公司章程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本公司定名為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ALLIS ELECTRIC CO.,LTD.〉，依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規定組織之。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之事業如下：

- (1) 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 (2) 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 (3) CA02010 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 (4) CD01020 軌道車輛及其零件製造業。
- (5) CA02080 金屬鍛造業。
- (6) CA02990 其他金屬製品製造業。
- (7) CB01030 污染防治設備製造業。
- (8)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9)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10)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11) 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12)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13) E501011 自來水管承裝商。
- (14) E601010 電器承裝業。
- (15) E601020 電器安裝業。
- (16) E602011 冷凍空調工程業。
- (17) E603040 消防安全設備安裝工程業。
- (18) E603050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 (19) E603080 交通號誌安裝工程業。
- (20)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 (21) E606010 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
- (22) E701040 簡易電信設備安裝業。
- (23) E903010 防蝕、防銹工程業。
- (24)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25)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26)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 (27)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28)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29)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30)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 (31)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32)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 (33)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34)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35)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36)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37)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38)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39)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 (40) JA02990 其他修理業。
- (41)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之一 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得對外保證。

第二條之二 本公司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三條 本公司設於台北市，必要時得設分公司於國內及國外各地。

第四條 本公司之公告依公司法第廿八條之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參拾伍億元，分為參億伍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視需要分次發行。

第六條 本公司股票定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其他有價證券亦同，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七條 本公司股務處理依主管機關所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八條 本公司股東會每年至少召集常會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必要時得依法召集股東臨時會。

第九條 股東常會及臨時會之召集悉依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第十條 本公司股東，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其股份無表決權：

(一)本公司依法持有自己之股份。

(二)被持有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超過半數之從屬公司，所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三)本公司及從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他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合計超過半數之他公司，所持有本公司及從屬公司之股份。

第十一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者外，須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二條 股東得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公佈：「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第十三條 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時，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第十三條之一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股東會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四章 董事及經理人

第十四條 本公司設董事九至十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全體董事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管理機關之規定。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至少一名獨立董事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 第十五條 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提名方式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悉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 第十六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其職權如左：
一、召集股東會並執行其決議。
二、營業計劃之決定。
三、各種章則及重要契約之審定。
四、本公司重要財產之購置及處分之審定。
五、本公司重要人選之決定。
六、分公司、營業處所、分廠設置裁撤或變更之決定。
七、預算結算及營業報告書之編審。
八、其他重要事項之決定。
- 第十七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董事互推一人為董事長、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並主持重要事務。董事長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董事長及副董事長均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 第十八條 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之，召集通知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應載明召集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決議除法律別有規定外，須有二分之一之董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得委託其他董事依法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代理人以受一人委託為限。
- 第十九條 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有關審計委員會之人數、任期、職權、議事規則等事項，依公開發行公司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相關規定，以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另訂之。
- 第二十條 全體董事得按同業一般水準支領車馬費，員工支付薪津，均不論本公司盈虧皆支給之。

董事長、副董事長、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第廿一條 本公司設置總經理一人，秉承董事會決議綜理公司事務，並設置副總經理若干人，輔助總經理處理事務，除總經理應由董事會以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任免外，副總經理由總經理提請董事會任免之，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第廿二條 本公司其他職員，由總經理任免之，並報董事會備案。

第五章 會 計

第廿三條 本公司會計年度每年自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終了辦理決算。

第廿四條 本公司會計年度終了，下列表冊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廿五條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4% 為員工酬勞；董事酬勞以不高於 2% 為限。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第廿五條之一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或實際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基於長期財務規劃及未來資金需要，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股利政策係在考量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未來獲利狀況後，股利發放採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因本公司屬本土化成熟之產業，以穩定中求發展為資本考量，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

第六章 附 則

- 第廿六條 本公司各種章則及辦理細則另訂之。
- 第廿七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規定及其他有關法令辦理之。
- 第廿八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五十七年八月九日，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五十七年九月十四日，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五十八年十一月十五日，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五十九年八月一日，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六十二年六月廿九日，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六十三年五月廿日，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六十四年四月廿四日，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六十五年五月廿九日，第八修正於中華民國六十六年八月十四日，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六十七年六月三十日，第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六十八年五月廿六日，第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六十八年八月三十日，第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年一月十三日，第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年五月十五日，第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一年六月十一日，第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四年五月二十日，第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四年十月十九日，第十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四年十二月十八日，第十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六年七月廿二日，第十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六月十七日，第二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八年七月十五日，第廿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八月二十日，第廿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五月十一日，第廿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年五月十六日，第廿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一年六月廿六日，第廿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五月二十日，第廿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五月卅一日，第廿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四月十九日，第廿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五月六日，第廿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五月十四日，第三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三日，第卅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六月十三日，第卅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日，第卅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廿四日，第卅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廿二日，第卅五次修正於中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廿三日，第卅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第卅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第卅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第卅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七日，第四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二日，第四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一日，第四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三日，自股東會議議決通過後施行。

董事長 宋 和 業



附件十二、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 報告

股票代碼:1514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三重路 19-11 號 12 樓

TEL:(02)26553456 FAX:(02)26553388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目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二、	目錄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I~IV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4~5	
九、	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6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6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6~7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1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48	
	(七)關係人交易	49~51	
	(八)質押之資產	5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十二)其他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1~52、55~63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2、64	
	3. 大陸投資資訊	52、65	
	4. 主要股東資訊	—	
	(十四)部門資訊	53~54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0 年度（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規定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宋和業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2 9 日

Earnest & Co., CPAs.

4F., No. 501, Sec. 2, Tiding Blvd.,
Taipei, Taiwan (R.O.C)

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台北市堤頂大道二段 501 號 4 樓
TEL:(02)87519698 FAX:(02)87515658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亞力電機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力電機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亞力電機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亞力電機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之認列

有關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16. 收入認列。

由於收入具有先天之高度風險且部分產品係客製化，故將收入之認列列為

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瞭解並測試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內部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檢視相關憑證以確認會計處理與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是否一致，並進行抽樣測試，以確認亞力電機集團收入認列條件均已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規定。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6；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由於應收帳款減損評估過程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及判斷且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因此應收帳款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於資產負債表日測試應收帳款帳齡，以瞭解並量化應收帳款逾期之潛在風險，俾評估備抵損失提列金額之合理性，並對應收帳款期後收款核至相關憑證以測試款項之可回收性。對於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依據對該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是否提供擔保品、產業經濟情勢及未來展望之了解，評估管理階層提列備抵損失之適足性。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前述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前述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86,379 仟元及 155,148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28%及 2.54%；前述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241,832 仟元及 48,179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4.26%及 0.94%。另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320,114 仟元及 298,148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3.91%及 4.87%。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對上述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益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52,561 仟元及 44,609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12.14%及 12.08%。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亞力電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亞力電機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亞力電機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亞力電機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亞力電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

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亞力電機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亞力電機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卓紋枝



會計師：項文婷



地址：台北市堤頂大道二段 501 號 4 樓

電話：(02)8751-9698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文號：台財證六字第 0910156783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6502 號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29 日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0.12.31		109.12.31		負 債 及 權 益										110.12.31		109.12.31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	\$ 499,304	6.10	\$ 616,704	10.08	2100	短期借款	(六)	\$ 1,899,344	23.19	\$ 807,641	13.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	800	0.01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六)	442	0.01	1,775	0.03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	32,835	0.40	15,495	0.25	2130	合約負債		251,134	3.06	204,256	3.34																		
1140	合約資產		318,776	3.89	150,479	2.46	2150	應付票據		17,203	0.21	16,178	0.2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	102,446	1.25	64,413	1.05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	—	—	6,048	0.10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	(七)	—	—	613	0.01	2170	應付帳款		1,451,174	17.71	1,045,514	17.0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	2,975,697	36.32	1,844,548	30.1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72,456	2.11	85,132	1.3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七)	37,752	0.46	15,735	0.26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257,123	3.14	232,924	3.81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六)(七)(八)	107,751	1.32	150,523	2.4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52,387	0.64	29,521	0.48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70	0.00	233	0.00	2250	負債準備	(四)・(六)	12,100	0.15	12,100	0.20																		
1310	存貨	(四)・(六)	1,572,188	19.19	1,099,531	17.97	2255	虧損性合約之短期負債準備		62	0.00	1,633	0.03																		
1410	預付款項		72,334	0.88	46,280	0.76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六)	5,025	0.06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六)	352	0.01	5,144	0.08	2280	租賃負債	(四)	4,274	0.05	4,155	0.07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720,305	69.83	4,009,698	65.5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169	0.01	4,850	0.0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	307,501	3.75	247,813	4.05	2540	長期借款	(六)	216,458	2.64	65,118	1.06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	320,114	3.91	298,148	4.87	25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	174,486	2.13	174,502	2.8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八)	1,354,528	16.53	1,088,148	17.78	2580	租賃負債	(四)	5,039	0.06	7,204	0.12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	8,962	0.11	11,185	0.18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四)・(六)	60,191	0.74	90,189	1.4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六)・(八)	355,701	4.34	357,850	5.85	2645	存入保證金		3,408	0.04	3,378	0.06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	14,581	0.18	30,920	0.5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59,582	5.61	340,391	5.5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	21,800	0.27	17,605	0.29	2xxx	負債總計		4,583,475	55.95	2,792,118	45.63																		
1915	預付設備款		5,719	0.07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920	存出保證金		71,369	0.87	46,519	0.76	3100	股本	(六)	2,283,267	27.87	2,174,540	35.53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	(四)・(六)	1,341	0.02	1,418	0.02	3200	資本公積	(六)	71,031	0.87	68,870	1.12																		
1980	其他應收款	(六)	374	0.00	412	0.01	保留盈餘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	9,748	0.12	9,748	0.16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7,107	2.04	132,753	2.17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471,738	30.17	2,109,765	34.4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51,387	5.51	452,190	7.39																		
							3350	未分配盈餘		473,428	5.78	393,242	6.43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六)	1,091,922	13.33	978,185	15.99																		
							3400	其他權益		130,966	1.60	81,178	1.33																		
							3500	庫藏股票	(六)	(41,616)	(0.51)	(41,616)	(0.68)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3,535,570	43.16	3,261,157	53.29																		
							36xx	非控制權益		72,998	0.89	66,189	1.08																		
							3xxx	權益總計		3,608,568	44.05	3,327,346	54.37																		
1xxx	資產總計		\$ 8,192,043	100.00	\$ 6,119,464	100.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192,043	100.00	\$ 6,119,464	100.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1年3月29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項 目	註 釋	110 年度	%	109 年度	%
			金 額		金 額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七)	\$ 5,681,629	100.00	\$ 5,113,892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	4,705,428	82.82	4,209,656	82.32
5900	營業毛利		976,201	17.18	904,236	17.68
5910	減：未實現銷貨利益		195	0.00	394	0.0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976,006	17.18	903,842	17.67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七)	335,803	5.91	280,993	5.50
6200	管理費用		157,038	2.76	147,167	2.88
6300	研發費用	(七)	100,143	1.76	110,594	2.1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7,056	0.13	16,338	0.3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00,040	10.56	555,092	10.86
6900	營業利益		375,966	6.62	348,750	6.8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七)	26,327	0.46	31,635	0.6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	(13,558)	(0.24)	(24,699)	(0.48)
7050	財務成本	(六)	(13,897)	(0.24)	(11,167)	(0.2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四)・(六)	53,397	0.94	44,901	0.8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2,269	0.92	40,670	0.80
7900	稅前淨利		428,235	7.54	389,420	7.61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	59,827	1.05	69,275	1.35
8200	本期淨利		368,408	6.49	320,145	6.2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	10,123	0.18	(20,692)	(0.40)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四)	57,779	1.02	69,760	1.36
832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503)	(0.01)	(774)	(0.0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	16	0.00	60	0.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52)	(0.05)	445	0.0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33)	(0.01)	482	0.0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64,630	1.13	49,281	0.9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33,038	7.62	\$ 369,426	7.22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61,521	6.37	\$ 323,925	6.33
8620	非控制權益		6,887	0.12	(3,780)	(0.07)
			\$ 368,408	6.49	\$ 320,145	6.26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24,469	7.47	\$ 371,819	7.27
8720	非控制權益		8,569	0.15	(2,393)	(0.05)
			\$ 433,038	7.62	\$ 369,426	7.2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	\$ 1.60		\$ 1.4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1年3月29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本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母 公 司 業 主		非 控 制 權 益	
	股數(仟股)	金 額	資本公積	公 積 公 積	未分配盈餘	之兌換差額	實 現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合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合 計	權 益 合 計	權 益 合 計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207,099	\$2,070,990	\$ 67,172	\$ 102,580	\$ 452,994	\$ 328,398	\$ (11,606)	\$ 63,697	\$ (41,616)	\$ 3,032,609	\$ 67,591	\$ 3,100,200
108 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0,173	—	(30,173)	—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0.70 元)	—	—	—	—	—	(144,969)	—	—	(144,969)	—	—	(144,969)
股票股利(每股 0.50 元)	10,355	103,550	—	—	—	(103,550)	—	—	—	—	—	—
109 年度淨利	—	—	—	—	—	323,925	—	—	323,925	(3,780)	—	320,145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1,366)	596	68,664	47,894	1,387	—	49,281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02,559	596	68,664	371,819	(2,393)	—	369,426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	(242)	—	(242)
子公司獲配本公司現金股利	—	—	1,703	—	—	—	—	—	1,703	1	—	1,70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40,173	—	(40,173)	—	—	—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	—	—	1,232	—	1,232
原受領贈與轉出	—	—	(5)	—	—	—	—	—	(5)	—	—	(5)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804)	804	—	—	—	—	—	—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17,454	2,174,540	68,870	132,753	452,190	393,242	(11,010)	92,188	(41,616)	3,261,157	66,189	3,327,346
109 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4,354	—	(34,354)	—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0.70 元)	—	—	—	—	—	(152,217)	—	—	(152,217)	—	—	(152,217)
股票股利(每股 0.50 元)	10,873	108,727	—	—	—	(108,727)	—	—	—	—	—	—
110 年度淨利	—	—	—	—	—	361,521	—	—	361,521	6,887	—	368,408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647	(2,797)	56,098	62,948	1,682	—	64,630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71,168	(2,797)	56,098	424,469	8,569	—	433,038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	(1,253)	—	(1,253)
子公司獲配本公司現金股利	—	—	1,789	—	—	—	—	—	1,789	1	—	1,79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3,513	—	(3,513)	—	—	—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511	—	—	—	—	—	511	(508)	—	3
原受領贈與轉出	—	—	(139)	—	—	—	—	—	(139)	—	—	(139)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803)	803	—	—	—	—	—	—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28,327	\$2,283,267	\$ 71,031	\$ 167,107	\$ 451,387	\$ 473,428	\$ (13,807)	\$ 144,773	\$ (41,616)	\$ 3,535,570	\$ 72,998	\$ 3,608,56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2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28,235	389,42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5,144	44,594
攤提費用	5,662	4,96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7,056	16,3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損(益)	(1,482)	4,370
利息費用	13,897	11,167
利息收入	(3,243)	(3,671)
股利收入	(2,895)	(2,16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53,397)	(44,90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685	4
處分投資損失	692	—
未實現銷貨利益	195	394
減損損失	12,667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168,297)	85,243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8,202)	15,281
應收票據-關係人減少	613	4,481
應收帳款增加	(1,143,432)	(362,548)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2,017)	17,782
其他應收款減少	102,609	107,306
存貨(增加)減少	(479,687)	225,887
預付款項增加	(26,145)	(5,95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833	(5,145)
淨確定福利資產增加	(4)	(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變動	(146)	(2,59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47,500	(594)
應付票據減少	1,025	(5,959)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	(6,048)	6,048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12,636	(148,877)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87,324	42,549
其他應付款增加	24,400	32,372
虧損性合約之短期負債準備減少	(1,571)	(6,904)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3,634)	(3,026)

(接次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9,794)	(23,58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774,821)	392,265
支付所得稅	(40,972)	(47,96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15,793)	344,29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30)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09	—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910)	(9,87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226	95,404
取得子公司股權	—	(12,163)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6,614)	(102,33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71	98
取得無形資產	(2,638)	(2,092)
預付設備款增加	(5,719)	—
存出保證金增加	(24,850)	(4,563)
其他應收款增加	(59,714)	—
收取之利息	3,124	3,888
收取之現金股利	33,295	19,57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2,750)	(12,06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8,199,910	4,831,725
償還短期借款	(7,105,087)	(4,838,299)
舉借長期借款	160,250	55,653
償還長期借款	(2,249)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30	(4)
支付之利息	(13,497)	(11,214)
租賃本金償還	(4,652)	(5,642)
發放現金股利	(151,682)	(143,506)
現金增資	3	—
其他籌資活動	(139)	(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82,887	(111,29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744)	1,54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7,400)	222,48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16,704	394,21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99,304	\$ 616,70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2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 公司沿革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57 年 9 月核准設立並開始營業。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係從事於各種配電盤、變壓器、電子產品等之製造買賣及承裝電機工程等業務，請詳附註(四).2 及(十四)。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9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 IFRSs)

首次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對本公司之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民國 111 年適用並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依 IASB 規定於下列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3. IASB 已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依 IASB 規定於下列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依 IASB 規定於下列日期以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2. 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合併綜合損益表納入已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本集團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本集團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

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本集團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集團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子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公司 所在地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12.31	109.12.31
亞欣實業	電機工程之設計與 安裝	台北市	83.12%	83.12%
雅瑞科技	不斷電電源系統設 備之製造	新北市	100.00%	100.00%
一順開發	一般投資業	台北市	99.94%	99.94%
亞力通訊	無線系統天線之製 造	新北市	82.64%	76.86%
青島力明通訊器 材	電機設備之銷售	中國青島	—	65.38%
			註(1)	
青島恒源亞力電 氣	投資業	中國青島	65.38%	65.38%
AEC International S.r.l.	電機設備之銷售	義大利	100.00%	100.00%
			註(2)	
PHD Powerhouse Distributions (PTY) Ltd.	電機設備之銷售	南非	90.00%	90.00%
			註(3)	

註(1):民國 110 年 9 月 27 日併入青島恒源亞力電氣公司。

註(2):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9 月 11 日取得 AEC International S.r.l.100%股份，故 AEC International S.r.l.自該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表。

註(3):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1 日取得 PHD Powerhouse Distributions (PTY) Ltd.45%股份，致持股比增加至 90%，由關聯企業轉為子公司，故 PHD Powerhouse Distributions (PTY) Ltd.自該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表。

3.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表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

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括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並分別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4.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 (1)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2)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 (3)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 (1)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2)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 (3)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本集團從事工程業務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該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本集團所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庫存現金、支票存款、活期存款及原始到期日未超過 1 年之銀行定期存款。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交付者。

(1) 衡量種類

本集團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①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集團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集團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作後續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工具

本集團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集團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7. 存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而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者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該等政策。

本集團對於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在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則增減帳面金額以認列對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此外，本集團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當本集團對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對該關聯企業之權益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部分之任何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損失之份額。本集團僅於已發生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始提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本集團於取得日對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之份額間之差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集團於取得日對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之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於重評估後立即認列為利益。

本集團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

與帳面金額，以測試減損。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集團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若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集團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若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為金融資產，該保留權益應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之順、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非關係本集團對關聯企業權益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表。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集團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

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10.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加計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並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集團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

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11.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建築物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12. 無形資產

(1)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認列之商譽作為成本，後續則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集團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除本集團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耐用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13.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1) 商 譽

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需定期進行減損測試。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應分攤至本集團預期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就其差額先減少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中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該資產。任何減損損失應立即認列為當年度損失，且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2)有形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其他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歸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14.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15.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16. 收入認列

本集團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變壓器、配電盤、線路開關器材及工業電子等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集團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於產品未完成移轉前所收取之預收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即受客戶控制之建造合約，本集團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集團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集團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集團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本集團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17.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係於未來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集團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有關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集團對於違約及預期損失之假設。本集團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3,013,449 仟元及 1,860,283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零 用 金 及 庫 存 現 金	\$ 1,792	\$ 1,804
支 票 及 活 期 存 款	373,696	510,836
約 當 現 金 (原始到期日未超過1年之銀行 定期存款)	123,816	104,064
合 計	<u>\$ 499,304</u>	<u>\$ 616,704</u>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u>\$ 800</u>	<u>\$ —</u>
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 期 外 匯 合 約	<u>\$ (442)</u>	<u>\$ (1,775)</u>

(1)本集團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本集團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2)本集團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明細如下：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110.12.31		
買入遠期外匯-美金兌台幣	111.01.14-111.06.01	USD 10,818 NTD 108,162
109.12.31		
買入遠期外匯-美金兌台幣	110.02.03-110.04.15	USD 1,739 NTD 50,624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上 市 公 司 股 票	\$ 32,835	\$ 15,495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307,501	247,813
合 計	<u>\$ 340,336</u>	<u>\$ 263,308</u>
流 動	\$ 32,835	\$ 15,495
非 流 動	307,501	247,813
合 計	<u>\$ 340,336</u>	<u>\$ 263,308</u>

截至上述資產負債表日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

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應 收 票 據	\$ 102,967	\$ 64,765
減：備抵損失	(521)	(352)
應收票據淨額	<u>\$ 102,446</u>	<u>\$ 64,413</u>
應 收 帳 款	\$ 3,080,596	\$ 1,936,157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5,015)	(8,830)
備 抵 損 失	(89,884)	(82,779)
應收帳款淨額	<u>\$ 2,975,697</u>	<u>\$ 1,844,548</u>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37,752</u>	<u>\$ 15,735</u>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產業展望。

本集團應收票據皆未逾期。

本集團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12.31

	未逾期	逾期 0-3 個月	逾期 3-6 個月	逾期 6-9 個月	逾期 9-12 個月	逾期 1-2 年	逾期 2 年 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048,784	\$ 647,618	\$ 163,022	\$ 87,750	\$ 88,591	\$ 38,786	\$ 43,797	\$ 3,118,348
備抵損失	(35,735)	(6,452)	(1,622)	(877)	(5,120)	(1,683)	(38,395)	(89,884)
攤銷後成本	<u>\$ 2,013,049</u>	<u>\$ 641,166</u>	<u>\$ 161,400</u>	<u>\$ 86,873</u>	<u>\$ 83,471</u>	<u>\$ 37,103</u>	<u>\$ 5,402</u>	<u>\$ 3,028,464</u>

109.12.31

	未逾期	逾期 0-3 個月	逾期 3-6 個月	逾期 6-9 個月	逾期 9-12 個月	逾期 1-2 年	逾期 2 年 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214,411	\$ 372,930	\$ 111,817	\$ 64,842	\$ 91,462	\$ 42,571	\$ 53,859	\$ 1,951,892
備抵損失	(27,844)	(3,564)	(1,041)	(644)	(1,671)	(10,067)	(37,948)	(82,779)
攤銷後成本	<u>\$ 1,186,567</u>	<u>\$ 369,366</u>	<u>\$ 110,776</u>	<u>\$ 64,198</u>	<u>\$ 89,791</u>	<u>\$ 32,504</u>	<u>\$ 15,911</u>	<u>\$ 1,869,113</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12.31	109.12.31
期初餘額	\$ 83,131	\$ 164,563
本期提列	7,306	16,088
本期沖銷	—	(97,523)
外幣換算差額	(32)	3
期末餘額	<u>\$ 90,405</u>	<u>\$ 83,131</u>

5. 存貨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製	成	\$ 395,066	\$ 329,300
在	製	448,111	236,798
原	物	646,166	500,404
在	途	82,845	33,029
存	貨	<u>\$ 1,572,188</u>	<u>\$ 1,099,531</u>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金額，請參閱附註(六).19。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銷貨成本分別為因呆滯存貨產生存貨跌價損失及處分呆滯存貨產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金額列示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 22,576	\$ (4,506)

截至上述資產負債表日止，存貨均未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

6. 其他應收款淨額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質押定存單	\$ 5,033	\$ —
資金貸與	59,714	—
受限制存款	37,798	143,524
其他應收款	5,580	7,661
減：備抵損失	—	(250)
其他應收款淨額	\$ 108,125	\$ 150,935
流動	\$ 107,751	\$ 150,523
非流動	374	412
合計	\$ 108,125	\$ 150,935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關聯企業名稱	110.12.31		109.12.31	
	持股 比例	金額	持股 比例	金額
日亞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30.00%	\$ 214,265	30.00%	\$ 197,597
日亞聯合離子機器股份有限公司	40.00%	105,849	40.00%	100,551
AYM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40.00%	—	40.00%	—
Intelici Corporation	29.16%	—	29.16%	—
合計		\$ 320,114		\$ 298,148

上述關聯企業皆非上市(櫃)公司，且對本集團而言皆屬不重大。

有關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之財務資訊彙整如下：

	110.12.31	109.12.31
權益	\$ 981,006	\$ 911,550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本集團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53,397	\$ 56,901
其他綜合損益	(836)	(292)
綜合損益總額	<u>\$ 52,561</u>	<u>\$ 56,609</u>
認列減損損失	<u>\$ —</u>	<u>\$ 12,000</u>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土 地	\$	711,977	\$	646,993
房 屋 及 建 築		240,871		229,204
機 器 設 備		61,527		67,737
運 輸 設 備		9,078		8,809
其 他 設 備		48,546		44,302
未 完 工 程		282,529		91,103
淨 額 合 計	<u>\$</u>	<u>1,354,528</u>	<u>\$</u>	<u>1,088,148</u>

成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10.1.1 餘額	\$ 646,993	\$ 609,257	\$ 448,685	\$ 42,945	\$ 145,361	\$ 91,103	\$ 1,984,344
增添	64,984	24,168	10,771	2,563	12,702	191,426	306,614
處分	—	(1,962)	(15,094)	(3,097)	(5,214)	—	(25,367)
外幣換算差額	—	—	(1,645)	(82)	(313)	—	(2,040)
110.12.31 餘額	<u>\$ 711,977</u>	<u>\$ 631,463</u>	<u>\$ 442,717</u>	<u>\$ 42,329</u>	<u>\$ 152,536</u>	<u>\$ 282,529</u>	<u>\$ 2,263,551</u>

累計折舊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10.1.1 餘額	\$ —	\$ 380,053	\$ 380,948	\$ 34,136	\$ 101,059	\$ —	\$ 896,196
折舊費用	—	12,501	16,263	1,315	8,078	—	38,157
處分	—	(1,962)	(14,860)	(2,138)	(4,851)	—	(23,811)
外幣換算差額	—	—	(1,161)	(62)	(296)	—	(1,519)
110.12.31 餘額	<u>\$ —</u>	<u>\$ 390,592</u>	<u>\$ 381,190</u>	<u>\$ 33,251</u>	<u>\$ 103,990</u>	<u>\$ —</u>	<u>\$ 909,023</u>
110.12.31 淨額	<u>\$ 711,977</u>	<u>\$ 240,871</u>	<u>\$ 61,527</u>	<u>\$ 9,078</u>	<u>\$ 48,546</u>	<u>\$ 282,529</u>	<u>\$ 1,354,528</u>

成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09.1.1 餘額	\$ 646,993	\$ 606,844	\$ 424,886	\$ 39,776	\$ 145,751	\$ —	\$ 1,864,250
取得子公司	—	—	17,837	1,229	1,986	—	21,052
增添	—	2,413	8,399	2,476	4,078	84,972	102,338
處分	—	—	(2,294)	(560)	(6,494)	—	(9,348)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	6,131	6,131
外幣換算差額	—	—	(143)	24	40	—	(79)
109.12.31 餘額	<u>\$ 646,993</u>	<u>\$ 609,257</u>	<u>\$ 448,685</u>	<u>\$ 42,945</u>	<u>\$ 145,361</u>	<u>\$ 91,103</u>	<u>\$ 1,984,344</u>
累計折舊							
109.1.1 餘額	\$ —	\$ 367,861	\$ 356,756	\$ 32,520	\$ 98,301	\$ —	\$ 855,438
取得子公司	—	—	11,560	667	1,072	—	13,299
折舊費用	—	12,192	15,015	1,495	8,054	—	36,756
處分	—	—	(2,294)	(560)	(6,392)	—	(9,246)
外幣換算差額	—	—	(89)	14	24	—	(51)
109.12.31 餘額	<u>\$ —</u>	<u>\$ 380,053</u>	<u>\$ 380,948</u>	<u>\$ 34,136</u>	<u>\$ 101,059</u>	<u>\$ —</u>	<u>\$ 896,196</u>
109.12.31 淨額	<u>\$ 646,993</u>	<u>\$ 229,204</u>	<u>\$ 67,737</u>	<u>\$ 8,809</u>	<u>\$ 44,302</u>	<u>\$ 91,103</u>	<u>\$ 1,088,148</u>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3 至 55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3 年
運輸設備	5 至 13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3 年

(2)截至上述資產負債表日止，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設定抵押予金融機構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3)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為 1,816 仟元，資本化利率為 0.98%。

(4)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帳面價值 308 仟元之農業用地暫以宋和業名義為所有權登記，宋和業已出具切結書並辦理土地設定抵押於本公司。

9. 使用權資產

項 目	110. 12. 31	109. 12. 31
房 屋 及 建 築	\$ 955	\$ 1,677
運 輸 設 備	1,944	847
其 他 設 備	6,063	8,661
淨 額 合 計	<u>\$ 8,962</u>	<u>\$ 11,185</u>

成本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10. 1. 1 餘額	\$ 2,837	\$ 4,521	\$ 13,858	\$ 21,216
增添	2,016	1,695	—	3,711
減少	(2,076)	(3,650)	—	(5,726)
匯率影響數	—	(68)	—	(68)
110. 12. 31 餘額	<u>\$ 2,777</u>	<u>\$ 2,498</u>	<u>\$ 13,858</u>	<u>\$ 19,133</u>

累計折舊				
110. 1. 1 餘額	\$ 1,160	\$ 3,674	\$ 5,197	\$ 10,031
折舊費用	1,700	540	2,598	4,838
減少	(1,038)	(3,650)	—	(4,688)
匯率影響數	—	(10)	—	(10)
110. 12. 31 餘額	<u>\$ 1,822</u>	<u>\$ 554</u>	<u>\$ 7,795</u>	<u>\$ 10,171</u>
110. 12. 31 淨額	<u>\$ 955</u>	<u>\$ 1,944</u>	<u>\$ 6,063</u>	<u>\$ 8,962</u>

成本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9. 1. 1 餘額	\$ 2,153	\$ 4,159	\$ 13,858	\$ 20,170
增添	2,076	871	—	2,947
減少	(1,392)	(509)	—	(1,901)
109. 12. 31 餘額	<u>\$ 2,837</u>	<u>\$ 4,521</u>	<u>\$ 13,858</u>	<u>\$ 21,216</u>

累計折舊				
109. 1. 1 餘額	\$ 1,278	\$ 2,366	\$ 2,599	\$ 6,243
折舊費用	1,274	1,817	2,598	5,689
減少	(1,392)	(509)	—	(1,901)
109. 12. 31 餘額	<u>\$ 1,160</u>	<u>\$ 3,674</u>	<u>\$ 5,197</u>	<u>\$ 10,031</u>
109. 12. 31 淨額	<u>\$ 1,677</u>	<u>\$ 847</u>	<u>\$ 8,661</u>	<u>\$ 11,185</u>

10. 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10. 12. 31	109. 12. 31
土	地	\$ 308,269	\$ 308,269
建	築	47,432	49,581
淨	額	\$ 355,701	\$ 357,850

成本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110. 1. 1 餘額	\$ 308,269	\$ 74,077	\$ 382,346
增添	—	—	—
110. 12. 31 餘額	\$ 308,269	\$ 74,077	\$ 382,346
累計折舊			
110. 1. 1 餘額	\$ —	\$ 24,496	\$ 24,496
折舊費用	—	2,149	2,149
110. 12. 31 餘額	\$ —	\$ 26,645	\$ 26,645
110. 12. 31 淨額	\$ 308,269	\$ 47,432	\$ 355,701

成本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109. 1. 1 餘額	\$ 308,269	\$ 74,077	\$ 382,346
增添	—	—	—
109. 12. 31 餘額	\$ 308,269	\$ 74,077	\$ 382,346
累計折舊			
109. 1. 1 餘額	\$ —	\$ 22,347	\$ 22,347
折舊費用	—	2,149	2,149
109. 12. 31 餘額	\$ —	\$ 24,496	\$ 24,496
109. 12. 31 淨額	\$ 308,269	\$ 49,581	\$ 357,850

(1) 本集團之折舊性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預計耐用年限 45 至 60 年提列折舊。

(2) 截至上述資產負債表日止，部分投資性不動產設定抵押予金融機構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3)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483,666 仟元及 488,329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由管理人員以第三等級輸入值衡量，並以比較法評估。

11. 無形資產

項	目	110. 12. 31		109. 12. 31	
電 腦 軟 體	\$	3,933	\$	3,615	
其 他 無 形 資 產		10,648		14,638	
商 譽		—		12,667	
淨 額	\$	14,581	\$	30,920	

成本	電腦軟體	技術權利金	其他無形資產	商譽	合計
110. 1. 1 餘額	\$ 42,723	\$ 9,054	\$ 72,906	\$ 12,667	\$ 137,350
增添	1,979	—	659	—	2,638
處分	—	(9,054)	—	—	(9,054)
減損損失	—	—	—	(12,667)	(12,667)
匯率影響數	—	—	(3,464)	—	(3,464)
110. 12. 31 餘額	\$ 44,702	\$ —	\$ 70,101	\$ —	\$ 114,803

累計攤銷					
110. 1. 1 餘額	\$ 39,108	\$ 9,054	\$ 58,268	\$ —	\$ 106,430
攤銷費用	1,662	—	4,000	—	5,662
處分	—	(9,054)	—	—	(9,054)
匯率影響數	—	—	(2,816)	—	(2,816)
110. 12. 31 餘額	\$ 40,770	\$ —	\$ 59,452	\$ —	\$ 100,222
110. 12. 31 淨額	\$ 3,932	\$ —	\$ 10,649	\$ —	\$ 14,581

成本	電腦軟體	技術權利金	其他無形資產	商譽	合計
109. 1. 1 餘額	\$ 41,147	\$ 9,054	\$ 35,333	\$ —	\$ 85,534
取得子公司	—	—	37,366	12,667	50,033
增添	1,576	—	516	—	2,092
匯率影響數	—	—	(309)	—	(309)
109. 12. 31 餘額	\$ 42,723	\$ 9,054	\$ 72,906	\$ 12,667	\$ 137,350

累計攤銷					
109. 1. 1 餘額	\$ 37,238	\$ 9,054	\$ 26,940	\$ —	\$ 73,232
取得子公司	—	—	28,462	—	28,462
攤銷費用	1,870	—	3,095	—	4,965
匯率影響數	—	—	(229)	—	(229)
109. 12. 31 餘額	\$ 39,108	\$ 9,054	\$ 58,268	\$ —	\$ 106,430
109. 12. 31 淨額	\$ 3,615	\$ —	\$ 14,638	\$ 12,667	\$ 30,920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2 至 7 年
技術權利金	20 年
其他無形資產	3 至 10 年

12. 其他資產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高爾夫球證	\$ 12,847	\$ 12,847
其他	352	5,144
減：累計減損	(3,099)	(3,099)
合 計	<u>\$ 10,100</u>	<u>\$ 14,892</u>
流動	\$ 352	\$ 5,144
非流動	9,748	9,748
合 計	<u>\$ 10,100</u>	<u>\$ 14,892</u>

13. 短期借款

性 質	110.12.31	109.12.31
購料借款	\$ 48,353	\$ —
信用借款	992,654	324,396
質押借款	858,337	483,245
	<u>\$ 1,899,344</u>	<u>\$ 807,641</u>
年 利 率	<u>0%~3.00%</u>	<u>0.95%~3.00%</u>

14. 負債準備

保 固 負 債 準 備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 初 餘 額	\$ 10,200	\$ 12,100
認 列 負 債 準 備	2,591	3,930
本 期 使 用	(2,591)	(3,930)
期 末 餘 額	<u>\$ 10,200</u>	<u>\$ 12,100</u>

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人員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成本。

15. 長期借款

貸 款 銀 行	借 款 期 限	110. 12. 31		109. 12. 31	
		利率(%)	金額	利率(%)	金額
合作金庫	109. 12. 24~118. 12. 24	1. 40	\$ 47, 000	1. 40	\$ 47, 000
	110. 10. 25~118. 12. 24	1. 40	103, 000	—	—
Popolare di bari	107. 2. 27~115. 1. 31 每月分期還本	4. 75	6, 793	4. 75	10, 335
Popolare di bari	109. 9. 15~115. 9. 30 , 自 111. 10. 30 日起每月分期還本	3. 00	5, 905	3. 00	6, 918
Banco BPM	109. 7. 27~114. 5. 27 , 自 111. 6. 27 日起每月分期還本	1. 275	634	1. 275	865
玉山銀行	110. 3. 5~130. 3. 5 , 每月分期還本	1. 15	58, 151	—	—
小計			221, 483		65, 118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5, 025)		—
合計			<u>\$ 216, 458</u>		<u>\$ 65, 118</u>

16.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中適用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依確定提撥計畫認列之退休金費用，請詳附註(六)、23。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中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者，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按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除亞欣實業公司於民國 100 年起暫停提撥退休金外，本公司及雅瑞科技公司每月分別按員工薪資總額之 8.9% 及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並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集團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12.31	109.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47,669)	\$ (476,50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88,819	387,73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8,850)</u>	<u>\$ (88,771)</u>
帳列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0,191)</u>	<u>\$ (90,189)</u>
帳列淨確定福利資產	<u>\$ 1,341</u>	<u>\$ 1,418</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 476,502	\$ 472,166
當期服務成本	877	1,114
利息費用	1,402	2,820
再衡量數		
精算損(益)-財務假設變動	(8,076)	9,130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3,725	24,479
福利支付數	<u>(26,761)</u>	<u>(33,207)</u>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447,669</u>	<u>\$ 476,502</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 387,731	\$ 380,493
利息收入	1,167	2,311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5,772	12,917
雇主提撥數	20,910	16,152
福利支付數	<u>(26,761)</u>	<u>(24,142)</u>
期末餘額	<u>\$ 388,819</u>	<u>\$ 387,731</u>

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877	\$ 1,114
淨利息	<u>235</u>	<u>509</u>
合計	<u>\$ 1,112</u>	<u>\$ 1,623</u>

本集團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 ①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集團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②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 ③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集團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衡量日	
	110. 12. 31	109. 12. 31
折現率	0.6%~0.7%	0.3%
薪資預期增加率	0.5%~3.0%	0.5%~3.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 12. 31	109. 12. 31
折現率		
增加0.1%	\$ (2,562)	\$ (3,012)
減少0.1%	2,592	3,048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1%	\$ 2,157	\$ 2,566
減少0.1%	(2,135)	(2,548)

	110. 12. 31	109. 12. 31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21,646	\$21,1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5.3~8.3 年	5.8~9.1 年

17.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110.12.31	109.12.31
額 定 股 本	\$ 3,500,000	\$ 2,400,000
已 發 行 股 本	\$ 2,283,267	\$ 2,174,540

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3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108,727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0,873 仟股，並以民國 110 年 9 月 5 日為除權基準日，股票發放日為民國 110 年 9 月 30 日。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23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103,550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0,355 仟股，並以民國 109 年 9 月 2 日為除權基準日，股票發放日為民國 109 年 9 月 30 日。

(2) 資本公積

	110.12.31	109.12.31
股票發行溢價	\$ 58,393	\$ 58,393
庫藏股票交易	10,415	8,626
實際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610	99
受領贈與	1,613	1,752
	\$ 71,031	\$ 68,870

依照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新股或現金，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資本額之一定比率為限。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①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或實際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

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基於長期財務規劃及未來資金需要，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股利政策係在考量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未來獲利狀況後，股利發放採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之 50%為原則。

- ②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其餘額達公司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並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除撥充資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 ③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可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 ④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分別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3 日及 109 年 6 月 23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4,354	\$ 30,173
普通股現金股利(109 年及 108 年 度皆為每股 0.70 元)	152,217	144,969
普通股股票股利(109 年及 108 年 度皆為每股 0.50 元)	108,727	103,550
	<u>\$ 295,298</u>	<u>\$ 278,692</u>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擬議民國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 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7,549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 0.75 元)	171,245
普通股股票股利(每股 0.50 元)	114,163
	<u>\$ 322,957</u>

有關民國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4) 特別盈餘公積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 452,190	\$ 452,994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投資性不動產提列折舊	(803)	(804)
期末餘額	<u>\$ 451,387</u>	<u>\$ 452,190</u>

(5) 非控制權益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 66,189	\$ 67,59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損)益	6,887	(3,78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	3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681	1,097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	(41)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1,253)	(242)
子公司獲配本公司現金股利	1	1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508)	1,232
期末餘額	<u>\$ 72,998</u>	<u>\$ 66,189</u>

(6)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110.12.31	109.12.31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u>2,683</u>	<u>2,555</u>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一順開發投資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作為庫藏股處理，其帳面價值皆為 41,616 仟元；市價分別為 69,759 仟元及 66,693 仟元。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18. 營業收入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銷貨收入淨額	\$ 4,637,608	\$ 4,134,800
工程收入	1,023,347	956,196
其他營業收入	20,674	22,896
	<u>\$ 5,681,629</u>	<u>\$ 5,113,892</u>

19. 營業成本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銷貨成本	\$ 3,797,712	\$ 3,308,655
工程成本	897,077	880,251
其他營業成本	10,639	20,750
	<u>\$ 4,705,428</u>	<u>\$ 4,209,656</u>

20. 其他收入

	110 年度	109 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386	\$ 915
其他	2,857	2,756
租金收入	13,481	13,026
股利收入	2,895	2,167
其他收入	6,708	12,771
	<u>\$ 26,327</u>	<u>\$ 31,635</u>

21.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 年度	109 年度
外幣兌換淨(損)益	\$ 1,211	\$ (17,88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益	1,482	(4,37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685)	(4)
處分投資損失	(692)	—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2,149)	(2,149)
減損損失	(12,667)	—
其他損失	(58)	(288)
	<u>\$ (13,558)</u>	<u>\$ (24,699)</u>

22. 財務成本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	\$ 13,693	\$ 10,904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168	227
其他	36	36
	<u>\$ 13,897</u>	<u>\$ 11,167</u>

23.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折舊及攤銷費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38,157	\$ 36,756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4,838	5,689
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	2,149	2,149
無形資產之攤銷	5,662	4,965
合計	<u>\$ 50,806</u>	<u>\$ 49,559</u>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10 年度	109 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 1,197	\$ 1,190
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9	5
合計	<u>\$ 1,206</u>	<u>\$ 1,195</u>
發生即認列為費用之研究及發展支出	<u>\$ 100,143</u>	<u>\$ 110,594</u>

員工福利費用

退職後福利(詳附註(六)16)

	110 年度	109 年度
確定提撥計畫	\$ 21,646	\$ 20,737
確定福利計畫	1,112	1,623
小計	22,758	22,360
薪資、獎金及紅利等	623,148	597,448
保險費	52,836	52,80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6,987	25,234
合計	<u>\$ 725,729</u>	<u>\$ 697,847</u>

依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

稅前利益分別以 4%及不高於 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員工酬勞	\$ 17,325	\$ 16,128
董事酬勞	8,662	8,064
	<u>\$ 25,987</u>	<u>\$ 24,192</u>

年度財務財務報表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調整入帳。

民國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與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上述有關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4. 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①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63,826	\$ 61,523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	219	3,773
小計	<u>64,045</u>	<u>65,296</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218)	3,979
所得稅費用	<u>\$ 59,827</u>	<u>\$ 69,275</u>

② 當期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稅前淨利	<u>\$ 428,235</u>	<u>\$ 389,42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95,861	\$ 76,382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110 年度	109 年度
免稅所得	(1,518)	(1,035)
投資損失	(9,395)	—
決定課稅所得時不可減除之 費用影響數	255	260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 轉	(9,316)	(8,613)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	273
當期抵用之虧損扣抵	(4,274)	(255)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7,787)	(5,489)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	219	3,773
當期所得稅	64,045	65,296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218)	2,979
虧損扣抵	—	1,000
小計	(4,218)	3,979
所得稅費用	\$ 59,827	\$ 69,275

③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 年度	109 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有關	\$ 16	\$ 60

本集團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適用之稅率為20%。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2)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取得 子公司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 影響數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5,875	\$ —	\$ 4,391	\$ —	\$ —	\$ 10,266
應付休假給付	4,606	—	(6)	—	—	4,600
未實現兌換損失	2,517	—	(1,539)	—	—	978
其他	4,607	—	1,372	—	(23)	5,956
合計	\$ 17,605	\$ —	\$ 4,218	\$ —	\$ (23)	\$ 21,8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取得 子公司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 影響數	年底餘額
土地增值稅準備	\$ (174,220)	\$ —	\$ —	\$ —	\$ —	\$ (174,220)
其他	(282)	—	—	16	—	(266)
合計	<u>\$ (174,502)</u>	<u>\$ —</u>	<u>\$ —</u>	<u>\$ 16</u>	<u>\$ —</u>	<u>\$ (174,486)</u>

109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取得 子公司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 影響數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9,965	\$ —	\$ (4,090)	\$ —	\$ —	\$ 5,875
應付休假給付	4,307	—	299	—	—	4,60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619	—	898	—	—	2,517
其他	5,293	57	(744)	—	1	4,607
合計	<u>\$ 21,184</u>	<u>\$ 57</u>	<u>\$ (3,637)</u>	<u>\$ —</u>	<u>\$ 1</u>	<u>\$ 17,60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取得 子公司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 影響數	年底餘額
土地增值稅準備	\$ (174,220)	\$ —	\$ —	\$ —	\$ —	\$ (174,220)
其他	—	—	(342)	60	—	(282)
合計	<u>\$ (174,220)</u>	<u>\$ —</u>	<u>\$ (342)</u>	<u>\$ 60</u>	<u>\$ —</u>	<u>\$ (174,502)</u>

(3) 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本集團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扣抵之虧損及最後期限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可扣抵年度
\$ 3,997	民國 112 年度
6,590	民國 113 年度
5,773	民國 114 年度
14,081	民國 115 年度
12,545	民國 117 年度
19,152	民國 118 年度
6,061	民國 119 年度
4,193	民國 120 年度
<u>\$ 72,392</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

	110.12.31	109.12.31
虧損扣抵	\$ 72,392	\$ 68,200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70,805	80,935
合計	<u>\$ 143,197</u>	<u>\$ 149,135</u>

(5)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亞欣實業公司、亞力通訊公司、雅瑞科技公司及一順開發投資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

25. 每股盈餘

	110 年度	109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60	\$ 1.44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361,521	\$ 323,925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25,644	225,644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基本每股盈餘已適用追溯調整。

26. 重大租賃協議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110 年度	109 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 21,273	\$ 16,234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6,050	\$ 22,104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彙	總	110.12.31	109.12.31
1 年內	\$	11,952	\$ 12,929
1 年至 2 年		6,495	11,753
2 年至 3 年		5,249	6,457
3 年至 4 年		5,354	5,249
4 年至 5 年		5,406	5,354
超過 5 年		11,546	18,345
合計	\$	46,002	\$ 60,087

27. 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

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能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利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公司股份。

28. 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之資訊

① 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皆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②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等級：

- 第一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層級如下：

110.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 800	\$ —	\$ —	\$ 8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2,835	\$ —	\$ —	\$ 32,835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307,501	307,501
合計	\$ 32,835	\$ —	\$ 307,501	\$ 340,3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衍生工具	\$ —	\$ 442	\$ —	\$ 442

	109.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5,495	\$ —	\$ —	\$ 15,495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247,813	247,813
合計	<u>\$ 15,495</u>	<u>\$ —</u>	<u>\$ 247,813</u>	<u>\$ 263,308</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衍生工具	<u>\$ —</u>	<u>\$ 1,775</u>	<u>\$ —</u>	<u>\$ 1,775</u>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 247,813	\$ 270,758
購買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112	3,67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92)	(90,195)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2,327	63,573
淨兌換差額	(59)	—
期末餘額	<u>\$ 307,501</u>	<u>\$ 247,813</u>

③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外匯合約係採現金流量折現法評估其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係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④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市場法係參考市場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及相關資訊，以估算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考量市場流動性所作折價。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 融 資 產	110. 12. 31	109. 12. 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00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0, 336	263, 30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3, 794, 763	2, 739, 700
合計	<u>\$ 4, 135, 899</u>	<u>\$ 3, 003, 008</u>

金 融 負 債	110. 12. 31	109. 12. 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 1, 899, 344	\$ 807, 641
應付票據及帳款	1, 640, 833	1, 152, 872
其他應付款	257, 123	232, 924
本期所得稅負債	52, 387	29, 521
長期借款	221, 483	65, 118
租賃負債	9, 313	11, 359
存入保證金	3, 408	3, 37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42	1, 775
	<u>\$ 4, 084, 333</u>	<u>\$ 2, 304, 588</u>

註：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本期所得稅資產及存出保證金。

(3)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集團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內部稽核人員亦持續針對政策之遵循與各類暴險額度進行覆核。

(4) 市場風險

本集團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並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部分匯率風險。

① 匯率風險

本集團因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集團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集團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即在規避部分外幣資產或負債之匯率風險，此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集團降低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具匯率波動重大暴險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資產及負債資訊及敏感度分析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7,191	27.655	198,867	±10%	±19,887	±19,887
歐	元	2,320	31.38	72,802	±10%	±7,280	±7,280
日	幣	4,757	0.2405	1,144	±10%	±114	±114
新加坡	幣	1,073	20.48	21,975	±10%	±2,198	±2,198
南非	幣	6,897	1.734	11,959	±10%	±1,196	±1,196
人民幣		44,728	4.341	194,164	±10%	±19,416	±19,41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4,527	27.655	125,194	±10%	±12,519	±12,519
日	幣	6,983	0.2405	1,679	±10%	±168	±168
南非	幣	2,005	1.734	3,477	±10%	±348	±348
人民	幣	2,271	4.341	9,858	±10%	±986	±986
歐	元	1,207	31.38	37,876	±10%	±3,788	±3,788

10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7,770	28.10	218,337	±10%	±21,834	±21,834
歐	元	1,387	34.59	47,976	±10%	±4,798	±4,798
日	幣	62	0.2725	17	±10%	±2	±2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新加坡幣	474	21.27	10,082	±10%	±1,008	±1,008
南非幣	8,108	1.921	15,575	±10%	±1,558	±1,558
人民幣	29,002	4.325	125,434	±10%	±12,543	±12,543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205	28.10	33,861	±10%	±3,386	±3,386
日元	5,214	1.921	10,016	±10%	±1,002	±1,002
人民幣	1,923	4.325	8,317	±10%	±832	±832
歐元	1,228	34.59	42,477	±10%	±4,248	±4,248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0%予以調整。

②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於浮動利率之長短期借款。本集團管理階層預期無重大之利率變動風險，故並未以衍生工具管理利率風險。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若利率增加/減少 1 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4,894 仟元及 2,019 仟元。

③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權益證券投資及可轉換公司債投資而產生價格風險，本集團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假若權益/商品價格上升/下降 5%，民國 110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40 仟元。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17,017 仟元及 13,165 仟元。

(5)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而造成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

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本集團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露金額係合併資產負債表上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①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風險評估係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給予授信額度並分期收款，以降低各該客戶之信用風險。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餘額前十大客戶占本集團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79.40% 及 66.81%。

②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財務信用風險，係由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6)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集團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集團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1,713,683 仟元及 2,674,353 仟元。

①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風險表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之金融負債分析：

		110. 12. 31		
		短於 1 年	1 年以上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899,344	\$ —	\$ 1,899,344
應付票據及帳款		1,607,975	32,858	1,640,833
其他應付款		228,733	28,390	257,123
本期所得稅負債		52,387	—	52,387
長期借款		5,025	216,458	221,483
租賃負債		4,274	5,039	9,313
存入保證金		—	3,408	3,408
	\$	<u>3,797,738</u>	<u>\$ 286,153</u>	<u>\$ 4,083,891</u>
		109. 12. 31		
		短於 1 年	1 年以上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807,641	\$ —	\$ 807,641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01,176	51,696	1,152,872
其他應付款		209,623	23,301	232,924
本期所得稅負債		29,521	—	29,521
長期借款		—	65,118	65,118
租賃負債		4,155	7,204	11,359
存入保證金		—	3,378	3,378
	\$	<u>2,152,116</u>	<u>\$ 150,697</u>	<u>\$ 2,302,813</u>

②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短於 1 年	
<u>衍 生 金 融 工 具</u>		110. 12. 31	109. 12. 31
總額交割遠期外匯合約			
流入	\$	107,721	\$ 48,849
流出		(108,163)	(50,624)
	\$	<u>(442)</u>	<u>\$ (1,775)</u>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集 團 之 關 係
日亞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關 聯 企 業
日亞聯合離子機器股份有限公司	關 聯 企 業
PHD Powerhouse Distributions (PTY) Ltd.	關聯企業(民國 109 年 12 月 1 日前)
力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 質 關 係 人
台灣四國船舶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實 質 關 係 人
IMPACT POWER INC.	實 質 關 係 人
慧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 質 關 係 人
嘟嘟投資有限公司	實 質 關 係 人
宋 和 業	主 要 管 理 階 層

2.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 業 收 入	關 聯 企 業	\$ 50,098	\$ 62,424
	其 他 關 係 人	15,664	12,605
		<u>\$ 65,762</u>	<u>\$ 75,029</u>

3. 進貨及製造費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 年度	109 年度
進 貨 及 製 造 費 用	關 聯 企 業	\$ 228,125	\$ 137,790
	其 他 關 係 人	113,955	155,617
		<u>\$ 342,080</u>	<u>\$ 293,407</u>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關係人	其 他 關 係 人	<u>\$ —</u>	<u>\$ 613</u>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 聯 企 業	\$ 33,661	\$ 12,766
	其 他 關 係 人	4,091	2,969
		<u>\$ 37,752</u>	<u>\$ 15,735</u>
其他應收款	關 聯 企 業	<u>\$ 102</u>	<u>\$ 69</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12.31	109.12.31
應付票據-關係人	關聯企業	\$ —	\$ 6,048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 124,304	\$ 39,853
	其他關係人	48,152	45,279
		\$ 172,456	\$ 85,132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 795	\$ 567

6.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 年度	109 年度
推銷費用	其他關係人	\$ 643	\$ 629
研發費用	其他關係人	\$ 72	\$ —
其他收入	關聯企業	\$ 79	\$ 1,120
	其他關係人	18	—
		\$ 97	\$ 1,120
		110.12.31	109.12.31
合約負債	關聯企業	\$ 315	\$ —

本集團與關係人間銷貨及進貨，其交易價款及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顯著不同。租金收入係根據市場行情決定，每月收取。

7. 對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10 年度	109 年度
短期福利	\$ 72,139	\$ 54,755
退職後福利	1,127	817
	\$ 73,266	\$ 55,572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8. 其他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帳面價值 308 仟元之

農業用地暫以宋和業名義為所有權登記，宋和業已出具切結書並辦理土地設定抵押於本公司，請詳附註(六).8。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及工程投標之押標金或履約金：

	110.12.31	109.12.31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應收款)	\$ 5,033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844,152	801,909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348,678	350,625
合 計	<u>\$ 1,197,863</u>	<u>\$ 1,152,534</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 本集團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金額為 2,172,982 仟元包括：

(1) 因向銀行借款而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為 1,890,000 仟元。

(2) 銷貨合約履約保證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為 282,982 仟元。

2. 本集團為他人背書保證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二。

3.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計 USD4,064 仟元及 JYP5,747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參閱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參閱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參閱附註(六).2。

(10)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參閱附表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參閱附表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之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七。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參閱附表五。

4. 主要股東資訊：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集團營運部門主要係以營業損益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編製基礎一致。

應報導部門如下：

配電盤部門-高低壓配電盤之生產及銷售。

變壓器部門-高低壓變壓器之生產及銷售。

電機器材部門-線路開關器材之生產及銷售。

電子部門-工業電子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工程部門-電機及電氣工程安裝。

其他部門-全球定位系統天線及電驛設備之銷售。

(1)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配電盤部門		變壓器部門		電機器材部門		電子部門		工程部門		其他部門		部門間交易沖銷		合 計	
	110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																
收 入	\$ 1,457,654	\$ 981,519	\$ 619,711	\$ 424,777	\$ 830,414	\$ 1,054,210	\$ 1,302,958	\$ 1,287,828	\$ 959,781	\$ 990,518	\$ 511,111	\$ 375,040	\$ —	\$ —	\$ 5,681,629	\$ 5,113,892
部門間																
收 入	—	—	—	—	—	—	204,411	81,099	359,768	179,504	20,436	26,420	(584,615)	(287,023)	—	—
收 入																
合 計	<u>\$ 1,457,654</u>	<u>\$ 981,519</u>	<u>\$ 619,711</u>	<u>\$ 424,777</u>	<u>\$ 830,414</u>	<u>\$ 1,054,210</u>	<u>\$ 1,507,369</u>	<u>\$ 1,368,927</u>	<u>\$ 1,319,549</u>	<u>\$ 1,170,022</u>	<u>\$ 531,547</u>	<u>\$ 401,460</u>	<u>\$ (584,615)</u>	<u>\$ (287,023)</u>	<u>\$ 5,681,629</u>	<u>\$ 5,113,892</u>
利 息																
費 用	<u>\$ 1,695</u>	<u>\$ 1,338</u>	<u>\$ 1,197</u>	<u>\$ 1,101</u>	<u>\$ 1,795</u>	<u>\$ 1,789</u>	<u>\$ 6,394</u>	<u>\$ 5,348</u>	<u>\$ 3,147</u>	<u>\$ 1,597</u>	<u>\$ 567</u>	<u>\$ 333</u>	<u>\$ (898)</u>	<u>\$ (339)</u>	<u>\$ 13,897</u>	<u>\$ 11,167</u>
折舊及																
攤 銷	<u>\$ 10,459</u>	<u>\$ 10,054</u>	<u>\$ 5,939</u>	<u>\$ 6,477</u>	<u>\$ 7,720</u>	<u>\$ 10,540</u>	<u>\$ 16,722</u>	<u>\$ 14,862</u>	<u>\$ 4,338</u>	<u>\$ 3,571</u>	<u>\$ 3,479</u>	<u>\$ 1,906</u>	<u>\$ —</u>	<u>\$ —</u>	<u>\$ 48,657</u>	<u>\$ 47,410</u>
部 門																
損 益	<u>\$ 39,186</u>	<u>\$ 27,127</u>	<u>\$ 5,939</u>	<u>\$ 17,339</u>	<u>\$ 121,832</u>	<u>\$ 147,317</u>	<u>\$ 40,334</u>	<u>\$ 54,949</u>	<u>\$ 61,485</u>	<u>\$ 52,723</u>	<u>\$ 118,480</u>	<u>\$ 50,810</u>	<u>\$ (11,290)</u>	<u>\$ (1,515)</u>	<u>\$ 375,966</u>	<u>\$ 348,750</u>

(2)地區資訊：

	110 年度	109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區		
台灣	\$ 4,987,912	\$ 4,832,515
其他國家	693,717	281,377
合計	<u>\$ 5,681,629</u>	<u>\$ 5,113,892</u>
	110.12.31	109.12.31
非流動資產		
地區		
台灣	\$ 1,714,155	\$ 1,480,797
其他國家	29,365	17,054
合 計	<u>\$ 1,743,520</u>	<u>\$ 1,497,851</u>

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3)主要客戶資訊：

	110 年度	109 年度
A 客戶	\$ 528,523	\$ 605,566
B 客戶	1,342,232	1,271,587
	<u>\$ 1,870,755</u>	<u>\$ 1,877,153</u>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三)
												名稱	價值		
0	亞力電機(股)公司	AEC International S.r.l.	其他應收款	\$ 36,400	\$ 26,272 (註一)	\$ 26,272	3.00%	業務往來	\$ 105,098	—	\$ —	無	無	\$ 353,557	\$ 707,114
		忠謀營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70,000	\$ 59,714	\$ 59,714	1.50%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 —	無	無	\$ 353,557	\$ 707,114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註二：對外單一企業之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十。

註三：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 擔保之 背書保 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一)										
0	亞力電機 (股)公司	日亞電機股 份有限公司	6	\$ 1,178,523 (註二)	\$ 65,000	\$ 65,000	\$ 47,156	—	1.84%	\$ 1,767,785 (註二)	—	—	—
		雅瑞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2		\$ 125,000	\$ 125,000	\$ 68,000	—	3.54%		Y	—	—
		亞欣實業股 份有限公司	2		\$ 180,400	\$ 180,400	\$ 133,151	—	5.10%		Y	—	—
		忠謀營造股 份有限公司	5		\$ 271,962	\$ 271,962	\$ 271,962	—	7.69%		—	—	—
1	亞欣實業股 份有限公司	亞力電機股 份有限公司	3	\$ 450,000 (註三)	\$ 27,766	\$ 27,766	\$ 27,766	—	29.45%	\$ 500,000 (註三)	—	Y	—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二)本公司對外單一企業之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三分之一，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二分之一。

(註三)亞欣實業公司對母公司保證金額以新台幣 450,000 仟元為限；其他單一企業之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新台幣 50,000 仟元，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新台幣 500,000 仟元。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亞力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73	96	—	96	
	台灣高速鐵路(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	119	—	119	
	太平洋電線電纜(股)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85	—	—	—	
	精碟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632	—	—	—	
	宇詮科技(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150	—	—	—	
	鴻源科技(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	—	—	—	
	力明工業(股)公司股票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48,072	36,624	19.68%	36,624	
	玖鼎電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48,000	28,174	4.29%	28,174	
	唐榮車輛科技(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251,225	170,883	15.48%	170,883	
	利通能源(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10,970	12.50%	10,970	
	茂德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366	2,003	0.30%	2,003	
	優勢國際綠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183	1.00%	1,183	
一順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可轉換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800	—	800	
	亞力電機(股)公司股票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84,645	69,801	1.18%	69,801	註一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接次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續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一 順	台泥(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480	—	480	
	大成(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84	592	—	592	
	宏泰(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538	—	538	
	中國鋼鐵(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707	—	707	
	聯華電子(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0	2,600	—	2,600	
	國巨(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	959	—	959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6,150	—	6,150	
	漢唐(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908	—	908	
	加百裕(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427	—	427	
	世界(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	316	—	316	
	矽格(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1,764	—	1,764	
	盛餘(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331	—	331	
	台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404	—	404	

（接次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續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一	順IKKA-KY(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1,155	—	1,155	
	光寶科(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638	—	638	
	旺宏(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0	1,688	—	1,688	
	技嘉(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0	1,244	—	1,244	
	京元電(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448	—	448	
	義隆(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3,400	—	3,400	
	長榮(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1,425	—	1,425	
	富邦金(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00	839	—	839	
	國泰金(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313	—	313	
	精材(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1,430	—	1,430	
	日月光投(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	1,597	—	1,597	
	中磊(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	1,135	—	1,135	
	松瀚(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460	—	460	
	彩晶(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181	—	181	

（接次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續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一 順	嘉聯益(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265	—	265	
	中興電(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226	—	226	
	華能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22,400	46,095	15.23%	46,095	
亞 力 通 訊	華能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6,400	11,569	3.82%	11,569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 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 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 間	單價	授信期 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 據、帳款 之比率	
亞力電機 （股）公司	AEC International S.r.l.	子 公 司	銷 貨	\$ (105,098)	1.85%	210 天	—	—	\$ 75,878	2.44%	
亞力電機 （股）公司	亞欣實業（股） 公司	子 公 司	進 貨	\$ 281,200	5.93%	115 天	—	—	\$ (129,843)	(8.00%)	註
亞力電機 （股）公司	日亞電機（股） 公司	關 聯 企 業	進 貨	\$ 228,125	4.81%	115 天	—	—	\$ (119,957)	(7.31%)	—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三)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0	亞力	亞欣實業	1	銷貨收入	18,330	註二	0.32%
				進貨	2,691		0.05%
				工程成本	278,508		4.90%
				應收帳款	922		0.01%
				其他應收款	57		0.00%
				未完工程	74,677		0.91%
				應付帳款	129,843		1.58%
				其他應付款	3,921		0.05%
		雅瑞科技	1	銷貨收入	1,577	註二	0.03%
				進貨	76,630		1.35%
				推銷費用	27		0.00%
				租金收入	154		0.00%
				應付帳款	32,312		0.39%
		亞力通訊	1	進貨	750	註二	0.01%
				應付帳款	80		0.00%
		恒源亞力	1	銷貨收入	15,395	註二	0.27%
				進貨	144		0.00%
				製造費用	13		0.00%
				應付帳款	13		0.00%
				其他應付款	2		0.00%
		PHD	1	銷貨收入	20,894	註二	0.37%
				應收帳款	23,276		0.28%

(接次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0 年度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三)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0	亞力	AEC	1	銷貨收入	105,098	註二	1.85%
				進貨	186		0.00%
				利息收入	898		0.02%
				其他應收款	26,272		0.32%
				應收帳款	75,878		0.93%
				應付帳款	177		0.00%
		一順	1	租金收入	27	註二	0.00%
1	亞欣	一順	2	租金收入	9	註二	0.00%
2	一順	雅瑞	2	銷貨收入	432	註二	0.01%

(註一)：與關係人之關係分別為：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交易價格與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 列之投資 (損) 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亞力電機	亞欣實業(股)公司	台北市	電機工程之設計與安裝	\$ 28,458	\$ 28,458	4,114,275	83.12%	\$ 70,307	\$ 33,742	\$ 19,992	註二
	日亞電機(股)公司	桃園市	SF6 電容器及GIS之製造	90,000	90,000	9,000,000	30.00%	214,265	106,993	32,098	—
	雅瑞科技(股)公司	新北市	不斷電電源系統設備之製造	75,560	75,560	6,800,000	100.00%	64,081	1,533	1,533	註二
	亞力通訊(股)公司	新北市	全球定位系統天線之製造	86,909	85,410	4,958,380	82.64%	57,178	110	86	註二
	一順開發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179,900	179,900	17,990,000	99.94%	135,613	2,286	497	註一 註二
	日亞聯合離子機器(股)公司	新竹市	機械設備及電子零組件製造	30,000	30,000	4,000,000	40.00%	105,849	53,248	21,299	—
	AYM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美國關島	電力系統統包工程及其設備之銷售	5,942	5,942	2,000	40.00%	—	—	—	—
	PHD Powerhouse Distributions (PTY) Ltd.	南非	銷售不斷電設備	40,974	40,974	90	90.00%	7,937	1,835	(11,016)	註二
	AEC International S.r.l.	義大利	電力電子產品銷售業務	62,771	62,771	300,000	100.00%	4,879	2,866	2,866	註二
	Intelicis Corporation	美國聖塔克拉拉州	無線射頻產品開發	49,301	49,301	1,875,500	29.16%	—	—	—	—

註一：本公司認列子公司投資損益，未包含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所獲配之股利（視同庫藏股處理）。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青島恒源亞力電氣有限公司	電機設備之銷售	USD 3,400	直接投資	\$ 67,781 (USD2,121)	\$ —	\$ —	\$ 67,781 (USD2,121)	\$ 7,562	65.38%	\$ 4,944	\$ 86,041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 * 60%
\$ 106,207 (USD3,266)	\$ 206,102(USD 6,411)	2,121,342

(註)：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附件十三、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
報告

股票代碼:1514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三重路 19-11 號 12 樓

TEL:(02)26553456 FAX:(02)26553388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目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二、	目錄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I~IV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4~5	
九、	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6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6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6~7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1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2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48	
	(七)關係人交易	49~51	
	(八)質押之資產	5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十二)其他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1~52、55~64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2、65	
	3. 大陸投資資訊	52、66	
	4. 主要股東資訊	—	
	(十四)部門資訊	53~54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規定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宋和業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1 4 日

Earnest & Co., CPAs.

4F., No. 501, Sec. 2, Tiding Blvd.,
Taipei, Taiwan (R.O.C)

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台北市堤頂大道二段 501 號 4 樓
TEL:(02)87519698 FAX:(02)87515658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亞力電機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力電機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亞力電機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亞力電機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之認列

有關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16. 收入認列。

由於收入具有先天之高度風險且部分產品係客製化，故將收入之認列列為

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瞭解並測試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內部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檢視相關憑證以確認會計處理與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是否一致，並進行抽樣測試，以確認亞力電機集團收入認列條件均已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規定。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6；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由於應收帳款減損評估過程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及判斷且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因此應收帳款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於資產負債表日測試應收帳款帳齡，以瞭解並量化應收帳款逾期之潛在風險，俾評估備抵損失提列金額之合理性，並對應收帳款期後收款核至相關憑證以測試款項之可回收性。對於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依據對該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是否提供擔保品、產業經濟情勢及未來展望之了解，評估管理階層提列備抵損失之適足性。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前述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前述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96,777 仟元及 186,379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3.94%及 2.28%；前述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411,679 仟元及 241,832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5.34%及 4.26%。另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342,824 仟元及 320,114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3.40%及 3.91%。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對上述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益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73,472 仟元及 52,561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15.13%及 12.14%。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亞力電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亞力電機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亞力電機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亞力電機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亞力電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

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亞力電機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亞力電機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佑伶



會計師：卓敏枝



地址：台北市堤頂大道二段 501 號 4 樓

電話：(02)8751-9698

證期會核准文號：台財證六字第 0930104012 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10156783 號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111.12.31			110.12.31			債 及 權 益	附 註	111.12.31			110.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	\$	670,084	6.65	\$	499,304	6.10	2100		短期借款	(六)	\$	2,272,655	22.54	\$	1,899,344	23.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		2,423	0.02		800	0.0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六)		—	—		442	0.0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		25,088	0.25		32,835	0.40	2130		合約負債	(四)、(七)		728,099	7.22		251,134	3.06				
1140		合約資產	(四)		532,698	5.28		318,776	3.89	2150		應付票據	(七)		70,773	0.70		17,203	0.2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		119,785	1.18		102,446	1.25	2170		應付帳款	(七)		2,055,793	20.39		1,451,174	17.71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	(七)		3,504	0.03		—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29,678	1.29		172,456	2.1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		3,464,345	34.36		2,975,697	36.32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415,565	4.12		257,123	3.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七)		32,044	0.32		37,752	0.4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53,997	0.54		52,387	0.64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六)(七)(八)		92,822	0.93		107,751	1.32	2250		負債準備	(四)、(六)		12,100	0.12		12,100	0.15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70	0.00	2255		虧損性合約之短期負債準備			62	0.00		62	0.00				
1310		存貨	(四)、(六)		2,376,067	23.56		1,572,188	19.19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六)		8,394	0.08		5,025	0.06				
1410		預付款項			76,269	0.76		72,334	0.88	2280		租賃負債	(四)		3,352	0.03		4,274	0.0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六)		1,174	0.01		352	0.0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434	0.03		1,169	0.0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396,283	73.35		5,720,305	69.8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752,902	57.06		4,123,893	50.3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		267,869	2.66		307,501	3.75	2540		長期借款	(六)		211,728	2.10		216,458	2.6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		342,824	3.40		320,114	3.91	25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		174,652	1.73		174,486	2.1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八)		1,536,559	15.24		1,354,528	16.53	2580		租賃負債	(四)		1,816	0.02		5,039	0.06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		4,840	0.05		8,962	0.1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四)、(六)		18,840	0.19		60,191	0.7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六)、(八)		353,552	3.51		355,701	4.34	2645		存入保證金			3,369	0.03		3,408	0.04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		10,577	0.10		14,581	0.18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10,405	4.07		459,582	5.6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		30,459	0.30		21,800	0.27	2xxx		負債總計			6,163,307	61.13		4,583,475	55.95				
1915		預付設備款			720	0.01		5,719	0.0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920		存出保證金			127,119	1.26		71,369	0.87	3100		股本	(六)		2,397,430	23.78		2,283,267	27.87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	(四)、(六)		2,171	0.02		1,341	0.02	3200		資本公積	(六)		73,039	0.72		71,031	0.87				
1980		其他應收款	(六)		390	0.00		374	0.00	3310		保留盈餘			204,656	2.03		167,107	2.04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		9,748	0.10		9,748	0.12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450,584	4.47		451,387	5.5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686,828	26.65		2,471,738	30.17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693,356	6.87		473,428	5.78				
										3300		未分配盈餘			1,348,596	13.37		1,091,922	13.33				
										3400		保留盈餘合計	(六)		53,912	0.53		130,966	1.60				
										3500		其他權益			(41,616)	(0.41)		(41,616)	(0.51)				
										31xx		庫藏股票	(六)		3,831,361	37.99		3,535,570	43.16				
										36xx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88,443	0.88		72,998	0.89				
										3xxx		非控制權益			3,919,804	38.87		3,608,568	44.05				
										權益總計													
1xxx		資產總計			\$ 10,083,111	100.00		\$ 8,192,043	100.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2年3月14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7,709,152	100.00	\$ 5,681,629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 6,418,988	83.26	4,705,428	82.82
5900	營業毛利	1,290,164	16.74	976,201	17.18
5910	減：未實現銷貨利益	1,262	0.02	195	0.00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288,902	16.72	976,006	17.18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七) 454,330	5.89	335,803	5.91
6200	管理費用	201,797	2.62	157,038	2.76
6300	研發費用	(七) 125,220	1.62	100,143	1.7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0,602	0.14	7,056	0.1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91,949	10.27	600,040	10.56
6900	營業利益	496,953	6.45	375,966	6.6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七) 28,324	0.36	26,327	0.4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 25,182	0.33	(13,558)	(0.24)
7050	財務成本	(六) (28,912)	(0.38)	(13,897)	(0.24)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四)、(六) 70,649	0.92	53,397	0.9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5,243	1.23	52,269	0.92
7900	稅前淨利	592,196	7.68	428,235	7.54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 66,316	0.86	59,827	1.05
8200	本期淨利	525,880	6.82	368,408	6.4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四)、(六) 27,378	0.36	10,123	0.18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四) (77,683)	(1.01)	57,779	1.02
832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2,061	0.03	(503)	(0.0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 (164)	0.00	16	0.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271	0.09	(2,452)	(0.05)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62	0.01	(333)	(0.0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40,375)	(0.52)	64,630	1.1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85,505	6.30	\$ 433,038	7.62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08,831	6.60	\$ 361,521	6.37
8620	非控制權益	17,049	0.22	6,887	0.12
		\$ 525,880	6.82	\$ 368,408	6.49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68,264	6.07	\$ 424,469	7.47
8720	非控制權益	17,241	0.23	8,569	0.15
		\$ 485,505	6.30	\$ 433,038	7.6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 \$ 2.15		\$ 1.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母 公 司 業 主		非 控 制 權 益	
	股數(仟股)	金 額	資本公積	公 積	未分配盈餘	之兌換差額	實 現 損 益	庫藏股票	權 益 合 計	權 益 合 計	權 益 合 計	權 益 合 計
109年12月31日餘額	217,454	\$2,174,540	\$ 68,870	\$ 132,753	\$ 452,190	\$ 393,242	\$ (11,010)	\$ 92,188	\$ (41,616)	\$ 3,261,157	\$ 66,189	\$ 3,327,346
109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4,354	—	(34,354)	—	—	—	—	—	—
現金股利(每股0.70元)	—	—	—	—	—	(152,217)	—	—	(152,217)	—	—	(152,217)
股票股利(每股0.50元)	10,873	108,727	—	—	—	(108,727)	—	—	—	—	—	—
110年度淨利	—	—	—	—	—	361,521	—	—	361,521	6,887	368,408	368,408
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647	(2,797)	56,098	62,948	1,682	64,630	64,630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71,168	(2,797)	56,098	424,469	8,569	433,038	433,038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	(1,253)	(1,253)	(1,253)
子公司獲配本公司現金股利	—	—	1,789	—	—	—	—	—	1,789	1	1,790	1,79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3,513	—	(3,513)	—	—	—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511	—	—	—	—	—	511	(508)	3	3
原受領贈與轉出	—	—	(139)	—	—	—	—	—	(139)	—	(139)	(139)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803)	803	—	—	—	—	—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228,327	2,283,287	71,031	167,107	451,387	473,428	(13,807)	144,773	(41,616)	3,535,570	72,998	3,608,568
110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7,549	—	(37,549)	—	—	—	—	—	—
現金股利(每股0.75元)	—	—	—	—	—	(171,245)	—	—	(171,245)	—	—	(171,245)
股票股利(每股0.50元)	11,416	114,163	—	—	—	(114,163)	—	—	—	—	—	—
111年度淨利	—	—	—	—	—	508,831	—	—	508,831	17,049	525,880	525,880
111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9,165	6,829	(76,561)	(40,567)	192	(40,375)	(40,375)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37,996	6,829	(76,561)	468,264	17,241	485,505	485,505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	(12,051)	(12,051)	(12,051)
子公司獲配本公司現金股利	—	—	2,012	—	—	—	—	—	2,012	2	2,014	2,01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7,322	—	(7,322)	—	—	—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3,236)	—	—	(3,236)	10,253	7,017	7,017
原受領贈與轉出	—	—	(4)	—	—	—	—	—	(4)	—	(4)	(4)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803)	803	—	—	—	—	—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239,743	\$2,397,430	\$ 73,039	\$ 204,656	\$ 450,584	\$ 693,356	\$ (6,978)	\$ 60,890	\$ (41,616)	\$ 3,831,361	\$ 88,443	\$ 3,919,80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2年3月14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592,196 \$	428,23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0,624	45,144
攤提費用		5,466	5,66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0,602	7,0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益		(10,658)	(1,482)
利息費用		28,912	13,897
利息收入		(4,025)	(3,243)
股利收入		(4,207)	(2,895)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70,649)	(53,39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50	685
處分投資損失		—	692
未實現銷貨利益		1,262	195
減損損失		—	12,6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合約資產增加		(213,922)	(168,297)
應收票據增加		(17,443)	(38,202)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3,504)	613
應收帳款增加		(490,230)	(1,143,432)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5,708	(22,017)
其他應收款減少		14,722	102,609
存貨增加		(800,396)	(479,687)
預付款項增加		(3,869)	(26,14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288)	4,833
淨確定福利資產增加		(10)	(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變動		8,593	(146)
合約負債增加		476,717	47,500
應付票據增加		53,570	1,025
應付票據-關係人減少		—	(6,048)
應付帳款增加		596,288	412,636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2,778)	87,324
其他應付款增加		130,076	24,400
虧損性合約之短期負債準備減少		—	(1,57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264	(3,634)

(接次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4,793)	(19,79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298,278	(774,821)
支付所得稅	(73,238)	(40,97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25,040	(815,79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3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209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8,558)	(33,91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254	13,226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9,028)	(306,61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871
取得無形資產	(1,294)	(2,638)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4,999	(5,719)
存出保證金增加	(55,750)	(24,85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500	(59,714)
收取之利息	4,341	3,124
收取之現金股利	53,707	33,29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2,829)	(382,75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13,050,899	8,199,910
償還短期借款	(12,678,357)	(7,105,087)
舉借長期借款	5,760	160,250
償還長期借款	(7,669)	(2,249)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38)	30
支付之利息	(27,914)	(13,497)
租賃本金償還	(4,219)	(4,652)
發放現金股利	(181,509)	(151,682)
現金增資	8,377	3
其他籌資活動	(4)	(13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5,326	1,082,88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223	(1,74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70,760	(117,4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99,304	616,70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70,064	\$ 499,30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 公司沿革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57 年 9 月核准設立並開始營業。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係從事於各種配電盤、變壓器、電子產品等之製造買賣及承裝電機工程等業務，請詳附註(四).2 及(十四)。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 IFRSs)

首次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對本公司之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1. 民國 112 年適用並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依 IASB 規定於下列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2. IASB 已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依 IASB 規定於下列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依 IASB 規定於下列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及第 9 號-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2. 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合併綜合損益表納入已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本集團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本集團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本集團對

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集團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子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公司 所在地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12.31	110.12.31
亞欣實業	電機工程之設計與安裝	台北市	83.12%	83.12%
雅瑞科技	不斷電電源系統設備之製造	新北市	100.00%	100.00%
一順開發	一般投資業	台北市	99.94%	99.94%
亞力通訊	無線系統天線之製造	新北市	82.64%	82.64%
青島力明通訊器材	電機設備之銷售	中國青島	—	—
青島恒源亞力電氣	投資業	中國青島	65.38%	65.38%
AEC International S. r. l.	電機設備之銷售	義大利	70.00%	100.00%
PHD Powerhouse Distributions (PTY) Ltd.	電機設備之銷售	南非	90.00%	90.00%
ALLIS ELECTRIC(S) PTE. LTD.	電機設備之銷售	新加坡	100.00%	—

註：民國 110 年 9 月 27 日併入青島恒源亞力電氣公司。

3.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表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括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

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並分別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4.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本集團從事工程業務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該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本集團所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庫存現金、支票存款、活期存款及及原始到期日未超過 1 年之銀行定期存款。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交付者。

(1) 衡量種類

本集團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①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集團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集團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

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作後續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工具

本集團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集團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7. 存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而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者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該等政策。

本集團對於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在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則增減帳面金額以認列對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此外，本集團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當本集團對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對該關聯企業之權益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部分之任何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損失之份額。本集團僅於已發生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始提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本集團於取得日對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之份額間之差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集團於取得日對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之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於重評估後立即認列為利益。

本集團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以測試減損。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集團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若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集團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若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為金融資產，該保留權益應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之順、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非關係本集團對關聯企業權益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表。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集團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10.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加計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並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集團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

入。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11.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建築物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12. 無形資產

(1)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認列之商譽作為成本，後續則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集團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除本集團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耐用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13.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1) 商 譽

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需定期進行減損測試。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應分攤至本集團預期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就其差額先減少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帳面金額，次就該單

位中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該資產。任何減損損失應立即認列為當年度損失，且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2)有形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其他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歸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14.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15.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

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16. 收入認列

本集團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變壓器、配電盤、線路開關器材及工業電子等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集團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於產品未完成移轉前所收取之預收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即受客戶控制之建造合約，本集團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集團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集團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集團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本集團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17.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集團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有關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

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集團對於違約及預期損失之假設。本集團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3,496,389 仟元及 3,013,449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631	\$ 1,792
支票及活期存款	651,433	373,696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未超過1年之銀行 定期存款)	17,000	123,816
合 計	<u>\$ 670,064</u>	<u>\$ 499,304</u>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 540	\$ 800
遠期外匯合約	1,883	—
	<u>\$ 2,423</u>	<u>\$ 800</u>
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442)

(1) 本集團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本集團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2) 本集團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明細如下：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111.12.31		
買入遠期外匯-美金兌台幣	112.03.01-112.06.02	USD 2,800 NTD 83,195
110.12.31		
買入遠期外匯-美金兌台幣	111.01.14-111.06.01	USD 10,818 NTD 108,162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5,088	\$ 32,835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267,869	307,501
合 計	<u>\$ 292,957</u>	<u>\$ 340,336</u>
流 動	\$ 25,088	\$ 32,835
非 流 動	267,869	307,501
合 計	<u>\$ 292,957</u>	<u>\$ 340,336</u>

截至上述資產負債表日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

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應 收 票 據	\$ 120,410	\$ 102,967
減：備抵損失	(625)	(521)
應收票據淨額	<u>\$ 119,785</u>	<u>\$ 102,446</u>
應 收 帳 款	\$ 3,559,743	\$ 3,080,596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9,527)	(15,015)
備 抵 損 失	(75,871)	(89,884)
應收帳款淨額	<u>\$ 3,464,345</u>	<u>\$ 2,975,697</u>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32,044</u>	<u>\$ 37,752</u>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產業展望。

本集團應收票據皆未逾期。

本集團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12.31

	未逾期	逾期0-3 個月	逾期3-6 個月	逾期6-9 個月	逾期9-12 個月	逾期1-2年	逾期2年 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526,302	\$ 358,138	\$ 258,524	\$ 122,131	\$ 260,051	\$ 38,125	\$ 28,516	\$ 3,591,787
備抵損失	(31,721)	(9,639)	(2,572)	(4,713)	(7,738)	(8,497)	(10,991)	(75,871)
攤銷後成本	<u>\$ 2,494,581</u>	<u>\$ 348,499</u>	<u>\$ 255,952</u>	<u>\$ 117,418</u>	<u>\$ 252,313</u>	<u>\$ 29,628</u>	<u>\$ 17,525</u>	<u>\$ 3,515,916</u>

110.12.31

	未逾期	逾期0-3 個月	逾期3-6 個月	逾期6-9 個月	逾期9-12 個月	逾期1-2年	逾期2年 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048,784	\$ 647,618	\$ 163,022	\$ 87,750	\$ 88,591	\$ 38,786	\$ 43,797	\$ 3,118,348
備抵損失	(35,735)	(6,452)	(1,622)	(877)	(5,120)	(1,683)	(38,395)	(89,884)
攤銷後成本	<u>\$ 2,013,049</u>	<u>\$ 641,166</u>	<u>\$ 161,400</u>	<u>\$ 86,873</u>	<u>\$ 83,471</u>	<u>\$ 37,103</u>	<u>\$ 5,402</u>	<u>\$ 3,028,464</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12.31	110.12.31
期初餘額	\$ 90,405	\$ 83,131
本期提列	10,602	7,306
本期沖銷	(24,530)	—
外幣換算差額	19	(32)
期末餘額	<u>\$ 76,496</u>	<u>\$ 90,405</u>

5. 存貨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製	成	\$ 523,858	\$ 395,066
在	製	562,372	448,111
原	物	1,225,872	646,166
在	途	63,965	82,845
存	貨	<u>\$ 2,376,067</u>	<u>\$ 1,572,188</u>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金額，請參閱附註(六).19。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銷貨成本包括因呆滯存貨產生存貨跌價損失，金額列示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存 貨 跌 價 損 失	<u>\$ 20,033</u>	<u>\$ 22,576</u>

截至上述資產負債表日止，存貨均未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

6. 其他應收款淨額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質 押 定 存 單	\$ 5,072	\$ 5,033
資 金 貸 與	59,214	59,714
受 限 制 存 款	18,261	37,798
其 他 應 收 款	10,665	5,580
其 他 應 收 款 淨 額	<u>\$ 93,212</u>	<u>\$ 108,125</u>
流 動	\$ 92,822	\$ 107,751
非 流 動	390	374
合 計	<u>\$ 93,212</u>	<u>\$ 108,125</u>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關聯企業名稱	111.12.31		110.12.31	
	持股 比例	金額	持股 比例	金額
日亞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30.00%	\$ 250,109	30.00%	\$ 214,265
日亞聯合離子機器股份有限公司	40.00%	92,715	40.00%	105,849
AYM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40.00%	—	40.00%	—
Intelici Corporation	29.16%	—	29.16%	—
合計		<u>\$ 342,824</u>		<u>\$ 320,114</u>

上述關聯企業皆非上市(櫃)公司，且對本集團而言皆屬不重大。

有關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之財務資訊彙整如下：

	111.12.31	110.12.31
權 益	<u>\$ 1,071,857</u>	<u>\$ 981,006</u>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本集團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70,649	\$ 53,397
其他綜合損益	2,823	(836)
綜合損益總額	<u>\$ 73,472</u>	<u>\$ 52,561</u>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1. 12. 31	110. 12. 31
土	地	\$ 711,977	\$ 711,977
房	屋 及 建 築	462,337	240,871
機	器 設 備	71,252	61,527
運	輸 設 備	10,831	9,078
其	他 設 備	57,965	48,546
未	完 工 程	222,197	282,529
淨	額 合 計	\$ 1,536,559	\$ 1,354,528

成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11. 1. 1 餘額	\$ 711,977	\$ 631,463	\$ 442,717	\$ 42,329	\$ 152,536	\$ 282,529	\$ 2,263,551
增添	—	1,727	25,021	3,512	18,855	177,032	226,147
處分	—	—	(2,712)	(936)	(2,383)	—	(6,031)
內部移轉	—	237,364	—	—	—	(237,364)	—
外幣換算差額	—	—	709	7	183	—	899
111. 12. 31 餘額	\$ 711,977	\$ 870,554	\$ 465,735	\$ 44,912	\$ 169,191	\$ 222,197	\$ 2,484,566
累計折舊							
111. 1. 1 餘額	\$ —	\$ 390,592	\$ 381,190	\$ 33,251	\$ 103,990	\$ —	\$ 909,023
折舊費用	—	17,625	15,463	1,766	9,434	—	44,288
處分	—	—	(2,712)	(936)	(2,333)	—	(5,981)
外幣換算差額	—	—	542	—	135	—	677
111. 12. 31 餘額	\$ —	\$ 408,217	\$ 394,483	\$ 34,081	\$ 111,226	\$ —	\$ 948,007
111. 12. 31 淨額	\$ 711,977	\$ 462,337	\$ 71,252	\$ 10,831	\$ 57,965	\$ 222,197	\$ 1,536,559

成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10. 1. 1 餘額	\$ 646,993	\$ 609,257	\$ 448,685	\$ 42,945	\$ 145,361	\$ 91,103	\$ 1,984,344
增添	64,984	24,168	10,771	2,563	12,702	191,426	306,614
處分	—	(1,962)	(15,094)	(3,097)	(5,214)	—	(25,367)
外幣換算差額	—	—	(1,645)	(82)	(313)	—	(2,040)
110. 12. 31 餘額	\$ 711,977	\$ 631,463	\$ 442,717	\$ 42,329	\$ 152,536	\$ 282,529	\$ 2,263,551

累計折舊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10.1.1 餘額	\$ —	\$ 380,053	\$ 380,948	\$ 34,136	\$ 101,059	\$ —	\$ 896,196
折舊費用	—	12,501	16,263	1,315	8,078	—	38,157
處分	—	(1,962)	(14,860)	(2,138)	(4,851)	—	(23,811)
外幣換算差額	—	—	(1,161)	(62)	(296)	—	(1,519)
110.12.31 餘額	<u>\$ —</u>	<u>\$ 390,592</u>	<u>\$ 381,190</u>	<u>\$ 33,251</u>	<u>\$ 103,990</u>	<u>\$ —</u>	<u>\$ 909,023</u>
110.12.31 淨額	<u>\$ 711,977</u>	<u>\$ 240,871</u>	<u>\$ 61,527</u>	<u>\$ 9,078</u>	<u>\$ 48,546</u>	<u>\$ 282,529</u>	<u>\$ 1,354,528</u>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3 至 55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3 年
運輸設備	5 至 13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3 年

(2)截至上述資產負債表日止，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設定抵押予金融機構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3)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1,350 仟元及 1,816 千元，資本化利率分別為 1.26%及 0.98%。

(4)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帳面價值 308 仟元之農業用地暫以宋和業名義為所有權登記，宋和業已出具切結書並辦理土地設定抵押於本公司。

9. 使用權資產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房 屋 及 建 築	\$ —	\$ 955
運 輸 設 備	1,375	1,944
其 他 設 備	3,465	6,063
淨 額 合 計	<u>\$ 4,840</u>	<u>\$ 8,962</u>

成本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11.1.1 餘額	\$ 2,777	\$ 2,498	\$ 13,858	\$ 19,133
增添	—	—	—	—
減少	(2,016)	—	—	(2,016)
匯率影響數	—	70	—	70
111.12.31 餘額	<u>\$ 761</u>	<u>\$ 2,568</u>	<u>\$ 13,858</u>	<u>\$ 17,187</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11.1.1 餘額	\$ 1,822	\$ 554	\$ 7,795	\$ 10,171
折舊費用	955	634	2,598	4,187
減少	(2,016)	—	—	(2,016)
匯率影響數	—	5	—	5
111.12.31 餘額	<u>\$ 761</u>	<u>\$ 1,193</u>	<u>\$ 10,393</u>	<u>\$ 12,347</u>
111.12.31 淨額	<u>\$ —</u>	<u>\$ 1,375</u>	<u>\$ 3,465</u>	<u>\$ 4,840</u>

成本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10.1.1 餘額	\$ 2,837	\$ 4,521	\$ 13,858	\$ 21,216
增添	2,016	1,695	—	3,711
減少	(2,076)	(3,650)	—	(5,726)
匯率影響數	—	(68)	—	(68)
110.12.31 餘額	<u>\$ 2,777</u>	<u>\$ 2,498</u>	<u>\$ 13,858</u>	<u>\$ 19,133</u>

累計折舊				
110.1.1 餘額	\$ 1,160	\$ 3,674	\$ 5,197	\$ 10,031
折舊費用	1,700	540	2,598	4,838
減少	(1,038)	(3,650)	—	(4,688)
匯率影響數	—	(10)	—	(10)
110.12.31 餘額	<u>\$ 1,822</u>	<u>\$ 554</u>	<u>\$ 7,795</u>	<u>\$ 10,171</u>
110.12.31 淨額	<u>\$ 955</u>	<u>\$ 1,944</u>	<u>\$ 6,063</u>	<u>\$ 8,962</u>

10. 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土	地	\$ 308,269	\$ 308,269
建	物	45,283	47,432
淨 額 合 計		<u>\$ 353,552</u>	<u>\$ 355,701</u>

成本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111.1.1 餘額	\$ 308,269	\$ 74,077	\$ 382,346
增添	—	—	—
111.12.31 餘額	<u>\$ 308,269</u>	<u>\$ 74,077</u>	<u>\$ 382,346</u>
累計折舊			
111.1.1 餘額	\$ —	\$ 26,645	\$ 26,645
折舊費用	—	2,149	2,149
111.12.31 餘額	<u>\$ —</u>	<u>\$ 28,794</u>	<u>\$ 28,794</u>
111.12.31 淨額	<u>\$ 308,269</u>	<u>\$ 45,283</u>	<u>\$ 353,552</u>

成本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110.1.1 餘額	\$ 308,269	\$ 74,077	\$ 382,346
增添	—	—	—
110.12.31 餘額	<u>\$ 308,269</u>	<u>\$ 74,077</u>	<u>\$ 382,346</u>
累計折舊			
110.1.1 餘額	\$ —	\$ 24,496	\$ 24,496
折舊費用	—	2,149	2,149
110.12.31 餘額	<u>\$ —</u>	<u>\$ 26,645</u>	<u>\$ 26,645</u>
110.12.31 淨額	<u>\$ 308,269</u>	<u>\$ 47,432</u>	<u>\$ 355,701</u>

(1) 本集團之折舊性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預計耐用年限 45 至 60 年提列折舊。

(2) 截至上述資產負債表日止，部分投資性不動產設定抵押予金融機構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3)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518,729 仟元及 483,666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由管理人員以第三等級輸入值衡量，並以比較法評估。

11. 無形資產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電 腦 軟 體	\$ 2,354	\$ 3,932
其 他 無 形 資 產	8,223	10,649
淨 額	<u>\$ 10,577</u>	<u>\$ 14,581</u>

成本	電腦軟體	技術權利金	其他無形資產	商譽	合計
111.1.1 餘額	\$ 44,702	\$ —	\$ 70,101	\$ —	\$ 114,803
增添	—	—	1,294	—	1,294
匯率影響數	—	—	1,506	—	1,506
111.12.31 餘額	<u>\$ 44,702</u>	<u>\$ —</u>	<u>\$ 72,901</u>	<u>\$ —</u>	<u>\$ 117,603</u>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技術權利金	其他無形資產	商譽	合計
111.1.1 餘額	\$ 40,770	\$ —	\$ 59,452	\$ —	\$ 100,222
攤銷費用	1,578	—	3,888	—	5,466
匯率影響數	—	—	1,338	—	1,338
111.12.31 餘額	<u>\$ 42,348</u>	<u>\$ —</u>	<u>\$ 64,678</u>	<u>\$ —</u>	<u>\$ 107,026</u>
111.12.31 淨額	<u>\$ 2,354</u>	<u>\$ —</u>	<u>\$ 8,223</u>	<u>\$ —</u>	<u>\$ 10,577</u>

成本	電腦軟體	技術權利金	其他無形資產	商譽	合計
110.1.1 餘額	\$ 42,723	\$ 9,054	\$ 72,906	\$ 12,667	\$ 137,350
增添	1,979	—	659	—	2,638
處分	—	(9,054)	—	—	(9,054)
減損損失	—	—	—	(12,667)	(12,667)
匯率影響數	—	—	(3,464)	—	(3,464)
110.12.31 餘額	<u>\$ 44,702</u>	<u>\$ —</u>	<u>\$ 70,101</u>	<u>\$ —</u>	<u>\$ 114,803</u>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技術權利金	其他無形資產	商譽	合計
110.1.1 餘額	\$ 39,108	\$ 9,054	\$ 58,268	\$ —	\$ 106,430
攤銷費用	1,662	—	4,000	—	5,662
處分	—	(9,054)	—	—	(9,054)
匯率影響數	—	—	(2,816)	—	(2,816)
110.12.31 餘額	<u>\$ 40,770</u>	<u>\$ —</u>	<u>\$ 59,452</u>	<u>\$ —</u>	<u>\$ 100,222</u>
110.12.31 淨額	<u>\$ 3,932</u>	<u>\$ —</u>	<u>\$ 10,649</u>	<u>\$ —</u>	<u>\$ 14,581</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2 至 7 年
技術權利金	20 年
其他無形資產	3 至 10 年

12. 其他資產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高爾夫球證	\$ 12,847	\$ 12,847
其他	1,174	352
減：累計減損	(3,099)	(3,099)
合 計	<u>\$ 10,922</u>	<u>\$ 10,100</u>

項	目	111. 12. 31	110. 12. 31
流	動	\$ 1,174	\$ 352
非	流	9,748	9,748
合	計	\$ 10,922	\$ 10,100

13. 短期借款

性	質	111. 12. 31	110. 12. 31
購	料	\$ —	\$ 48,353
信	用	1,418,655	992,654
質	押	854,000	858,337
		\$ 2,272,655	\$ 1,899,344
年	利	1.40%~3.00%	0%~3.00%

14. 負債準備

保	固	負	債	準	備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	初	餘	額			\$ 12,100	\$ 12,100
認	列	負	債	準	備	4,632	2,591
本	期	使	用			(4,632)	(2,591)
期	末	餘	額			\$ 12,100	\$ 12,100

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人員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成本。

15. 長期借款

貸	款	銀	行	借	款	期	限	111. 12. 31		110. 12. 31	
								利率(%)	金額	利率(%)	金額
合	作	金	庫	109. 12. 24~118. 12. 24				—	\$ —	1.40	\$ 47,000
				110. 10. 25~118. 12. 24				—	—	1.40	103,000
				111. 12. 30~118. 12. 30				1.901	150,000	—	—
Popolare			di bari	107. 2. 27~115. 1. 31 每				4.75	3,594	4.75	6,793
Popolare			di bari	月分期還本							
				109. 9. 15~115. 9. 30 ,				3.00	6,165	3.00	5,905
				自 111. 10. 30 日起每							
				月分期還本							
Banco BPM				109. 7. 27~114. 5. 27 ,				1.275	662	1.275	634
				自 111. 6. 27 日起每月							
				分期還本							
Banco BPM				111. 5. 27~113. 5. 27 ,				1.60	4,207	—	—
				每月分期還本							
玉山銀行				110. 3. 5~130. 3. 5 , 每				1.70	55,494	1.15	58,151
				月分期還本							
小計									220,122		221,48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8,394)		(5,025)
合計									\$ 211,728		\$ 216,458

16. 退職後福利計劃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中適用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依確定提撥計畫認列之退休金費用，請詳附註(六)、23。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中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者，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按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除亞欣實業公司於民國 100 年起暫停提撥退休金外，本公司及雅瑞科技公司每月分別按員工薪資總額之 8.9% 及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並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集團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 12. 31	110. 12. 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32, 756)	\$ (447, 66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16, 087	388, 819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6, 669)</u>	<u>\$ (58, 850)</u>
帳列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8, 840)</u>	<u>\$ (60, 191)</u>
帳列淨確定福利資產	<u>\$ 2, 171</u>	<u>\$ 1, 34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 447, 669	\$ 476, 502
當期服務成本	520	877
利息費用	2, 689	1, 402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13, 530)	(8, 07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6, 759	3, 725
福利支付數	<u>(21, 351)</u>	<u>(26, 761)</u>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432, 756</u>	<u>\$ 447, 669</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 388,819	\$ 387,731
利息收入	2,385	1,16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30,607	5,772
雇主提撥數	15,627	20,910
福利支付數	(21,351)	(26,761)
期末餘額	<u>\$ 416,087</u>	<u>\$ 388,819</u>

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520	\$ 877
淨利息	304	235
合計	<u>\$ 824</u>	<u>\$ 1,112</u>

本集團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 ①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集團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②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 ③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集團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衡量日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1.2%~1.3%	0.6%~0.7%
薪資預期增加率	0.5%~3.0%	0.5%~3.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增加0.1%	\$ (2,189)	\$ (2,562)
減少0.1%	2,210	2,59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1%	\$ 1,818	\$ 2,157
減少0.1%	(1,803)	(2,135)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15,540	\$17,32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4.9~9.1 年	5.3~8.3 年

17.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111.12.31	110.12.31
額 定 股 本	\$ 3,500,000	\$ 3,500,000
已 發 行 股 本	\$ 2,397,430	\$ 2,283,267

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114,163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1,416 仟股，並以民國 111 年 9 月 4 日為除權基準日，股票發放日為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3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108,727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0,873 仟股，並以民國 110 年 9 月 5 日為除權基準日，股票發放日為民國 110 年 9 月 30 日。

(2) 資本公積

	111.12.31	110.12.31
股票發行溢價	\$ 58,393	\$ 58,393
庫藏股票交易	12,427	10,415
實際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610	610
受領贈與	1,609	1,613
	<u>\$ 73,039</u>	<u>\$ 71,031</u>

依照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新股或現金，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資本額之一定比率為限。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①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或實際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基於長期財務規劃及未來資金需要，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股利政策係在考量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未來獲利狀況後，股利發放採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之 50% 為原則。

②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其餘額達公司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並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除撥充資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③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可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④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分別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1 日及 110 年 7 月 13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7,549	\$ 34,354
普通股現金股利(110 年及 109 年 度分別為每股 0.75 元及 0.70 元)	171,245	152,217
普通股股票股利(110 年及 109 年 度皆為每股 0.50 元)	114,163	108,727
	<u>\$ 322,957</u>	<u>\$ 295,298</u>

本公司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擬議民國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 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54,289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 1.00 元)	239,743
普通股股票股利(每股 0.30 元)	71,923
	<u>\$ 365,955</u>

有關民國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民國 112 年 6 月 2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4)特別盈餘公積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 451,387	\$ 452,190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投資性不動產提列折舊	(803)	(803)
期末餘額	<u>\$ 450,584</u>	<u>\$ 451,387</u>

(5) 非控制權益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 72,998	\$ 66,18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益	17,049	6,88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04	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122)	1,68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0	(11)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12,051)	(1,253)
子公司獲配本公司現金股利	2	1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10,253	(508)
期末餘額	<u>\$ 88,443</u>	<u>\$ 72,998</u>

(6) 庫藏股票

	111.12.31	110.12.31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u>2,817</u>	<u>2,683</u>

單位：仟股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一順開發投資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作為庫藏股處理，其帳面價值皆為 41,616 仟元；市價分別為 82,684 仟元及 69,759 仟元。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18. 營業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銷貨收入淨額	\$ 6,209,316	\$ 4,637,608
工程收入	1,477,122	1,023,347
其他營業收入	22,714	20,674
	<u>\$ 7,709,152</u>	<u>\$ 5,681,629</u>

19. 營業成本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銷貨成本	\$ 5,137,864	\$ 3,797,712
工程成本	1,268,810	897,077
其他營業成本	12,314	10,639
	<u>\$ 6,418,988</u>	<u>\$ 4,705,428</u>

20. 其他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1,477	\$ 386
其他	2,548	2,857
租金收入	13,128	13,481
股利收入	4,207	2,895
其他收入	6,964	6,708
	<u>\$ 28,324</u>	<u>\$ 26,327</u>

21.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 年度	110 年度
外幣兌換淨益	\$ 20,075	\$ 1,2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淨益	10,658	1,48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50)	(685)
處分投資損失	—	(692)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2,149)	(2,149)
減損損失	—	(12,667)
其他損失	(3,352)	(58)
	<u>\$ 25,182</u>	<u>\$ (13,558)</u>

22. 財務成本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	\$ 28,779	\$ 13,693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96	168
其他	37	36
	<u>\$ 28,912</u>	<u>\$ 13,897</u>

23.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折舊及攤銷費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44,288	\$ 38,157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4,187	4,838
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	2,149	2,149
無形資產之攤銷	5,466	5,662
合計	<u>\$ 56,090</u>	<u>\$ 50,806</u>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11 年度	110 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 1,198	\$ 1,197
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5	9
合計	<u>\$ 1,203</u>	<u>\$ 1,206</u>
發生即認列為費用之研究及發展支出	<u>\$ 125,220</u>	<u>\$ 100,143</u>

員工福利費用	111 年度	110 年度
退職後福利(詳附註(六)16)		
確定提撥計畫	\$ 23,310	\$ 21,646
確定福利計畫	824	1,112
小計	24,134	22,758
薪資、獎金及紅利等	737,873	623,148
保險費	58,394	52,83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0,030	26,987
合計	<u>\$ 850,431</u>	<u>\$ 725,729</u>

依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4%及不高於 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員工酬勞	\$ 24,063	\$ 17,325
董事酬勞	12,031	8,662
	<u>\$ 36,094</u>	<u>\$ 25,987</u>

年度財務財務報表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調整入帳。

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與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上述有關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4. 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①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89,710	\$ 63,826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	(14,918)	219
小計	74,792	64,04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8,476)	(4,218)
所得稅費用	<u>\$ 66,316</u>	<u>\$ 59,827</u>

② 當期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稅前淨利	<u>\$ 592,196</u>	<u>\$ 428,23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136,727	\$ 95,861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免稅所得	(1,243)	(1,518)
投資損失	3,447	(9,395)
決定課稅所得時不可減除之費用影響數	1,990	255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4,547)	(9,316)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55	—
當期抵用之虧損扣抵	(5,822)	(4,274)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10,897)	(7,787)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	(14,918)	219
當期所得稅	74,792	64,04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8,476)	(4,218)
所得稅費用	<u>\$ 66,316</u>	<u>\$ 59,827</u>

③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 年度	110 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有關	<u>\$ (164)</u>	<u>\$ 16</u>

本集團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適用之稅率為
20%。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2)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影響數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0,266	\$ 4,008	\$ —	\$ —	\$ 14,274
應付休假給付	4,600	267	—	—	4,867
未實現兌換損失	978	(1,366)	—	—	(388)
其他	5,956	5,569	—	181	11,706
合計	<u>\$ 21,800</u>	<u>\$ 8,478</u>	<u>\$ —</u>	<u>\$ 181</u>	<u>\$ 30,45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影響數	年底餘額
土地增值稅準備	\$ (174,220)	\$ —	\$ —	\$ —	\$ (174,220)
其他	(266)	(2)	(164)	—	(432)
合計	<u>\$ (174,486)</u>	<u>\$ (2)</u>	<u>\$ (164)</u>	<u>\$ —</u>	<u>\$ (174,652)</u>

110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影響數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5,875	\$ 4,391	\$ —	\$ —	\$ 10,266
應付休假給付	4,606	(6)	—	—	4,600
未實現兌換損失	2,517	(1,539)	—	—	978
其他	4,607	1,372	—	(23)	5,956
合計	<u>\$ 17,605</u>	<u>\$ 4,218</u>	<u>\$ —</u>	<u>\$ (23)</u>	<u>\$ 21,80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影響數	年底餘額
土地增值稅準備	\$ (174,220)	\$ —	\$ —	\$ —	\$ (174,220)
其他	(282)	—	16	—	(266)
合計	<u>\$ (174,502)</u>	<u>\$ —</u>	<u>\$ 16</u>	<u>\$ —</u>	<u>\$ (174,486)</u>

(3) 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本集團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扣抵之虧損及
最後期限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可扣抵年度
\$ 3,391	民國 114 年度
14,081	民國 115 年度
12,546	民國 117 年度
15,956	民國 118 年度
6,061	民國 119 年度
4,165	民國 120 年度
<u>\$ 56,200</u>	

(4)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

	111.12.31	110.12.31
虧損扣抵	\$ 56,200	\$ 72,392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9,434	70,805
合計	<u>\$ 105,634</u>	<u>\$ 143,197</u>

(5)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亞欣實業公司、亞力通訊公司、雅瑞科技公司及一順開發投資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25. 每股盈餘

	111 年度	110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2.15</u>	<u>\$ 1.53</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508,831</u>	<u>\$ 361,521</u>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236,926</u>	<u>236,926</u>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基本每股盈餘已適用追溯調整。

26. 非現金交易

	111 年度	110 年度
支付部分現金之投資活動：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26,147	\$ —
其他應付款增加	(27,119)	—
支付現金	<u>\$ 199,028</u>	<u>\$ —</u>

27. 重大租賃協議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 22,524	\$ 21,273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6,839	\$ 26,050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彙	總	111.12.31	110.12.31
1 年內	\$	11,996	\$ 11,952
1 年至 2 年		8,021	6,495
2 年至 3 年		5,354	5,249
3 年至 4 年		5,406	5,354
4 年至 5 年		5,514	5,406
超過 5 年		7,424	11,546
合計	\$	43,715	\$ 46,002

28. 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能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利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公司股份。

29. 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之資訊

① 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皆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②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等級：

- 第一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層級如下：

111.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 540	\$ —	\$ —	\$ 540
衍生工具	—	1,883	—	1,883
合計	<u>\$ 540</u>	<u>\$ 1,883</u>	<u>\$ —</u>	<u>\$ 2,423</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5,088	\$ —	\$ —	\$ 25,088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47,599	220,270	267,869
合計	<u>\$ 25,088</u>	<u>\$ 47,599</u>	<u>\$ 220,270</u>	<u>\$ 292,957</u>
110.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u>\$ 800</u>	<u>\$ —</u>	<u>\$ —</u>	<u>\$ 800</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2,835	\$ —	\$ —	\$ 32,835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307,501	307,501
合計	<u>\$ 32,835</u>	<u>\$ —</u>	<u>\$ 307,501</u>	<u>\$ 340,336</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衍生工具	<u>\$ —</u>	<u>\$ 442</u>	<u>\$ —</u>	<u>\$ 442</u>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 307,501	\$ 247,813
購買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995	8,11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68)	(692)
自第三等級轉出	(47,599)	—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6,859)	52,327
淨兌換差額	—	(59)
期末餘額	<u>\$ 220,270</u>	<u>\$ 307,501</u>

③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外匯合約係採現金流量折現法評估其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係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④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市場法係參考市場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及相關資訊，以估算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考量市場流動性所作折價。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 融 資 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423	\$ 8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2,957	340,3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4,510,073	3,794,763
合計	<u>\$ 4,805,453</u>	<u>\$ 4,135,899</u>

金 融 負 債	111. 12. 31	110. 12. 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 2, 272, 655	\$ 1, 899, 344
應付票據及帳款	2, 256, 244	1, 640, 833
其他應付款	415, 565	257, 123
本期所得稅負債	53, 997	52, 387
長期借款	220, 122	221, 483
租賃負債	5, 168	9, 313
存入保證金	3, 369	3, 4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	442
	<u>\$ 5, 227, 120</u>	<u>\$ 4, 084, 333</u>

註：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本期所得稅資產及存出保證金。

(3)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集團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內部稽核人員亦持續針對政策之遵循與各類暴險額度進行覆核。

(4) 市場風險

本集團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並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部分匯率風險。

① 匯率管理風險

本集團因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集團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集團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即在規避部分外幣資產或負債之匯率風險，此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

集團降低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具匯率波動重大暴險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資產及負債資訊及敏感度分析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111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金融資產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3,713	30.725	421,332	±10%	±42,133	±42,133
歐 元		3,872	32.76	126,847	±10%	±12,685	±12,685
日 幣		16,482	0.2321	3,825	±10%	±383	±383
新加坡幣		6,428	22.87	147,008	±10%	±14,701	±14,701
南非幣		5,850	1.809	10,583	±10%	±1,058	±1,058
人民幣		41,780	4.411	184,292	±10%	±18,429	±18,429
澳 幣		2	20.78	42	±10%	±4	±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774	30.725	146,681	±10%	±14,668	±14,668
日 幣		6,452	0.2321	1,498	±10%	±150	±150
南非幣		3,529	1.809	6,384	±10%	±638	±638
人民幣		12,986	4.411	57,281	±10%	±5,728	±5,728
歐 元		1,974	32.76	64,668	±10%	±6,467	±6,467
新加坡幣		172	22.87	3,934	±10%	±393	±393
110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金融資產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7,191	27.655	198,867	±10%	±19,887	±19,887
歐 元		2,320	31.38	72,802	±10%	±7,280	±7,280
日 幣		4,757	0.2405	1,144	±10%	±114	±114
新加坡幣		1,073	20.48	21,975	±10%	±2,198	±2,198
南非幣		6,897	1.734	11,959	±10%	±1,196	±1,196
人民幣		44,728	4.341	194,164	±10%	±19,416	±19,416

110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u>金融負債</u>		<u>外幣</u>	<u>匯率</u>	(新台幣)	<u>變動幅度</u>	<u>損益影響</u>	<u>權益影響</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527	27.655	125,194	±10%	±12,519	±12,519
日	幣	6,983	0.2405	1,679	±10%	±168	±168
南	非 幣	2,005	1.734	3,477	±10%	±348	±348
人	民 幣	2,271	4.341	9,858	±10%	±986	±986
歐	元	1,207	31.38	37,876	±10%	±3,788	±3,788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0%予以調整。

②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於浮動利率之長短期借款。本集團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若利率增加/減少 1 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6,195 仟元及 5,269 仟元。

③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權益證券投資及可轉換公司債投資而產生價格風險，本集團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假若權益/商品價格上升/下降 5%，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分別增加/減少 27 仟元及 40 仟元。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14,648 仟元及 17,017 仟元。

(5)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而造成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

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本集團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露金額係合併資產負債表上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①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風險評估係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給予授信額度並分期收款，以降低各該客戶之信用風險。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餘額前十大客戶占本集團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77.77% 及 79.40%。

②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財務信用風險，係由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6)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集團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集團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2,111,112 仟元及 1,713,683 仟元。

①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風險表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之金融負債分析：

		111. 12. 31		
		短於 1 年	1 年以上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2, 272, 655	\$ —	\$ 2, 272, 655
應付票據及帳款		2, 226, 002	30, 242	2, 256, 244
其他應付款		390, 536	25, 029	415, 565
本期所得稅負債		53, 997	—	53, 997
長期借款		8, 394	211, 728	220, 122
租賃負債		3, 352	1, 816	5, 168
存入保證金		67	3, 302	3, 369
	\$	<u>4, 955, 003</u>	<u>\$ 272, 117</u>	<u>\$ 5, 227, 120</u>
		110. 12. 31		
		短於 1 年	1 年以上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 899, 344	\$ —	\$ 1, 899, 344
應付票據及帳款		1, 607, 975	32, 858	1, 640, 833
其他應付款		228, 733	28, 390	257, 123
本期所得稅負債		52, 387	—	52, 387
長期借款		5, 025	216, 458	221, 483
租賃負債		4, 274	5, 039	9, 313
存入保證金		—	3, 408	3, 408
	\$	<u>3, 797, 738</u>	<u>\$ 286, 153</u>	<u>\$ 4, 083, 891</u>

②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匯率決定。

		短於 1 年	
<u>衍 生 金 融 工 具</u>		111. 12. 31	110. 12. 31
總額交割遠期外匯合約			
流入	\$	85, 078	\$ 107, 720
流出		(83, 195)	(108, 162)
	\$	<u>1, 883</u>	<u>\$ (442)</u>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集 團 之 關 係
日亞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關 聯 企 業
日亞聯合離子機器股份有限公司	關 聯 企 業
力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 質 關 係 人
台灣四國船舶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實 質 關 係 人
IMPACT POWER INC.	實 質 關 係 人
慧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 質 關 係 人
永明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實 質 關 係 人
嘟嘟投資有限公司	本 公 司 之 董 事
宋 和 業	主 要 管 理 階 層

2.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收入	關聯企業	\$ 70,495	\$ 50,098
	其他關係人	12,857	15,664
		<u>\$ 83,352</u>	<u>\$ 65,762</u>

3. 進貨及製造費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1 年度	110 年度
進貨及製造費用	關聯企業	\$ 256,987	\$ 228,125
	其他關係人	97,954	113,955
		<u>\$ 354,941</u>	<u>\$ 342,080</u>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1.12.31	110.12.31
應收票據-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u>\$ 3,504</u>	<u>\$ —</u>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 29,773	\$ 33,661
	其他關係人	2,271	4,091
		<u>\$ 32,044</u>	<u>\$ 37,752</u>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u>\$ 101</u>	<u>\$ 102</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1.12.31	110.12.31
應付票據	關聯企業	\$ 296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 100,498	\$ 124,304
	其他關係人	29,180	48,152
		\$ 129,678	\$ 172,456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 1,593	\$ 795

6.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1 年度	110 年度
推銷費用	其他關係人	\$ 744	\$ 643
研發費用	其他關係人	\$ 45	\$ 72
其他收入	關聯企業	\$ 1,318	\$ 79
	其他關係人	42	18
		\$ 1,360	\$ 97
		111.12.31	110.12.31
合約負債	關聯企業	\$ —	\$ 315
	其他關係人	6	—
		\$ 6	\$ 315

本集團與關係人間銷貨及進貨，其交易價款及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顯著不同。租金收入係根據市場行情決定，每月收取。

7. 對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福利	\$ 91,837	\$ 72,139
退職後福利	1,147	1,127
	\$ 92,984	\$ 73,266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8. 其他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帳面價值 308 仟元之農業用地暫以宋和業名義為所有權登記，宋和業已出具切結書並辦

理土地設定抵押於本公司，請詳附註(六).8。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及工程投標之押標金或履約金：

	111.12.31	110.12.31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應收款)	\$ 5,072	\$ 5,0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837,825	844,152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346,730	348,678
合 計	<u>\$ 1,189,627</u>	<u>\$ 1,197,86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 本集團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金額為 3,814,838 仟元包括：

(1) 因向銀行借款而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為 3,260,000 仟元。

(2) 銷貨合約履約保證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為 554,838 仟元。

2. 本集團為他人背書保證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二。

3.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計 USD6,954 仟元及 JYP58,906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參閱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參閱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參閱附表五。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參閱附註(六).2。

(10)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參閱附表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參閱附表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之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八。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參閱附表六。

4. 主要股東資訊：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集團營運部門主要係以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編製基礎一致。

應報導部門如下：

配電盤部門-高低壓配電盤之生產及銷售。

變壓器部門-高低壓變壓器之生產及銷售。

電機器材部門-線路開關器材之生產及銷售。

電子部門-工業電子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工程部門-電機及電氣工程安裝。

其他部門-全球定位系統天線及電驛設備之銷售。

(1)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配電盤部門		變壓器部門		電機器材部門		電子部門		工程部門		其他部門		部門間交易沖銷		合 計	
	111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來自外部客																
戶 收 入	\$ 1,943,636	\$ 1,457,654	\$ 1,014,482	\$ 619,711	\$ 813,768	\$ 830,414	\$ 1,803,255	\$ 1,302,958	\$ 1,465,296	\$ 959,781	\$ 668,715	\$ 511,111	\$ —	\$ —	\$ 7,709,152	\$ 5,681,629
部 門 間																
收 入	—	—	—	—	—	—	334,404	204,411	454,137	359,768	44,169	20,436	(832,710)	(584,615)	—	—
收入 合計	<u>\$ 1,943,636</u>	<u>\$ 1,457,654</u>	<u>\$ 1,014,482</u>	<u>\$ 619,711</u>	<u>\$ 813,768</u>	<u>\$ 830,414</u>	<u>\$ 2,137,659</u>	<u>\$ 1,507,369</u>	<u>\$ 1,919,433</u>	<u>\$ 1,319,549</u>	<u>\$ 712,884</u>	<u>\$ 531,547</u>	<u>\$ (832,710)</u>	<u>\$ (584,615)</u>	<u>\$ 7,709,152</u>	<u>\$ 5,681,629</u>
利息費用	<u>\$ 5,312</u>	<u>\$ 1,695</u>	<u>\$ 2,897</u>	<u>\$ 1,197</u>	<u>\$ 3,622</u>	<u>\$ 1,795</u>	<u>\$ 9,886</u>	<u>\$ 6,394</u>	<u>\$ 6,932</u>	<u>\$ 3,147</u>	<u>\$ 970</u>	<u>\$ 567</u>	<u>\$ (707)</u>	<u>\$ (898)</u>	<u>\$ 28,912</u>	<u>\$ 13,897</u>
折 舊 及																
攤 銷	<u>\$ 13,580</u>	<u>\$ 10,459</u>	<u>\$ 7,467</u>	<u>\$ 5,939</u>	<u>\$ 11,021</u>	<u>\$ 7,720</u>	<u>\$ 15,990</u>	<u>\$ 16,722</u>	<u>\$ 3,710</u>	<u>\$ 4,338</u>	<u>\$ 2,415</u>	<u>\$ 3,479</u>	<u>\$ (242)</u>	<u>\$ —</u>	<u>\$ 53,941</u>	<u>\$ 48,657</u>
部門損益	<u>\$ 74,892</u>	<u>\$ 39,186</u>	<u>\$ 100,426</u>	<u>\$ 5,939</u>	<u>\$ 48,159</u>	<u>\$ 121,832</u>	<u>\$ 56,852</u>	<u>\$ 40,334</u>	<u>\$ 89,332</u>	<u>\$ 61,485</u>	<u>\$ 128,876</u>	<u>\$ 118,480</u>	<u>\$ (1,584)</u>	<u>\$ (11,290)</u>	<u>\$ 496,953</u>	<u>\$ 375,966</u>

(2)地區資訊：

	111 年度	110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區		
台灣	\$ 6,413,036	\$ 4,987,912
其他國家	1,296,116	693,717
合計	<u>\$ 7,709,152</u>	<u>\$ 5,681,629</u>
	111.12.31	110.12.31
非流動資產		
地區		
台灣	\$ 1,904,652	\$ 1,714,155
其他國家	10,624	29,365
合計	<u>\$ 1,915,276</u>	<u>\$ 1,743,520</u>

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3)主要客戶資訊：

	111 年度	110 年度
A 客戶	\$ 696,503	\$ 528,523
B 客戶	1,448,267	1,342,232
	<u>\$ 2,144,770</u>	<u>\$ 1,870,755</u>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三)
												名稱	價值		
0	亞力電機(股)公司	AEC International S.r.l.	其他應收款	\$ 28,248	\$ 19,971 (註一)	\$ 19,971	3.00%	業務往來	\$ 225,210	—	\$ —	無	無	\$ 383,136	\$ 766,272
		忠謀營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69,189	\$ 59,214	\$ 59,214	1.50%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 —	無	無	\$ 383,136	\$ 766,272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註二：對外單一企業之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十。

註三：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 擔保之 背書保 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一)										
0	亞力電機 (股)公司	日亞電機股份 有 限 公 司	6	\$ 1,277,120 (註二)	\$ 80,000	\$ 80,000	\$ 53,169	—	2.09%	\$ 1,915,681 (註二)	—	—	—
		雅瑞科技股份 有 限 公 司	2		\$ 125,000	\$ 125,000	\$ 74,000	—	3.26%		Y	—	—
		亞欣實業股份 有 限 公 司	2		\$ 270,400	\$ 270,400	\$ 218,494	—	7.06%		Y	—	—
		忠謀營造股份 有 限 公 司	5		271,962	271,962	271,962		7.10%		—		
		ALLIS ELECTRIC (S) PTE. LTD.	2		\$ 64,105	\$ 64,105	\$ 64,105	—	1.67%		Y	—	—
1	亞欣實業股 份有限公司	亞力電機股份 有限公司	3	\$ 450,000 (註三)	\$ 27,766	\$ 16,349	\$ 16,349	—	11.24%	\$ 500,000 (註三)	—	Y	—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二)本公司對外單一企業之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三分之一，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二分之一。

(註三)亞欣實業公司對母公司保證金額以新台幣 450,000 仟元為限；其他單一企業之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新台幣 50,000 仟元，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新台幣 500,000 仟元。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亞力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73	47	—	47	
	台灣高速鐵路(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	115	—	115	
	太平洋電線電纜(股)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85	—	—	—	
	精碟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632	—	—	—	
	宇詮科技(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150	—	—	—	
	鴻源科技(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	—	—	—	
	力明工業(股)公司股票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48,072	41,494	19.68%	41,494	
	玖鼎電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48,000	47,599	3.98%	47,599	
	唐榮車輛科技(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800,777	146,522	14.41%	146,522	
	利通能源(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3,110	12.50%	3,110	
	茂德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366	1,788	0.30%	1,788	
	優勢國際綠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786	1.00%	786	
	宅電(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5,759	490	13.49%	490	
一順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可轉換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540	—	540	

(接次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續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一 順	亞力電機(股)公司股票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18,877	82,734	1.18%	82,734	註一
	台泥(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999	370	—	370	
	大成長城企業(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38	52	—	52	
	宏泰(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325	—	325	
	中國鋼鐵(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298	—	298	
	盛餘(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245	—	245	
	台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270	—	270	
	IKKA-KY(第一化成)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716	—	716	
	聯華電子(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2,035	—	2,035	
	國巨(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91	718	—	718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4,485	—	4,485	
	旺宏(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0	1,350	—	1,350	
	技嘉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	320	—	320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接次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續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一 順	漢唐(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0	1,464	—	1,464	
	京元電子(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362	—	362	
	義隆(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860	—	860	
	華新科(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395	—	395	
	長榮海運(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	652	—	652	
	陽明海運(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1,310	—	1,310	
	富邦金融控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550	650	—	650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200	—	200	
	加百裕(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330	—	330	
	精材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963	—	963	
	日月光投資控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1,878	—	1,878	
	天鈺(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1,155	—	1,155	
	世界先進積體電路(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000	1,705	—	1,705	
	松翰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251	—	251	

（接次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續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一 順	彩晶(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111	—	111	
	矽格(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1,456	—	1,456	
	華能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22,400	20,848	15.23%	20,848	
亞 力 通 訊	華能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6,400	5,232	3.82%	5,232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 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 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 間	單價	授信期 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 據、帳款 之比率	
亞力電機 （股）公司	AEC International S.r.l.	子 公 司	銷 貨	\$ (225,210)	(2.92%)	210 天	—	—	\$ 119,166	3.29%	註
	亞欣實業（股） 公司	子 公 司	進 貨	\$ 438,043	6.55%	115 天	—	—	\$ (181,644)	(8.05%)	註
	日亞電機（股） 公司	關 聯 企 業	進 貨	\$ 256,222	3.83%	115 天	—	—	\$ (100,498)	(4.45%)	—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 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 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 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期後收回金 額餘額	提列備抵呆 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亞力電機 (股)公司	AEC International S.r.l.	子 公 司	119,166	2.31%	\$ —	—	\$ 32,867	\$ 17,269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三)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0	亞力	亞欣實業	1	銷貨收入	16,094	註二	0.21%
				進貨	1,270		0.02%
				工程成本	436,773		5.67%
				應收帳款	985		0.01%
				其他應收款	90		0.00%
				應付帳款	181,644		1.80%
				其他應付款	13,892		0.14%
		雅瑞科技	1	銷貨收入	454	註二	0.01%
				進貨	86,615		1.12%
				製造費用	4		0.00%
				租金收入	154		0.00%
				應付帳款	32,606		0.32%
		亞力通訊	1	進貨	94	註二	0.00%
				研究費用	10		0.00%
				應付帳款	33		0.00%
		一順	1	租金收入	36	註二	0.00%
		恒源亞力	1	銷貨收入	40,977	註二	0.53%
				進貨	512		0.01%
				研究費用	131		0.00%
				應收帳款	3,167		0.03%
		PHD	1	銷貨收入	20,195	註二	0.26%
				應收帳款	26,546		0.26%

(接次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1 年度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三)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0	亞力	AEC	1	銷貨收入	225,210	註二	2.92%
				進貨	1,926		0.02%
				利息收入	707		0.01%
				其他應收款	19,971		0.20%
				應收帳款	119,166		1.18%
				應付帳款	295		0.00%
1	一順	雅瑞	2	銷貨收入	432	註二	0.01%

(註一)：與關係人之關係分別為：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交易價格與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 列之投資 (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亞力電機	亞欣實業(股)公司	台北市	電機工程之設計與安裝	\$ 28,458	\$ 28,458	5,101,701	83.12%	\$ 113,072	\$ 67,827	\$ 56,619	註二
	日亞電機(股)公司	桃園市	SF6 電容器及GIS之製造	90,000	90,000	9,000,000	30.00%	250,109	184,365	55,310	—
	雅瑞科技(股)公司	新北市	不斷電電源系統設備之製造	75,560	75,560	6,800,000	100.00%	68,200	3,493	3,493	註二
	亞力通訊(股)公司	新北市	全球定位系統天線之製造	86,909	86,909	4,958,380	82.64%	62,507	12,786	10,566	註二
	一順開發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179,900	179,900	17,990,000	99.94%	103,400	3,786	1,771	註一 註二
	日亞聯合離子機器(股)公司	新竹市	機械設備及電子零組件製造	30,000	30,000	4,000,000	40.00%	92,715	38,347	15,339	—
	AYM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美國關島	電力系統統包工程及其設備之銷售	5,942	5,942	2,000	40.00%	—	—	—	—
	PHD Powerhouse Distributions (PTY) Ltd.	南非	銷售不斷電設備	40,974	40,974	90	90.00%	10,433	2,527	2,275	註二
	AEC International S.r.l.	義大利	電力電子產品銷售業務	66,444	62,771	420,000	70.00%	17,682	11,717	10,881	註二
	Intelicis Corporation	美國聖塔克拉拉州	無線射頻產品開發	49,301	49,301	1,875,500	29.16%	—	—	—	—
	ALLIS ELECTRIC (S) PTE. LTD.	新加坡	電機設備之銷售	65,353	—	3,000,000	100.00%	64,111	(4,449)	(4,449)	註二

註一：本公司認列子公司投資損益，未包含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所獲配之股利（視同庫藏股處理）。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青島恒源亞力電氣有限公司	電機設備之銷售	USD 3,400	直接投資	\$ 67,781 (USD2,121)	\$ —	\$ 17,234 (USD539)	\$ 50,547 (USD1,582)	\$ 6,612	65.38%	\$ 4,323	\$ 74,183	\$ 17,234 (USD539)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 * 60%
\$ 106,207 (USD3,266)	\$ 206,102(USD 6,411)	2,298,817

(註)：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附件十四、11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
核閱報告

股票代碼:1514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第一季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三重路 19-11 號 12 樓

TEL:(02)26553456 FAX:(02)26553388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目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二、目	錄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I ~ II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1~2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3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4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5~6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7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7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7~8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45	
(七)關係人交易		45~47	
(八)質押之資產		4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4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十二)其他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8、51~59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8、60	
3. 大陸投資資訊		48~49、61	
4. 主要股東資訊		—	
(十四)部門資訊		50	

Earnest & Co., CPAs.

4F., No. 501, Sec. 2, Tiding Blvd.,
Taipei, Taiwan (R.O.C)

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台北市堤頂大道二段 501 號 4 樓
TEL: (02)87519698 FAX: (02)87515658

會計師核閱報告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亞力電機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2 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006,022 仟元及 827,754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9.52%及 9.91%；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608,913 仟元及 373,709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9.35%及 8.11%；其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5,879 仟元及 26,026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19.89%及 19.14%。另，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7 所述，亞力電機股

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 327,884 仟元及 338,623 仟元，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為 20,374 仟元及 18,284 仟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 依 伶



會計師：項 文 婷



地 址：台北市堤頂大道二段 501 號 4 樓

電 話：(02)8751-9698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文號：台財證六字第 0930104012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6502 號

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11 日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3 月 31 日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資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112. 3. 31		111. 12. 31		111. 3. 31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	\$ 731,607	6.92	\$ 670,064	6.65	\$ 617,377	7.3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	1,328	0.01	2,423	0.02	2,040	0.02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	24,089	0.23	25,088	0.25	34,357	0.41
1140	合約資產	(四)	583,952	5.53	532,698	5.28	317,404	3.8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	100,635	0.95	119,785	1.18	23,903	0.29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	(七)	1,312	0.01	3,504	0.03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	3,458,565	32.73	3,464,345	34.36	2,876,124	34.4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七)	28,177	0.27	32,044	0.32	22,757	0.27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六)、(七)、(八)	102,258	0.97	92,822	0.93	120,530	1.44
1310	存貨	(四)、(六)	2,740,275	25.94	2,376,067	23.56	1,753,110	20.99
1410	預付款項		88,370	0.84	76,269	0.76	87,972	1.0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六)	2,438	0.02	1,174	0.01	433	0.0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863,006	74.42	7,396,283	73.35	5,856,007	70.1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	262,246	2.48	267,869	2.66	307,501	3.68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	327,884	3.10	342,824	3.40	338,623	4.0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八)	1,576,395	14.92	1,536,559	15.24	1,385,523	16.58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	3,975	0.04	4,840	0.05	8,036	0.1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六)、(八)	353,015	3.34	353,552	3.51	355,164	4.25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	10,268	0.10	10,577	0.10	13,259	0.1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30,211	0.29	30,459	0.30	20,256	0.24
1915	預付設備款		—	—	720	0.01	720	0.01
1920	存出保證金		126,234	1.20	127,119	1.26	55,316	0.66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	(四)、(六)	2,178	0.02	2,171	0.02	1,342	0.02
1980	其他應收款	(六)	396	0.00	390	0.00	381	0.00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	9,748	0.09	9,748	0.10	9,748	0.1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702,550	25.58	2,686,828	26.65	2,495,869	29.88
1xxx	資產總計		\$ 10,565,556	100.00	\$ 10,083,111	100.00	\$ 8,351,876	1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3 月 31 日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111. 12. 31		111. 12. 31		111. 3. 31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2100	流動負債						
2130	短期借款	(六)	\$ 3,058,894	28.95	\$ 2,272,655	22.54	\$ 1,884,540
2150	合約負債	(四)、(七)	643,411	6.09	728,099	7.22	341,418
2170	應付票據	(七)	50,602	0.48	70,773	0.70	34,358
2180	應付帳款		1,835,986	17.38	2,055,793	20.39	1,454,639
220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44,872	1.37	129,678	1.29	140,455
2230	其他應付款	(七)	269,793	2.55	415,565	4.12	201,551
225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80,663	0.76	53,997	0.54	72,667
2255	負債準備	(四)、(六)	12,100	0.12	12,100	0.12	12,100
2280	虧損性合約之短期負債準備		62	0.00	62	0.00	62
2320	租賃負債	(四)	3,481	0.03	3,352	0.03	3,876
2399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	16,204	0.15	8,394	0.08	5,074
21xx	其他流動負債		2,874	0.03	2,434	0.03	1,779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118,942	57.91	5,752,902	57.06	4,152,519
2540	非流動負債						
2571	長期借款	(六)	202,094	1.91	211,728	2.10	215,972
258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4,652	1.66	174,652	1.73	174,486
2640	租賃負債	(四)	1,002	0.01	1,816	0.02	4,444
2645	淨確定福利負債	(四)、(六)	15,089	0.14	18,840	0.19	56,497
25xx	存入保證金		3,892	0.04	3,369	0.03	3,409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96,729	3.76	410,405	4.07	454,808
2xxx	負債總計		6,515,671	61.67	6,163,307	61.13	4,607,327
310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200	股本	(六)	2,397,430	22.69	2,397,430	23.78	2,283,267
3310	資本公積	(六)	73,039	0.69	73,039	0.72	71,028
3320	保留盈餘	(六)					
3330	法定盈餘公積		204,656	1.94	204,656	2.03	167,107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450,383	4.26	450,584	4.47	451,186
3400	未分配盈餘		836,165	7.91	693,356	6.87	601,267
3500	保留盈餘合計		1,491,204	14.11	1,348,596	13.37	1,219,560
3600	其他權益		37,010	0.35	53,912	0.53	134,157
3700	庫藏股票	(六)	(41,616)	(0.39)	(41,616)	(0.41)	(41,616)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3,957,067	37.45	3,831,361	37.99	3,666,396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	92,818	0.88	88,443	0.88	78,153
3XXX	權益總計		4,049,885	38.33	3,919,804	38.87	3,744,54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565,556	100.00	\$ 10,083,111	100.00	\$ 8,351,87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2年5月11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2年5月

萬曆二十五年五月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七)	\$ 1,857,584	100.00	\$ 1,493,532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	1,540,292	82.92	1,202,353	80.50
5900	營業毛利		317,292	17.08	291,179	19.50
5920	加：已實現銷貨損益	(四)	87	0.01	226	0.0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17,379	17.09	291,405	19.51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七)	76,678	4.13	90,176	6.04
6200	管理費用		43,262	2.33	44,287	2.96
6300	研發費用	(七)	29,878	1.61	29,959	2.0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563	0.14	3,601	0.2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2,381	8.21	168,023	11.25
6900	營業利益		164,998	8.88	123,382	8.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七)	6,373	0.34	5,363	0.3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	(6,440)	(0.34)	11,032	0.74
7050	財務成本	(六)	(11,648)	(0.63)	(5,519)	(0.37)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四)	20,374	1.10	18,284	1.2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659	0.47	29,160	1.95
7900	稅前淨利		173,657	9.35	152,542	10.21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	27,054	1.46	21,695	1.45
8200	本期淨利		146,603	7.89	130,847	8.7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四)	(17,383)	(0.94)	(1,728)	(0.1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61	0.05	6,865	0.4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6,522)	(0.89)	5,137	0.3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0,081	7.00	\$ 135,984	9.10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42,612	7.68	\$ 127,513	8.54
8620	非控制權益		3,991	0.21	3,334	0.22
			\$ 146,603	7.89	\$ 130,847	8.76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25,706	6.77	\$ 130,829	8.76
8720	非控制權益		4,375	0.23	5,155	0.34
			\$ 130,081	7.00	\$ 135,984	9.1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	\$ 0.60		\$ 0.5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5 月 11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 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母 公 司 業 主 權 益													
項 目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庫 藏 股 票	母 公 司 業 主 權 益 合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239,743	\$ 2,397,430	\$ 73,039	\$ 204,656	\$450,584	\$ 693,356	\$ (6,978)	\$ 60,890	\$ (41,616)	\$ 3,831,361	\$ 88,443	\$ 3,919,804	
112 年 度 第 一 季 淨 利	—	—	—	—	—	142,612	—	—	—	142,612	3,991	146,603	
112 年 度 第 一 季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	480	(17,386)	—	(16,906)	384	(16,522)	
112 年 度 第 一 季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142,612	480	(17,386)	—	125,706	4,375	130,081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迴 轉	—	—	—	—	(201)	201	—	—	—	—	—	—	
處 分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	—	—	—	—	(4)	—	4	—	—	—	—	
112 年 3 月 31 日 餘 額	239,743	\$ 2,397,430	\$ 73,039	\$ 204,656	\$450,383	\$ 836,165	\$ (6,498)	\$ 43,508	\$ (41,616)	\$ 3,957,067	\$ 92,818	\$ 4,049,885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228,327	\$ 2,283,267	\$ 71,031	\$ 167,107	\$451,387	\$ 473,428	\$ (13,807)	\$ 144,773	\$ (41,616)	\$ 3,535,570	\$ 72,998	\$ 3,608,568	
111 年 度 第 一 季 淨 利	—	—	—	—	—	127,513	—	—	—	127,513	3,334	130,847	
111 年 度 第 一 季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	5,043	(1,727)	—	3,316	1,821	5,137	
111 年 度 第 一 季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127,513	5,043	(1,727)	—	130,829	5,155	135,984	
原 受 領 贈 與 轉 出	—	—	(3)	—	—	—	—	—	—	(3)	—	(3)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迴 轉	—	—	—	—	(201)	201	—	—	—	—	—	—	
處 分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	—	—	—	—	125	—	(125)	—	—	—	—	
111 年 3 月 31 日 餘 額	228,327	\$ 2,283,267	\$ 71,028	\$ 167,107	\$451,186	\$ 601,267	\$ (8,764)	\$ 142,921	\$ (41,616)	\$ 3,666,396	\$ 78,153	\$ 3,744,54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5 月 11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73,657	\$ 152,542
調整項目			
收益損費項目			
折舊費用		12,575	11,709
攤提費用		1,194	1,41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563	3,6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益		(105)	(1,981)
利息費用		11,648	5,519
利息收入		(1,539)	(311)
股利收入		(28)	(2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20,374)	(18,2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12	44
已實現銷貨利益		(87)	(2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變動		1,200	299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51,254)	1,372
應收票據減少		19,267	78,946
應收票據-關係人減少		2,192	—
應收帳款減少		4,739	98,538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3,867	14,995
其他應收款增加		(4,357)	(3,673)
存貨增加		(365,331)	(176,872)
預付款項增加		(12,199)	(15,588)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239)	(79)
淨確定福利資產增加		(7)	(1)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84,862)	90,169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0,171)	17,155
應付帳款減少		(220,228)	(666)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5,194	(32,001)
其他應付款減少		(122,664)	(55,66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440	610
(接次頁)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3,751)	(3,69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659,648)	167,845
退還(支付)所得稅	(5)	6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59,653)	167,91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091)	(6,01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330	2,766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010)	(40,955)
購置無形資產	(840)	—
預付設備款減少	720	4,999
存出保證金減少	885	16,053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0,976	(9,475)
收取之利息	913	785
收取現金股利	28	2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3,089)	(31,81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2,223,733	2,438,408
償還短期借款	(1,437,344)	(2,454,016)
償還長期借款	(2,004)	(679)
存入保證金增加	523	2
租賃本金償還	(613)	(1,206)
支付之利息	(10,770)	(5,540)
其他籌資活動	—	(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73,525	(23,034)
匯率影響數	760	5,01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1,543	118,07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70,064	499,30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31,607	\$ 617,37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5 月 11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 6 ~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第一季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 公司沿革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57 年 9 月核准設立並開始營業。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係從事於各種配電盤、變壓器、電子產品等之製造買賣及承裝電機工程等業務，請詳附註(四)2 及(十四)。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民國 112 年 5 月 11 日經提報本公司董事會。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 IFRSs)

首次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IASB 已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依 IASB 規定於下列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及第 9 號-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

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之所有IFRSs揭露資訊。

2. 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納入已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本集團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本集團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本集團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集團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2)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子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公司 所在地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2.03.31	111.12.31	111.03.31
亞欣實業	電機工程之設計 與安裝	台北市	83.12%	83.12%	83.12%
雅瑞科技	不斷電電源系統 設備之製造	新北市	100.00%	100.00%	100.00%
一順開發	一般投資業	台北市	99.94%	99.94%	99.94%
亞力通訊	無線系統天線之 製造	新北市	82.64%	82.64%	82.64%
青島恒源亞力 電氣	電機設備之銷售	中國青島	65.38%	65.38%	65.38%
AEC International S.r.l.	電機設備之銷售	義大利	70.00%	70.00%	100.00%
PHD Powerhouse Distributions (PTY) Ltd.	電機設備之銷售	南非	90.00%	90.00%	90.00%
Allis Electric(S) Pte. Ltd.	電機設備之銷售	新加坡	100.00%	100.00%	—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112年及111年度第一季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3.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表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括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並分別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4.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本集團從事工程業務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該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本集團所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庫存現金、支票存款、活期存款及原始到期日未超過 1 年之銀行定期存

款。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交付者。

(1) 衡量種類

本集團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①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集團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集團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僅對於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作後續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工具

本集團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集團之匯

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7. 存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而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者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該等政策。

本集團對於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在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則增減帳面金額以認列對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此外，本集團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當本集團對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對該關聯企業之權益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部分之任何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損失之份額。本集團僅於已發生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始提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本集團於取得日對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之份額間之差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集團於取得日對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之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於重評估後立即認列為利益。

本集團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

與帳面金額，以測試減損。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集團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若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集團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若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為金融資產，該保留權益應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之順、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非關係本集團對關聯企業權益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表。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集團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10.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加計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並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集團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

入。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11.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建築物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12. 無形資產

(1)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認列之商譽作為成本，後續則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集團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除本集團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耐用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13.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1) 商 譽

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需定期進行減損測試。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應分攤至本集團預期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就其差額先減少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帳面金額，次就該單

位中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該資產。任何減損損失應立即認列為當年度損失，且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2)有形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其他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歸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14.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15.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16. 收入認列

本集團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變壓器、配電盤、線路開關器材及工業電子等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集團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於產品未完成移轉前所收取之預收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即受客戶控制之建造合約，本集團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集團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集團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集團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本集團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17.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集團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有關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

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集團對於違約及預期損失之假設。本集團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3,486,742 仟元、3,496,389 仟元及 2,898,881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2.3.31	111.12.31	111.3.31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2,029	\$ 1,631	\$ 1,77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19,234	651,433	516,228
約 當 現 金 (原始到期日未超過 1 年之銀行定期存款)	10,344	17,000	99,374
合 計	<u>\$ 731,607</u>	<u>\$ 670,064</u>	<u>\$ 617,377</u>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112.3.31	111.12.31	111.3.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 549	\$ 540	\$ 760
遠 期 外 匯 合 約	779	1,883	1,280
	<u>\$ 1,328</u>	<u>\$ 2,423</u>	<u>\$ 2,040</u>

(1) 本集團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目的，主要係規避外幣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之風險。本集團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2)本集團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明細如下：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112.3.31								
買入遠期外匯-美金兌台幣	112.06.01-112.06.02	USD	1,400	/NTD	41,541			
111.12.31								
買入遠期外匯-美金兌台幣	112.03.01-112.06.02	USD	2,800	/NTD	83,195			
111.3.31								
買入遠期外匯-美金兌台幣	111.05.03-111.07.29	USD	2,178	/NTD	60,929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2.3.31	112.12.31	111.3.31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4,089	\$ 25,088	\$ 34,357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262,246	267,869	307,501
合	計	\$ 286,335	\$ 292,957	\$ 341,858
流	動	\$ 24,089	\$ 25,088	\$ 34,357
非	流	262,246	267,869	307,501
		\$ 286,335	\$ 292,957	\$ 341,858

截至上述資產負債表日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

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項	目	112.3.31	111.12.31	111.3.31
應收票據	\$	101,143	\$ 120,410	\$ 24,021
減：備抵損失		(508)	(625)	(118)
應收票據淨額	\$	100,635	\$ 119,785	\$ 23,903
應收帳款	\$	3,557,989	\$ 3,559,743	\$ 2,966,639
未實現利息收入		(20,832)	(19,527)	(14,414)
減：備抵損失		(78,592)	(75,871)	(76,101)
應收帳款淨額	\$	3,458,565	\$ 3,464,345	\$ 2,876,124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8,177	\$ 32,044	\$ 22,757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實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產業展望。

本集團應收票據皆未逾期。

本集團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 3. 31

	未逾期	逾期 0-3 個月	逾期 3-6 個月	逾期 6-9 個月	逾期 9-12 個月	逾期 1-2 年	逾期 2 年 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678,034	\$ 314,416	\$ 243,081	\$ 159,342	\$ 117,892	\$ 61,942	\$ 11,459	\$ 3,586,166
備抵損失	(23,554)	(19,362)	(2,420)	(7,664)	(7,382)	(17,809)	(401)	(78,592)
攤銷後成本	<u>\$ 2,654,480</u>	<u>\$ 295,054</u>	<u>\$ 240,661</u>	<u>\$ 151,678</u>	<u>\$ 110,510</u>	<u>\$ 44,133</u>	<u>\$ 11,058</u>	<u>\$ 3,507,574</u>

111. 12. 31

	未逾期	逾期 0-3 個月	逾期 3-6 個月	逾期 6-9 個月	逾期 9-12 個月	逾期 1-2 年	逾期 2 年 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526,302	\$ 358,138	\$ 258,524	\$ 122,131	\$ 260,051	\$ 38,125	\$ 28,516	\$ 3,591,787
備抵損失	(31,721)	(9,639)	(2,572)	(4,713)	(7,738)	(8,497)	(10,991)	(75,871)
攤銷後成本	<u>\$ 2,494,581</u>	<u>\$ 348,499</u>	<u>\$ 255,952</u>	<u>\$ 117,418</u>	<u>\$ 252,313</u>	<u>\$ 29,628</u>	<u>\$ 17,525</u>	<u>\$ 3,515,916</u>

111. 3. 31

	未逾期	逾期 0-3 個月	逾期 3-6 個月	逾期 6-9 個月	逾期 9-12 個月	逾期 1-2 年	逾期 2 年 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897,934	\$ 539,659	\$ 330,620	\$ 74,869	\$ 90,262	\$ 33,359	\$ 22,693	\$ 2,989,396
備抵損失	(40,609)	(5,376)	(3,306)	(5,223)	(7,459)	(1,167)	(12,961)	(76,101)
攤銷後成本	<u>\$ 1,857,325</u>	<u>\$ 534,283</u>	<u>\$ 327,314</u>	<u>\$ 69,646</u>	<u>\$ 82,803</u>	<u>\$ 32,192</u>	<u>\$ 9,732</u>	<u>\$ 2,913,295</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期初餘額	\$ 76,496	\$ 90,40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563	3,601
本期沖銷	—	(17,874)
外幣換算差額	41	87
期末餘額	<u>\$ 79,100</u>	<u>\$ 76,219</u>

5. 存貨

項	目	112. 3. 31	111. 12. 31	111. 3. 31
製	成	\$ 738,413	\$ 523,858	\$ 622,259
在	製	461,529	562,372	320,227
原	物	1,511,098	1,225,872	793,325
在	途	29,235	63,965	17,299
存	貨	<u>\$ 2,740,275</u>	<u>\$ 2,376,067</u>	<u>\$ 1,753,110</u>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第一季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金額，請參閱附註(四)19。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第一季銷貨成本分別為處分呆滯存貨產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及因呆滯存貨產生存貨跌價損失，金額列示如下：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 (1,023)	\$ 812

截至上述資產負債表日止，存貨均未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

6. 其他應收款淨額

項 目	112. 3. 31	111. 12. 31	111. 3. 31
質押定存單	\$ 5,072	\$ 5,072	\$ 5,033
資金貸與	28,238	59,214	69,189
受限制存款	18,261	18,261	37,801
其他應收款	51,083	10,665	8,888
其他應收款淨額	<u>\$ 102,654</u>	<u>\$ 93,212</u>	<u>\$ 120,911</u>
流動	\$ 102,258	\$ 92,822	\$ 120,530
非流動	396	390	381
合 計	<u>\$ 102,654</u>	<u>\$ 93,212</u>	<u>\$ 120,911</u>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關聯企業名稱	112. 3. 31		111. 12. 31		111. 3. 31	
	持股 比例	金額	持股 比例	金額	持股 比例	金額
日亞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30.00%	\$ 231,441	30.00%	\$ 250,109	30.00%	\$ 230,333
日亞聯合離子機器股份有限公司	40.00%	96,443	40.00%	92,715	40.00%	108,290
Intelicis Corporation	29.16%	—	29.16%	—	29.16%	—
AYM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40.00%	—	40.00%	—	40.00%	—
合 計		<u>\$ 327,884</u>		<u>\$ 342,824</u>		<u>\$ 338,623</u>

上述關聯企業皆非上市(櫃)公司，且對本集團而言皆屬不重大。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第一季所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2. 3. 31	111. 12. 31	111. 3. 31
土 地	\$ 711, 977	\$ 711, 977	\$ 711, 977
房 屋 及 建 築	457, 570	462, 337	475, 009
機 器 設 備	71, 850	71, 252	64, 619
運 輸 設 備	10, 344	10, 831	9, 473
其 他 設 備	56, 913	57, 965	61, 651
未 完 工 程	267, 741	222, 197	62, 794
淨 額 合 計	<u>\$ 1, 576, 395</u>	<u>\$ 1, 536, 559</u>	<u>\$ 1, 385, 523</u>

成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12. 1. 1 餘額	\$ 711, 977	\$ 870, 554	\$ 465, 735	\$ 44, 912	\$ 169, 191	\$ 222, 197	\$ 2, 484, 566
增添	—	—	4, 355	—	1, 126	45, 544	51, 025
處分	—	—	(75)	—	(487)	—	(562)
外幣換算差額	—	—	224	(9)	45	—	260
112. 3. 31 餘額	<u>\$ 711, 977</u>	<u>\$ 870, 554</u>	<u>\$ 470, 239</u>	<u>\$ 44, 903</u>	<u>\$ 169, 875</u>	<u>\$ 267, 741</u>	<u>\$ 2, 535, 289</u>

累計折舊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12. 1. 1 餘額	\$ —	\$ 408, 217	\$ 394, 483	\$ 34, 081	\$ 111, 226	\$ —	\$ 948, 007
折舊費用	—	4, 767	3, 793	485	2, 189	—	11, 234
處分	—	—	(75)	—	(475)	—	(550)
外幣換算差額	—	—	188	(7)	22	—	203
112. 3. 31 餘額	<u>\$ —</u>	<u>\$ 412, 984</u>	<u>\$ 398, 389</u>	<u>\$ 34, 559</u>	<u>\$ 112, 962</u>	<u>\$ —</u>	<u>\$ 958, 894</u>
112. 3. 31 淨額	<u>\$ 711, 977</u>	<u>\$ 457, 570</u>	<u>\$ 71, 850</u>	<u>\$ 10, 344</u>	<u>\$ 56, 913</u>	<u>\$ 267, 741</u>	<u>\$ 1, 576, 395</u>

成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11. 1. 1 餘額	\$ 711, 977	\$ 631, 463	\$ 442, 717	\$ 42, 329	\$ 152, 536	\$ 282, 529	\$ 2, 263, 551
增添	—	—	7, 186	788	15, 352	17, 629	40, 955
處分	—	—	(1, 980)	(468)	(863)	—	(3, 311)
內部移轉	—	237, 364	—	—	—	(237, 364)	—
外幣換算差額	—	—	316	19	221	—	556
111. 3. 31 餘額	<u>\$ 711, 977</u>	<u>\$ 868, 827</u>	<u>\$ 448, 239</u>	<u>\$ 42, 668</u>	<u>\$ 167, 246</u>	<u>\$ 62, 794</u>	<u>\$ 2, 301, 751</u>

累計折舊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11.1.1 餘額	\$ —	\$ 390,592	\$ 381,190	\$ 33,251	\$ 103,990	\$ —	\$ 909,023
折舊費用	—	3,226	4,164	399	2,267	—	10,056
處分	—	—	(1,980)	(468)	(819)	—	(3,267)
外幣換算差額	—	—	246	13	157	—	416
111.3.31 餘額	<u>\$ —</u>	<u>\$ 393,818</u>	<u>\$ 383,620</u>	<u>\$ 33,195</u>	<u>\$ 105,595</u>	<u>\$ —</u>	<u>\$ 916,228</u>
111.3.31 淨額	<u>\$ 711,977</u>	<u>\$ 475,009</u>	<u>\$ 64,619</u>	<u>\$ 9,473</u>	<u>\$ 61,651</u>	<u>\$ 62,794</u>	<u>\$ 1,385,523</u>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3 至 55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3 年
運輸設備	5 至 13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3 年

(2)截至上述資產負債表日止，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設定抵押予金融機構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3)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第一季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1,068 仟元及 120 仟元，資本化利率分別為 1.74% 及 1.01%。

(4)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止，帳面價值 308 仟元之農業用地暫以宋和業名義為所有權登記，宋和業已出具切結書並辦理土地設定抵押於本公司。

9. 使用權資產

項 目	112.3.31	111.12.31	111.3.31
房 屋 及 建 築	\$ —	\$ —	\$ 561
運 輸 設 備	1,160	1,375	2,062
其 他 設 備	2,815	3,465	5,413
淨 額 合 計	<u>\$ 3,975</u>	<u>\$ 4,840</u>	<u>\$ 8,036</u>

成本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12.1.1 餘額	\$ 761	\$ 2,568	\$ 13,858	\$ 17,187
減少	(761)	—	—	(761)
外幣換算差額	—	(95)	—	(95)
112.3.31 餘額	<u>\$ —</u>	<u>\$ 2,473</u>	<u>\$ 13,858</u>	<u>\$ 16,331</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12. 1. 1 餘額	\$ 761	\$ 1, 193	\$ 10, 393	\$ 12, 347
折舊費用	—	154	650	804
減少	(761)	—	—	(761)
外幣換算差額	—	(34)	—	(34)
112. 3. 31 餘額	<u>\$ —</u>	<u>\$ 1, 313</u>	<u>\$ 11, 043</u>	<u>\$ 12, 356</u>
112. 3. 31 淨額	<u>\$ —</u>	<u>\$ 1, 160</u>	<u>\$ 2, 815</u>	<u>\$ 3, 975</u>
成本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11. 1. 1 餘額	\$ 2, 777	\$ 2, 498	\$ 13, 858	\$ 19, 133
增添	—	—	—	—
外幣換算差額	—	223	—	223
111. 3. 31 餘額	<u>\$ 2, 777</u>	<u>\$ 2, 721</u>	<u>\$ 13, 858</u>	<u>\$ 19, 356</u>
累計折舊				
111. 1. 1 餘額	\$ 1, 822	\$ 554	\$ 7, 795	\$ 10, 171
折舊費用	394	72	650	1, 116
外幣換算差額	—	33	—	33
111. 3. 31 餘額	<u>\$ 2, 216</u>	<u>\$ 659</u>	<u>\$ 8, 445</u>	<u>\$ 11, 320</u>
111. 3. 31 淨額	<u>\$ 561</u>	<u>\$ 2, 062</u>	<u>\$ 5, 413</u>	<u>\$ 8, 036</u>

10. 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12. 3. 31	111. 12. 31	111. 3. 31
土 地	\$ 308, 269	\$ 308, 269	\$ 308, 269
房 屋 及 建 築	<u>44, 746</u>	<u>45, 283</u>	<u>46, 895</u>
淨 額 合 計	<u>\$ 353, 015</u>	<u>\$ 353, 552</u>	<u>\$ 355, 164</u>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第一季，投資性不動產無重大之增添及處分。

(1)本集團之折舊性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預計耐用年限 45 至 60 年提列折舊。

(2)截至上述資產負債表日止，部分投資性不動產設定抵押予金融機構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3)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522,056 仟元 518,729 仟元及 483,666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由管理人員以第三等級輸入值衡量，並以比較法評估。

11. 無形資產

項 目	112. 3. 31	111. 12. 31	111. 3. 31
電 腦 軟 體	\$ 2,025	\$ 2,354	\$ 3,590
其 他 無 形 資 產	8,243	8,223	9,669
淨 額 合 計	<u>\$ 10,268</u>	<u>\$ 10,577</u>	<u>\$ 13,259</u>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第一季，無形資產無重大之增添及處分。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2 至 7 年
其他無形資產	3 至 10 年

12. 其他資產

項 目	112. 3. 31	111. 12. 31	111. 3. 31
高 爾 夫 球 證	\$ 12,847	\$ 12,847	\$ 12,847
其 他	2,438	1,174	433
減：累 計 減 損	(3,099)	(3,099)	(3,099)
合 計	<u>\$ 12,186</u>	<u>\$ 10,922</u>	<u>\$ 10,181</u>
流 動	\$ 2,438	\$ 1,174	\$ 433
非 流 動	9,748	9,748	9,748
合 計	<u>\$ 12,186</u>	<u>\$ 10,922</u>	<u>\$ 10,181</u>

13. 短期借款

性 質	112. 3. 31	111. 12. 31	111. 3. 31
購 料 借 款	\$ 10,894	\$ —	\$ 13,375
信 用 借 款	2,198,000	1,418,655	1,061,404
質 押 借 款	850,000	854,000	809,761
合 計	<u>\$ 3,058,894</u>	<u>\$ 2,272,655</u>	<u>\$ 1,884,540</u>
年 利 率	<u>1.53%~6.31%</u>	<u>1.40%~3.00%</u>	<u>0%~3.00%</u>

14. 負債準備

保 固 負 債 準 備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期 初 餘 額	\$ 12,100	\$ 12,100
認 列 負 債 準 備	901	1,015
本 期 使 用	(901)	(1,015)
期 末 餘 額	\$ 12,100	\$ 12,100

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成本。

15. 長期借款

貸 款 銀 行	借 款 期 限	112. 3. 31		111. 12. 31		111. 3. 31	
		利率(%)	金額	利率(%)	金額	利率(%)	金額
合作金庫	109. 12. 24~118. 12. 24	—	\$ —	—	\$ —	1. 40	\$ 47,000
	110. 10. 25~118. 12. 24	—	—	—	—	1. 40	103,000
	111. 12. 30~118. 12. 30	1. 901	150,000	1. 901	150,000	—	—
Popolare di bari	107. 2. 27~115. 12. 31 每月分期還本	4. 75	3,445	4. 75	3,594	4. 75	6,916
Popolare di bari	109. 9. 15~115. 9. 30 ，自 111. 10. 30 日起 每月分期還本	3. 00	5,872	3. 00	6,165	3. 00	6,012
Banco BPM	109. 7. 27~114. 5. 27 ，自 111. 6. 27 日起每 月分期還本	1. 275	603	1. 275	662	1. 275	646
Banco BPM	111. 5. 27~113. 5. 27 ，每月分期還本	1. 60	3,531	1. 60	4,207	—	—
玉山銀行	110. 3. 5~130. 3. 5，每 月分期還本	1. 82	54,847	1. 70	55,494	1. 15	57,472
小計			218,298		220,122		221,04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6,204)		(8,394)		(5,074)
合計			\$ 202,094		\$ 211,728		\$ 215,972

16.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中適用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第一季依確定提撥計畫認列之退休金費用，請詳附註(六)23。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中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者，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按服務年資

及核准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除亞欣實業公司於民國 100 年起暫停提撥退休金外，本公司及雅瑞科技公司每月分別按員工薪資總額之 8.9%及 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並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集團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衡量日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1.2%~1.3%	0.6%~0.7%
薪資預期增加率	0.5%~3.0%	0.5%~3.0%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確定福利計畫之退休金費用	\$ 121	\$ 207

本集團淨確定福利負債淨額之變動列示如下：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期初餘額	\$ (16,669)	\$ (58,850)
當期確定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	(121)	(207)
雇主提撥數	3,879	3,902
期末淨確定福利負債淨額	\$ (12,911)	\$ (55,155)
帳列淨確定福利負債	\$ (15,089)	\$ (56,497)
帳列淨確定福利資產	2,178	1,342
	\$ (12,911)	\$ (55,155)

17.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112.3.31	111.12.31	111.3.31
額定股本	\$ 3,500,000	\$ 3,500,000	\$ 3,500,000
已發行股本	\$ 2,397,430	\$ 2,397,430	\$ 2,283,267

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114,163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1,416 仟股，並以民國 111 年 9 月 4 日為除權基準日，股票發放日為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3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108,727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0,873 仟股，並以 110 年 9 月 5 日為除權基準日，股票發放日為民國 110 年 9 月 30 日。

(2) 資本公積

	112.3.31	111.12.31	111.3.31
股票發行溢價	\$ 58,393	\$ 58,393	\$ 58,393
庫藏股票交易	12,427	12,427	10,415
實際取得或處 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 值差額	610	610	610
受領贈與	1,609	1,609	1,610
	<u>\$ 73,039</u>	<u>\$ 73,039</u>	<u>\$ 71,028</u>

依照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新股或現金，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資本額之一定比率為限。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①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或實際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基於長期財務規劃及未來資金需要，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股利政策係在考量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未來獲利狀況後，股利發放採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之 50%為原則。

②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其餘額達公司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並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除撥充資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③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可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④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於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及 111 年 6 月 21 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54,289	\$ 37,549
普通股現金股利(111 年及 110 年度分別為每股 1.00 元及 0.75 元)	239,743	171,245
普通股股票股利(111 年及 110 年度分別為每股 0.3 元及 0.5 元)	71,923	114,163
	<u>\$ 365,955</u>	<u>\$ 322,957</u>

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有關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特別盈餘公積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期初餘額	\$ 450,584	\$ 451,38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投資性不動產提列折舊	(201)	(201)
期末餘額	<u>\$ 450,383</u>	<u>\$ 451,186</u>

(5)非控制權益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期初餘額	\$ 88,443	\$ 72,99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3,991	3,33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382	1,822
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	(1)
期末餘額	<u>\$ 92,818</u>	<u>\$ 78,153</u>

(6)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2,817	2,683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3 月 31 日止，子公司一順開發投資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作為庫藏股處理，其帳面價值皆為 41,616 仟元；市價分別為 107,194 仟元及 74,588 仟元。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18. 營業收入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銷貨收入淨額	\$ 1,443,951	\$ 1,317,806
工程收入	408,082	171,078
其他營業收入	5,551	4,648
	<u>\$ 1,857,584</u>	<u>\$ 1,493,532</u>

19. 營業成本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銷貨成本	\$ 1,198,817	\$ 1,048,188
工程成本	340,401	152,946
其他營業成本	1,074	1,219
	<u>\$ 1,540,292</u>	<u>\$ 1,202,353</u>

20. 其他收入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899	\$ 44
其他	640	267
租金收入	3,257	3,290
股利收入	28	28
其他收入	1,549	1,734
	<u>\$ 6,373</u>	<u>\$ 5,363</u>

21.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外幣兌換淨(損)益	\$ (5,987)	\$ 9,6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益	105	1,981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537)	(53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12)	(44)
其他損失	(9)	(23)
	<u>\$ (6,440)</u>	<u>\$ 11,032</u>

22. 財務成本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	\$ 11,628	\$ 5,480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11	30
其他	9	9
合計	<u>\$ 11,648</u>	<u>\$ 5,519</u>

23.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折舊及攤銷費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11,234	\$ 10,056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804	1,116
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	537	537
無形資產之攤銷	1,194	1,412
合計	<u>\$ 13,769</u>	<u>\$ 13,121</u>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 296	\$ 299
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	1
	<u>\$ 297</u>	<u>\$ 300</u>
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之研究及發展支出	<u>\$ 29,878</u>	<u>\$ 29,959</u>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員工福利費用		
退職後福利(參閱附註 (六)16)		
確定提撥計畫	\$ 5,987	\$ 5,646
確定福利計畫	121	207
小計	6,108	5,853
薪資、獎金及紅利等	156,796	148,287
保險費	17,140	15,423
其他用人費用	6,461	6,308
合計	<u>\$ 186,505</u>	<u>\$ 175,871</u>

依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4%及不高於 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第一季估列之員工酬勞分別為 7,018 仟元及 6,319 仟元，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 3,509 仟元及 3,160 仟元。

年度財務報表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及 111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11 年及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員工酬勞	\$ 24,063	\$ 17,325
董事酬勞	12,031	8,662
	<u>\$ 36,094</u>	<u>\$ 25,987</u>

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及 111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與 111 年及 110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上述有關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4. 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①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	\$ 26,718	\$ 20,122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36	1,57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7,054</u>	<u>\$ 21,695</u>

②當期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稅前淨利	<u>\$ 173,657</u>	<u>\$ 152,54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38,235	\$ 34,669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免稅所得	(5)	(30)
決定課稅所得時不可減除之費用影響數	54	134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8,346)	(8,390)
當期產生之虧損扣抵	(496)	(4,314)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u>(2,724)</u>	<u>(1,947)</u>
當期所得稅	26,718	20,12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36	1,573
所得稅費用	<u>\$ 27,054</u>	<u>\$ 21,695</u>

本集團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適用之稅率為20%。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2)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雅瑞科技公司及亞力通訊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亞欣實業公司及一順開發投資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0 年度。

25. 每股盈餘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60</u>	<u>\$ 0.54</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12年度第一季	111年度第一季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142,612	\$ 127,513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 236,926	\$ 236,926

民國 111 年度第一季基本每股盈餘已適用追溯調整。

26. 非現金交易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支付部分現金之投資活動：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1,025	\$ —
其他應付款減少	23,985	—
支付現金	\$ 75,010	\$ —

27. 重大租賃協議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短期租賃之費用	\$ 5,834	\$ 4,971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6,458	\$ 6,207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止，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彙總	112. 3. 31	111. 12. 31	111. 3. 31
1 年內	\$ 9,731	\$ 11,996	\$ 10,930
1 年至 2 年	7,097	8,021	5,566
2 年至 3 年	5,393	5,354	5,249
3 年至 4 年	5,406	5,406	5,393
4 年至 5 年	5,555	5,514	6,798
超過 5 年	6,032	7,424	8,803
合計	\$ 39,214	\$ 43,715	\$ 42,739

28. 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

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能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利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公司股份。

29. 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之資訊

①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皆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②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等級：

- 第一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層級如下：

112.3.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 549	\$ —	\$ —	\$ 549
衍生工具	—	779	—	779
合計	<u>\$ 549</u>	<u>\$ 779</u>	<u>\$ —</u>	<u>\$ 1,328</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4,089	\$ —	\$ —	\$ 24,089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74,930	187,316	262,246
合計	<u>\$ 24,089</u>	<u>\$ 74,930</u>	<u>\$ 187,316</u>	<u>\$ 286,335</u>

111.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 540	\$ —	\$ —	\$ 540
衍生工具	—	1,883	—	1,883
合計	<u>\$ 540</u>	<u>\$ 1,883</u>	<u>\$ —</u>	<u>\$ 2,423</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5,088	\$ —	\$ —	\$ 25,088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47,599	220,270	267,869
合計	<u>\$ 25,088</u>	<u>\$ 47,599</u>	<u>\$ 220,270</u>	<u>\$ 292,957</u>
111.3.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 760	\$ —	\$ —	\$ 760
衍生工具	—	1,280	—	1,280
合計	<u>\$ 760</u>	<u>\$ 1,280</u>	<u>\$ —</u>	<u>\$ 2,040</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4,357	\$ —	\$ —	\$ 34,357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307,501	307,501
合計	<u>\$ 34,357</u>	<u>\$ —</u>	<u>\$ 307,501</u>	<u>\$ 341,858</u>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第一季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期初餘額	\$ 220,270	\$ 307,501	
購買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560	—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8,514)	—	
期末餘額	<u>\$ 187,316</u>	<u>\$ 307,501</u>	

③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外匯合約係採現金流量折現法評估其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係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無活絡市場之興櫃股票，以月均價評估其公允價值。

④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市場法係參考市場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及相關資訊，以估算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考量市場流動性所作折價。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 融 資 產	112.3.31	111.12.31	111.3.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28	\$ 2,423	\$ 2,0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6,335	292,957	341,85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4,549,184	4,510,073	3,716,388
合計	<u>\$ 4,836,847</u>	<u>\$ 4,805,453</u>	<u>\$ 4,060,286</u>
金 融 負 債	112.3.31	111.12.31	111.3.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 3,058,894	\$ 2,272,655	\$ 1,884,5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031,460	2,256,244	1,629,452
其他應付款	269,793	415,565	201,551
本期所得稅負債	80,663	53,997	72,66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18,298	220,122	221,046
租賃負債	4,483	5,168	8,320
存入保證金	3,892	3,369	3,409
合計	<u>\$ 5,667,483</u>	<u>\$ 5,227,120</u>	<u>\$ 4,020,985</u>

註：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集團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內部稽核人員亦持續針對政策之遵循與各類暴險額度進行覆核。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並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部分匯率風險。

① 匯率管理風險

本集團因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集團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集團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即在規避部分外幣資產或負債之匯率風險，此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集團降低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具匯率波動重大暴險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112 年 3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2,484	30.44	380,013	±10%	±38,001	±38,001	
歐 元	3,548	33.22	117,865	±10%	±11,787	±11,787	
日 幣	10,031	0.2287	2,294	±10%	±229	±229	
人 民 幣	40,780	4.442	181,145	±10%	±18,115	±18,115	
新加坡幣	5,647	22.95	129,599	±10%	±12,960	±12,960	
南 非 幣	7,068	1.708	12,072	±10%	±1,207	±1,207	
澳 幣	2	20.47	41	±10%	±4	±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4,147	30.44	126,235	±10%	∓12,624	∓12,624	
歐 元	878	33.22	29,167	±10%	∓2,917	∓2,917	
人 民 幣	12,100	4.442	53,748	±10%	∓5,375	∓5,375	
南 非 幣	6,413	1.708	10,953	±10%	∓1,095	∓1,095	
新加坡幣	4	22.95	92	±10%	∓9	∓9	

111 年 3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9,758	28.58	278,884	±10%	±27,888	±27,888
歐 元	2,633	31.95	84,124	±10%	±8,412	±8,412
日 幣	7,339	0.2341	1,718	±10%	±172	±172
人 民 幣	38,954	4.494	175,059	±10%	±17,506	±17,506
新加坡幣	559	21.13	11,812	±10%	±1,181	±1,181
南 非 幣	6,897	1.972	13,601	±10%	±1,360	±1,36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545	28.58	72,736	±10%	±7,274	±7,274
歐 元	2,083	31.95	66,552	±10%	±6,655	±6,655
人 民 幣	2,198	4.494	9,878	±10%	±988	±988
南 非 幣	3,502	1.972	6,906	±10%	±691	±691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外幣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0%予以調整。

②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於浮動利率之長短期借款。本集團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若利率增加/減少 1 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第一季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2,040 仟元及 1,308 仟元。

③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權益證券投資及可轉換公司債投資而產生價格風險，本集團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假若權益/商品價格上升/下降 5%，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第一季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27 仟元及 38 仟元。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14,317 仟元及 17,093 仟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而造成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本集團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係合併資產負債表上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①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風險評估係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給予授信額度並分期收款，以降低各該客戶之信用風險。

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止，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集團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76.03%、77.77%及 79.79%。

②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集團管理階層監督銀行

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①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風險表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之金融負債分析：

	112. 3. 31		
	短於 1 年	1 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058,894	\$ —	\$ 3,058,894
應付票據及帳款	1,994,307	37,153	2,031,460
其他應付款	233,171	36,622	269,793
本期所得稅負債	58,702	21,961	80,663
長期借款	16,204	202,094	218,298
租賃負債	3,481	1,002	4,483
存入保證金	590	3,302	3,892
	<u>\$ 5,365,349</u>	<u>\$ 302,134</u>	<u>\$ 5,667,483</u>
	111. 12. 31		
	短於 1 年	1 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272,655	\$ —	\$ 2,272,655
應付票據及帳款	2,226,002	30,242	2,256,244
其他應付款	390,536	25,029	415,565
本期所得稅負債	53,997	—	53,997
長期借款	8,394	211,728	220,122
租賃負債	3,352	1,816	5,168
存入保證金	67	3,302	3,369
	<u>\$ 4,955,003</u>	<u>\$ 272,117</u>	<u>\$ 5,227,120</u>
	111. 3. 31		
	短於 1 年	1 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884,540	\$ —	\$ 1,884,5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528,923	100,529	1,629,452
其他應付款	164,558	36,993	201,551
本期所得稅負債	72,667	—	72,667
長期借款	5,074	215,972	221,046
租賃負債	3,876	4,444	8,320
存入保證金	110	3,299	3,409
	<u>\$ 3,659,748</u>	<u>\$ 361,237</u>	<u>\$ 4,020,985</u>

②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衍 生 工 具	短於 1 年		
	112.3.31	111.12.31	111.3.31
總額交割遠期外匯合約			
流入	\$ 42,320	\$ 85,078	\$ 62,209
流出	(41,541)	(83,195)	(60,929)
	<u>\$ 779</u>	<u>\$ 1,883</u>	<u>\$ 1,280</u>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集 團 之 關 係
日亞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關 聯 企 業
力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 質 關 係 人
台灣四國船舶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實 質 關 係 人
IMPACT POWER INC.	實 質 關 係 人
慧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 質 關 係 人
嘟嘟投資有限公司	實 質 關 係 人
永明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實 質 關 係 人
宋 和 業	主 要 管 理 階 層

2.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營業收入	關聯企業	\$ 10,808	\$ 13,601
	其他關係人	10,434	2,573
		<u>\$ 21,242</u>	<u>\$ 16,174</u>

3. 進貨及製造費用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進貨及製造費用	關聯企業	\$ 88,166	\$ 47,094
	其他關係人	31,175	24,054
		<u>\$ 119,341</u>	<u>\$ 71,148</u>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12.3.31	111.12.31	111.3.31
應收票據-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u>\$ 1,312</u>	<u>\$ 3,504</u>	<u>\$ —</u>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 25,463	\$ 29,773	\$ 20,158
	其他關係人	2,714	2,271	2,599
		<u>\$ 28,177</u>	<u>\$ 32,044</u>	<u>\$ 22,757</u>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u>\$ 26</u>	<u>\$ 101</u>	<u>\$ 41</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第一季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12.3.31	111.12.31	111.3.31
應付票據	關聯企業	\$ —	\$ 296	\$ —
	其他關係人	—	—	3
		<u>\$ —</u>	<u>\$ 296</u>	<u>\$ 3</u>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 105,534	\$ 100,498	\$ 105,773
	其他關係人	39,338	29,180	34,682
		<u>\$ 144,872</u>	<u>\$ 129,678</u>	<u>\$ 140,455</u>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u>\$ 1,777</u>	<u>\$ 1,593</u>	<u>\$ 1,068</u>

6.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推銷費用	其他關係人	<u>\$ 144</u>	<u>\$ 248</u>
研發費用	其他關係人	<u>\$ 68</u>	<u>\$ —</u>
其他收入	關聯企業	\$ 24	\$ 20
	其他關係人	9	16
		<u>\$ 33</u>	<u>\$ 36</u>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12.3.31	111.12.31	111.3.31
合約負債	關聯企業	\$ —	\$ —	\$ 315
	其他關係人	3	6	13
		<u>\$ 3</u>	<u>\$ 6</u>	<u>\$ 328</u>

本集團與關係人間銷貨及進貨，其交易價款及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顯著不同。租金收入係根據市場行情決定，每月收取。

7. 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12 年度第一季	111 年度第一季
短期福利	\$ 28,859	\$ 26,101
退職後福利	363	318
	<u>\$ 29,222</u>	<u>\$ 26,419</u>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8. 其他

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止，帳面價值 308 仟元之農業用地暫以宋和業名義為所有權登記，宋和業已出具切結書並辦理土地設定抵押於本公司，請詳附註(六)8。

(八) 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及工程投標之押標金或履約金：

	112.3.31	111.12.31	111.3.31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應收款)	\$ 5,072	\$ 5,072	\$ 5,0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1,069,974	1,080,046	835,445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346,243	346,730	348,191
合 計	<u>\$ 1,421,289</u>	<u>\$ 1,431,848</u>	<u>\$ 1,188,669</u>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 本集團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金額為 3,366,490 仟元包括：

(1) 因向銀行借款而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為 2,820,000 仟元。

(2) 銷貨合約履約保證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為 546,490 仟元。

2. 本集團為他人背書保證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二。

3.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JPY88,790 仟元及 USD4,044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參閱附表一。

(2)為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表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參閱附表三。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參閱附表四。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參閱附表五。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參閱附註(六)2。

(10)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參閱附表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參閱附表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之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參閱附表八。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參閱附表六。

4. 主要股東資訊：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集團營運部門主要係以營業損益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編製基礎一致。

應報導部門如下：

配電盤部門-高低壓配電盤之生產及銷售。

變壓器部門-高低壓變壓器之生產及銷售。

電機器材部門-線路開關器材之生產及銷售。

電子部門-工業電子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工程部門-電機及電氣工程安裝。

其他部門-全球定位系統天線及電驛設備之銷售。

(1)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配電盤部門		變壓器部門		電機器材部門		電子部門		工程部門		其他部門		部門間交易銷除		合 計	
	112 年度 第一季	111 年度 第一季	112 年度 第一季	111 年度 第一季	112 年度 第一季	111 年度 第一季	112 年度 第一季	111 年度 第一季	112 年度 第一季	111 年度 第一季	112 年度 第一季	111 年度 第一季	112 年度 第一季	111 年度 第一季	112 年度 第一季	111 年度 第一季
來自外部客 戶 收 入	\$ 379,034	\$ 393,743	\$ 240,139	\$ 191,479	\$ 227,463	\$ 205,345	\$ 455,192	\$ 357,929	\$ 395,286	\$ 168,662	\$ 160,470	\$ 176,374	\$ —	\$ —	\$ 1,857,584	\$ 1,493,532
部門間收入	—	—	—	—	—	—	70,120	69,324	163,276	103,431	243	1,988	(233,639)	(174,743)	—	—
收 入 合 計	<u>\$ 379,034</u>	<u>\$ 393,743</u>	<u>\$ 240,139</u>	<u>\$ 191,479</u>	<u>\$ 227,463</u>	<u>\$ 205,345</u>	<u>\$ 525,312</u>	<u>\$ 427,253</u>	<u>\$ 558,562</u>	<u>\$ 272,093</u>	<u>\$ 160,713</u>	<u>\$ 178,362</u>	<u>\$ (233,639)</u>	<u>\$ (174,743)</u>	<u>\$ 1,857,584</u>	<u>\$ 1,493,532</u>
利 息 費 用	<u>\$ 2,214</u>	<u>\$ 1,038</u>	<u>\$ 1,208</u>	<u>\$ 566</u>	<u>\$ 1,509</u>	<u>\$ 708</u>	<u>\$ 3,707</u>	<u>\$ 2,026</u>	<u>\$ 2,661</u>	<u>\$ 1,191</u>	<u>\$ 403</u>	<u>\$ 190</u>	<u>\$ (54)</u>	<u>\$ (200)</u>	<u>\$ 11,648</u>	<u>\$ 5,519</u>
折 舊 及 攤 銷	<u>\$ 3,411</u>	<u>\$ 3,001</u>	<u>\$ 1,877</u>	<u>\$ 1,652</u>	<u>\$ 2,745</u>	<u>\$ 2,492</u>	<u>\$ 4,027</u>	<u>\$ 3,821</u>	<u>\$ 668</u>	<u>\$ 1,052</u>	<u>\$ 601</u>	<u>\$ 566</u>	<u>\$ (97)</u>	<u>\$ —</u>	<u>\$ 13,232</u>	<u>\$ 12,584</u>
部 門 損 益	<u>\$ 6,982</u>	<u>\$ 37,409</u>	<u>\$ 29,535</u>	<u>\$ 17,202</u>	<u>\$ 26,367</u>	<u>\$ 20,127</u>	<u>\$ 25,915</u>	<u>\$ 8,782</u>	<u>\$ 44,789</u>	<u>\$ (5,286)</u>	<u>\$ 31,266</u>	<u>\$ 45,100</u>	<u>\$ 144</u>	<u>\$ 48</u>	<u>\$ 164,998</u>	<u>\$ 123,382</u>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2 年度第一季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總限額(註三)
												名稱	價值		
0	亞力電機(股)公司	PHD Powerhouse Distributions (PTY) Ltd.	其他應收款	\$ 2,615	\$ 2,615 (註一)	\$ 2,615	3.00%	業務往來	\$ 21,665	—	\$ —	無	無	\$ 395,707	\$ 791,413
		忠謀營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59,213	\$ 28,238	\$ 28,238	2.50%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 —	無	無	\$ 395,707	\$ 791,413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註二：對外單一企業之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十。

註三：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2 年度第一季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 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一)										
0	亞力電機 (股)公司	日亞電機股份 有 限 公 司	6	\$ 1,319,022 (註二)	\$ 80,000	\$ 60,000	\$ 31,867	—	1.52%	\$ 1,978,534 (註二)	—	—	—
		雅瑞科技股份 有 限 公 司	2		\$ 125,000	\$ 125,000	\$ 75,000	—	3.16%		Y	—	—
		亞欣實業股份 有 限 公 司	2		\$ 270,400	\$ 270,400	\$ 247,847	—	6.83%		Y	—	—
		忠謀營造股份 有 限 公 司	5		\$ 271,962	\$ 271,962	\$ 271,962	—	6.87%		—	—	—
		ALLIS ELECTRIC (S) PTE. LTD.	2		\$ 64,105	\$ 64,105	\$ 64,105	—	1.62%		Y	—	—
1	亞欣實業股 份有限公司	亞力電機股份 有限公司	3	\$ 450,000 (註三)	\$ 30,999	\$ 30,999	\$ 30,999	—	18.85%	\$ 500,000 (註三)	—	Y	—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二)本公司對外單一企業之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三分之一，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二分之一。

(註三)亞欣實業公司對母公司保證金額以新台幣 450,000 仟元為限；其他單一企業之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新台幣 50,000 仟元，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新台幣 500,000 仟元。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亞力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73	65	—	65	
	台灣高速鐵路(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	121	—	121	
	太平洋電線電纜(股)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85	—	—	—	
	精碟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632	—	—	—	
	宇詮科技(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150	—	—	—	
	鴻源科技(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	—	—	—	
	力明工業(股)公司股票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48,072	41,494	19.68%	41,494	
	玖鼎電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48,000	74,930	3.98%	74,930	
	唐榮車輛科技(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800,777	113,568	14.41%	113,568	
	利通能源(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3,110	12.50%	3,110	
	茂德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366	1,788	0.30%	1,788	
	優勢國際綠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786	1.00%	786	
	宅電(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5,759	490	13.49%	490	
一順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可轉換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549	—	549	

(接次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一 順	亞力電機(股)公司股票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18,877	107,258	1.18%	107,258	註一
	台泥(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999	400	—	400	
	大成長城企業（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38	58	—	58	
	宏泰(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395	—	395	
	中國鋼鐵(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309	—	309	
	盛餘(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260	—	260	
	台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282	—	282	
	IKKA-KY(第一化成)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723	—	723	
	聯華電子(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2,645	—	2,645	
	國巨(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91	842	—	842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5,330	—	5,330	
	旺宏(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0	1,402	—	1,402	
	漢唐(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	634	—	634	
	義隆(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998	—	998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接次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續前頁）

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公允價值	
一 順	華新科(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484	—	484	
	長榮海運(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	634	—	634	
	陽明海運(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1,286	—	1,286	
	富邦金融控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550	652	—	652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209	—	209	
	加百裕(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341	—	341	
	精材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	1,620	—	1,620	
	日月光投資控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1,125	—	1,125	
	天鈺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843	—	843	
	世界先進積體電路（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485	—	485	
	松翰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269	—	269	
	矽格（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1,677	—	1,677	
	華能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22,400	20,848	15.23%	20,848	
亞 力 通 訊	華能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6,400	5,232	3.82%	5,232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12 年度第一季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亞力電機（股）公司	亞欣實業（股）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157,701	9.38%	115 天	—	—	\$ (168,434)	(8.29%)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12 年度第一季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 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 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 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期後收回金 額餘額	提列備抵呆 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亞力電機 (股)公司	AEC International S.r.l.	子 公 司	129,966 (註)	1.47	\$ —	—	\$ 10,076	\$ 17,109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2 年度第一季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三)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 率
0	亞力	亞欣	1	銷貨收入	5,575	註二	0.30%
				進貨	289		0.02%
				工程成本	157,412		8.47%
				應收帳款	3,914		0.04%
				其他應收款	65		0.00%
				應付帳款	168,434		1.59%
				其他應付款	7,508		0.07%
		雅瑞科技	1	銷貨收入	241	註二	0.01%
				進貨	20,595		1.11%
				租金收入	38		0.00%
				應收帳款	134		0.00%
				應付帳款	31,950		0.30%
		一順	1	租金收入	9	註二	0.00%
		恒源亞力	1	進貨	108	註二	0.01%
				研究費用	27		0.00%
				應收帳款	3,189		0.03%
				應付帳款	110		0.00%
				其他應付款	27		0.00%
		P H D	1	銷貨收入	3,379	註二	0.18%
				應收帳款	23,856		0.23%
				其他應收款	2,619		0.02%
				利息收入	4		0.00%

(接次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2 年度第一季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三)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0	亞力	A E C	1	銷貨收入	45,905	註二	2.47%
				應收帳款	129,966		1.23%
				利息收入	50		0.00%
1	一順	雅瑞	2	營業收入	108	註二	0.01%

(註一)：與關係人之關係分別為：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交易價格與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2 年度 第一季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 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亞力電機	亞欣實業(股)公司	台北市	電機工程之設計與安裝	\$ 28,458	\$ 28,458	5,101,701	83.12%	\$ 128,948	\$ 19,003	\$ 15,796	註二
	日亞電機(股)公司	桃園市	SF6 電容器及 GIS 之製造	90,000	90,000	9,000,000	30.00%	231,441	55,486	16,646	—
	雅瑞科技(股)公司	新北市	不斷電電源系統設備之製造	75,560	75,560	6,800,000	100.00%	68,618	417	417	註二
	亞力通訊(股)公司	新北市	全球定位系統天線之製造	86,909	86,909	4,958,380	82.64%	63,100	717	593	註二
	一順開發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179,900	179,900	17,990,000	99.94%	107,031	(142)	(142)	註一 註二
	日亞聯合離子機器(股)公司	新竹市	機械設備及電子零組件製造	30,000	30,000	4,000,000	40.00%	96,443	9,319	3,728	—
	AYM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美國關島	電力系統統包工程及其設備之銷售	5,942	5,942	2,000	40.00%	—	—	—	—
	PHD Powerhouse Distributions (PTY) Ltd.	南非	電機設備之銷售	40,974	40,974	90	90.00%	10,496	(501)	(451)	註二
	AEC International S.r.l.	義大利	電力電子產品銷售業務	66,444	66,444	420,000	70.00%	23,307	3,355	2,349	註二
	Intelicis Corporation	美國聖塔克拉 拉州	無線射頻產品開發	49,301	49,301	1,875,500	29.16%	—	—	—	—
	Allis Electric (S) Pte. Ltd.	新加坡	電機設備之銷售	65,353	65,353	3,000,000	100.00%	63,528	(802)	(802)	註二

註一：本公司認列子公司投資損益，未包含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所獲配之股利（視同庫藏股處理）。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度第一季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註)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青島恒源亞力電氣有限公司	電機設備之銷售	USD 3,400	直接投資	\$50,547 (USD1,582)	\$ —	\$ —	\$50,547 (USD1,582)	\$ (907)	65.38%	\$ (593)	\$ 74,357	\$ 17,234 (USD539)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 * 60 %
\$ 106,207(USD3,266)	\$ 206,102(USD 6,411)	2,374,240

(註)：係依據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附件十五、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
報告

股票代碼:1514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三重路 19-11 號 12 樓

TEL:(02)26553456 FAX:(02)26553388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目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二、目	錄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I ~ IV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1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2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3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4~5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6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6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6~7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18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8~44	
(七)關係人交易		44~47	
(八)質押之資產		4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4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十二)其他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8~56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8、57	
3. 大陸投資資訊		48~49、58	
4. 主要股東資訊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9~76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查核意見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茲對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之認列

有關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16 收入認列。

由於收入具有先天之高度風險且部分產品係客製化，故將收入之認列列為

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瞭解並測試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內部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檢視相關憑證以確認會計處理與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是否一致，並進行抽樣測試，以確認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條件均已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規定。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6；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

由於應收帳款減損評估過程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及判斷且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因此應收帳款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於資產負債表日測試應收帳款帳齡，以瞭解並量化應收帳款逾期之潛在風險，俾評估備抵損失提列金額之合理性，並對應收帳款期後收款核至相關憑證以測試款項之可回收性。對於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依據對該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是否提供擔保品、產業經濟情勢及未來展望之了解，評估管理階層提列備抵損失之適足性。。

其他事項

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332,930 仟元及 328,682 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4.21%及 5.56%。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對上述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益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44,411 仟元及 41,216 仟元，分別占綜合損益之 10.46%及 11.08%。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

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

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0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卓敏枝



會計師：

項文婷



地址：台北市堤頂大道二段 501 號 4 樓

電話：(02)8751-9698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文號：台財證六字第 0910156783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6502 號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29 日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110.12.31			109.12.31			債及權			110.12.31			109.12.31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	\$ 278,868	3.53	\$ 455,866	7.71			2100		短期借款 (六)	\$ 1,718,353	21.75	\$ 735,000	12.43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5	0.00	144	0.00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42	0.01	1,775	0.03		
1140		合約資產 (四)	237,505	3.01	106,581	1.80			2130		合約負債 (四)(七)	242,229	3.07	200,719	3.3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	102,259	1.29	63,892	1.08			2170		應付帳款	1,402,644	17.75	991,043	16.76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 (七)	—	—	613	0.0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26,966	4.14	162,846	2.7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	2,878,887	36.44	1,752,953	29.64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233,614	2.96	205,100	3.4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七)	133,737	1.69	65,678	1.1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38,820	0.49	28,018	0.47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六)(七)(八)	105,699	1.33	147,191	2.49			2250		負債準備 (四)(六)	12,100	0.15	12,100	0.20		
1310		存貨 (四)(六)	1,423,257	18.02	941,782	15.92			2255		虧損性合約之短期負債準備	62	0.00	1,633	0.03		
1410		預付款項	66,950	0.85	34,758	0.59			2280		租賃負債 (四)	2,698	0.03	2,827	0.0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六)	—	—	175	0.00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24	0.01	712	0.0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227,357	66.16	3,569,633	60.35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978,652	50.36	2,341,773	39.59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9,837	3.16	225,560	3.81			2540		長期借款 (六)	150,000	1.90	47,000	0.80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	746,150	9.44	661,248	11.18			2571		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	174,220	2.20	174,220	2.9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七)(八)	1,175,322	14.88	974,161	16.47			2580		租賃負債 (四)	3,595	0.05	6,293	0.11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	6,122	0.08	8,954	0.1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四)(六)	55,965	0.71	80,448	1.3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六)(八)	355,701	4.50	357,850	6.05			2645		存入保證金	3,297	0.04	3,298	0.06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	7,776	0.10	8,061	0.14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87,077	4.90	311,259	5.2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	20,730	0.26	17,523	0.30			2xxx		負債總計	4,365,729	55.26	2,653,032	44.86		
1915		預付設備款	5,719	0.07	—	—			權益								
1920		存出保證金	70,565	0.89	44,921	0.77			(六)								
1980		其他應收款 (六)(七)	26,272	0.34	36,530	0.62			3100		股本	2,283,267	28.90	2,174,540	36.77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	9,748	0.12	9,748	0.16			3200		資本公積	71,031	0.90	68,870	1.16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673,942	33.84	2,344,556	39.65			保留盈餘								
1xxx		資產總計	\$ 7,901,299	100.00	\$ 5,914,189	100.0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7,107	2.11	132,753	2.2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51,387	5.71	452,190	7.65		
									3350		未分配盈餘	473,428	5.99	393,242	6.65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1,091,922	13.81	978,185	16.54		
									3400		其他權益	130,966	1.66	81,178	1.37		
									3500		庫藏股票	(41,616)	(0.53)	(41,616)	(0.70)		
									3xxx		權益總計	3,535,570	44.74	3,261,157	55.1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901,299	100.00	\$ 5,914,189	100.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1年3月29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七)	\$ 5,390,995	100.00	\$ 5,012,368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	4,581,055	84.98	4,182,869	83.45
5900 營業毛利		809,940	15.02	829,499	16.55
5910 減：未實現銷貨利益		4,704	0.09	4,585	0.09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805,236	14.93	824,914	16.46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七)	251,177	4.66	232,486	4.64
6200 管理費用		135,598	2.51	125,247	2.50
6300 研發費用	(七)	89,477	1.66	99,772	1.9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7,007	0.13	15,088	0.3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83,259	8.96	472,593	9.43
6900 營業利益		321,977	5.97	352,321	7.0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七)	23,286	0.43	25,609	0.5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	(457)	(0.01)	(26,576)	(0.53)
7050 財務成本	(六)	(9,973)	(0.19)	(9,173)	(0.18)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四)・(六)	72,298	1.34	36,835	0.7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5,154	1.57	26,695	0.53
7900 稅前淨利		407,131	7.54	379,016	7.5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	45,610	0.84	55,091	1.10
8200 本期淨利		361,521	6.70	323,925	6.4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四)・(六)	10,130	0.20	(20,274)	(0.40)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四)	16,236	0.30	55,769	1.1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9,379	0.73	11,803	0.2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65)	(0.05)	114	0.00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32)	(0.01)	482	0.0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62,948	1.17	47,894	0.9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24,469	7.87	\$ 371,819	7.4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	\$ 1.60		\$ 1.4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1年3月29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 份		本 金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變 現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合 計
	股 數	金 額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207,099	\$ 2,070,990	\$ 67,172	\$ 102,580	\$ 452,994	\$ 328,398	\$ (11,606)	\$ 63,697	\$ (41,616)	\$ 3,032,609		
108 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0,173	—	(30,173)	—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0.70 元)	—	—	—	—	—	(144,969)	—	—	—	—	—	(144,969)
股票股利(每股 0.50 元)	10,355	103,550	—	—	—	(103,550)	—	—	—	—	—	—
109 年度淨利	—	—	—	—	—	323,925	—	—	—	—	—	323,925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1,366)	596	68,664	—	—	—	47,894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02,559	596	68,664	—	—	—	371,819
子公司獲配本公司現金股利	—	—	1,703	—	—	—	—	—	—	—	—	1,70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	—	—	—	—	—	40,173	—	(40,173)	—	—	—	—
原受領贈與轉出	—	—	(5)	—	—	—	—	—	—	—	—	(5)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804)	804	—	—	—	—	—	—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17,454	2,174,540	68,870	132,753	452,190	393,242	(11,010)	92,188	(41,616)	3,261,157		
109 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4,354	—	(34,354)	—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0.70 元)	—	—	—	—	—	(152,217)	—	—	—	—	—	(152,217)
股票股利(每股 0.50 元)	10,873	108,727	—	—	—	(108,727)	—	—	—	—	—	—
110 年度淨利	—	—	—	—	—	361,521	—	—	—	—	—	361,521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647	(2,797)	56,098	—	—	—	62,948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71,168	(2,797)	56,098	—	—	—	424,469
子公司獲配本公司現金股利	—	—	1,789	—	—	—	—	—	—	—	—	1,789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511	—	—	—	—	—	—	—	—	51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	—	—	—	—	—	3,513	—	(3,513)	—	—	—	—
原受領贈與轉出	—	—	(139)	—	—	—	—	—	—	—	—	(139)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803)	803	—	—	—	—	—	—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28,327	\$ 2,283,267	\$ 71,031	\$ 167,107	\$ 451,387	\$ 473,428	\$ (13,807)	\$ 144,773	\$ (41,616)	\$ 3,535,57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2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度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07,131	\$ 379,01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9,229	41,084
攤銷費用	2,923	3,33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7,007	15,08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損(益)	(1,187)	4,370
利息費用	9,973	9,173
利息收入	(3,105)	(3,472)
股利收入	(1,953)	(2,14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72,298)	(36,83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益)	481	(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4,704	4,5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130,924)	129,141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8,536)	15,582
應收票據-關係人減少	613	4,481
應收帳款增加	(1,132,752)	(353,904)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68,059)	(32,580)
其他應收款減少	101,325	105,598
存貨(增加)減少	(481,475)	204,165
預付款項增加	(32,192)	(5,45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75	(1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變動	(146)	(2,59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41,510	(3,919)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11,601	(77,24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164,120	45,506
其他應付款增加	28,213	28,550
虧損性合約之短期負債準備減少	(1,571)	(6,904)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2	(249)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4,353)	(23,35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759,534)	440,862
支付所得稅	(38,015)	(37,46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97,549)	403,402
(接次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 年度 109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112)	(2,925)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997)	(19,66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清算退回股款	—	5,969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5,890)	(100,32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0
取得無形資產	(2,638)	(1,434)
預付設備款增加	(5,719)	—
存出保證金增加	(25,644)	(3,468)
其他應收款增加	(49,456)	—
收取之利息	2,986	3,689
收取之現金股利	38,524	20,74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0,946)	(97,4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7,707,728	4,558,568
償還短期借款	(6,724,375)	(4,561,606)
存入保證金減少	(1)	(84)
租賃本金償還	(2,827)	(4,584)
舉借長期借款	103,000	47,000
支付之利息	(9,672)	(9,223)
發放現金股利	(152,217)	(144,969)
其他籌資活動	(139)	(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21,497	(114,90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76,998) 191,09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5,866 264,76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78,868 \$ 455,86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2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及109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 公司沿革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57 年 9 月核准設立並開始營業。本公司主要係從事於各種配電盤、變壓器、電子產品等之製造買賣及承裝電機工程等業務。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9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 IFRSs)

首次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對本公司之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民國 111 年適用並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依 IASB 規定於下列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3. IASB 已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依 IASB 規定於下列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依 IASB 規定於下列日期以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 外幣

編製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

4.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 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從事工程業務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該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本公司所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庫存現金、支票存款、活期存款及原始到期日未超過 1 年之銀行定期存款。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

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交付者。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①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作後續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7. 存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時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①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由本公司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子公司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則增減帳面金

額以認列對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此外，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損失之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對該子公司之權益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構成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任何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為權益交易，作為與業主間之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②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而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者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該等政策。

本公司對於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在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則增減帳面金額以認列對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此外，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對該關聯企業之權益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構成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部分之任何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損失之份額。本公司僅於已發生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始提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對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之份額間之差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對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之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於重評估後立即認列為當期利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以測試減損。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若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若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為金融資產，該保留權益應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順、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非關係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10. 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加計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並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因

取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11.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建築物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12.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耐用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13.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歸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14.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15.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16.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變壓器、配電盤、線路開關器材及工業電子等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於產品未完成

移轉前所收取之預收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即受客戶控制之建造合約，本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本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17.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係於未來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

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有關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及預期損失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3,012,604 仟元及 1,818,631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0. 12. 31	109. 12. 31
零 用 金 及 庫 存 現 金	\$ 950	\$ 900
銀 行 支 票 及 活 期 存 款	250, 263	426, 866
約 當 現 金 (原始到期日未超過 1 年 之 銀 行 定 期 存 款)	27, 655	28, 100
合 計	<u>\$ 278, 868</u>	<u>\$ 455, 866</u>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110. 12. 31	109. 12. 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衍 生 工 具 :		
遠 期 外 匯 合 約	<u>\$ (442)</u>	<u>\$ (1, 775)</u>

(1) 本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目的，主要係規避外幣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衍生工具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2) 本公司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明細如下：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110. 12. 31		
買入遠期外匯-美金兌台幣	111. 01. 14-111. 06. 01	USD 10, 818 /NTD 108, 162
109. 12. 31		
買入遠期外匯-美金兌台幣	110. 02. 03-110. 04. 15	USD 1, 739 /NTD 50, 624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因衍生金融工具所產生之淨(損)益金額分別為 1,187 仟元及(4,370)仟元。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 12. 31	109. 12. 31
上 市 公 司 股 票	\$ 215	\$ 144
未 上 市 (櫃) 公 司 股 票	249, 837	225, 560
合 計	<u>\$ 250, 052</u>	<u>\$ 225, 704</u>
流 動	\$ 215	\$ 144
非 流 動	249, 837	225, 560
合 計	<u>\$ 250, 052</u>	<u>\$ 225, 704</u>

截至上述資產負債表日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

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應 收 票 據	\$ 102,780	\$ 64,244
減：備抵損失	(521)	(352)
應收票據淨額	<u>\$ 102,259</u>	<u>\$ 63,892</u>
應 收 帳 款	\$ 2,981,209	\$ 1,842,272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5,015)	(8,830)
備抵損失	(87,327)	(80,489)
應收帳款淨額	<u>\$ 2,878,867</u>	<u>\$ 1,752,953</u>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133,737</u>	<u>\$ 65,678</u>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產業展望。

本公司應收票據皆未逾期。

本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12.31

	未逾期	逾期0-3 個月	逾期3-6 個月	逾期6-9 個月	逾期9-12 個月	逾期1-2年	逾期2年 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072,857	\$ 645,185	\$ 162,247	\$ 87,750	\$ 64,324	\$ 38,786	\$ 43,797	\$ 3,114,946
備抵損失	(35,476)	(6,452)	(1,622)	(877)	(2,822)	(1,683)	(38,395)	(87,327)
攤銷後成本	<u>\$ 2,037,381</u>	<u>\$ 638,733</u>	<u>\$ 160,625</u>	<u>\$ 86,873</u>	<u>\$ 61,502</u>	<u>\$ 37,103</u>	<u>\$ 5,402</u>	<u>\$ 3,027,619</u>

109.12.31

	未逾期	逾期0-3 個月	逾期3-6 個月	逾期6-9 個月	逾期9-12 個月	逾期1-2年	逾期2年 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221,049	\$ 356,414	\$ 104,094	\$ 64,408	\$ 67,614	\$ 42,570	\$ 51,801	\$ 1,907,950
備抵損失	(27,844)	(3,564)	(1,041)	(644)	(676)	(10,066)	(36,654)	(80,489)
攤銷後成本	<u>\$ 1,193,205</u>	<u>\$ 352,850</u>	<u>\$ 103,053</u>	<u>\$ 63,764</u>	<u>\$ 66,938</u>	<u>\$ 32,504</u>	<u>\$ 15,147</u>	<u>\$ 1,827,461</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 80,841	\$ 163,276
本期提列	7,007	15,088
本期沖銷	—	(97,523)
期末餘額	<u>\$ 87,848</u>	<u>\$ 80,841</u>

5. 其他應收款淨額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質押定存單	\$ 5,033	\$ —
資金貸與	85,986	36,530
受限制存款	37,798	143,524
其他	3,154	3,667
其他應收款淨額	<u>\$ 131,971</u>	<u>\$ 183,721</u>
流動	\$ 105,699	\$ 147,191
非流動	26,272	36,530
合 計	<u>\$ 131,971</u>	<u>\$ 183,721</u>

6. 存貨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製成品	\$ 335,843	\$ 234,331
在製品	435,852	229,495
原物料	605,526	448,732
在途材料	46,036	29,224
存貨淨額	<u>\$ 1,423,257</u>	<u>\$ 941,782</u>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金額，請參閱附註 (六).19。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因呆滯存貨產生存貨跌價損失及因處分呆滯存貨產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金額列示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u>\$ 21,958</u>	<u>\$ (5,210)</u>

截至上述資產負債表日止，存貨均未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0. 12. 31	109. 12. 31
子公司	\$ 426,036	\$ 363,100
關聯企業	320,114	298,148
	<u>\$ 746,150</u>	<u>\$ 661,248</u>

(1)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稱	110. 12. 31		109. 12. 31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亞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83.12%	\$ 70,307	83.12%	\$ 56,540
雅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64,081	100.00%	62,474
亞力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82.64%	57,178	76.86%	35,989
一順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9.94%	135,613	99.94%	99,060
青島力明通訊器材有限公司	—	—	65.38%	72,625
青島恒源亞力電氣有限公司	65.38%	86,041	65.38%	5,878
AEC International S.r.l.	100.00%	4,879	100.00%	11,179
PHD Powerhouse Distributions (PTY) Ltd.	90.00%	7,937	90.00%	19,355
合 計		<u>\$ 426,036</u>		<u>\$ 363,100</u>

青島恒源亞力電氣公司於民國 110 年 9 月 27 日吸收合併青島力明通訊器材公司。

上述子公司皆非上市(櫃)公司。

子公司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五及附表六。

(2) 投資關聯企業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列示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110. 12. 31		109. 12. 31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日亞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30.00%	\$ 214,265	30.00%	\$ 197,597
日亞聯合離子機器股份有限公司	40.00%	105,849	40.00%	100,551
AYM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40.00%	—	40.00%	—
INTELICIS CORPORATION	29.16%	—	29.16%	—
合 計		<u>\$ 320,114</u>		<u>\$ 298,148</u>

上述關聯企業皆非上市(櫃)公司，且對本公司而言皆屬不重大。

有關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之財務資訊彙整如下：

	110.12.31	109.12.31
權益	\$ 981,006	\$ 911,550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53,396	\$ 56,901
其他綜合損益	(835)	(291)
綜合損益總額	\$ 52,561	\$ 56,610
認列減損損失	\$ —	\$ 12,000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土地	\$ 579,483	\$ 573,475
房屋及建築	192,400	199,644
機器設備	57,323	61,550
運輸設備	8,970	8,017
其他設備	44,927	40,372
未完工程	292,219	91,103
淨額合計	\$ 1,175,322	\$ 974,161

成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10.1.1 餘額	\$ 573,475	\$ 555,787	\$ 426,505	\$ 39,289	\$ 107,248	\$ 91,103	\$ 1,793,407
增添	6,008	3,812	10,654	2,265	12,035	201,116	235,890
處分	—	(1,962)	(14,882)	—	(4,776)	—	(21,620)
110.12.31 餘額	\$ 579,483	\$ 557,637	\$ 422,277	\$ 41,554	\$ 114,507	\$ 292,219	\$ 2,007,677
累計折舊							
110.1.1 餘額	\$ —	\$ 356,143	\$ 364,955	\$ 31,272	\$ 66,876	\$ —	\$ 819,246
折舊費用	—	11,056	14,647	1,312	7,233	—	34,248
處分	—	(1,962)	(14,648)	—	(4,529)	—	(21,139)
110.12.31 餘額	\$ —	\$ 365,237	\$ 364,954	\$ 32,584	\$ 69,580	\$ —	\$ 832,355
110.12.31 淨額	\$ 579,483	\$ 192,400	\$ 57,323	\$ 8,970	\$ 44,927	\$ 292,219	\$ 1,175,322

成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09.1.1 餘額	\$ 573,475	\$ 553,374	\$ 420,190	\$ 37,427	\$ 107,145	\$ —	\$ 1,691,611
增添	—	2,413	8,399	2,422	2,118	84,972	100,324
處分	—	—	(2,084)	(560)	(2,015)	—	(4,659)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	6,131	6,131
109.12.31 餘額	<u>\$ 573,475</u>	<u>\$ 555,787</u>	<u>\$ 426,505</u>	<u>\$ 39,289</u>	<u>\$ 107,248</u>	<u>\$ 91,103</u>	<u>\$ 1,793,407</u>
累計折舊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09.1.1 餘額	\$ —	\$ 344,939	\$ 352,393	\$ 30,534	\$ 61,729	\$ —	\$ 789,595
折舊費用	—	11,204	14,646	1,298	7,162	—	34,310
處分	—	—	(2,084)	(560)	(2,015)	—	(4,659)
109.12.31 餘額	<u>\$ —</u>	<u>\$ 356,143</u>	<u>\$ 364,955</u>	<u>\$ 31,272</u>	<u>\$ 66,876</u>	<u>\$ —</u>	<u>\$ 819,246</u>
109.12.31 淨額	<u>\$ 573,475</u>	<u>\$ 199,644</u>	<u>\$ 61,550</u>	<u>\$ 8,017</u>	<u>\$ 40,372</u>	<u>\$ 91,103</u>	<u>\$ 974,161</u>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3 至 55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3 年
運輸設備	5 至 13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3 年

(2)截至上述資產負債表日止，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設定抵押予金融機構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3)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為 1,816 仟元，資本化利率為 0.98%。

(4)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帳面價值 308 仟元之農業用地暫以宋和業名義為所有權登記，宋和業已出具切結書並辦理土地設定抵押於本公司。

9. 使用權資產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房 屋 及 建 築	\$ 59	\$ 293
運 輸 設 備	—	—
其 他 設 備	6,063	8,661
淨 額 合 計	<u>\$ 6,122</u>	<u>\$ 8,954</u>

成本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10.1.1 餘額	\$ 761	\$ 3,650	\$ 13,858	\$ 18,269
增添	—	—	—	—
減少	—	(3,650)	—	(3,650)
110.12.31 餘額	<u>\$ 761</u>	<u>\$ —</u>	<u>\$ 13,858</u>	<u>\$ 14,619</u>
累計折舊				
110.01.1 餘額	\$ 468	\$ 3,650	\$ 5,197	\$ 9,315
折舊費用	234	—	2,598	2,832
減少	—	(3,650)	—	(3,650)
110.12.31 餘額	<u>\$ 702</u>	<u>\$ —</u>	<u>\$ 7,795</u>	<u>\$ 8,497</u>
110.12.31 淨額	<u>\$ 59</u>	<u>\$ —</u>	<u>\$ 6,063</u>	<u>\$ 6,122</u>

成本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9.1.1 餘額	\$ 761	\$ 4,159	\$ 13,858	\$ 18,778
增添	—	—	—	—
減少	—	(509)	—	(509)
109.12.31 餘額	<u>\$ 761</u>	<u>\$ 3,650</u>	<u>\$ 13,858</u>	<u>\$ 18,269</u>
累計折舊				
109.1.1 餘額	\$ 234	\$ 2,366	\$ 2,599	\$ 5,199
折舊費用	234	1,793	2,598	4,625
減少	—	(509)	—	(509)
109.12.31 餘額	<u>\$ 468</u>	<u>\$ 3,650</u>	<u>\$ 5,197</u>	<u>\$ 9,315</u>
109.12.31 淨額	<u>\$ 293</u>	<u>\$ —</u>	<u>\$ 8,661</u>	<u>\$ 8,954</u>

10. 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土	地	\$ 308,269	\$ 308,269
建	築	47,432	49,581
淨	額	<u>\$ 355,701</u>	<u>\$ 357,850</u>

成本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110.1.1 餘額	\$ 308,269	\$ 74,077	\$ 382,346
增添	—	—	—
110.12.31 餘額	<u>\$ 308,269</u>	<u>\$ 74,077</u>	<u>\$ 382,346</u>
累計折舊			
110.1.1 餘額	\$ —	\$ 24,496	\$ 24,496
折舊費用	—	2,149	2,149
110.12.31 餘額	<u>\$ —</u>	<u>\$ 26,645</u>	<u>\$ 26,645</u>
110.12.31 淨額	<u>\$ 308,269</u>	<u>\$ 47,432</u>	<u>\$ 355,701</u>

成本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109.1.1 餘額	\$ 308,269	\$ 74,077	\$ 382,346
增添	—	—	—
109.12.31 餘額	<u>\$ 308,269</u>	<u>\$ 74,077</u>	<u>\$ 382,346</u>
累計折舊			
109.1.1 餘額	\$ —	\$ 22,347	\$ 22,347
折舊費用	—	2,149	2,149
109.12.31 餘額	<u>\$ —</u>	<u>\$ 24,496</u>	<u>\$ 24,496</u>
109.12.31 淨額	<u>\$ 308,269</u>	<u>\$ 49,581</u>	<u>\$ 357,850</u>

(1)本公司之折舊性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預計耐用年限 45 至 60 年提列折舊。

(2)截至上述資產負債表日止，部分投資性不動產設定抵押予金融機構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3)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483,666 仟元及 488,329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由管理人員以第三等級輸入值衡量，並以比較法評估。

11. 無形資產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電 腦 軟 體	\$ 2,622	\$ 1,724
其 他 無 形 資 產	5,154	6,337
淨 額 合 計	<u>\$ 7,776</u>	<u>\$ 8,061</u>

成本	電腦軟體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110.1.1 餘額	\$ 33,969	\$ 33,972	\$ 67,941
增添	1,979	659	2,638
110.12.31 餘額	<u>\$ 35,948</u>	<u>\$ 34,631</u>	<u>\$ 70,579</u>
累計攤銷			
110.1.1 餘額	\$ 32,245	\$ 27,635	\$ 59,880
攤銷費用	1,081	1,842	2,923
110.12.31 餘額	<u>\$ 33,326</u>	<u>\$ 29,477</u>	<u>\$ 62,803</u>
110.12.31 淨額	<u>\$ 2,622</u>	<u>\$ 5,154</u>	<u>\$ 7,776</u>

成本	電腦軟體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109.1.1 餘額	\$ 32,775	\$ 33,732	\$ 66,507
增添	1,194	240	1,434
109.12.31 餘額	<u>\$ 33,969</u>	<u>\$ 33,972</u>	<u>\$ 67,941</u>

累計攤銷			
109.1.1 餘額	\$ 30,991	\$ 25,551	\$ 56,542
攤銷費用	1,254	2,084	3,338
109.12.31 餘額	<u>\$ 32,245</u>	<u>\$ 27,635</u>	<u>\$ 59,880</u>
109.12.31 淨額	<u>\$ 1,724</u>	<u>\$ 6,337</u>	<u>\$ 8,061</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2 至 7 年
其他無形資產	3 至 10 年

12. 其他資產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高爾夫球證	\$ 12,847	\$ 12,847
其他	—	175
減：累計減損	(3,099)	(3,099)
合 計	<u>\$ 9,748</u>	<u>\$ 9,923</u>
流 動	\$ —	\$ 175
非 流 動	9,748	9,748
合 計	<u>\$ 9,748</u>	<u>\$ 9,923</u>

13. 短期借款

性 質	110.12.31	109.12.31
購料借款	\$ 48,353	\$ —
信用借款	870,000	325,000
質押借款	800,000	410,000
	<u>\$ 1,718,353</u>	<u>\$ 735,000</u>
年利率	<u>0.82%~1.21%</u>	<u>0.95%~1.10%</u>

14. 負債準備

保 固 負 債 準 備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	初	餘	額	\$ 12,100	\$ 12,100
認	列	負	債 準 備	2,591	3,930
本	期	使	用	(2,591)	(3,930)
期	末	餘	額	<u>\$ 12,100</u>	<u>\$ 12,100</u>

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人員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成本。

15. 長期借款

		110.12.31		109.12.31	
貸 款 銀 行	借 款 期 限	利率(%)	金額	利率(%)	金額
合作金庫	109.12.24~ 118.12.24	1.4%	\$ 47,000	1.4%	\$ 47,000
合作金庫	110.10.25~ 118.12.24	1.4%	103,000	—	—
合計			<u>\$ 150,000</u>		<u>\$ 47,000</u>

16.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依確定提撥計畫認列之退休金費用，請詳附註(六)、23。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 8.9% 提撥員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提撥其差額。該專戶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 12. 31	109. 12. 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23, 736)	\$ (452, 93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67, 771	372, 48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5, 965)</u>	<u>\$ (80, 448)</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 452, 930	\$ 447, 942
當期服務成本	844	1, 084
利息費用	1, 331	2, 650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7, 273)	8, 294
精算損失-經驗變動	2, 665	24, 370
福利支付數	(26, 761)	(31, 410)
期末餘額	<u>\$ 423, 736</u>	<u>\$ 452, 930</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 372, 482	\$ 364, 417
利息收入	1, 113	2, 19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 息之金額外)	5, 522	12, 390
雇主提撥數	15, 415	15, 822
福利支付數	(26, 761)	(22, 344)
期末餘額	<u>\$ 367, 771</u>	<u>\$ 372, 482</u>

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844	\$ 1, 084
淨利息	218	453
合計	<u>\$ 1, 062</u>	<u>\$ 1, 537</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 ①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②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 ③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衡量日	
	110.12.31	109.12.31
折現率	0.6%	0.3%
薪資預期增加率	1.8%	1.8%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折現率		
增加0.1%	\$ (2,367)	\$ (2,799)
減少0.1%	2,395	2,83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1%	1,984	2,376
減少0.1%	(1,965)	(2,359)
	110.12.31	109.12.31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15,120	\$15,6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5.3 年	5.8 年

17.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110.12.31	109.12.31
額 定 股 本	\$ 3,500,000	\$ 2,400,000
已 發 行 股 本	\$ 2,283,267	\$ 2,174,540

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3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108,727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0,873 仟股，並以民國 110 年 9 月 5 日為除權基準日，股票發放日為民國 110 年 9 月 30 日。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23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103,550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0,355 仟股，並以民國 109 年 9 月 2 日為除權基準日，股票發放日為民國 109 年 9 月 30 日。

(2) 資本公積

	110.12.31	109.12.31
股票發行溢價	\$ 58,393	\$ 58,393
庫藏股票	10,415	8,626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 公司股權價格與帳 面價值差額	610	99
受領贈與	1,613	1,752
	\$ 71,031	\$ 68,870

依照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新股或現金，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資本額之一定比率為限。

(3) 保留盈餘及股利

①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或實際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基於長期財務規劃及未來資金需要，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股利政策係在考量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未來獲

利狀況後，股利發放採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 50%為原則。

- ②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其餘額達公司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並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除撥充資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 ③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可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 ④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分別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3 日及 109 年 6 月 23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4,354	\$ 30,173
普通股現金股利(109 年及 108 年 度皆為每股 0.70 元)	152,217	144,969
普通股股票股利(109 年及 108 年 度皆為每股 0.50 元)	108,727	103,550
	<u>\$ 295,298</u>	<u>\$ 278,692</u>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擬議民國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 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7,549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 0.75 元)	171,245
普通股股票股利(每股 0.50 元)	114,163
	<u>\$ 322,957</u>

有關民國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4)特別盈餘公積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 452,190	\$ 452,994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投資性不動產提列折舊	(803)	(804)
期末餘額	<u>\$ 451,387</u>	<u>\$ 452,190</u>

(5)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110.12.31	109.12.31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2,683	2,555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一順開發投資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作為庫藏股處理，其帳面價值皆為 41,616 仟元；市價分別為 69,759 仟元及 66,693 仟元。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18. 營業收入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銷貨收入淨額	\$ 4,459,364	\$ 4,062,991
工程收入	919,795	935,067
其他營業收入	11,836	14,310
	<u>\$ 5,390,995</u>	<u>\$ 5,012,368</u>

19. 營業成本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銷貨成本	\$ 3,726,945	\$ 3,288,988
工程成本	852,041	883,821
技術服務成本	2,069	10,060
	<u>\$ 4,581,055</u>	<u>\$ 4,182,869</u>

20. 其他收入

	110 年度	109 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248	\$ 716
其他	2,857	2,756
租金收入	12,895	12,755
其他收入	7,286	9,382
	<u>\$ 23,286</u>	<u>\$ 25,609</u>

21.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 年度	109 年度
外幣兌換淨(損)益	\$ 986	\$ (19,8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益	1,187	(4,37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益	(481)	10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2,149)	(2,149)
其他損失	—	(250)
	<u>\$ (457)</u>	<u>\$ (26,576)</u>

22. 財務成本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	\$ 9,796	\$ 8,931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141	206
其他	36	36
	<u>\$ 9,973</u>	<u>\$ 9,173</u>

23.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折舊及攤銷費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34,248	\$ 34,310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832	4,625
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	2,149	2,149
無形資產之攤銷	2,923	3,338
合計	<u>\$ 42,152</u>	<u>\$ 44,422</u>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10 年度	109 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 1,197	\$ 1,190
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9	5
合計	<u>\$ 1,206</u>	<u>\$ 1,195</u>

	110 年度	109 年度
發生即認列為費用之研究及發展支出	\$ 89,477	\$ 99,772
員工福利費用		
退職後福利(詳附註(六)16)		
確定提撥計畫	\$ 19,261	\$ 18,522
確定福利計畫	1,062	1,537
小計	20,323	20,059
薪資、獎金及紅利等	545,165	519,568
保險費	46,886	42,675
其他員工福利	25,295	23,856
合計	\$ 637,669	\$ 606,158

依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4%及不高於 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員工酬勞	\$ 17,325	\$ 16,128
董事酬勞	8,662	8,064
	\$ 25,987	\$ 24,192

年度財務報表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民國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與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上述有關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4. 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①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48,808	\$ 48,679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	9	3,474
小計	48,817	52,15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207)	2,938
所得稅費用	\$ 45,610	\$ 55,091

②當期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稅前淨利	\$ 407,131	\$ 379,016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20%)計算 之所得稅費用	\$ 81,426	\$ 75,803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決定課稅所得時不可減除之費 用影響數	221	228
免稅所得	(390)	(429)
投資損失	(9,395)	—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5,267)	(21,706)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	272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7,787)	(5,489)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	9	3,474
當期所得稅	48,817	52,15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207)	2,938
所得稅費用	\$ 45,610	\$ 55,091

(2)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10.1.1	認列於損益	110.12.31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5,875	\$ 4,391	\$ 10,266
未實現兌換損失	2,517	(1,539)	978
應付休假給付	4,606	(6)	4,600
其他	4,525	361	4,886
	\$ 17,523	\$ 3,207	\$ 20,730

	109.1.1	認列於損益	109.12.31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9,965	\$ (4,090)	\$ 5,875
未實現兌換損失	1,619	898	2,517
應付休假給付	4,243	363	4,606
其他	4,634	(109)	4,525
	<u>\$ 20,461</u>	<u>\$ (2,938)</u>	<u>\$ 17,523</u>

(3)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

	110.12.31	109.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60,291</u>	<u>\$ 65,481</u>

(4)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

25. 每股盈餘

	110 年度	109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1.60</u>	<u>\$ 1.44</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u>\$ 361,521</u>	<u>\$ 323,925</u>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225,644</u>	<u>225,644</u>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基本每股盈餘已適用追溯調整。

26. 重大租賃協議

(1)本公司為承租人

	110 年度	109 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18,709</u>	<u>\$ 13,563</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1,677</u>	<u>\$ 18,353</u>

(2)本公司為出租人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彙	總	110.12.31	109.12.31
1 年內	\$	11,952	\$ 12,849
1 年至 2 年		6,495	11,753
2 年至 3 年		5,249	6,457
3 年至 4 年		5,354	5,249
4 年至 5 年		5,406	5,354
超過 5 年		11,546	18,345
合計	\$	46,002	\$ 60,007

27. 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能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利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公司股份。

28. 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之資訊

①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皆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②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等級：

- 第一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層級如下：

	110.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15	\$ —	\$ —	\$ 215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249,837	249,837
合計	<u>\$ 215</u>	<u>\$ —</u>	<u>\$ 249,837</u>	<u>\$ 250,052</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 —</u>	<u>\$ 442</u>	<u>\$ —</u>	<u>\$ 442</u>
	109.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4	\$ —	\$ —	\$ 144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225,560	225,560
合計	<u>\$ 144</u>	<u>\$ —</u>	<u>\$ 225,560</u>	<u>\$ 225,704</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 —</u>	<u>\$ 1,775</u>	<u>\$ —</u>	<u>\$ 1,775</u>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移轉之情形。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 225,560	\$ 166,839
購買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112	2,925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6,165	55,796
期末餘額	<u>\$ 249,837</u>	<u>\$ 225,560</u>

③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外匯合約係採現金流量折現法評估其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係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④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市場法

係參考市場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及相關資訊，以估算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考量市場流動性所作折價。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 融 資 產	110.12.31	109.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0,052	225,70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3,596,267	2,567,644
合計	<u>\$ 3,846,319</u>	<u>\$ 2,793,348</u>
金 融 負 債	110.12.31	109.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 1,718,353	\$ 735,000
應付帳款	1,729,610	1,153,889
本期所得稅負債	38,820	28,018
其他應付款	233,614	205,100
長期借款	150,000	47,000
租賃負債	6,293	9,120
存入保證金	3,297	3,2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42	1,775
合計	<u>\$ 3,880,429</u>	<u>\$ 2,183,200</u>

註：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內部稽核人員亦持續針對政策之遵循與各類暴險額度進行覆核。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並以

遠期外匯合約規避部分匯率風險。

①匯率風險

本公司因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即在規避部分外幣資產或負債之匯率風險，此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降低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匯率波動重大暴險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資產及負債資訊及敏感度分析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0,992	27.655	303,984	±10%	±30,398	±30,398
歐	元	56	31.38	1,757	±10%	±176	±176
日	幣	4,697	0.2405	1,130	±10%	±113	±113
新加坡	幣	1,073	20.48	21,975	±10%	±2,198	±2,198
人民幣		6,515	4.341	28,281	±10%	±2,828	±2,828
南非幣		1,400	1.734	2,428	±10%	±243	±243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19,821	4.341	86,043	±10%	—	±8,604
南非幣		5,537	1.734	9,601	±10%	—	±960
歐	元	459	31.38	14,403	±10%	—	±1,44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515	27.655	124,862	±10%	∓12,486	∓12,486
歐	元	69	31.38	2,165	±10%	∓217	∓217
人民幣		4	4.341	17	±10%	∓2	∓2
日	幣	6,983	0.2405	1,679	±10%	∓168	∓168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0,084	28.10	283,351	±10%	±28,335	±28,335
歐	元	38	34.59	1,321	±10%	±132	±132
日	幣	2	0.2725	1	±10%	—	—
新加坡	幣	474	21.27	10,084	±10%	±1,008	±1,008
人民幣		8,197	4.325	35,452	±10%	±3,545	±3,545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非貨幣性項目						
人 民 幣	18,678	4.325	80,782	±10%	—	±8,078
南 非 幣	4,861	1.921	9,338	±10%	—	±934
歐 元	373	34.59	12,902	±10%	—	±1,29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1,173	28.10	32,972	±10%	±3,297	±3,297
歐 元	467	34.59	16,148	±10%	±1,615	±1,615
人 民 幣	1,947	4.325	8,422	±10%	±842	±842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外幣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0% 予以調整。

②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於浮動利率之短期借款。本公司管理階層預期無重大之利率變動風險，故並未以衍生金融工具管理利率風險。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若利率增加/減少 1 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4,296 仟元及 1,838 仟元。

③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價格風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本公司為管理權益證券投資之價格風險，所有重大權益工具投資皆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准後始得為之。

假若權益價格上升/下降 5%，110 年及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分別增加/減少 12,503 仟元及 11,285 仟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與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係個體資產負債表上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①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風險評估係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給予授信額度並分期收款，以降低各該客戶之信用風險。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餘額前十大客戶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79.49%及 68.35%。

②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財務信用風險，係由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1,492,434 仟元及 2,446,353 仟元。

①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風險表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之金融負債分析：

	110.12.31			109.12.31		
	短於1年	1年以上	合計	短於1年	1年以上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718,353	\$ —	\$ 1,718,353	\$ 735,000	\$ —	\$ 735,000
應付帳款	1,697,223	32,387	1,729,610	1,115,497	38,392	1,153,889
本期所得稅負債	38,820	—	38,820	28,018	—	28,018
其他應付款	205,653	27,961	233,614	183,166	21,934	205,100
長期借款	—	150,000	150,000	—	47,000	47,000
租賃負債	2,698	3,595	6,293	2,827	6,293	9,120
存入保證金	—	3,297	3,297	—	3,298	3,298
	<u>\$ 3,662,747</u>	<u>\$ 217,240</u>	<u>\$ 3,879,987</u>	<u>\$ 2,064,508</u>	<u>\$ 116,917</u>	<u>\$ 2,181,425</u>

②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衍 生 金 融 工 具	短於1年	
	110.12.31	109.12.31
總額交割遠期外匯合約		
流入	\$ 107,721	\$ 48,849
流出	(108,163)	(50,624)
	<u>\$ (442)</u>	<u>\$ (1,775)</u>

(七) 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亞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雅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亞力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青島力明通訊器材有限公司(青島力明)	子 公 司 (註 1)
青島恒源亞力電氣有限公司(青島恒源)	子 公 司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PHD Powerhouse Distributions (PTY) Ltd.	子 公 司 (註 2)
AEC International S.r.l (AEC)	子 公 司
日亞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關 聯 企 業
日亞聯合離子機器股份有限公司	關 聯 企 業
力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 質 關 係 人
台灣四國船舶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實 質 關 係 人
IMPACT POWER INC.	實 質 關 係 人
宋 和 業	主 要 管 理 階 層

註 1：民國 110 年 9 月 27 日併入青島恒源公司。

註 2：民國 109 年 12 月 1 日由關聯企業變為子公司。

2.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收入	子公司	\$ 161,293	\$ 40,933
	關聯企業	50,098	62,424
	其他關係人	120	2,376
		<u>\$ 211,511</u>	<u>\$ 105,733</u>

3. 進貨及製造費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 年度	109 年度
進貨及製造費用	子公司	\$ 358,923	\$ 243,532
	關聯企業	228,125	116,856
	其他關係人	105,354	155,617
		<u>\$ 692,402</u>	<u>\$ 516,005</u>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u>\$ —</u>	<u>\$ 613</u>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	100,076	52,675
	關聯企業	33,661	12,766
	其他關係人	—	237
		<u>\$ 133,737</u>	<u>\$ 65,678</u>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 57	\$ 38
	關聯企業	102	69
		<u>\$ 159</u>	<u>\$ 107</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10.12.31	109.12.31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	\$ 162,426	\$ 77,714
	關聯企業	119,957	39,853
	其他關係人	44,583	45,279
		<u>\$ 326,966</u>	<u>\$ 162,846</u>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 3,923	\$ 562
	其他關係人	795	567
		<u>\$ 4,718</u>	<u>\$ 1,129</u>

6.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10 年度	109 年度
推銷費用	子公司	\$ 27	\$ —
	其他關係人	643	629
		<u>\$ 670</u>	<u>\$ 629</u>
研發費用	子公司	\$ —	\$ 423
	其他關係人	72	—
		<u>\$ 72</u>	<u>\$ 423</u>
其他收入	子公司	\$ 181	\$ 154
	關聯企業	79	1,120
	其他關係人	18	—
		<u>\$ 278</u>	<u>\$ 1,274</u>
合約負債		110.12.31	109.12.31
	關聯企業	<u>\$ 315</u>	<u>\$ —</u>
未完工程	子公司	<u>\$ 74,677</u>	<u>\$ 8,496</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銷貨及進貨，其交易價款及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顯著不同。租金收入係根據市場行情決定，每月收取。

7. 資金融通情形

	110 年度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利率區間	本期利息 收入總額
AEC	<u>\$ 36,400</u>	<u>\$ 26,272</u>	<u>\$ —</u>	3%	<u>\$ 898</u>
	109 年度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利率區間	本期利息 收入總額
AEC	<u>\$ 39,416</u>	<u>\$ 36,530</u>	<u>\$ —</u>	3%	<u>\$ 339</u>

上開資金融通交易，未取具擔保品。

8.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10 年度	109 年度
短期福利	\$ 45,986	\$ 34,578
退職後福利	807	455
	<u>\$ 46,793</u>	<u>\$ 35,033</u>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9. 其他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帳面價值 308 仟元之農業用地暫以宋和業名義為所有權登記，宋和業已出具切結書並辦理土地設定抵押於本公司，請詳附註(六).8。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及工程投標之押標金或履約金：

	110.12.31	109.12.31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應收款)	\$ 5,033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679,337	715,152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348,678	350,625
合 計	<u>\$ 1,033,048</u>	<u>\$ 1,065,77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 本公司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金額為 2,142,982 仟元包括：

(1) 因向銀行借款而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為 1,860,000 仟元。

(2) 銷貨合約履約保證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為 282,982 仟元。

2. 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二。

3.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計 USD4,064 仟元及 JPY5,747 仟元。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 其他：無。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參閱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參閱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參閱附註(六).2。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參閱附表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之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

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六。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參閱附註(七)。

4. 主要股東資訊：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無。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一)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二)
												名稱	價值		
0	亞力電機(股)公司	AEC International S.r.l.	其他應收款	\$ 36,400	\$ 26,272	\$ 26,272	3.00%	業務往來	\$ 105,098	—	\$ —	無	無	\$ 353,557	\$ 707,114
		忠謀營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70,000	\$ 59,714	\$ 59,714	1.50%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 —	無	無	\$ 353,557	\$ 707,114

註一：對外單一企業之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十。

註二：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 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 擔保之 背書保 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 司對子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 陸地區 背書保 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一)										
0	亞力電機 (股)公司	日亞電機股 份有限公司	6	\$ 1,178,523 (註二)	\$ 65,000	\$ 65,000	\$ 47,156	—	1.84%	\$ 1,767,785 (註二)	—	—	—
		雅瑞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2		\$ 125,000	\$ 125,000	\$ 68,000	—	3.54%		Y	—	—
		亞欣實業股 份有限公司	2		\$ 180,400	\$ 180,400	\$ 133,151	—	5.10%		Y	—	—
		忠謀營造股 份有限公司	5		\$ 271,962	\$ 271,962	\$ 271,962	—	7.69%		—	—	—
1	亞欣實業股 份有限公司	亞力電機股 份有限公司	3	\$ 450,000 (註三)	\$ 27,766	\$ 27,766	\$ 27,766	—	29.45%	\$ 500,000 (註三)	—	Y	—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二)本公司對外單一企業之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三分之一，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二分之一。

(註三)亞欣實業公司對母公司保證金額以新台幣 450,000 仟元為限；其他單一企業之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新台幣 50,000 仟元，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新台幣 500,000 仟元。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亞力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73	96	—	96
	台灣高速鐵路(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	119	—	119
	太平洋電線電纜(股)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85	—	—	—
	精碟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632	—	—	—
	宇詮科技(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150	—	—	—
	鴻源科技(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	—	—	—
	力明工業(股)公司股票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48,072	36,624	19.68%	36,624
	玖鼎電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48,000	28,174	4.29%	28,174
	唐榮車輛科技(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251,225	170,883	15.48%	170,883
	利通能源(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10,970	12.50%	10,970
	茂德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366	2,003	0.30%	2,003
	優勢國際綠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183	1.00%	1,183
一順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可轉換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800	—	800

(接次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續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一 順	亞力電機(股)公司股票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84,645	69,801	1.18%	69,801
	台泥(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480	—	480
	大成(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84	592	—	592
	宏泰(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538	—	538
	中國鋼鐵(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707	—	707
	聯華電子(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0	2,600	—	2,600
	國巨(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	959	—	959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6,150	—	6,150
	漢唐(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908	—	908
	加百裕(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427	—	427
	世界(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	316	—	316
	矽格(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1,764	—	1,764
	盛餘(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331	—	331

（接次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續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一 順	台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404	—	404
	IKKA-KY(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1,155	—	1,155
	光寶科(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638	—	638
	旺宏(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0	1,688	—	1,688
	技嘉(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0	1,244	—	1,244
	京元電(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448	—	448
	義隆(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3,400	—	3,400
	長榮(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1,425	—	1,425
	富邦金(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00	839	—	839
	國泰金(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313	—	313
	精材(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1,430	—	1,430
	日月光投(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	1,597	—	1,597
	中磊(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	1,135	—	1,135
	松瀚(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460	—	460
	彩晶(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181	—	181

（接次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續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一 順	嘉聯益(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265	—	265
	中興電(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226	—	226
	華能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22,400	46,095	15.23%	46,095
亞力通訊	華能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6,400	11,569	3.82%	11,569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 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 般交易不同之 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 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 比率
亞力電機 （股）公司	AEC International S.r.l.	子 公 司	銷 貨	\$（105,098）	1.95%	210 天	—	—	\$ 75,878	2.44%
亞力電機 （股）公司	亞欣實業（股） 公司	子 公 司	進 貨	\$ 281,200	6.04%	115 天	—	—	\$（129,843）	（7.51%）
亞力電機 （股）公司	日亞電機（股） 公司	關 聯 企 業	進 貨	\$ 228,125	4.90%	115 天	—	—	\$（119,957）	（6.94%）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 列之投資 (損) 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亞力電機	亞欣實業(股)公司	台北市	電機工程之設計與安裝	\$ 28,458	\$ 28,458	4,114,275	83.12%	\$ 70,307	\$ 33,742	\$ 19,992	—
	日亞電機(股)公司	桃園市	SF6 電容器及GIS之製造	90,000	90,000	9,000,000	30.00%	214,265	106,993	32,097	—
	雅瑞科技(股)公司	新北市	不斷電電源系統設備之製造	75,560	75,560	6,800,000	100.00%	64,081	1,533	1,533	—
	亞力通訊(股)公司	新北市	全球定位系統天線之製造	86,909	85,410	4,958,380	82.64%	57,178	110	86	—
	一順開發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179,900	179,900	17,990,000	99.94%	135,613	2,286	497	註
	日亞聯合離子機器(股)公司	新竹市	機械設備及電子零組件製造	30,000	30,000	4,000,000	40.00%	105,849	53,248	21,299	—
	AYM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美國關島	電力系統統包工程及其設備之銷售	5,942	5,942	2,000	40.00%	—	—	—	—
	PHD Powerhouse Distributions (PTY) Ltd.	南非	銷售不斷電設備	40,974	40,974	90	90.00%	7,937	1,835	(11,016)	—
	AEC International S.r.l.	義大利	電力電子產品銷售業務	62,771	62,771	300,000	100.00%	4,879	2,866	2,866	—
	Intelicis Corporation	美國聖塔克拉拉州	無線射頻產品開發	49,301	49,301	1,875,500	29.16%	—	—	—	—

註：本公司認列子公司投資損益，未包含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所獲配之股利（視同庫藏股處理）。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青島恒源亞力電氣有限公司	電機設備之銷售	USD 3,400	直接投資	\$ 67,781 (USD2,121)	\$ —	\$ —	\$ 67,781 (USD2,121)	\$ 7,562	65.38%	\$ 4,944	\$ 86,041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 * 60 %
\$ 106,207 (USD3,266)	\$ 206,102(USD 6,411)	2,121,342

(註)：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亞 力 電 機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民國 110 年度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三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四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五
預付款項明細表	明細表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8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9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10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11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明細表九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五
推銷費用、管理費用及研發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六
其他收入明細表	附註(六)、20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明細表十七
功能別彙總表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95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2,109
活期存款	134,478
外幣存款(註)	113,676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未 超過1年之銀行定期存款)	27,655
合 計	\$ 278,868

註：包括美金存款 2,349 仟元、歐元存款 56 仟元、日幣存款 4,230 仟元、人民幣存款 6,515 仟元及新加坡幣存款 838 仟元，分別按匯率 USD\$1=NT\$27.655、EUR\$1=NT\$31.38、JPY\$1=NT\$0.2405、CNY\$1=NT\$4.3410 及 SGD\$1=NT\$20.48 換算。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股 數	面 額 (元)	總 額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提供質押情形
					單 價 (元)	總 額	
股票：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273	10	\$ 13	\$ 30	75.7	\$ 96	無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4,000	10	40	40	29.6	119	無
合 計			\$ 53	\$ 70		\$ 215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元利水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14,206
力加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036
中小水電工程有限公司	7,031
飛陞電器工程興業有限公司	16,519
聯發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10,891
其他（各戶金額在 5,139 仟元以下者）	<u>31,097</u>
合 計	102,780
減：備抵損失	<u>(521)</u>
淨 額	<u><u>\$ 102,259</u></u>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453,298
台灣電力公司	527,110
美商奇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75,396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35,438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206,999
其他（各戶金額在 148,310 仟元以下者）	<u>1,267,953</u>
合 計	2,966,194
減：備抵損失	<u>(87,327)</u>
淨 額	<u><u>\$ 2,878,867</u></u>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存 貨 明 細 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製 成 品	\$ 335,843	\$ 411,880
在 製 品	435,852	816,036
原 料	605,526	605,526
在 途 材 料	46,036	46,036
淨 額	<u>\$ 1,423,257</u>	<u>\$ 1,879,478</u>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	付	貨	款	預付貨款訂金	\$ 13,783
預付保證函手續費		履約保證書手續費及融資保證手續費等			11,431
留	抵	稅	額		28,716
其		他	預付保險費及軟體使用費等		13,020
合	計			\$	66,950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 數	公允價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公允價值	
股票									
力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948,072	\$ 46,014	—	\$	—	\$ 9,390	1,948,072	\$ 36,624	無
玖鼎電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548,000	27,616	—	558	—	—	1,548,000	28,174	無
唐榮車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40,000	137,789	811,225	33,094	—	—	8,251,225	170,883	無
利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380	—	590	—	—	1,000,000	10,970	無
茂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3,336	2,260	—	—	—	257	133,366	2,003	無
優勢國際綠能有限公司	—	1,501	—	—	—	318	—	1,183	無
		<u>\$ 225,560</u>		<u>\$ 34,242</u>		<u>\$ 9,965</u>		<u>\$ 249,837</u>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減)		採權益法認 列之投資 (損) 益	確定福利計 畫之再衡量 數	未 實 現 銷 貨 損 益	資 本 公 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國外營運機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構財務報表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換算之兌換 現 評 價 損 益 差 額	期 末 餘 額	股 數 (仟 股)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股 權 淨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亞欣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	4,114	\$ 56,540	—	\$ (6,171) (註一)	\$ 19,992	\$ (54)	\$ —	\$ —	\$ —	4,114	83.12%	\$ 70,307	\$ 78,361	無
日亞電機股份有限 公司	9,000	197,597	—	(14,400) (註一)	32,097	(834)	(195)	—	—	9,000	30.00%	214,265	214,915	無
雅瑞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6,800	62,474	—	—	1,533	74	—	—	—	6,800	100.00%	64,081	64,081	無
亞力通訊股份有限 公司	7,686	35,989	1,499 (4,227) (註三)	14,997 (註二)	86	—	—	511	5,595	4,958	82.64%	57,178	57,178	無
一順開發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17,990	99,060	—	—	497	—	—	1,789	34,267	17,990	99.94%	135,613	205,372	無
日亞聯合離子機器 股份有限公司	4,000	100,551	—	(16,000) (註一)	21,299	331	—	—	—	4,000	40.00%	105,849	105,849	無
青島力明通訊器材 有限公司	—	72,625	—	(71,889) (註四)	(335)	—	—	—	—	—	—	—	—	無
青島恒源亞力電氣 有限公司	—	5,878	—	71,889 (註四)	5,279	—	2,278	—	—	—	65.38%	86,041	86,041	無
AYM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	—	—	—	—	—	—	—	—	—	40.00%	—	—	無
PHD Powerhouse Distributions (PTY) Ltd.	90	19,355	—	—	(11,016)	—	987	—	—	90	90.00%	7,937	9,601	無
AEC INTERNATIONAL S.r.l.	—	11,179	—	—	2,866	—	(7,774)	—	—	—	100.00%	4,879	14,389	無
INTELICIS CORPORATION	—	—	—	—	—	—	—	—	—	—	—	—	—	無
		<u>\$ 661,248</u>		<u>\$ (21,574)</u>	<u>\$ 72,298</u>	<u>\$ (483)</u>	<u>\$ (4,704)</u>	<u>\$ 2,300</u>	<u>\$ 39,862</u>			<u>\$ 746,150</u>	<u>\$ 835,787</u>	

(註一)係獲配現金股利。

(註二)係增加投資。

(註三)係減資股數。

(註四)青島恒源亞力電氣公司吸收合併青島力明公司。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履約保證金、保固金及押標金等	\$		17,572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		履約保證金及保固金等			7,042
交通部鐵道局南部工程處		保證金			13,799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押標金			6,116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履約保證金及保固金等			14,883
其他(3,528 仟元以下者)		保證金			11,153
合	計		\$		70,565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銀 行 別	借 款 種 類	借 款 金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區 間	融 資 額 度	質 押 或 擔 保
華南銀行	購料借款	\$ 22,878	110/8/30~111/6/10	0.82%~1.21%	350,000	土地及建築物
兆豐銀行	購料借款	25,475	110/12/27~111/6/25	1.16%	400,000	土地、建築物及機器設備
	信用借款	55,000	110/11/25~111/2/23	1.00%		無
台灣銀行	信用借款	100,000	110/11/26~111/2/24	1.00%	200,000	無
合作金庫	質押借款	60,000	110/12/23~111/12/23	1.00%	750,000	土地及建築物
	信用借款	230,000	110/12/23~111/12/23	1.00%		無
永豐銀行	信用借款	200,000	110/12/24~111/2/23	1.00%	1,115,000	土地及建築物
台新銀行	信用借款	200,000	110/12/22~111/1/21	0.99%	200,000	無
第一銀行	信用借款	85,000	110/12/8~111/3/8	0.95%	400,000	無
華南商業銀行	質押借款	190,000	110/11/23~111/2/23	1.00%	350,000	土地及建築物
彰化銀行	質押借款	550,000	110/12/27~111/6/29	1.00%	1,150,000	土地
		<u>\$ 1,718,353</u>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士林電機廠股份有限公司	\$ 72,608
堡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84,278
其他（各戶金額在 70,132 仟元以下者）	<u>1,245,758</u>
合 計	<u><u>\$ 1,402,644</u></u>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	付	薪	資	薪資及獎金	\$ 119,259
其他(各項目金額在 11,680 仟元以下者)		應付佣金及設備款等			<u>114,355</u>
合		計		\$	<u><u>233,614</u></u>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銀 行 別	借 款 金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區 間	融 資 額 度	質 押 或 擔 保
合作金庫	\$ 47,000	109/12/24~118/12/24	1.40%	750,000	土地及建築物
	103,000	110/10/25~118/12/24	1.40%	750,000	土地及建築物
	<u>\$ 150,000</u>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銷貨收入：							
電子產品		6,429	套	@	182.47	\$	1,173,105
電機器材		19,490	套	@	42.61		830,414
配電盤		12,045	套	@	121.03		1,457,851
變壓器		4,942	台	@	125.40		619,711
安 裝							192,870
其 他							187,609
							4,461,560
減：銷貨退回							1,781
銷貨折讓							415
							4,459,364
銷貨收入淨額							4,459,364
工程收入淨額							919,795
其他營業收入：							
技術服務收入							11,836
							11,836
營業收入淨額							\$ 5,390,995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小	計	合	額 計
銷貨成本：					
直接原料耗用				\$	5,138,257
期初材料		\$	448,732		
期初在途材料			29,224		
加：本期進料			4,632,361		
進口費用			25,793		
製成品轉材料			722,638		
盤盈			58		
減：期末材料			605,526		
期末在途材料			46,036		
材料直接銷售			68,987		
直接人工					138,969
製造費用					306,899
製造成本					5,584,125
加：期初在製品					229,495
在製品標準成本更新調整					61,415
減：期末在製品					435,852
轉追加成本					7,704
轉製造費用					2,504
轉研發費用					14,733
製成品成本					5,414,242
加：期初製成品					234,331
減：期末製成品					335,843
加：材料直接銷售					68,987
購入成品					47
追加成本					7,704
減：成品轉材料					722,638
轉列工程成本					852,041
製成品標準成本更新調整					41,940
存貨盤虧					7
標準成本差異分攤					45,804
小計					3,727,038
加：售後服務費					2,591
減：出售下腳收入					2,633
存貨盤盈					51
銷貨成本					3,726,945
工程成本					852,041
技術服務成本					2,069
合計				\$	4,581,055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管理費用及研發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發 費 用	合 計
薪資及相關費用	\$ 161,779	\$ 70,655	\$ 50,521	\$ 282,955
旅 費	12,688	1,385	721	14,794
運 費	16,958	58	106	17,122
保 險 費	14,484	6,972	3,976	25,432
折 舊	234	11,015	3,546	14,795
工 模 治 費	—	—	4,473	4,473
材 料 費	—	—	14,261	14,261
試 製 費	—	—	6,399	6,399
其 他 (註)	45,034	45,513	5,474	96,021
合 計	<u>\$ 251,177</u>	<u>\$ 135,598</u>	<u>\$ 89,477</u>	<u>\$ 476,252</u>

(註)各項目金額均未超過各科目金額之百分之五。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

明細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 年度			109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73,240	\$ 258,343	\$ 531,583	\$ 268,497	\$ 238,207	\$ 506,704
勞健保費用	23,040	23,846	46,886	22,536	20,139	42,675
退休金費用	9,293	11,030	20,323	9,407	10,652	20,059
董事酬金	—	13,582	13,582	—	12,864	12,86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5,323	9,972	25,295	14,459	9,397	23,856
折舊費用	22,285	14,795	37,080	22,504	16,431	38,935
攤銷費用	1,803	1,120	2,923	1,992	1,346	3,338

註：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640 人及 644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6 人。

2.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984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930 仟元；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838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794 仟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增加 5.54%。

3. 本公司本年度及前一年度未設有監察人，故無監察人相關酬金。

4. 公司薪資報酬政策：

- A.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通常水準給付之；如公司有盈餘時，另依章程之規定提撥酬勞，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及董事會通過後，提報股東會。如董事兼具員工身分，則另依據下列 B 及 C 之規定給付酬金。
- B. 本公司經理人之給付酬金標準，係依據本公司「職工(含經理人)薪資暨獎金發放辦法」規定，視個人績效表現與對公司整體營運貢獻度，且參酌市場同業水準，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完畢，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 C. 本公司員工酬金政策，是依據個人的能力、對公司的貢獻度、績效表現，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成正相關；員工的薪資包含基本薪資、獎金及員工分紅、福利等三部分。而酬金給付的標準，基本薪資是依照員工所擔任職位的市場狀況及公司政策核敘；獎金及員工分紅則是連結員工、部門目標達成或公司經營績效來發給；關於福利設計，則以符合法令的規定為前提，並兼顧員工的需要，來設計員工可共享的福利措施。

附件十六、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
報告

股票代碼:1514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三重路 19-11 號 12 樓

TEL:(02)26553456 FAX:(02)26553388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目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二、目	錄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I ~ IV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1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2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3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4~5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6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6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6~7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18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44	
(七)關係人交易		45~47	
(八)質押之資產		47~4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十二)其他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8~57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9、58	
3. 大陸投資資訊		49、59	
4. 主要股東資訊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0~77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查核意見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茲對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之認列

有關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16 收入認列。

由於收入具有先天之高度風險且部分產品係客製化，故將收入之認列列為

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瞭解並測試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內部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檢視相關憑證以確認會計處理與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是否一致，並進行抽樣測試，以確認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條件均已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規定。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6；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

由於應收帳款減損評估過程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及判斷且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因此應收帳款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於資產負債表日測試應收帳款帳齡，以瞭解並量化應收帳款逾期之潛在風險，俾評估備抵損失提列金額之合理性，並對應收帳款期後收款核至相關憑證以測試款項之可回收性。對於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依據對該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是否提供擔保品、產業經濟情勢及未來展望之了解，評估管理階層提列備抵損失之適足性。。

其他事項

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435,050 仟元及 332,930 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4.56%及 4.21%。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對上述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益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82,180 仟元及 44,411 仟元，分別占綜合損益之 17.55%及 10.46%。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

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

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1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依伶



會計師：卓敏枝



地址：台北市堤頂大道二段501號4樓

電話：(02)8751-9698

證期會核准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012號

台財證六字第0910156783號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111.12.31		110.12.31		及 權 益	附 註	111.12.31		110.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	\$ 423,536	4.44	\$ 278,868	3.53	2100	流動負債	(六)	\$2,027,000	21.27	\$ 1,718,353	21.7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	1,883	0.02	—	—	2120	短期借款	(四)(六)	—	—	442	0.0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	162	0.00	215	0.00	21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六)	—	—	—	—
	金融資產						2170	合約負債	(四)(七)	720,992	7.56	242,229	3.07
1140	合約資產	(四)	302,814	3.18	237,505	3.01	2180	應付帳款	(七)	1,824,949	19.15	1,402,644	17.7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	119,487	1.25	102,259	1.29	219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44,256	3.61	326,966	4.14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	(七)	3,504	0.04	—	—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382,897	4.02	233,614	2.96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	3,177,045	33.33	2,878,867	36.4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40,326	0.42	38,820	0.4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七)	180,016	1.89	133,737	1.69	2250	負債準備	(四)(六)	12,100	0.13	12,100	0.15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六)(七)(八)	91,566	0.96	105,699	1.33	2255	虧損性合約之短期負債準備	(四)	62	0.00	62	0.00
1310	存貨	(四)(六)	2,173,600	22.80	1,423,257	18.02	2280	租賃負債	(四)	2,688	0.03	2,698	0.03
1410	預付款項	(六)	58,018	0.61	66,950	0.8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四)	1,424	0.01	724	0.0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六)	17	0.00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356,694	56.20	3,978,652	50.36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531,648	68.52	5,227,357	66.16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	241,789	2.54	249,837	3.16	2540	長期借款	(六)	150,000	1.57	150,000	1.9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	856,412	8.98	746,150	9.44	2571	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	(六)	174,220	1.83	174,220	2.2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七)(八)	1,358,834	14.25	1,175,322	14.88	2580	租賃負債	(四)	907	0.01	3,595	0.05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	3,465	0.04	6,122	0.08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四)(六)	15,515	0.16	55,965	0.7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六)(八)	353,552	3.71	355,701	4.50	2645	存入保證金	(四)(六)	3,369	0.04	3,297	0.04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	5,791	0.06	7,776	0.10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44,011	3.61	387,077	4.9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	23,524	0.25	20,730	0.26	2xxx	負債總計		5,700,705	59.81	4,365,729	55.26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七)	720	0.01	5,719	0.07		權益	(六)				
1920	存出保證金	(六)(七)	126,612	1.33	70,565	0.89	3100	股本	(六)	2,397,430	25.15	2,283,267	28.90
1980	其他應收款	(六)(七)	19,971	0.21	26,272	0.34	3200	資本公積	(六)	73,039	0.76	71,031	0.90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	9,748	0.10	9,748	0.12	3200	保留盈餘	(六)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000,418	31.48	2,673,942	33.8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	204,656	2.15	167,107	2.11
1xxx	資產總計		\$ 9,532,066	100.00	\$ 7,901,299	100.0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	450,584	4.73	451,387	5.71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	693,356	7.27	473,428	5.99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六)	1,348,596	14.15	1,091,922	13.81
							3400	其他權益	(六)	53,912	0.57	130,966	1.66
							3500	庫藏股票	(六)	(41,616)	(0.44)	(41,616)	(0.53)
							3xxx	權益總計	(六)	3,831,361	40.19	3,535,570	44.74
								負債及權益總計	(六)	\$ 9,532,066	100.00	\$ 7,901,299	100.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111 年度		110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七)	\$ 7,185,438	100.00	\$ 5,390,995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	6,171,307	85.89	4,581,055	84.98
5900	營業毛利		1,014,131	14.11	809,940	15.02
5910	減：未實現銷貨利益		1,364	0.02	4,704	0.09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012,767	14.09	805,236	14.93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七)	337,485	4.69	251,177	4.66
6200	管理費用		176,539	2.46	135,598	2.51
6300	研發費用	(七)	114,317	1.59	89,477	1.6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472	0.12	7,007	0.1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36,813	8.86	483,259	8.96
6900	營業利益		375,954	5.23	321,977	5.9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七)	23,220	0.32	23,286	0.4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	34,317	0.48	(457)	(0.01)
7050	財務成本	(六)	(24,144)	(0.33)	(9,973)	(0.19)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四)・(六)	156,128	2.17	72,298	1.3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9,521	2.64	85,154	1.57
7900	稅前淨利		565,475	7.87	407,131	7.54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	56,644	0.79	45,610	0.84
8200	本期淨利		508,831	7.08	361,521	6.7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四)・(六)	25,931	0.36	10,130	0.20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四)	(35,328)	(0.49)	16,236	0.30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7,999)	(0.53)	39,379	0.7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067	0.09	(2,465)	(0.05)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62	0.01	(332)	(0.0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40,567)	(0.56)	62,948	1.1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68,264	6.52	\$ 424,469	7.87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	\$ 2.15		\$ 1.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力山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盈餘分配							其他權益				總計
	股數 (仟股)	金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權益	合計		
110年1月1日餘額	217,454	\$ 2,174,540	\$ 68,870	\$ 132,753	\$ 452,190	\$ 393,242	\$ (11,010)	\$ 92,188	\$ (41,616)	\$ 3,261,157		
109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4,354	—	(34,354)	—	—	—	—		
現金股利(每股0.70元)	—	—	—	—	—	(152,217)	—	—	—	(152,217)		
股票股利(每股0.50元)	10,873	108,727	—	—	—	(108,727)	—	—	—	—		
110年度淨利	—	—	—	—	—	361,521	—	—	—	361,521		
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647	(2,797)	56,098	—	62,948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71,168	(2,797)	56,098	—	424,469		
子公司獲配本公司現金股利	—	—	1,789	—	—	—	—	—	—	1,789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511	—	—	—	—	—	—	51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3,513	—	(3,513)	—	—		
原受領贈與轉出	—	—	(139)	—	—	—	—	—	—	(139)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803)	803	—	—	—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228,327	2,283,267	71,031	167,107	451,387	473,428	(13,807)	144,773	(41,616)	3,535,570		
110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7,549	—	(37,549)	—	—	—	—		
現金股利(每股0.75元)	—	—	—	—	—	(171,245)	—	—	—	(171,245)		
股票股利(每股0.50元)	11,416	114,163	—	—	—	(114,163)	—	—	—	—		
111年度淨利	—	—	—	—	—	508,831	—	—	—	508,831		
111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9,165	6,829	(76,561)	—	(40,567)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37,996	6,829	(76,561)	—	468,264		
子公司獲配本公司現金股利	—	—	2,012	—	—	—	—	—	—	2,012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3,236)	—	—	—	(3,23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7,322	—	(7,322)	—	—		
原受領贈與轉出	—	—	(4)	—	—	—	—	—	—	(4)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803)	803	—	—	—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239,743	\$ 2,397,430	\$ 73,039	\$ 204,656	\$ 450,584	\$ 693,356	\$ (6,978)	\$ 60,890	\$ (41,616)	\$ 3,831,36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65,475	\$ 407,13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5,379	39,229
攤銷費用	3,029	2,92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472	7,0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益	(10,918)	(1,187)
利息費用	24,144	9,973
利息收入	(3,413)	(3,105)
股利收入	(1,562)	(1,95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56,128)	(72,29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	481
未實現銷貨利益	1,364	4,70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合約資產增加	(65,309)	(130,924)
應收票據增加	(17,332)	(38,536)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3,504)	613
應收帳款增加	(306,546)	(1,132,752)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46,279)	(68,059)
其他應收款減少	13,310	101,325
存貨增加	(750,343)	(481,475)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8,932	(32,19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7)	1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變動	8,593	(146)
合約負債增加	478,763	41,510
應付帳款增加	422,305	411,601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17,290	164,120
其他應付款增加	121,402	28,213
虧損性合約之短期負債準備減少	—	(1,57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700	12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4,519)	(14,35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343,288	(759,534)
支付所得稅	(57,932)	(38,0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85,356	(797,549)

(接次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995)	(8,11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68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9,026)	(14,997)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6,966)	(235,890)
取得無形資產	(1,044)	(2,638)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4,999	(5,719)
存出保證金增加	(56,047)	(25,644)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6,801	(49,456)
收取之利息	3,736	2,986
收取之現金股利	82,696	38,52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2,078)	(300,94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12,169,221	7,707,728
償還短期借款	(11,860,574)	(6,724,375)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72	(1)
租賃本金償還	(2,698)	(2,827)
舉借長期借款	—	103,000
支付之利息	(23,382)	(9,672)
發放現金股利	(171,245)	(152,217)
其他籌資活動	(4)	(13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1,390	921,49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44,668	(176,9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8,868	455,86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23,536	\$ 278,86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1年及110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 公司沿革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57 年 9 月核准設立並開始營業。本公司主要係從事於各種配電盤、變壓器、電子產品等之製造買賣及承裝電機工程等業務。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 IFRSs)

首次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對本公司之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民國 112 年適用並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依 IASB 規定於下列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3. IASB 已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依 IASB 規定於下列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及第 9 號-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 外幣

編製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

4.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 (1)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2)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 (3)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 (1)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2)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 (3)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 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從事工程業務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該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本公司所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庫存現金、支票存款、活期存款及原始到期日未超過 1 年之銀行定期存款。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

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交付者。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①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作後續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7. 存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時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①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由本公司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子公司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則增減帳面金

額以認列對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此外，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損失之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對該子公司之權益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構成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任何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為權益交易，作為與業主間之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②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而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者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該等政策。

本公司對於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在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則增減帳面金額以認列對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此外，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對該關聯企業之權益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構成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部分之任何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損失之份額。本公司僅於已發生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始提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對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之份額間之差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對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之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於重評估後立即認列為當期利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以測試減損。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若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若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為金融資產，該保留權益應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順、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非關係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10. 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加計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並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因

取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11.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建築物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12.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耐用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13.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歸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14.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15.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16.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變壓器、配電盤、線路開關器材及工業電子等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於產品未完成

移轉前所收取之預收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即受客戶控制之建造合約，本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本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17.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有關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及預期損失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3,357,061 仟元及 3,012,604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980	\$ 95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22,556	250,263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未超過1年 之銀行定期存款)	—	27,655
合 計	<u>\$ 423,536</u>	<u>\$ 278,868</u>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111.12.31	110.12.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u>\$ 1,883</u>	<u>\$ (442)</u>

(1) 本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目的，主要係規避外幣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衍生工具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2) 本公司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明細如下：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111.12.31		
買入遠期外匯-美金兌台幣	112.03.01-112.06.02	USD 2,800 /NTD 83,195
110.12.31		
買入遠期外匯-美金兌台幣	111.01.14-111.06.01	USD 10,818 /NTD 108,162

民國111年及110年度因衍生金融工具所產生之淨益金額分別為10,918仟元及1,187仟元。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62	\$ 215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241,789	249,837
合 計	<u>\$ 241,951</u>	<u>\$ 250,052</u>
流 動	\$ 162	\$ 215
非 流 動	241,789	249,837
合 計	<u>\$ 241,951</u>	<u>\$ 250,052</u>

截至上述資產負債表日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

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應 收 票 據	\$ 120,112	\$ 102,780
減：備抵損失	(625)	(521)
應收票據淨額	<u>\$ 119,487</u>	<u>\$ 102,259</u>
應 收 帳 款	\$ 3,267,737	\$ 2,981,209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19,527)	(15,015)
備抵損失	(71,165)	(87,327)
應收帳款淨額	<u>\$ 3,177,045</u>	<u>\$ 2,878,867</u>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180,016</u>	<u>\$ 133,737</u>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產業展望。

本公司應收票據皆未逾期。

本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12.31

	未逾期	逾期0-3 個月	逾期3-6 個月	逾期6-9 個月	逾期9-12 個月	逾期1-2年	逾期2年 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536,658	\$ 343,594	\$ 257,269	\$ 122,131	\$ 121,662	\$ 38,125	\$ 28,314	\$ 3,447,753
備抵損失	(30,928)	(9,639)	(2,572)	(4,713)	(3,825)	(8,497)	(10,991)	(71,165)
攤銷後成本	<u>\$ 2,505,730</u>	<u>\$ 333,955</u>	<u>\$ 254,697</u>	<u>\$ 117,418</u>	<u>\$ 117,837</u>	<u>\$ 29,628</u>	<u>\$ 17,323</u>	<u>\$ 3,376,588</u>

110.12.31

	未逾期	逾期0-3 個月	逾期3-6 個月	逾期6-9 個月	逾期9-12 個月	逾期1-2年	逾期2年 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2,072,857	\$ 645,185	\$ 162,247	\$ 87,750	\$ 64,324	\$ 38,786	\$ 43,797	\$ 3,114,946
備抵損失	(35,476)	(6,452)	(1,622)	(877)	(2,822)	(1,683)	(38,395)	(87,327)
攤銷後成本	<u>\$ 2,037,381</u>	<u>\$ 638,733</u>	<u>\$ 160,625</u>	<u>\$ 86,873</u>	<u>\$ 61,502</u>	<u>\$ 37,103</u>	<u>\$ 5,402</u>	<u>\$ 3,027,619</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 87,848	\$ 80,841
本期提列	8,472	7,007
本期沖銷	(24,530)	—
期末餘額	<u>\$ 71,790</u>	<u>\$ 87,848</u>

5. 其他應收款淨額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質押定存單	\$ 5,072	\$ 5,033
資金貸與	79,185	85,986
受限制存款	17,760	37,798
其他	9,520	3,154
其他應收款淨額	<u>\$ 111,537</u>	<u>\$ 131,971</u>
流動	\$ 91,566	\$ 105,699
非流動	19,971	26,272
合 計	<u>\$ 111,537</u>	<u>\$ 131,971</u>

6. 存貨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製成品	\$ 421,623	\$ 335,843
在製品	537,550	435,852
原物料	1,177,844	605,526
在途材料	36,583	46,036
存貨淨額	<u>\$ 2,173,600</u>	<u>\$ 1,423,257</u>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金額，請參閱附註 (六).19。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銷貨成本包括因呆滯存貨產生存貨跌價損失，金額列示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	<u>\$ 20,038</u>	<u>\$ 21,958</u>

截至上述資產負債表日止，存貨均未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1. 12. 31	110. 12. 31
子公司	\$ 513, 588	\$ 426, 036
關聯企業	342, 824	320, 114
	<u>\$ 856, 412</u>	<u>\$ 746, 150</u>

(1)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稱	111. 12. 31		110. 12. 31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亞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83. 12%	\$ 113, 072	83. 12%	\$ 70, 307
雅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00%	68, 200	100. 00%	64, 081
亞力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82. 64%	62, 507	82. 64%	57, 178
一順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9. 94%	103, 400	99. 94%	135, 613
青島恒源亞力電氣有限公司	65. 38%	74, 183	65. 38%	86, 041
AEC International S.r.l.	70. 00%	17, 682	100. 00%	4, 879
PHD Powerhouse Distributions (PTY) Ltd.	90. 00%	10, 433	90. 00%	7, 937
ALLIS ELECTRIC(S) PTE. LTD.	100. 00%	64, 111	—	—
合 計		<u>\$ 513, 588</u>		<u>\$ 426, 036</u>

上述子公司皆非上市(櫃)公司。

子公司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五及附表六。

(2) 投資關聯企業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列示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111. 12. 31		110. 12. 31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日亞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30. 00%	\$ 250, 109	30. 00%	\$ 214, 265
日亞聯合離子機器股份有限公司	40. 00%	92, 715	40. 00%	105, 849
AYM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40. 00%	—	40. 00%	—
INTELICIS CORPORATION	29. 16%	—	29. 16%	—
合 計		<u>\$ 342, 824</u>		<u>\$ 320, 114</u>

上述關聯企業皆非上市(櫃)公司，且對本公司而言皆屬不重大。

有關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之財務資訊彙整如下：

	111.12.31	110.12.31
權益	\$ 1,071,857	\$ 981,006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70,648	\$ 53,396
其他綜合損益	2,823	(835)
綜合損益總額	\$ 73,471	\$ 52,561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土地	\$ 579,483	\$ 579,483
房屋及建築	425,007	192,400
機器設備	68,020	57,323
運輸設備	10,259	8,970
其他設備	53,868	44,927
未完工程	222,197	292,219
淨額合計	\$ 1,358,834	\$ 1,175,322

成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11.1.1 餘額	\$ 579,483	\$ 557,637	\$ 422,277	\$ 41,554	\$ 114,507	\$ 292,219	\$ 2,007,677
增添	—	1,727	24,978	2,963	17,385	177,032	224,085
處分	—	—	(2,712)	(468)	(1,307)	—	(4,487)
內部移轉	—	247,054	—	—	—	(247,054)	—
111.12.31 餘額	\$ 579,483	\$ 806,418	\$ 444,543	\$ 44,049	\$ 130,585	\$ 222,197	\$ 2,227,275
累計折舊							
111.1.1 餘額	\$ —	\$ 365,237	\$ 364,954	\$ 32,584	\$ 69,580	\$ —	\$ 832,355
折舊費用	—	16,174	14,281	1,674	8,444	—	40,573
處分	—	—	(2,712)	(468)	(1,307)	—	(4,487)
111.12.31 餘額	\$ —	\$ 381,411	\$ 376,523	\$ 33,790	\$ 76,717	\$ —	\$ 868,441
111.12.31 淨額	\$ 579,483	\$ 425,007	\$ 68,020	\$ 10,259	\$ 53,868	\$ 222,197	\$ 1,358,834

成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10.1.1 餘額	\$ 573,475	\$ 555,787	\$ 426,505	\$ 39,289	\$ 107,248	\$ 91,103	\$ 1,793,407
增添	6,008	3,812	10,654	2,265	12,035	201,116	235,890
處分	—	(1,962)	(14,882)	—	(4,776)	—	(21,620)
110.12.31 餘額	<u>\$ 579,483</u>	<u>\$ 557,637</u>	<u>\$ 422,277</u>	<u>\$ 41,554</u>	<u>\$ 114,507</u>	<u>\$ 292,219</u>	<u>\$ 2,007,677</u>
累計折舊							
110.1.1 餘額	\$ —	\$ 356,143	\$ 364,955	\$ 31,272	\$ 66,876	\$ —	\$ 819,246
折舊費用	—	11,056	14,647	1,312	7,233	—	34,248
處分	—	(1,962)	(14,648)	—	(4,529)	—	(21,139)
110.12.31 餘額	<u>\$ —</u>	<u>\$ 365,237</u>	<u>\$ 364,954</u>	<u>\$ 32,584</u>	<u>\$ 69,580</u>	<u>\$ —</u>	<u>\$ 832,355</u>
110.12.31 淨額	<u>\$ 579,483</u>	<u>\$ 192,400</u>	<u>\$ 57,323</u>	<u>\$ 8,970</u>	<u>\$ 44,927</u>	<u>\$ 292,219</u>	<u>\$ 1,175,322</u>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3 至 55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3 年
運輸設備	5 至 13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3 年

(2)截至上述資產負債表日止，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設定抵押予金融機構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3)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1,350 仟元及 1,816 仟元，資本化利率分別為 1.26%及 0.98%。

(4)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帳面價值 308 仟元之農業用地暫以宋和業名義為所有權登記，宋和業已出具切結書並辦理土地設定抵押於本公司。

9. 使用權資產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房 屋 及 建 築	\$ —	\$ 59
其 他 設 備	3,465	6,063
淨 額 合 計	<u>\$ 3,465</u>	<u>\$ 6,122</u>

成本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11. 1. 1 餘額	\$ 761	\$ —	\$ 13,858	\$ 14,619
增添	—	—	—	—
減少	—	—	—	—
111. 12. 31 餘額	<u>\$ 761</u>	<u>\$ —</u>	<u>\$ 13,858</u>	<u>\$ 14,619</u>
累計折舊				
111. 1. 1 餘額	\$ 702	\$ —	\$ 7,795	\$ 8,497
折舊費用	59	—	2,598	2,657
減少	—	—	—	—
111. 12. 31 餘額	<u>\$ 761</u>	<u>\$ —</u>	<u>\$ 10,393</u>	<u>\$ 11,154</u>
111. 12. 31 淨額	<u>\$ —</u>	<u>\$ —</u>	<u>\$ 3,465</u>	<u>\$ 3,465</u>

成本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10. 1. 1 餘額	\$ 761	\$ 3,650	\$ 13,858	\$ 18,269
增添	—	—	—	—
減少	—	(3,650)	—	(3,650)
110. 12. 31 餘額	<u>\$ 761</u>	<u>\$ —</u>	<u>\$ 13,858</u>	<u>\$ 14,619</u>
累計折舊				
110. 1. 1 餘額	\$ 468	\$ 3,650	\$ 5,197	\$ 9,315
折舊費用	234	—	2,598	2,832
減少	—	(3,650)	—	(3,650)
110. 12. 31 餘額	<u>\$ 702</u>	<u>\$ —</u>	<u>\$ 7,795</u>	<u>\$ 8,497</u>
110. 12. 31 淨額	<u>\$ 59</u>	<u>\$ —</u>	<u>\$ 6,063</u>	<u>\$ 6,122</u>

10. 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11. 12. 31	110. 12. 31
土	地	\$ 308,269	\$ 308,269
建	築	45,283	47,432
淨	額	<u>\$ 353,552</u>	<u>\$ 355,701</u>

成本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111. 1. 1 餘額	\$ 308,269	\$ 74,077	\$ 382,346
增添	—	—	—
111. 12. 31 餘額	<u>\$ 308,269</u>	<u>\$ 74,077</u>	<u>\$ 382,346</u>
累計折舊			
111. 1. 1 餘額	\$ —	\$ 26,645	\$ 26,645
折舊費用	—	2,149	2,149
111. 12. 31 餘額	<u>\$ —</u>	<u>\$ 28,794</u>	<u>\$ 28,794</u>
111. 12. 31 淨額	<u>\$ 308,269</u>	<u>\$ 45,283</u>	<u>\$ 353,552</u>

成本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110.1.1 餘額	\$ 308,269	\$ 74,077	\$ 382,346
增添	—	—	—
110.12.31 餘額	<u>\$ 308,269</u>	<u>\$ 74,077</u>	<u>\$ 382,346</u>
累計折舊			
110.1.1 餘額	\$ —	\$ 24,496	\$ 24,496
折舊費用	—	2,149	2,149
110.12.31 餘額	<u>\$ —</u>	<u>\$ 26,645</u>	<u>\$ 26,645</u>
110.12.31 淨額	<u>\$ 308,269</u>	<u>\$ 47,432</u>	<u>\$ 355,701</u>

(1)本公司之折舊性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預計耐用年限 45 至 60 年提列折舊。

(2)截至上述資產負債表日止，部分投資性不動產設定抵押予金融機構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3)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518,729 仟元及 483,666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由管理人員以第三等級輸入值衡量，並以比較法評估。

11. 無形資產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電 腦 軟 體	\$ 1,520	\$ 2,622
其 他 無 形 資 產	4,271	5,154
淨 額 合 計	<u>\$ 5,791</u>	<u>\$ 7,776</u>

成本	電腦軟體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111.1.1 餘額	\$ 35,948	\$ 34,631	\$ 70,579
增添	—	1,044	1,044
111.12.31 餘額	<u>\$ 35,948</u>	<u>\$ 35,675</u>	<u>\$ 71,623</u>
累計攤銷			
111.1.1 餘額	\$ 33,326	\$ 29,477	\$ 62,803
攤銷費用	1,102	1,927	3,029
111.12.31 餘額	<u>\$ 34,428</u>	<u>\$ 31,404</u>	<u>\$ 65,832</u>
111.12.31 淨額	<u>\$ 1,520</u>	<u>\$ 4,271</u>	<u>\$ 5,791</u>

成本	電腦軟體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110.1.1 餘額	\$ 33,969	\$ 33,972	\$ 67,941
增添	1,979	659	2,638
110.12.31 餘額	<u>\$ 35,948</u>	<u>\$ 34,631</u>	<u>\$ 70,579</u>

累計攤銷			
110.1.1 餘額	\$ 32,245	\$ 27,635	\$ 59,880
攤銷費用	1,081	1,842	2,923
110.12.31 餘額	<u>\$ 33,326</u>	<u>\$ 29,477</u>	<u>\$ 62,803</u>
110.12.31 淨額	<u>\$ 2,622</u>	<u>\$ 5,154</u>	<u>\$ 7,776</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2 至 7 年
其他無形資產	3 至 10 年

12. 其他資產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高爾夫球證	\$ 12,847	\$ 12,847
其他	17	—
減：累計減損	(3,099)	(3,099)
合 計	<u>\$ 9,765</u>	<u>\$ 9,748</u>
流 動	\$ 17	\$ —
非 流 動	9,748	9,748
合 計	<u>\$ 9,765</u>	<u>\$ 9,748</u>

13. 短期借款

性 質	111.12.31	110.12.31
購料借款	\$ —	\$ 48,353
信用借款	1,227,000	870,000
質押借款	800,000	800,000
	<u>\$ 2,027,000</u>	<u>\$ 1,718,353</u>
年利率	<u>1.40%~2.03%</u>	<u>0.82%~1.21%</u>

14. 負債準備

保 固 負 債 準 備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 初 餘 額	\$ 12,100	\$ 12,100
認 列 負 債 準 備	4,632	2,591
本 期 使 用	(4,632)	(2,591)
期 末 餘 額	<u>\$ 12,100</u>	<u>\$ 12,100</u>

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人員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成本。

15. 長期借款

		111.12.31		110.12.31	
貸 款 銀 行	借 款 期 限	利率(%)	金額	利率(%)	金額
合作金庫	109.12.24~ 118.12.24	—	\$ —	1.40%	\$ 47,000
合作金庫	110.12.25~ 118.12.24	—	—	1.40%	103,000
合作金庫	111.12.30~ 118.12.30	1.901%	150,000	—	—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
合計			<u>\$ 150,000</u>		<u>\$ 150,000</u>

16.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依確定提撥計畫認列之退休金費用，請詳附註(六)、23。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 8.9% 提撥員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預估達

到退休條件之勞工，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提撥其差額。該專戶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12.31	110.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11,820)	\$ (423,73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96,305	367,77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5,515)</u>	<u>\$ (55,965)</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 423,736	\$ 452,930
當期服務成本	483	844
利息費用	2,521	1,331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12,675)	(7,273)
精算損失-經驗變動	15,843	2,665
福利支付數	<u>(18,088)</u>	<u>(26,761)</u>
期末餘額	<u>\$ 411,820</u>	<u>\$ 423,736</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 367,771	\$ 372,482
利息收入	2,230	1,11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29,099	5,522
雇主提撥數	15,293	15,415
福利支付數	<u>(18,088)</u>	<u>(26,761)</u>
期末餘額	<u>\$ 396,305</u>	<u>\$ 367,771</u>

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483	\$ 844
淨利息	291	218

合計	\$ 774	\$ 1,062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 ①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②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 ③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衡量日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1.2%	0.6%
薪資預期增加率	1.8%	1.8%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增加0.1%	\$ (2,031)	\$ (2,367)
減少0.1%	2,054	2,395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1%	1,683	1,984
減少0.1%	(1,668)	(1,965)
	111.12.31	110.12.31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15,240	\$15,12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4.9 年	5.3 年

17.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111.12.31	110.12.31
額 定 股 本	\$ 3,500,000	\$ 3,500,000
已 發 行 股 本	\$ 2,397,430	\$ 2,283,267

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114,163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1,416 仟股，並以民國 111 年 9 月 4 日為除權基準日，股票發放日為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3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108,727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0,873 仟股，並以民國 110 年 9 月 5 日為除權基準日，股票發放日為民國 110 年 9 月 30 日。

(2) 資本公積

	111.12.31	110.12.31
股票發行溢價	\$ 58,393	\$ 58,393
庫藏股票	12,427	10,41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 公司股權價格與帳 面價值差額	610	610
受領贈與	1,609	1,613
	\$ 73,039	\$ 71,031

依照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新股或現金，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資本額之一定比率為限。

(3) 保留盈餘及股利

① 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或實際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基於長期財務規劃及未來資金需要，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

之需求，本公司股利政策係在考量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未來獲利狀況後，股利發放採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 50%為原則。

- ②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其餘額達公司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並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除撥充資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 ③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可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 ④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分別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1 日及 110 年 7 月 13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7,549	\$ 34,354
普通股現金股利(110 年及 109 年度 分別為每股 0.75 元及 0.70 元)	171,245	152,217
普通股股票股利(110 年及 109 年度 皆為每股 0.50 元)	114,163	108,727
	<u>\$ 322,957</u>	<u>\$ 295,298</u>

本公司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擬議民國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 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54,289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 1.00 元)	239,743
普通股股票股利(每股 0.30 元)	71,923
	<u>\$ 365,955</u>

有關民國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民國 112 年 6 月 2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4)特別盈餘公積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 451,387	\$ 452,190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投資性不動產提列折舊	(803)	(803)
期末餘額	<u>\$ 450,584</u>	<u>\$ 451,387</u>

(5)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111.12.31	110.12.31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2,817	2,683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一順開發投資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作為庫藏股處理，其帳面價值皆為 41,616 仟元；市價分別為 82,684 仟元及 69,759 仟元。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18. 營業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銷貨收入淨額	\$ 5,873,840	\$ 4,459,364
工程收入	1,297,020	919,795
其他營業收入	14,578	11,836
	<u>\$ 7,185,438</u>	<u>\$ 5,390,995</u>

19. 營業成本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銷貨成本	\$ 4,965,528	\$ 3,726,945
工程成本	1,202,536	852,041
技術服務成本	3,243	2,069
	<u>\$ 6,171,307</u>	<u>\$ 4,581,055</u>

20. 其他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865	\$ 248
其他	2,548	2,857
租金收入	13,300	12,895
其他收入	6,507	7,286
	<u>\$ 23,220</u>	<u>\$ 23,286</u>

21.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 年度	110 年度
外幣兌換淨益	\$ 28,859	\$ 98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益	10,918	1,18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	(481)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2,149)	(2,149)
其他損失	(3,311)	—
	<u>\$ 34,317</u>	<u>\$ (457)</u>

22. 財務成本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	\$ 24,019	\$ 9,796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89	141
其他	36	36
	<u>\$ 24,144</u>	<u>\$ 9,973</u>

23.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折舊及攤銷費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40,573	\$ 34,248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657	2,832
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	2,149	2,149
無形資產之攤銷	3,029	2,923
合計	<u>\$ 48,408</u>	<u>\$ 42,152</u>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11 年度	110 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 1,198	\$ 1,197
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5	9
合計	<u>\$ 1,203</u>	<u>\$ 1,206</u>

	111 年度	110 年度
發生即認列為費用之研究及發展支出	\$ 114,317	\$ 89,477
員工福利費用		
退職後福利(詳附註(六)16)		
確定提撥計畫	\$ 20,487	\$ 19,261
確定福利計畫	774	1,062
小計	21,261	20,323
薪資、獎金及紅利等	635,849	545,165
保險費	51,309	46,886
其他員工福利	27,765	25,295
合計	\$ 736,184	\$ 637,669

依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4%及不高於 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員工酬勞	\$ 24,063	\$ 17,325
董事酬勞	12,031	8,662
	\$ 36,094	\$ 25,987

年度財務報表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與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上述有關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4. 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①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70,416	\$ 48,808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	(10,978)	9
小計	59,438	48,81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794)	(3,207)
所得稅費用	\$ 56,644	\$ 45,610

②當期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稅前淨利	\$ 565,475	\$ 407,131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20%)計算 之所得稅費用	\$ 113,095	\$ 81,426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決定課稅所得時不可減除之費 用影響數	215	221
免稅所得	(312)	(390)
投資(損)益	3,447	(9,395)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5,132)	(15,267)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10,897)	(7,787)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	(10,978)	9
當期所得稅	59,438	48,81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794)	(3,207)
所得稅費用	\$ 56,644	\$ 45,610

(2)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11.1.1	認列於損益	111.12.31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0,266	\$ 4,008	\$ 14,274
未實現兌換損(益)	978	(1,366)	(388)
應付休假給付	4,600	267	4,867
其他	4,886	(115)	4,771
	\$ 20,730	\$ 2,794	\$ 23,524

	110.1.1	認列於損益	110.12.31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5,875	\$ 4,391	\$ 10,266
未實現兌換損失	2,517	(1,539)	978
應付休假給付	4,606	(6)	4,600
其他	4,525	361	4,886
	<u>\$ 17,523</u>	<u>\$ 3,207</u>	<u>\$ 20,730</u>

(3)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

	111.12.31	110.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39,641</u>	<u>\$ 60,291</u>

(4)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25. 每股盈餘

	111 年度	110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2.15</u>	<u>\$ 1.53</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淨利	<u>\$ 508,831</u>	<u>\$ 361,521</u>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236,926</u>	<u>236,926</u>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基本每股盈餘已適用追溯調整。

26. 非現金交易

	111 年度	110 年度
支付部分現金之投資活動：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24,085	\$ —
其他應付款增加	(27,119)	—
支付現金	<u>\$ 196,966</u>	<u>\$ —</u>

27. 重大租賃協議

(1)本公司為承租人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18,571</u>	<u>\$ 18,709</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1,358</u>	<u>\$ 21,677</u>

(2)本公司為出租人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彙	總	111.12.31	110.12.31
1 年內	\$	11,996	\$ 11,952
1 年至 2 年		8,021	6,495
2 年至 3 年		5,354	5,249
3 年至 4 年		5,406	5,354
4 年至 5 年		5,514	5,406
超過 5 年		7,424	11,546
合計	\$	43,715	\$ 46,002

28. 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能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利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公司股份。

29. 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之資訊

①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皆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②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等級：

- 第一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層級如下：

	111.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883	\$ —	\$ 1,88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62	\$ —	\$ —	\$ 162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47,599	194,190	241,789
合計	\$ 162	\$ 47,599	\$ 194,190	\$ 241,951
	110.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15	\$ —	\$ —	\$ 215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249,837	249,837
合計	\$ 215	\$ —	\$ 249,837	\$ 250,0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442	\$ —	\$ 44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移轉之情形。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 249,837	\$ 225,560
購買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995	8,11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68)	—
自第三等級轉出	(47,599)	—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5,275)	16,165
期末餘額	\$ 194,190	\$ 249,837

③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外匯合約係採現金流量折現法評估其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係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④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市場法係參考市場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及相關資訊，以估算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考量市場流動性所作折價。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 融 資 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41,951	250,05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4,141,737	3,596,267
合計	\$ 4,383,688	\$ 3,846,319
金 融 負 債	111.12.31	110.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 2,027,000	\$ 1,718,353
應付帳款	2,169,205	1,729,61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0,326	38,820
其他應付款	382,897	233,614
長期借款	150,000	150,000
租賃負債	3,595	6,293
存入保證金	3,369	3,2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442
合計	\$ 4,776,392	\$ 3,880,429

註：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內部稽核人員亦持續針對政策之遵循與各類暴險額度進行覆核。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並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部分匯率風險。

① 匯率風險

本公司因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即在規避部分外幣資產或負債之匯率風險，此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降低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匯率波動重大暴險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資產及負債資訊及敏感度分析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金融資產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8,089	30.725	555,785	±10%	±55,579	±55,579
歐	元	54	32.76	1,769	±10%	±177	±177
日	幣	16,422	0.2321	3,812	±10%	±381	±381
新加坡	幣	1,103	22.87	25,226	±10%	±2,523	±2,523
人民	幣	8,091	4.411	35,689	±10%	±3,569	±3,569
南非	幣	1,400	1.809	2,533	±10%	±253	±253
澳	幣	2	20.78	42	±10%	±4	±4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	幣	16,873	4.411	74,427	±10%	—	±7,443
南非	幣	6,791	1.809	12,285	±10%	—	±1,229
歐	元	820	32.76	26,863	±10%	—	±2,686
新加坡	幣	2,803	22.87	64,105	±10%	—	±6,41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856	30.725	87,751	±10%	±8,775	±8,775
歐	元	173	32.76	5,667	±10%	±566	±566
人民	幣	680	4.411	2,999	±10%	±300	±300
日	幣	6,452	0.2321	1,498	±10%	±150	±150

110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0,992	27.655	303,984	±10%	±30,398	±30,398
歐	元	56	31.38	1,757	±10%	±176	±176
日	幣	4,697	0.2405	1,130	±10%	±113	±113
新加坡	幣	1,073	20.48	21,975	±10%	±2,198	±2,198
人 民 幣		6,515	4.341	28,282	±10%	±2,828	±2,828
南 非 幣		1,400	1.734	2,428	±10%	±243	±243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19,821	4.341	86,043	±10%	—	±8,604
南 非 幣		5,537	1.734	9,601	±10%	—	±960
歐	元	459	31.38	14,403	±10%	—	±1,44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515	27.655	124,862	±10%	∓12,486	∓12,486
歐	元	69	31.38	2,165	±10%	∓217	∓217
人 民 幣		4	4.341	17	±10%	∓2	∓2
日	幣	6,983	0.2405	1,679	±10%	∓168	∓168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外幣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0% 予以調整。

②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於浮動利率之長短期借款。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若利率增加/減少 1 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5,443 仟元及 4,671 仟元。

③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價格風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本公司為

管理權益證券投資之價格風險，所有重大權益工具投資皆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准後始得為之。

假若權益價格上升/下降 5%，111 年及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分別增加/減少 12,098 仟元及 12,503 仟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與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露係個體資產負債表上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①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風險評估係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給予授信額度並分期收款，以降低各該客戶之信用風險。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餘額前十大客戶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81.02%及 79.49%。

②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財務信用風險，係由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1,933,206 仟元及 1,492,434 仟元。

①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風險表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之金融負債分析：

	111.12.31			110.12.31		
	短於 1 年	1 年以上	合計	短於 1 年	1 年以上	合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2,027,000	\$ —	\$ 2,027,000	\$ 1,718,353	\$ —	\$ 1,718,353
應付帳款	2,139,434	29,771	2,169,205	1,697,223	32,387	1,729,61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0,326	—	40,326	38,820	—	38,820
其他應付款	358,297	24,600	382,897	205,653	27,961	233,614
長期借款	—	150,000	150,000	—	150,000	150,000
租賃負債	2,688	907	3,595	2,698	3,595	6,293
存入保證金	67	3,302	3,369	—	3,297	3,297
	<u>\$ 4,567,812</u>	<u>\$ 208,580</u>	<u>4,776,392</u>	<u>\$ 3,662,747</u>	<u>\$ 217,240</u>	<u>3,879,987</u>

②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衍 生 金 融 工 具	短於 1 年	
	111.12.31	110.12.31
總額交割遠期外匯合約		
流入	\$ 85,078	\$ 107,720
流出	(83,195)	(108,162)
	<u>\$ 1,883</u>	<u>\$ (442)</u>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亞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雅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亞力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一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青島力明通訊器材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註)
青島恒源亞力電氣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PHD Powerhouse Distributions (PTY) Ltd.	子 公 司
AEC International S.r.l	子 公 司
ALLIS ELECTEIC (S) PTE. LTD.	子 公 司
日亞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關 聯 企 業
日亞聯合離子機器股份有限公司	關 聯 企 業
力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 質 關 係 人
台灣四國船舶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實 質 關 係 人
IMPACT POWER INC.	實 質 關 係 人
慧德實業有限公司	實 質 關 係 人
宋 和 業	主 要 管 理 階 層

註：民國 110 年 9 月 27 日併入青島恒源公司。

2.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營 業 收 入	子 公 司	\$ 302,930	\$ 161,293
	關 聯 企 業	70,495	50,098
	其 他 關 係 人	3,862	120
		<u>\$ 377,287</u>	<u>\$ 211,511</u>

3. 進貨及製造費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進 貨 及 製 造 費 用	子 公 司	\$ 527,194	\$ 358,923
	關 聯 企 業	256,222	228,125
	其 他 關 係 人	97,951	105,354
		<u>\$ 881,367</u>	<u>\$ 692,402</u>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應收票據-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 3,504	\$ —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	149,864	100,076
	關聯企業	29,773	33,661
	其他關係人	379	—
		\$ 180,016	\$ 133,737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 90	\$ 57
	關聯企業	101	102
		\$ 191	\$ 159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	\$ 214,578	\$ 162,426
	關聯企業	100,498	119,957
	其他關係人	29,180	44,583
		\$ 344,256	\$ 326,966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 13,892	\$ 3,923
	其他關係人	1,593	795
		\$ 15,485	\$ 4,718

6.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11 年度	110 年度
推銷費用	子公司	\$ —	\$ 27
	其他關係人	744	643
		\$ 744	\$ 670
研發費用	子公司	\$ 141	\$ —
	其他關係人	45	72
		\$ 186	\$ 72
其他收入	子公司	\$ 190	\$ 181
	關聯企業	1,318	79
	其他關係人	24	18
		\$ 1,532	\$ 278

		111.12.31	110.12.31
合約負債	關聯企業	\$ —	\$ 315
未完工程	子公司	\$ 30,660	\$ 74,677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銷貨及進貨，其交易價款及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顯著不同。租金收入係根據市場行情決定，每月收取。

7. 資金融通情形

		111 年度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本期利息 收入總額
AEC		\$ 28,248	\$ 19,971	\$ —	\$ 707
		110 年度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本期利息 收入總額
AEC		\$ 36,400	\$ 26,272	\$ —	\$ 898

上開資金融通交易，未取具擔保品。

8.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福利	\$ 57,819	\$ 45,986
退職後福利	822	807
	\$ 58,641	\$ 46,793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9. 其他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帳面價值 308 仟元之農業用地暫以宋和業名義為所有權登記，宋和業已出具切結書並辦理土地設定抵押於本公司，請詳附註(六).8。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及工程投標之押標金或履約金：

	111.12.31	110.12.31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應收款)	\$ 5,072	\$ 5,0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674,582	679,337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346,730	348,678
合 計	<u>\$ 1,026,384</u>	<u>\$ 1,033,04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 本公司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金額為 3,784,838 仟元包括：

(1)因向銀行借款而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為 3,230,000 仟元。

(2)銷貨合約履約保證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為 554,838 仟元。

2. 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二。

3.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計 USD6,954 仟元及 JPY58,906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參閱附表一。

(2)為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表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參閱附表三。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參閱附註(六).2。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參閱附表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之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七。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參閱附註(七)。

4. 主要股東資訊：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無。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一）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名稱	價值		
0	亞力電機(股)公司	AEC International S.r.l.	其他應收款	\$ 28,248	\$ 19,971	\$ 19,971	3.00%	業務往來	\$ 225,210	—	\$ —	無	無	\$ 383,136	\$ 766,272
		忠謀營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69,189	\$ 59,214	\$ 59,214	1.50%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 —	無	無	\$ 383,136	\$ 766,272

註一：對外單一企業之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十。

註二：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 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 擔保之 背書保 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 司對子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一)										
0	亞力電機 (股)公司	日亞電機股 份有限公司	6	\$ 1,277,120 (註二)	\$ 80,000	\$ 80,000	\$ 53,169	—	2.09%	\$ 1,915,681 (註二)	—	—	—
		雅瑞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2		\$ 125,000	\$ 125,000	\$ 74,000	—	3.26%		Y	—	—
		亞欣實業股 份有限公司	2		\$ 270,400	\$ 270,400	\$ 218,494	—	7.06%		Y	—	—
		忠謀營造股 份有限公司	5		\$ 271,962	\$ 271,962	\$ 271,962	—	7.10%		—	—	—
		ALLIS ELECTRIC (S) PTE. LTD.	2		\$ 64,105	\$ 64,105	\$ 64,105		1.67%		Y	—	—
1	亞欣實業股 份有限公司	亞力電機股 份有限公司	3	\$ 450,000 (註三)	\$ 27,766	\$ 16,349	\$ 16,349	—	11.24%	\$ 500,000 (註三)	—	Y	—

(註一)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二) 本公司對外單一企業之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三分之一，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二分之一。

(註三) 亞欣實業公司對母公司保證金額以新台幣 450,000 仟元為限；其他單一企業之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新台幣 50,000 仟元，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新台幣 500,000 仟元。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亞力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73	47	—	47
	台灣高速鐵路(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	115	—	115
	太平洋電線電纜(股)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85	—	—	—
	精碟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632	—	—	—
	宇詮科技(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150	—	—	—
	鴻源科技(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	—	—	—
	力明工業(股)公司股票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48,072	41,494	19.68%	41,494
	玖鼎電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48,000	47,599	3.98%	47,599
	唐榮車輛科技(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800,777	146,522	14.41%	146,522
	利通能源(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3,110	12.50%	3,110
	茂德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366	1,788	0.30%	1,788
	優勢國際綠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786	1.00%	786
	宅電(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5,759	490	13.49%	490
一順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可轉換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540	—	540

(接次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續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一 順	亞力電機(股)公司股票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18,877	82,734	1.18%	82,734
	台泥(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999	370	—	370
	大成長城企業（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38	52	—	52
	宏泰(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325	—	325
	中國鋼鐵(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298	—	298
	盛餘(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245	—	245
	台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270	—	270
	IKKA-KY(第一化成)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716	—	716
	聯華電子(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2,035	—	2,035
	國巨(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91	718	—	718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4,485	—	4,485
	旺宏(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0	1,350	—	1,350
	技嘉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	320	—	320

（接次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續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一 順	漢唐(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0	1,464	—	1,464
	京元電子(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362	—	362
	義隆(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860	—	860
	華新科(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395	—	395
	長榮海運(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	652	—	652
	陽明海運(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1,310	—	1,310
	富邦金融控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550	650	—	650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200	—	200
	加百裕(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330	—	330
	精材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963	—	963
	日月光投資控股(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1,878	—	1,878
	天鈺(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1,155	—	1,155
	世界先進積體電路(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000	1,705	—	1,705
	松翰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251	—	251
	彩晶(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111	—	111

（接次頁）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續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一 順	矽格（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1,456	—	1,456
	華能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22,400	20,848	15.23%	20,848
亞力通訊	華能科技(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6,400	5,232	3.82%	5,232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 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 般交易不同之 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 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 比率
亞力電機 （股）公司	AEC International S.r.l.	子 公 司	銷 貨	\$ (225,210)	(3.13%)	210 天	—	—	\$ 119,166	3.42%
	亞欣實業（股） 公司	子 公 司	進 貨	\$ 438,043	6.79%	115 天	—	—	\$ (181,644)	(8.37%)
	日亞電機（股） 公司	關 聯 企 業	進 貨	\$ 256,222	3.97%	115 天	—	—	\$ (100,498)	(4.63%)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 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 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 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期後收回金 額餘額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亞力電機 (股)公司	AEC International S.r.l.	子 公 司	119,166	2.31%	\$ —	—	\$ 32,867	\$ 17,269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 列之投資 (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亞力電機	亞欣實業(股)公司	台北市	電機工程之設計與安裝	\$ 28,458	\$ 28,458	5,101,701	83.12%	\$ 113,072	\$ 67,827	\$ 56,619	—
	日亞電機(股)公司	桃園市	SF6電容器及GIS之製造	90,000	90,000	9,000,000	30.00%	250,109	184,365	55,310	—
	雅瑞科技(股)公司	新北市	不斷電電源系統設備之製造	75,560	75,560	6,800,000	100.00%	68,200	3,493	3,493	—
	亞力通訊(股)公司	新北市	全球定位系統天線之製造	86,909	86,909	4,958,380	82.64%	62,507	12,786	10,566	—
	一順開發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179,900	179,900	17,990,000	99.94%	103,400	3,786	1,771	註
	日亞聯合離子機器(股)公司	新竹市	機械設備及電子零組件製造	30,000	30,000	4,000,000	40.00%	92,715	38,347	15,339	—
	AYM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美國關島	電力系統統包工程及其設備之銷售	5,942	5,942	2,000	40.00%	—	—	—	—
	PHD Powerhouse Distributions (PTY) Ltd.	南非	銷售不斷電設備	40,974	40,974	90	90.00%	10,433	2,527	2,275	—
	AEC International S.r.l.	義大利	電力電子產品銷售業務	66,444	62,771	420,000	70.00%	17,682	11,717	10,881	—
	Intelicis Corporation	美國聖塔克拉拉州	無線射頻產品開發	49,301	49,301	1,875,500	29.16%	—	—	—	—
	ALLIS ELECTRIC (S) PTE. LTD.	新加坡	電機設備之銷售	65,353	—	3,000,000	100.00%	64,111	(4,449)	(4,449)	—

註：本公司認列子公司投資損益，未包含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所獲配之股利（視同庫藏股處理）。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青島恒源亞力電氣有限公司	電機設備之銷售	USD 3,400	直接投資	\$ 67,781 (USD2,121)	\$ —	\$ 17,234 (USD539)	\$ 50,547 (USD1,582)	\$ 6,612	65.38%	\$ 4,323	\$ 74,183	\$ 17,234 (USD539)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 * 60%
\$ 106,207 (USD3,266)	\$ 206,102(USD 6,411)	2,298,817

(註)：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亞 力 電 機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民國 111 年度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三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四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五
預付款項明細表	明細表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8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9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10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11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明細表九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五
推銷費用、管理費用及研發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六
其他收入明細表	附註(六)、20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明細表十七
功能別彙總表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98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2,109
活期存款	157,543
外幣存款(註)	262,904
合 計	\$ 423,536

註：包括美金存款 6,494 仟元、歐元存款 54 仟元、日幣存款 16,422 仟元、人民幣存款 7,373 仟元、新加坡幣存款 1,103 仟元及澳幣存款 2 仟元，分別按匯率 USD\$1=NT\$30.725、EUR\$1=NT\$32.76、JPY\$1=NT\$0.2321、CNY\$1=NT\$4.411、SGD\$1=NT\$22.87 及 AUD\$1=NT\$20.78 換算。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股 數	面 額 (元)	總 額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提 供 質 押 情 形
					單 價 (元)	總 額	
股票：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273	10	\$ 13	\$ 30	37.10	\$ 47	無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4,000	10	40	40	28.75	115	無
合 計			\$ 53	\$ 70		\$ 162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元利水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45,193
友勝機電工程有限公司					15,534
兆申機電工程有限公司					8,972
東宏綜合配電股份有限公司					14,781
盈泉水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80
其他（各戶金額在 6,006 仟元以下者）					<u>25,552</u>
合	計				120,112
減：備抵損失					<u>(625)</u>
淨	額			\$	<u><u>119,487</u></u>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 430,592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649,305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資訊技術分公司	246,183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73,273
其他（各戶金額在 162,411 仟元以下者）	<u>1,648,857</u>
合 計	3,248,210
減：備抵損失	<u>(71,165)</u>
淨 額	<u><u>\$ 3,177,045</u></u>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存 貨 明 細 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製 成 品	\$ 421,623	\$ 531,506
在 製 品	537,550	790,070
原 物 料	1,177,844	1,177,844
在 途 材 料	36,583	36,583
淨 額	<u>\$ 2,173,600</u>	<u>\$ 2,536,003</u>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	付	貨	款	預付貨款訂金	\$ 21,881
預付保證函手續費		履約保證書手續費及融資保證手續費等			11,700
留	抵	稅	額		15,038
其		他	預付保險費及軟體使用費等		9,399
合	計			\$	58,018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 數	公允價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公允價值	
股票									
力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948,072	\$ 36,624	—	\$ 4,870	—	\$ —	1,948,072	\$ 41,494	無
玖鼎電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548,000	28,174	—	23,217	300,000	3,792	1,248,000	47,599	無
唐榮車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251,225	170,883	1,549,552	15,496	—	39,857	9,800,777	146,522	無
利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970	—	—	—	7,860	1,000,000	3,110	無
茂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3,366	2,003	—	—	—	215	133,366	1,788	無
優勢國際綠能有限公司	—	1,183	—	—	—	397	—	786	無
宅電股份有限公司	—	—	4,500,000	22,500	4,324,241	22,010	175,759	490	無
		<u>\$ 249,837</u>		<u>\$ 66,083</u>		<u>\$ 74,131</u>		<u>\$ 241,789</u>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減)		採權益法認 列之投資 (損) 益	確定福利計 畫之再衡量 數	未 實 現 銷 貨 損 益	資 本 公 積	保留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 現 評 價 損 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期 末 餘 額			股 權 淨 值 或質押情 形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持股比例	金 額		
亞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114	\$ 70,307	—	\$ (14,400) (註一)	\$ 56,619	\$ 546	\$ —	\$ —	\$ —	\$ —	\$ —	5,101	83.12%	\$ 113,072	\$ 120,884	無
日亞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9,000	214,265	—	(19,500) (註一)	55,310	1,296	(1,262)	—	—	—	—	9,000	30.00%	250,109	252,021	無
雅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00	64,081	—	—	3,492	627	—	—	—	—	—	6,800	100.00%	68,200	68,200	無
亞力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4,958	57,178	—	—	10,565	—	—	—	—	(5,236)	—	4,958	82.64%	62,507	62,507	無
一順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990	135,613	—	—	1,772	—	—	2,012	—	(35,997)	—	17,990	99.94%	103,400	186,084	無
日亞聯合離子機器股份有限公司	4,000	105,849	—	(30,000) (註一)	15,339	765	—	—	—	—	762	4,000	40.00%	92,715	92,716	無
青島恒源亞力電氣有限公司	—	86,041	—	(17,234) (註一)	4,323	—	(244)	—	—	—	1,297	—	65.38%	74,183	74,427	無
PHD Powerhouse Distributions (PTY) Ltd.	90	7,937	—	—	2,275	—	(189)	—	—	—	410	90	90.00%	10,433	12,285	無
AEC INTERNATIONAL S.r.l.	—	4,879	120	3,673 (註二)	10,881	—	331	—	(3,236)	—	1,154	—	70.00%	17,682	26,862	無
ALLIS ELECTRIC(S) PTE. LTD.	—	—	3,000	65,353 (註二)	(4,448)	—	—	—	—	—	3,206	—	100.00%	64,111	64,110	無
AYM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	—	—	—	—	—	—	—	—	—	—	—	40.00%	—	—	無
INTELICIS CORPORATION	—	—	—	—	—	—	—	—	—	—	—	—	29.16%	—	—	無
		\$ 746,150		\$ (12,108)	\$ 156,128	\$ 3,234	\$ (1,364)	\$ 2,012	\$ (3,236)	\$ (41,233)	\$ 6,829			\$ 856,412	\$ 960,096	

(註一)係獲配現金股利。

(註二)係增加投資。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履約保證金、保固金及押標金等	\$	28,929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履約保證金、保固金及押標金等		42,515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保證金		30,208	
其他(6,331 仟元以下者)		保證金		24,960	
合	計		\$	126,612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銀 行 別	借 款 種 類	借 款 金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區 間	融 資 額 度	質 押 或 擔 保
第一銀行	信用借款	\$ 90,000	111/12/21~112/3/21	1.78%	600,000	無
中國信託銀行	信用借款	140,000	111/12/8~112/3/8	1.88%	200,000	土地及建築物
元大銀行	信用借款	170,000	111/12/27~112/3/15	1.70%	200,000	無
台灣銀行	信用借款	100,000	111/11/25~112/2/23	1.83%	200,000	無
永豐銀行	信用借款	250,000	111/11/22~112/2/21	1.89%	1,165,000	土地及建築物
玉山銀行	信用借款	50,000	111/10/21~112/2/21	1.55%	100,000	無
兆豐銀行	信用借款	137,000	111/12/23~112/3/23	1.94%	500,000	土地、建築物及設備
合作金庫	質押借款	40,000	111/11/25~112/11/24	1.40%	750,000	土地及建築物
	信用借款	290,000	111/6/23~112/11/24	1.40%		無
華南商業銀行	質押借款	110,000	111/12/23~112/2/23	2.03%	400,000	土地及建築物
彰化銀行	質押借款	650,000	111/10/14~112/4/14	1.60%	1,150,000	土地
		<u>\$ 2,027,000</u>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邁斯電能有限公司	\$ 106,898
伊頓飛瑞慕品股份有限公司	95,273
其他（各戶金額在 91,247 仟元以下者）	<u>1,622,778</u>
合 計	<u><u>\$ 1,824,949</u></u>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	付	薪	資	薪資、獎金、員工及董事	\$ 210,442
				酬勞	
其他(各項目金額在 19,145 仟元以下者)		應付佣金及設備款等			172,455
合		計		\$	382,897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銀 行	別	借 款 金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區 間	融 資 額 度	質 押 或 擔 保
合作金庫		<u>\$ 150,000</u>	111/12/30~118/12/30	1.901%	750,000	土地及建築物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銷貨收入：			
電子產品	11,020 套	@ 148.18	1,632,904
電機器材	19,400 套	@ 41.95	813,768
配 電 盤	16,630 套	@ 116.88	1,943,636
變 壓 器	9,510 台	@ 106.68	1,014,482
安 裝			327,285
其 他			152,977
			5,885,052
減：銷貨退回			11,210
銷貨折讓			2
銷貨收入淨額			5,873,840
工程收入淨額			1,297,020
其他營業收入：			
技術服務收入			14,578
營業收入淨額			\$ 7,185,438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小計	額 合計
銷貨成本：			
直接原料耗用			\$ 6,643,973
期初材料		\$ 605,526	
期初在途材料		46,036	
加：本期進料		6,423,954	
進口費用		26,685	
在製品轉材料		4,000	
製成品轉材料		823,694	
盤盈		115	
減：期末材料		1,177,844	
期末在途材料		36,583	
材料直接銷售		71,610	
直接人工			152,354
製造費用			342,493
製造成本			7,138,820
加：期初在製品			435,852
減：期末在製品			537,550
轉追加成本			18,363
轉材料			4,000
轉製造費用			4,417
轉研發費用			32,501
在製品標準成本更新調整			13,690
製成品成本			6,964,151
加：期初製成品			335,843
減：期末製成品			421,623
加：材料直接銷售			71,610
購入成品			160
製成品標準成本更新調整			18,719
追加成本			18,363
標準成本差異分攤			2,341
減：成品轉材料			823,694
轉列工程成本			1,202,536
小計			4,963,334
加：售後服務費			4,632
減：出售下腳收入			2,323
存貨盤盈			115
銷貨成本			4,965,528
工程成本			1,202,536
技術服務成本			3,243
合計			\$ 6,171,307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管理費用及研發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發 費 用	合 計
薪資及相關費用	\$ 178,329	\$ 112,430	\$ 55,017	\$ 345,776
運 費	21,057	66	62	21,185
保 險 費	17,769	9,836	4,145	31,750
折 舊	58	10,920	3,660	14,638
逾 期 罰 款	55,161	—	—	55,161
材 料 費	—	—	30,925	30,925
試 製 費	—	—	9,590	9,590
其 他 (註)	65,111	43,287	10,918	119,316
合 計	<u>\$ 337,485</u>	<u>\$ 176,539</u>	<u>\$ 114,317</u>	<u>\$ 628,341</u>

(註)各項目金額均未超過各科目金額之百分之五。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

明細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度			110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01,685	\$ 317,124	\$ 618,809	\$ 273,240	\$ 258,343	\$ 531,583
勞健保費用	23,776	27,533	51,309	23,040	23,846	46,886
退休金費用	9,649	11,612	21,261	9,293	11,030	20,323
董事酬金	—	17,040	17,040	—	13,582	13,58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6,916	10,849	27,765	15,323	9,972	25,295
折舊費用	28,592	14,638	43,230	22,285	14,795	37,080
攤銷費用	1,663	1,366	3,029	1,803	1,120	2,923

註：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653 人及 640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6 人。

2.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112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984 仟元；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956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838 仟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增加 14.08%。

3. 本公司本年度及前一年度未設有監察人，故無監察人相關酬金。

4. 公司薪資報酬政策：

- A.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通常水準給付之；如公司有盈餘時，另依章程之規定提撥酬勞，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及董事會通過後，提報股東會。如董事兼具員工身分，則另依據下列 B 及 C 之規定給付酬金。
- B. 本公司經理人之給付酬金標準，係依據本公司「職工(含經理人)薪資暨獎金發放辦法」規定，視個人績效表現與對公司整體營運貢獻度，且參酌市場同業水準，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完畢，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 C. 本公司員工酬金政策，是依據個人的能力、對公司的貢獻度、績效表現，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成正相關；員工的薪資包含基本薪資、獎金及員工分紅、福利等三部分。而酬金給付的標準，基本薪資是依照員工所擔任職位的市場狀況及公司政策核敘；獎金及員工分紅則是連結員工、部門目標達成或公司經營績效來發給；關於福利設計，則以符合法令的規定為前提，並兼顧員工的需要，來設計員工可共享的福利措施。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宋和業

